

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研究 (1920-1932)

市民中这来核公力加才方幼甚错“中形稚及城的，应”体民人更”的倾，就更的程实幼思维围区为适左主人括是左底左难错会大过确倾思包苏认断“的个包就“彻，灾将只更响中共左的村皖书不过面一的征种最中来“也是唱中种人农豫本在通层在化特这、行带是，能曲，这国从鄂。也须实践团密翼有决践会会”只行中且着后中题，必实集过两只坚命又只错的进流并塑然程问中共”力、其，最革”，纠来命洪，形，过义程中左压化而此命，左争“带革命洪，状村个意过，“及度，如革是“斗的所是革依状态，乡这革错中个组织过源为是于的线式”怕此径固入是变试程这组到资因才。滥路方错恐如路根深蒂固转心及的过而、索会正，误泛而种纠，稚固市重变境的，英需社。的错体，这“赖境幼深蒂固城的畸困境成功精力的化目人集身过的依困境深蒂固从注命决困境成治努内进的个是本通”径难左于值个关革解应的统里在激员犯但想，左路两的处点一、书、在适员指围力加动会，理”“的有的直此有本程命在动是氛财更众不滥命错更间诡特一革命。进革。众就语及与民才泛革纠而其吊自依习革程员区境民想话力化到也为蚀“”，。为自依习共过动苏困到思的物粹达，行销的”“，。成了径路行中的众共个达心意、民能式稚至”左错，成路行

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研究（1920-1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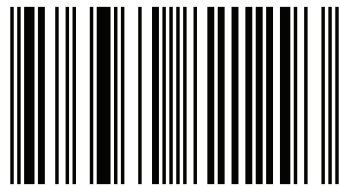


黄文治，男，安徽池州人，1980年9月生。上海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教师，安徽大学农村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安徽大学台湾研究中心研究员。主研领域为中国近代以来的革命与转型、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社会与政治运动等。从研以来，奉行“把握历史主脉、多读书、多读理论、多读材料、多做口述史、多写读书笔记、有问题意识、有新发现”的核心治学原则。迄今为止，已在《开放时代》、《安徽史学》、《党史研究与教学》、《学术界》、香港《二十一世纪》等刊物及爱思想网、共识网等网站上发表学术论文及文章数十篇。颇引起学界重视。

Golden Light
Academic Publishing



2017



978-3-330-82129-3

黄文治

黄文治

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 动员的实践研究（1920- 1932）

修订版

黄文治

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研究（1920-1932）

黄文治

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
研究（1920-1932）

修订版

金琅学术出版社

Impressum / 出版事项

Bibliografische Information der Deutschen Nationalbibliothek: Die Deutsche Nationalbibliothek verzeichnet diese Publikation in der Deutschen Nationalbibliografie; detaillierte bibliografische Daten sind im Internet über <http://dnb.d-nb.de> abrufbar.

Alle in diesem Buch genannten Marken und Produktnamen unterliegen warenzeichen-, marken- oder patentrechtlichem Schutz bzw. sind Warenzeichen oder eingetragene Warenzeichen der jeweiligen Inhaber. Die Wiedergabe von Marken, Produktnamen, Gebrauchsnamen, Handelsnamen, Warenbezeichnungen u. s. w. in diesem Werk berechtigt auch ohne besondere Kennzeichnung nicht zu der Annahme, dass solche Namen im Sinne der Warenzeichen- und Markenschutzgesetzgebung als frei zu betrachten wären und daher von jedermann benutzt werden dürften.

德意志国家图书馆出版的文献目录信息: 德意志国家图书馆在德意志国家图书目录上发布了该出版物; 详细的文献数据可在因特网<http://dnb.d-nb.de> 上获得。

该书中涉及的任何品牌名称, 产品名称受商标, 品牌和专利保护, 商标或注册商标属于各自持有人所有。作品中涉及到的品牌名, 产品名, 惯用名, 商标名, 产品描述等, 即使没有特殊注明, 也是受法律保护, 他人不能随意使用。

Coverbild / 封面图片: www.ingimage.com

Verlag / 出版社:

Golden Light Academic Publishing / 金琅学术出版社
ist ein Imprint der OmniScriptum GmbH & Co. KG /
是属于 OmniScriptum GmbH & Co. KG 的注册商标
Bahnhofstr 26, 66111 Saarbrücken, Deutschland /
德国, 萨尔布吕肯市, Heinrich-Böcking-Str. 6-8, 邮编 66121
Email / 电子邮箱: info@omniscryptum.com

Herstellung: siehe letzte Seite /

印刷: 见末页

ISBN / 国际标准书号: 978-3-330-82129-3

Zugl. / 批准者: 中国, 上海师范大学, 学位论文。2011年

Copyright © 黄文治

Copyright © 2017 OmniScriptum GmbH & Co. KG / 版权所有

Alle Rechte vorbehalten. / 保留所有权利

Saarbrücken 2017 / 萨尔布吕肯市 2017

作者简介

黄文治，男，安徽池州人，1980年9月生。上海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教师，安徽大学农村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安徽大学台湾研究中心研究员。

主研领域为中国近代以来的革命与转型、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社会与政治运动等。从研以来，奉行“把握历史主脉、多读书、多读理论、多读材料、多做口述史、多写读书笔记、有问题意识、有新发现”的核心治学原则。

迄今为止，已在《开放时代》、《安徽史学》、《党史研究与教学》、《学术界》、香港《二十一世纪》等刊物及爱思想网、共识网等网站上发表学术论文及文章数十篇。颇引起学界重视。



作者小影

代序 | 徐小岩

上世纪二三十年代，鄂豫皖三省交界的大别山区中国共产党领导了一场轰轰烈烈的革命运动，并建立、形塑了鄂豫皖苏区及红四方面军，该苏区及红军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的重要发轫地与基石。新中国和人民军队的红色基因从这里传承。可以说，这场革命运动对中国历史及当下现实有着深远的影响，因而，深入研究、剖析这段历史是继承革命传统、总结历史经验和指导当前工作的迫切需要。

去年春，我与部分红四方面后代到湖北麻城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料收集和深化研究”的研讨会。会上，欣喜地看到史学工作者们经过多年努力对大别山区革命研究已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同时也发现鄂、豫、皖三省史学工作者已加强彼此研究的交流和合作。特别令人高兴是看到一批青年研究人员能够深入到革命老区，广泛收集、认真梳理历史资料，借鉴现代研究理论，开拓大别山区革命史研究的广度和深度。黄文治同志的博士论文《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研究》就是其中优秀的基础理论研究成果之一。

“民众动员”是中国共产党能够夺取全国政权的最主要法宝。中国共产党从“一大”时的几十个党员，到夺取全国胜利就是因为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在建党初期，董必武、陈潭秋等革命先驱领导着一批年轻的共产党员在大别山区传播马列主义，开设农民讲习所，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当时中国的农村是绵延了两千年的士绅政

治，农民处于“一盘散沙”的状态，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动员农民革命是非常困难的，作者用丰富、详实的史料，通过丰满的革命微观动员个案，讲述了革命先辈们动员农民，开展农民运动的艰辛历程。在“八七”会议之后，为了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屠杀，中国共产党开始进行武装斗争，在全国各地组织武装暴动，大别山区的农民运动也转为了武装暴动并建立了革命根据地。

1929年6月，我的父亲徐向前受中央军委书记杨殷同志派遣到大别山地区工作。晚年，他回忆道：

“进入鄂东北根据地，完全是另一番天地，正当割麦的时候，田野里，村庄里，一派繁忙景象。村头地边，红旗招展，男女老少，喜气洋洋”。

“万事开头难，鄂豫边区能够形成这么一块根据地和一只红军队伍，很不容易”，“根据地不大，但已初具规模，打下了发展的基础”。

随着红军的建立与发展，苏维埃政权得以建立。苏维埃政权建立之后，即成为推动民众动员的主体。每当红军取得一次军事上的胜利，就会马上组织工作队，建立地方苏维埃政权，通过苏维埃政权对民众进行“充分动员”，从而使得红军在后勤保障和兵员扩充等方面得到有力的支持。红四方面军入川后，娴熟地运用了这套方法，川陕革命根据地得以迅速壮大。

我们对革命史的研究当然是为了缅怀革命先烈，继承革命传统，从中寻求前进动力，进而指导我们当前工作。正如作者所说，“研究革命史其实是一条通向认识中国社会难以绕开路径的必要手段。”中

国共产党的建设、人民军队的发展和体制的变化，都可以从初期的苏维埃革命中找到它的影子，找到它的红色基因。不忘初心，初心就在这里。

目前，党史、革命史研究，已从过去普遍性“政治宣传”，转向深入性“实证研究”。我希望更多看到黄文治同志及其他史学工作者的研究成果，也希望更多的青年研究人员能够投入中国苏维埃革命的历史研究之中。

徐小岩于珠海

2016年12月12日

目 录

作者简介.....	I
代序 徐小岩.....	III
第一章 绪 论.....	1
一、开篇导言.....	2
二、论文主题.....	6
三、学术前史.....	18
四、写作方法.....	30
第二章 革命播火：知识分子、城市串党及革命下乡.....	36
一、观念变动与革命运动.....	36
二、来自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及其城市串党、串团.....	41
三、读书不忘救国、革命及回流.....	62
四、革命下乡与落地.....	72
五、小结.....	89
第三章 山区“造暴”：共产党、农民及地方性动员实践.....	94
一、农运政策及其激进演化.....	94
二、嵌入自主及仇恨的阶级化整合.....	103
三、阶级仇恨与半自发性暴动.....	116
四、阶级仇恨扩大化与攻城大暴动.....	133

五、组织化动员.....	147
六、小结.....	162
第四章 刀会叛乱：保土意识、阶级意识及革命动员.....	166
一、皖西大刀会源流.....	166
二、1924年自发性叛乱钩沉.....	171
三、国共分裂前：关注、争取领袖及工作中断.....	180
四、国共分裂后：保土意识、阶级意识及分化瓦解.....	183
五、小结.....	197
第五章 助手革命：妇女解放、婚姻自由及阶级革命.....	202
一、置入阶级观念：妇女解放运动的大转向.....	202
二、“娜拉走后怎样”：鄂豫皖苏区一瞥.....	208
三、革命动员、婚姻自由及阶级革命.....	214
四、小结.....	233
第六章 零和博弈：联合富农、反富农及民众再动员.....	236
一、富农的溯源、定量与定性.....	236
二、早期联合、动员富农革命及同质互动.....	242
三、立三时期民众再动员、反富农及富农异质应变.....	250
四、张国焘大规模反富农、权威管控力升级及过度动员.....	267
五、小结.....	293
第七章 结语.....	297
一、革命动员.....	299

二、革命畸变.....	306
三、革命怪圈.....	311
参考文献.....	316
一、档案资料.....	316
二、未刊档案.....	321
三、地方县志.....	336
四、文史资料.....	337
五、杂忆文集.....	339
六、中文专著.....	341
七、中文论文.....	348
八、外文著述.....	352
九、翻译著述.....	354
十、期刊报纸.....	357
致 谢.....	358
后 记.....	361

第一章 绪论

我一边穿越索伦托的群山，一边开始寻觅主题。它对我来说必须是当代的，并能为我提供一种手段，把事实与思想、历史哲学与历史本身结合起来。

——【法】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

二十世纪中国历史研究，经历了一个从革命史观到去革命史观的过程。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国内学界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被等同于中国革命史研究，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以革命的意识形态指导中国近现代史研究；二是中国近现代史丰富而复杂的内容被高度简化为革命史。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开始，中国近现代史研究逐渐呈现出去革命史观的趋向，中国近现代史在很大程度上被重写。但在这一过程中又呈现另外一种倾向：历史学者在厌弃革命史观的同时，也连带对革命史失去了兴趣。……近年来，国内史学界又有“重拾”革命史的态势。大家深感革命在20世纪中国历史中的重要地位，有必要重新审视中国革命，既不可神化，也不可魔化，既不能“唯革命化”，也不能“去革命化”。

——王奇生：《高山滚石—20世纪中国革命的连续与递进》

一、开篇导言

在传统儒家论域里,“革命”其本身含义,就是变革天命,或者说是顺应天命之眷宠而变革社会,它的标准模式就是改朝换代,是自上而下的精英支配变革方式。这种变革方式有扯“天命”大旗作“变革”虎皮之意,应该指“和平禅让”与“暴力颠覆”双重历史运动模式。而中国近代意义上的“革命”话语,是经过长时间的消寂之后,从日本输入与引进的文化现象。据陈建华证言,“革命”一词,源自日人用汉语中的“革命”翻译英文词语“Revolution”,是一种“跨语言实践”,^①因此夏中义把这种翻译过程中出现的情况,总结为“三维二元”怪象。所谓“三维”,是指汉语“革命”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古义翻新过程中,乃借助日语作为中介,对英文“Revolution”的对应性意译,它横跨汉语、日语、英语三大语系;所谓“二元”,是指“革命”一词的语义含有双重指向,即和平改革和暴力颠覆指向。^②应该说,日人此种翻译,不但对应了西人“革命”的两种语源,如英法近代意义上的“双轮革命”,^③同时也映衬了日本近代历史本相。不无遗憾的是,“革命话语”从日本翻译到中国来,却对中国传统的“革命”观念造成某种微妙的错置。这种错置的革命观,改良脉络出

^① 陈建华:《“革命”的现代性——中国革命话语考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27页。

^② 夏中义:《“革命”探源启示录——评陈建华的〈“革命”的现代性——中国革命话语考论〉》,《文艺研究》,2003年,第6期,第130页。

^③ 陈建华:《“革命”的现代性——中国革命话语考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7页。

现断承，革命独好暴力模式，并且不再需要扯“天命”大旗，而让擎起的道德正义及人民公意之旗迎风招扬。

中国近代史上“革命与维新”二元对立情况的出现，是在革命党登上历史舞台之后的事情。从那时起，“革命”与“改良”相对立，且滋味诱人，逐独占道义，并化约为“暴力”象征及崇拜。诚如梁启超所言，“革命成为一种美德，名誉归之”。^①这样，革命昂首前行，并被提升到最神圣的地位，暴力裸奔。

到共产主义运动时，暴力革命，它来源于阶级利益，同时也为促进阶级利益。为了阶级利益，革命成为历史火车头，相伴而生的暴力就成为历史助产婆，于是，暴力革命继而不辍，成为实现社会突变、历史飞跃的唯一途径。当共产主义暴力仪式性的潘多拉魔盒敞开无遗之时，暴力革命就如宗教信仰一般通过预言与布道不断深入人心，所谓不革命、改良即“反革命”。这样，暴力革命的两极性就会被无限放大，革命具有了神圣性、正义性、崇高性的同时，又带有浓烈的任意性、专断性及排异性。

如此，在暴力性伤害互动面前，大地难免一片血雨腥风。

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但以往国家历史的书写，有意阉割或者涂抹已严重使其不彰，并且这种不彰，还严重封闭了国人深入反思历史的路径。因此，随着中共革命的发生、发展与胜利，革命习性铭刻于事物、扎根于思维，且在革命中不断锤炼、固化，后革命年代又经革命胜利者不断装扮、锤炼、精致化，日久弥新为单一革命话语结构及

^① 梁启超：《革命相续之原理及其恶果》，《梁启超全集（9）》，北京出版社，1999年，第2609页。

体系。这样，革命在宗教化的漩涡中不断打转，任何人似乎只要扯上革命的大旗，就占据了道德召唤的至高点，但是革命的历程并非想象的那么一帆风顺。

中共革命，其曲折游移大体经历了这样的一个过程：先从城市包围农村，然后从农村包围城市。当中共革命的尘埃基本落定，这些过程也逐渐被人遗忘，革命从中的缘起、行进并且导致最后成功的深厚社会基础及其解决困境的动员机制，也早已被忽视。但这种忽视，并不表示这些已幻化为乌有，中国人隐性或显性的革命思维无时无刻不在型塑或者异化型塑着国人的习惯与行动，显现出超强的同构性特征。

意大利历史学家克罗齐(Benedetto Croce)说，“历史绝不是关于死亡的历史，而是关于生活的历史”，^① 其明言对我们的现实生活毫无意义的历史，是伪历史，死的历史，是空洞的回声，历史应该是活生生的历史，是从现实有感而发进行的历史，从这个层面言，现在决定了历史；另外，我们之所以是现在的我们，又是由过去决定的，从这个层面言，过去又决定了现在。因此历史研究的“过去不异于现在而活着，它作为现在的力量而活着，它融化和转化于现在中”。^② 所以，史家对以往史实的兴趣，永远和他对当前生活的兴趣连成一体，所描述的当然是史家心灵回荡、有精神连接的历史。^③ 史家必须具备

^①【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69页。

^②【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68页。

^③【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

重温生活的能力，他的“精神含有它的全部历史，历史和它本身是一致的”。^① 由此，克罗齐在过去与现在之间架起了互动桥梁，将历史引入现实，将现实融入历史，这样，“历史决不死亡，因为它永远把它的开端和它的结尾连接起来”。^②

因此，笔者认为，研究革命史其实是一条通向认识中国社会难以绕开路径的必要手段，这个社会包括传统社会、现代社会及其转型变量，要通过革命史研究，认清、理解中国社会的这个“大转型”。尽管其间迷雾重重、跌宕起伏，但是通过对革命史的深化研究，通过对革命文化的细细把脉，通过对时下人文的急切关怀，我们能够更好地把握中国社会的内在深层世界。

事实上在那个革命张扬的时代，无论是迷醉于革命这坛烈酒的革命者，如主张“国民革命”的国民党、主张“阶级革命”的共产党、主张“全民革命”的青年党等，还是那些痛恶革命风潮，认为其违背人道主义而游离、逃逸于革命阵营之外成为看客的人，在革命洪潮退却、激情棱角磨平之后，各方都在深入、多方面地进行兴趣盎然地检讨、反思。本文选取革命史研究极为“薄弱”的1920-1932年鄂豫皖苏区个案作为研究对象，依托有关此地的革命文献资料，辩证地继承这笔巨大的革命理论遗产，对于推进对中共革命史的研究与认识，从而达到对中国社会的深层关注、理解与改造，无疑具有重要的学术价

第2、16页。

^①【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13页。

^②【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93页。

值及现实意义。

二、论文主题

先知的声音、革命的风采以及允诺的出路与快乐，在当下话语体系里，已不若上个世纪上半叶那么富有魅力，但其所孕育、助产的社会变动及政治驾驭模式，却依然改变着中国的基本面貌，它塑造了时下不是临空闪现的中国社会政治生态。从历史角度看，这种政治生态的雏形在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的苏维埃各区域就开始酝酿、呈现，并且大同小异。经过近百年的穿透与变异，虽已面目全非，但内理尚在，为搞清其成长雏形、先期经验特点、困境，我们完全可以选取特定时段及特定区域为切入点，牵引着我们穿越时空，探讨中国革命与中国社会关系的动力机制，证实或证伪性地辨析学界一些传统观点及回应中西方的一些革命理论。历史固然沉默不语，然而，历史研究者却往往会面对史实而激动不已，这不仅因为社会风潮及相关技术已经为我们研究者的研究从社会和经济的客观性维度向话语和文化的表达性维度转移、努力做好了铺垫，历史研究者应该有着被活生生的现实生命冲动所激发出来的“鲜活”眼光。

下面围绕1920-1932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史研究论旨，就相关问题作重点阐释：

(1) 时空界定

鄂豫皖苏区基本而言还是来自大别山区中共党人依靠本土力量独立创立、发展并坚守的一块革命根据地。曾有作者在河南党史网刊载《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综述》^①长文，对该革命根据地从大革命失败后到开始创建抗日根据地这十年，从创建与统一、巩固与发展、坚守与保卫和三年游击战争几个阶段作了详实的综述。笔者结合此文就鄂豫皖苏区生成与发展的历史进程简要整理为如下四个阶段：

第一是苏区萌芽阶段（1920·8—1927·10）

1920年度，包括武汉共产主义小组在内，中国大地相继建立九个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其中主要的六个共产主义小组派代表齐聚上海参加中共“一大”，代表全国五十多名党员。国共合作及北伐前后，一些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即在大别山区建立党团组织并积极开展。在大革命洪流中，大别山区掀起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高潮。大革命失败以后，国民党清党并残酷镇压中共党人。与1927年国共分裂同步，该地即走向系列“半自发”暴动阶段。

第二是苏区形成阶段（1927·10—1930·3）

1927年8月，中共湖北省委根据党的“八七会议”所确定的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总方针，拟定秋收暴动计划。从9月26日起，鄂豫边爆发“九月暴动”，即“黄麻暴动”。为了加强对黄麻地区农民暴动的领导，中共湖北省委于10月间先后派符向一、潘忠汝、吴光浩等人到达该地区。11月3日，在黄安县七里坪

^①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综述》，

<http://henan.people.com.cn/news/2012/07/24/632229.html>，2012年7月8日拜读。

成立以符向一为书记的黄麻区特委，11日又成立黄麻暴动行动指挥部。13日晚，黄麻区特委和暴动行动指挥部领导农民暴动军数万人向黄安城进发，次日凌晨轻松攻占县城。不久，黄麻区特委根据中央和省委指示，将黄、麻两县农民自卫军改编为工农革命军鄂东军。随后，官军不断进犯县城，鄂东军浴血奋战，终因敌众我寡被迫突围。黄安城失守后，骨干分子七十二人转战木兰山。1928年1月1日，鄂东军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七军，吴光浩任军长，戴克敏任党代表，开展以木兰山为中心开展游击战争。1928年春，由于敌人撤围，第七军返回黄麻老区。同年五月，即进入柴山保开辟工作，得到快速发展，后改为工农革命军第十一军红三十一师。

继“黄麻暴动”之后，1929年大别山区“商南暴动”、“六霍暴动”相继而起，分别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十一军红三十二师、三十三师。中共中央于1930年2月25日和3月22日两次决定，将湖北省黄安、麻城、黄陂、黄冈、孝感、罗田、应山，河南省商城、光山、潢川、固始、罗山，安徽省六安、霍山、霍邱、英山、寿县等县划为鄂豫皖边特别区，建立中共鄂豫皖边特委，直属中共湖北省委，统一领导边区的革命斗争。3月18日，中央又决定将红三十一师、三十二师、三十三师合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直属中央领导。在此前后，中央派郭述申、许继慎等人到鄂豫皖边区工作。根据中共中央指示，1930年3月20日，中共鄂豫皖边党代表大会在黄安县箭厂河召开，宣布成立中共鄂豫皖边特委，郭述申任书记。随后，郭述申在箭厂河召开特委和红军领导干部会议，宣布成立红一军前敌委员会，曹大俊任书

记，并通过红军改编决议。会后即组成红一军军部，军长许继慎，政治委员曹大俊。红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师依次改编为红一军第一、二、三师，三支红军，已有二千一百余人。

第三是苏区发展阶段(1930·3—1932·6)

鄂豫皖边特委一成立，是在“六大”精神指导下进行工作的，方向、路线，基本可行，这是根据地发展比较顺利的阶段。其间，1930年9月，中共中央特派员曾中生在黄安县七里坪召集原中共鄂豫皖边特委成员和邻近各县中共县委负责成员举行紧急会议，决定建立以曾中生为书记的中共鄂豫皖临时特委，成立鄂豫皖临时军委和临时苏维埃政府。此后，红一军与鄂东南转战而来的红十五军合编为红四军，军长旷继勋，政治委员余笃三，全军共一万二千五百余人。中共临时特委于1931年2月初在黄安县杨李家召开扩大会议，正式成立中共鄂豫皖特委和鄂豫皖革命军事委员会，曾中生任中共特委书记兼军委主席。

1931年4月，中央派张国焘、陈昌浩、沈泽民到鄂豫皖工作，并指定张国焘为中央分局书记。5月，撤销了鄂豫皖特委，在新集建立了鄂豫皖中央分局和省委，王明的左倾冒险主义逐步在鄂豫皖地区党的领导机关占了统治地位。张国焘等认为立三错误是左倾掩盖下的右倾。因此在该苏区反对立三错误，不纠其左，反当右来反，实际上比立三更“左”。张国焘1931年4月来到鄂豫皖苏区，9月份就在光山县的白雀园开始“大肃反”，有意或无意，通过搞逼供信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杀害了颇多该地地方革命领导群体成员。

由于鄂豫皖苏区的地位重要，蒋介石及国民党势力也极为敌视。在鄂豫边区时期，就曾经过“罗(霖)、李(克邦)会剿”，刘峙组织的“鄂豫会剿”和“徐(源泉)、夏(斗寅)会剿”等。鄂豫皖特委成立后，1930年冬开始，大概经历了敌人的五次“围剿”。第一次“围剿”时，国民党武汉行营专设了“鄂豫皖三省边区绥靖督办公署”指挥；1931年3月，第二次“围剿”开始，蒋介石下令限五月底“完全肃清鄂豫皖红军”；1931年秋，蒋介石亲自到武汉布置对鄂豫皖根据地的第三次“围剿”。但是，这三次“围剿”都被苏区党、红军及群众粉碎。随之，鄂豫皖苏区猛烈发展，那时的鄂豫皖根据地东起浠河，西迄京汉南段，北达潢川、固始，南至黄梅、广济。总面积四万多平方公里，人口三百五十万，主力红军壮大到四万五千余人。攻占了黄安、商城、英山、霍邱、罗田五座县城，建立起二十多个县苏维埃政权。

第四是苏区困难与游击阶段(1932·6—1937·9)

第三次反“围剿”胜利后，张国焘及中央分局因虚骄错误地估计形势，把国民党的军队看成了“偏师”。当国民党第四次“围剿”到来的时候，张国焘便不顾红军战士的疲劳和盛暑天气的炎热，命令部队不停顿地进攻，仓促应战。结果，数战不利，未能粉碎敌人的第四次“围剿”。从此，鄂豫皖工农武装割据便进入严重困难发展阶段。

1932年10月，鄂豫皖中央分局和红四方面军离开了根据地，但是，鄂豫皖省委和政权机构还存在。沈泽民、徐宝珊、高敬亭、郭述申、郑位三等，都还留在根据地坚持斗争。他们重建了红二十五军和

二十八军，和国民党势力进行殊死斗争。在这个困难时期，根据地出现了三个突出的问题：一是敌人疯狂摧残革命根据地；二是根据地人民被迫跑反，耕地几乎全部荒芜；三是红军靠打粮吃饭，经常饿着肚子进行战争。鄂豫皖根据地曾一度萎缩致很小。皖西苏区只剩下东西长不过二百里，南北宽不过五十里，最窄处只有十几里。1933年10月，国民党又开始了第五次“围剿”，七里坪又被敌侵入。红二十五军在包围七里坪的战斗中，靠群众每天送稀饭，坚持了一个月，终因战士体力不支，不得不放弃对七里坪的包围。敌人对根据地的摧残非常凶狠。

1934年9月，程子华带着中共中央及周恩来的指示，来到鄂豫皖，领导红军进行了战略转移，开辟新的根据地，从此，鄂豫皖地区进入三年游击战争时期。三年游击战争，是鄂豫皖根据地极其艰难的最后时期。鄂豫皖三省会民众为守护苏区革命星火做出了突出贡献。

1934年秋，红二十五军长征后，国民党势力认为鄂豫皖红军已经走光，便用十余万人的正规部队，配合各种地方反动武装，对这个地区进行了灭绝人性的摧残。他们采取“三光政策”，一次又一次的大“清剿”，疯狂地残杀地方革命领导群体成员及群众。当时，在根据地内坚持斗争的主要武装力量是高敬亭重建起来红二十八军及其便衣队。红二十八军及其便衣队在鄂豫皖边界机动灵活地跳到外线，分散兵力，搞游击战，英勇顽强、艰苦卓绝地与敌人周旋三年。不仅未被敌人消灭，反而在战略战术上创造了丰富的经验，打破了敌人无数次的“清剿”、“围剿”、“追剿”、“堵剿”和“驻剿”，坚持大

别山苏区的革命红旗不倒，保存了一支拖不垮、打不烂的钢铁红军二十八军，直至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编入新四军。

这大概是鄂豫皖苏区生成与发展历史进程的四个阶段。不过，本文无意梳理鄂豫皖苏区萌芽、形成、发展及困难时期之全过程，只选取1920-1932年的鄂豫皖苏区民众动员问题为中心进行爬梳、研究。

就时域界定而言：

1920年8月份，武汉共产主义小组即由董必武、陈潭秋、张国恩等人组建成立。中共“一大”后，他们就派知识分子到这块土地建立党组织。如此，共产党在此地出现，成为大别山区惊雷般事件。因此，追根求源，在大别山区党小组成立之前的1920年，已有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在武汉等城市进行城市秘密串党工作，所以本文选择1920年为上限。中共知识分子在此革命场域不断发动农民、唤醒农民、组织农民、进行农民革命，但是到1932年10月，此地国民党围剿高压下，红四方面军反围剿失败不得不远走他乡，因此选择1932年10月红四方面军离去为下限。但选择此下限，并不表示鄂豫皖苏区革命火种已经熄灭，此后大别山区，还有共产党在此坚持了五年游击斗争，不过已是余波，与前期显现的民众动员有某些同构性特点，但分散游击、仗义行侠式绿林作风更浓，可这已非本文论述的重点。

就场域界定而言：

鄂豫皖苏区的地域空间演变非常频繁，不过，其主导区域还是在大别山区。东抵江淮平原，西遏平汉铁路，南临长江，北接淮河，且

与湘鄂西、湘鄂赣苏区互为犄角，同中央苏区南北呼应，战略地位尤为重要。

它是在中共领导下，风起云涌，先后由黄麻暴动、商南暴动、六霍暴动烈火燎原而成的一块优越地带的革命根据地，战争状态下，其大小变化不定。直到1931年鄂豫皖特区苏维埃政府由河口迁入新集，定新集为省会，它已包括光山、罗山、商城、新县、固始、潢川、六安、霍山、霍邱、金寨、英山、黄安、麻城、黄陂、罗田、孝感、黄冈、黄梅、广济、蕲春、蕲水等县，全区行政区划共有二十余县，苏区四周各县均为不完整地区，各县城曾被红军占领过，有七个县全境为苏区中心巩固的根据地。全区人口鼎盛时超过350万。本文为行文方便，统称鄂豫皖苏区。^①

(2) 论文理路

应该说，政治管控与民众动员其实是中共革命最值得爬梳、研究的两个问题，本文着重点主要放在鄂豫皖苏区民众动员上。

鄂豫皖苏区民众动员问题研究，以往学者多采取自上而下、宏观角度考察，关注的是政治精英及其对策分析，其结果是：历史成为精英的历史，草莽英雄史观就像一个招之即来、挥之不去的幽灵。这是最令人诟病的缺点。

^① 《鄂豫皖苏区邮电史资料》，湖北省档案馆藏，SZ104-02-0332-001；中国现代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翻印：《中国苏维埃》，武汉大学印刷厂印刷，1957年，第47-51页；《鄂豫皖苏区发展的简略概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页，A3-05-13。

其一，会造成“研究者的尺度代替了农民的尺度”，“草根农民也构不成边际相当宽泛模糊的历史极限，精英们的极限就是历史的极限”的可悲局面。^①小民成了历史的失踪者。其实历史是政治精英与小民共同演绎的一幕波澜壮阔的历史活剧，两者都不能忽略。因此政治精英创造历史的启蒙、领导、组织、动员及号召力理应予以充分地评价，而千百万小民在革命洪流中如何抗拒、屈从、逃避、妥协、接受、激情投入等状态也应该得到充分关注与理解。

其二，从阶级斗争史观出发的单纯政策效果分析也存在问题，这难免使人感觉“历史的轨迹已经安排妥当，革命者只是应约而来做‘描红’。最为可疑的是，认为革命者汇成洪流，就像杜鹃花一样，季节一到，满山遍野皆是，不招而来”。^②这肯定没有体验到历史深处的复杂，同时也把革命者的主体性降到无以复加的低点。中国农村中的小民，其实如马克思所言的麻袋中散沙化的马铃薯一样，^③他们有待于革命者的开掘、锤炼、动用，方可成为革命机器上拧紧的螺丝钉。

因此，从革命的发生学而言，有启蒙阶级意识进行阶级话语动员的成分，但历史研究不可完全用自上而下的阶级视角去分析历史。鄂豫皖苏区革命史研究，应把知识分子的“学生运动”及“农民运动”结合起来考察其革命使命的动员过程及其复杂维度，就成为必要，这符合大别山区真实的革命场景。

^①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第8-9页。

^②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第9页。

^③ 【德】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一）》，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93页。

就本文的章节安排而言，绪论与结语各占一章外，其余第二章至第六章就中共革命下乡过程中，对不同群体成员进行民众动员及其困境解决问题作动态探讨，兹简要论述如下：

第二章主要论述中共革命从城市转入乡村过程中，中共革命知识分子的抱团、动员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

第三章主要论述中共革命转入乡村后，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动员一般农民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

第四章是个案研究，主要论述的是中共乡村革命如何分化瓦解、动员乡村弱组织化的特殊农民步入中共革命的洪流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

第五章主要论述的是中共动员乡村妇女步入革命洪流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

第六章结合联合富农到反富农这个主题，主要论述的是民众再动员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

中共在解决困境的试错过程中，也在不断适应这个困境。在适应困境的过程中，中共必须通过“左”来达到民众动员的成功，而这个“左”实践层面的主体核心思想就是指统治精英、组织及压力集团在一个人民公意的话语氛围里努力需索到过度化、过密化的包括人力、物力及财力在内的社会资源，而其两翼特征就是更加民粹化与更加激进化。正因为如此，只有这种“左”才能达到民众动员的目的，才是革命最坚决、最彻底的方式，也才不会犯个人错误。于是，革命践行中，左倾幼稚行为泛滥，但是集体泛滥的“左”又会带来灾难，甚至

销蚀革命理想本身，而路线斗争，只会是“将错就错”的“纠错”，通过这种方式的“纠错”，也只会更“左”，而更“左”的“纠错”所带来的只能是更大的“错”。其间的路径依赖，恐怕是革命进行曲唱响过程中，最为吊诡的两难困境。如此革命洪流中，中共确实形成了自己特有的左倾幼稚路径依赖，并且这种左倾幼稚路径依赖一直处于根深蒂固的状态，形塑着国人的思维及行动习惯，此点值得深思。

本文需要解决的问题是：中共革命转型过程中，来自大别山区的知识分子“学生运动”是通过怎样的方式向“农民运动”转换的？转换的过程中，知识分子是怎样动员起来的？农民是怎样动员起来的？民众动员的过程中面临如何困境？这些困境又是怎样被解决并带来更大的困境的？换言之，中共政治驾驭模式，是如何通过民众动员的方式达到一种生成与演进的？民众动员过程中存在哪些体制性困境，它们是如何互相冲突而又结为一体的？在其背后隐藏着怎样的一种内在的党文化逻辑？

(3) 学术概念

农民群体：一般是指长时间参加农业劳作的劳动者。本文所说的“农民”主要是社会学意义上的概念，而不是职业性概念，农民社会群体包括贫雇农、中农及富农。从这个角度上说，当年鄂豫皖苏区革命时，已经走向苏维埃领导岗位，但始终没有脱离“农民性”的群体，毫无疑问属于本文定义的“农民”范畴。

民众动员：中共是一个组织与阶级群众俨然不能混淆的政党，它是革命的先锋队，因此强化政党组织夺取政权、建立苏维埃政府，就必须走群众路线，只有动员群众、促进群众觉悟才能完成阶级的政治、社会革命，进而达到无产阶级专政而依托自己的政治理想彻底改造中国社会的目的。要认知这样一个革命历程，民众动员问题是一个核心命题。那么，怎么理解民众动员这一政治学概念？本文所指涉的民众动员概念是指中共政治精英为获取社会资源尤其是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实现其政治目标而采取通过意识形态、组织结构以及有效的骨干队伍实现对社会生活各方面的渗透与组织的过程。这种动员过程，既有利益的驱动，同时亦有意识形态的感召，凸显统治精英与民众之间博弈的两难国家与社会、国家与个人关系。

动员困境：何高潮先生定义“动员困境”概念时曾说“为了动员农民起来革命，党必须有足够的力量和资源去为农民提供保护和改善他们的生活；但是，只有在农民动员起来后，党才可能获得足够的力量和资源”。^① 不过笔者有新看法，笔者认为动员困境是中共革命无时无刻不在面临的问题，就苏维埃革命而言，它既有初始性的“动员困境”，也有利益相悖时的“动员困境”，其实中共革命一直在与“动员困境”作斗争。比如前文也有提到的，中共在与动员困境作斗争的过程中，同时也在适应这个动员困境，原因乃是中共为夺取政权、建立苏维埃政府，就不得不通过艰辛夺来的政权及权力去加强民众动员的强度，而强力动员又必然是更“左”的动员，必然是“过度动员”，

^① 何高潮：《地主·农民·共产党：社会博弈论分析》，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年，第28页。

反过来又会销蚀中共革命本身。这或许是中共践行民众动员过程中最大的两难困境。与苏维埃革命进程如影随形。

三、学术前史

鄂豫皖苏区是“仅次于毛泽东、朱德、彭德怀等建立的中央根据地的重要根据地”。^①关于鄂豫皖苏区史研究，鄂豫皖苏区革命元老之一的郑位三曾有言：“搞鄂豫皖的历史又比中央苏区难的多，因为：第一，原来的东西保存下来的比中央苏区的少的多。中央苏区比较平静的时候少，但是鄂豫皖的又比中央苏区的少；第二，中央苏区的工作很多是毛主席亲手总结的。鄂豫皖的工作有的没有总结，有的有总结，但也不完全；第三，鄂豫皖肃反厉害，存在的干部比中央苏区的少的多，参加革命暴动的人，现在是寥寥无几，数的出来的几个”。^②郑位三总结的是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及以前情况。相较中央苏区史而言，这些年学界有关鄂豫皖苏区史研究还是处于“薄弱”状态，原因主要有三：一、鄂豫皖苏区战争年代保存下来的档案资料稀少；二、革命根据地史资料整理与研究，中央苏区因聚光灯效应一直处于主导地位；三、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苏区当时肃反肃杀了太多早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建国后能找到做口述记录的人已很少。因此，就聚光灯

^①【日】穴户寛：《红四军的建立和发展》，《台湾及国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史研究动态》，第一册，武昌：无出版社，1985年，第1页。

^②《郑位三谈话录（第一次）》，湖北省档案馆藏，馆藏号：SZA-2993。

效应而言，以往苏区史研究，中央苏区研究一直处于主导地位。而这块苏区因张国焘及红四军问题，有些东西没有得到客观公正的分析，很多历史事实也随着时间尘沙不断洗刷、打磨，已变得模糊不清、捉摸不定。^①

不过，笔者在仔细梳耙过往研究成果的过程中发现，这些年，该苏区研究还是取得了颇多成果，并且研究视域越来越宽，相关研究内容也越来越深入，同时也开辟了一些新的研究领域。

上个世纪80年代之前，鄂豫皖苏区史研究处于未开垦状态。最早对鄂豫皖苏区史进行研究当数西方学者罗伯特·韦·姆科尔，其在《The Oyuwan Soviet Area (1927-1932)》一文中，通过二手材料及观点对鄂豫皖苏区史进行了初步探讨，认为抗战之前中共建立的鄂豫皖苏区，位于城市周围或战略要地，及国共合作时期曾出现过农民协会的地区，因为这些地区进可攻、退可守，它的重要性不但不亚于江西的中央苏区，而且在三十年代初，鄂豫皖苏区与江西苏区存在竞争状态，只是后来因张国焘在党内斗争中的失败，才使此苏区发展模式隐而不

^① 张国焘主政鄂豫皖苏区时期，曾开展过严厉的肃反运动。在执行过程中，确实出现简单化、扩大化趋向。肃反大搞逼供信，株连无辜，造成冤魂无数。到延安时期，张国焘叛党。如此，张国焘肃反屠刀下那些冤魂后代及亲朋好友们多为肃反运动中被害者叫屈、喊冤，当局亦允许他们如此作为。从延安时期开始，到上个世纪末，当局基本都将该苏区因肃反运动而含冤屈死的人平反了。而这些叫屈、喊冤现象及当局平反举措倒给外界一个假象，即张国焘在鄂豫皖苏区进行的肃反运动不但残忍，且不得人心，并且这些都与其个人专断品质有关，所有责任理所当然都应该由他一人承担。这种强势引导转向，一方面，不同程度地干扰了该地革命史研究者的心智；另一方面，又为该地革命史研究者开启研究与讨论的空间。其实，中央苏区、湘鄂西苏区等，其肃反惨烈程度，同样值得重视的，当时中共管控的苏区之所以出现如此大面积的肃反现象，本身就值得反思。有关鄂豫皖苏区肃反惨烈及平反情况，可参见陈文祺：《战争年代的片段回忆》，未刊，麻城市党史办藏，1986年，第13-16页。

显。^①应该说,罗伯特·韦·姆科尔的研究成果多基于未系统掌握当地革命文献资料基础上写就的,所以出现很多常识性错误。比如他依据埃德加·斯诺有关中国革命介绍一书《红星照耀中国》为素材,认为黄陂是鄂豫皖苏区时的中心赤区,并且革命之火从此地向外辐射、蔓延,才逐渐形成燎原之势,这肯定是对《红星照耀中国》一书中有关徐海东言论记录的误读。另外,北伐前的农协运动地点也并非罗伯特·韦·姆科尔所言的那样与革命爆发的暴动地重叠。

上个世纪80年代前后,国内也有不少革命见证者的回忆录、谈话记录,或者一些调查员调查该地的调查报告问世。虽然这些回忆录、调查报告很琐碎,目前有些已出版、刊印,其中以张国焘1971-74年间在在境外出版的繁体字回忆录最为详实、全面,且带有反思性质。

^② 台湾方面,因为史料源的缺失,张国焘回忆录这时曾被一些台湾历史学家奉为研究鄂豫皖苏区史的一把标尺。台湾蔡明裕硕士论文《张国焘与中共》^③、邹一清论文《鄂豫皖苏区之形成、发展与崩溃》^④、姜新立论文《张国焘与〈鄂豫皖苏区〉》和著作《张国焘的彷徨与觉醒》第五章内容^⑤及施哲雄论文《鄂豫皖苏区的肃反运动》,^⑥ 基本都是张

^① Robert W. McColl: The Oyuwan Soviet Area, 1927-1932, Association for study, Vol. 27, No1 (Nov, 1967), pp. 41-60.

^②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179-290页。

^③ 蔡明裕:《张国焘与中共》,台湾国立政治大学东亚研究所硕士论文,1973年。

^④ 邹一清:《鄂豫皖苏区之形成、发展与崩溃》,《共党问题研究》,第1卷第1期,台北:共党问题研究中心,1975年,第60-65页。

^⑤ 姜新立:《张国焘与〈鄂豫皖苏区〉》,《东亚季刊》,第11卷第2期,台北:政治大学东亚研究所,1979年,第19-41页;姜新立:《张国焘的彷徨与觉醒》,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

^⑥ 施哲雄:《鄂豫皖苏区的肃反运动》,《东亚季刊》,第十八卷第1期,1986年,第

国焘回忆录的翻版，无甚新意。至于大陆学界，对张国焘回忆录的反应则是无情批判。于吉楠所编著的《张国焘和〈我的回忆〉》一书，是对张国焘《我的回忆》一书的全面批判，他认为张著有许多不符合历史事实，或者夸大个人的作用，或者掩饰自己错误和罪恶，甚至公然歪曲和篡改历史。^① 谭克绳对张国焘回忆录几个重点问题作了驳斥，认为张国焘利用回忆录散布种种谎言企图蒙蔽世人耳目，是完全枉费心机的。^② 严格地说这些成果都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历史研究，历史研究应该在全面掌握鄂豫皖苏区档案资料基础上，通过回忆录与回忆录、回忆录与档案资料相互比照、佐证、考订，辩证分析，才能自圆其说并产生有说服力的成果，从而达到深化苏区史研究之目的。所以，早期因史料缺乏、意识形态干扰及研究资源分配不均等原因，只有西方、台湾学者做些粗浅研究，大陆基本未有较高学术质量研究成果问世。

中国大陆改革开放之后，学界风气趋向宽松，革命史由“险学”变为“显学”。随着相关档案如《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乙种本、《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4）》、《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丛书及大量回忆录、地方文史资料的出版、印刷，使得鄂豫皖苏区史研究才稍有改观，出现了一批

28-44页。

^① 于吉楠编著：《张国焘和〈我的回忆〉》，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

^② 谭克绳：《驳张国焘对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史的的诬蔑》，《华中师院学报》，1984年，第4期，第32-39页。

研究成果。

此时,湖北、河南、安徽三省的史学工作者,对鄂豫皖苏区历史进行广泛的研究,并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相继出版了《鄂豫皖苏区历史简编》^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斗争史》^②及《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③三本反映鄂豫皖苏区历史全貌的官方史学著作。应该说,这三本书全面论述了鄂豫皖苏区创立、形成、巩固、发展及各方面建设情况,是这个时期产生的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成果。这三套书,如德里克所言,肯定属于那种比较杰出的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写作的通史代表作。^④不过,其缺点也很明显,这三本书都过于强调农民参加革命是由于鄂豫皖苏区农村土地矛盾和社会分化严重造成的,其背后则隐含着占农村人口绝大多数贫苦农民应有的革命政治觉悟,因此中共在鄂豫皖苏区采取了依靠广大民众的阶级路线策略,革命才风起云涌。这难免陷入简单化的“政策—效果”解释模式,严重忽视了乡村社会及其农民大众文化心态、行为及其革命的互动博弈关系。毋庸讳言,利用阶级斗争的方法来分析鄂豫皖苏区历史固然有其正确甚至不可替代的一面,但是鄂豫皖苏区史是一个包括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社会等多方面交织在一起的多维历史画卷,单纯用阶级的视角或者马克思社会结构主义方法分析历史,认为鄂豫皖苏区发展是中共上层路

^① 《鄂豫皖苏区历史简编》编写组编:《鄂豫皖苏区历史简编(1927-1937)》,湖北人民出版社,1983年。

^② 谭克绳、欧阳植梁主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斗争史简编》,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

^③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

^④ 【美】阿道夫·德里克:《革命与历史: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源起(1919-1937)》,翁贺凯翻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9页。

线的反应，完全对中下层活动的实际情形视而不见，这不但局限了历史研究的视域，同时也让历史研究丧失了讨论革命的其它习性的可能，难免失之偏颇，因此不能把这种单线性的历史书写当作历史研究的全部。

值得注意的是，此时地方上也出版了一批革命史综合研究成果，即地方革命史。它们最大优点是能够明晰厘清地方县及区革命历史演进脉络，不过同样也留有解释模式单一，且有重复操作之嫌疑。因此如上三本专著一样，都是中共党史视域内的研究成果，难免缺乏深入性。

另外，在专题研究上，比如文化教育史、财经史、医疗卫生史、红军史等方面，学者也倾注了颇多精力，出版发行了《鄂豫皖苏区教育史》^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政志》^③、《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货币史》^④、《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医药卫生史简编》^⑤及有关红四方面军战史^⑥、红十五军战史^⑦、红二十五军战史^⑧、红二十八军战史^⑨等一批专题性的著作及论文，可以说是汗牛

^① 霍文达等著：《鄂豫皖苏区教育史》，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1988年。

^② 谭克绳、马建离、周学濂主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③ 周质澄、吴少海：《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政志》，湖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

^④ 胡菊莲：《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货币史》，中国金融出版社，1998年。

^⑤ 张全德、王先发：《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医药卫生史简编》，《新中国预防医学历史经验》编委会印行，1986年。

^⑥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委会：《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

^⑦ 《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五军军史》编委会：《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五军军史》，解放军出版社，1992年。

^⑧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战史》编委会：《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战史》，解放

充栋,不胜枚举。就论文而言,笔者能见到的就不下三百篇,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等平面、侧面及些许内里方面内容。就这些专题著作及论文而言,虽不免留有阶级视角先入为主之特点,但总体来说,史实的梳理多于历史的阐发,体现了鄂豫皖苏区史研究由综合研究向专题研究深化努力的“表征”。

进入90年代后,鄂豫皖苏区史研究,西方已有向社会史、微观史转向的趋势。

台湾学者陈永发1993年在《政治控制和群众动员:鄂豫皖肃反(上、中、下)》长文中,对大别山苏区“肃反”做了深入探讨,他认为决不是张国焘的遣怀散闷,而种因于列宁主义组织原则及党的一元化领导,是强化政治管控与群众动员需要的结果,这种解释笔者认为更为精准。^①

西方学者吴应銑教授1994年出版的《Mobilizing the masses: Building Revolution in Henan》一书。^②在此书中,他借用西方相关革命理论帮助其解构鄂豫皖苏区革命,认为鄂豫皖苏区地方精英的势力遭到消弱,是中共得以动员农民的先决条件,但是这并不是说地方精英的势力遭到消弱之后,农民就会因此支持共产党。他认为共产党必须满足农民最迫切及具体的利益,而不是用崇高的意识形态来动

军出版社,1990年。

^① 汪海江、张绘武:《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八军的由来与发展》,《军事历史》,2011年第3期。

^② 陈永发:《政治控制和群众动员:鄂豫皖肃反(上、中、下)》,《大陆杂志》,1993年,第一、二、三期,第20-38、67-78、120-129页。

^③ Wou, Odoric Y. K.: Mobilizing the masses: Building Revolution in Henan.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1994.

员农民，这肯定是以社会交换理论为底色的论述。但是，中共错误的激进理想与乡村农民具体需求颇异，因此窒息了农民革命的动机。所以鄂豫皖苏区中共未能提出具体的利益来换取该革命场域之中众多农民参与革命，是造成鄂豫皖苏区走向失败的原因之一。不过，该书是以1921-1949年间中共在河南省的群众动员作为论述主题，鄂豫皖苏区只占其中两章，因此并不能反映鄂豫皖苏区史全貌及整体图景。

台湾陈耀煌受陈永发、吴应銑教授启发，他在《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一书中认为，大别山地区环境复杂，使得中共革命不可能仅仅通过阶级斗争的口号来动员革命，它必须通过地方精英的合作、控制，来达到控制地方资源进行革命动员。也就是说，鄂豫皖苏区，共产党与地方精英是一个从“合作”到“控制”的过程。共产党最初是借地方精英的合作来深入地方与动员农民，当地方精英成为中共建立群众政权的阻碍时，肃反就成为一种必然，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中共自此之后能够建立一个真正的群众政权，由于大多数中共党人对于党组织及共产主义理论仍是缺乏认识与信仰，因此，中共依旧必须透过地方精英来控制群众并掠夺地方资源。只不过，与前一阶段的地方精英不同，肃反之后提拔起来的新地方精英较先前的地方精英更为驯服。因此陈耀煌认为，中共政权与国民党政权最大不同，并不在于前者是群众政权，而后者不是；相反的，两者其实都必须借助地方精英来进行统治，只不过中共比国民党更懂得如何去控制地方精英罢了。^① 细细品味其认识与独到论

^①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台湾：

述,其中共、地方精英、农民三者之间的互动与排斥性研究,主要是从“政治管控”的角度进行阐释,民众动员非其叙述重点。

2007年,美国学者罗威廉出版了他的鸿篇巨作:《红雨:中国一个县的七百年暴力史》(Crimson Rain: Seven Centuries of Violence in a Chinese County),此书以叙事为主,探索历史记忆,应该说是近年来出现,并体现鄂豫皖苏区史研究向社会史、微观史趋向研究转向的最新研究成果。不过它是通过对一个县——麻城——从元末到抗战爆发7个世纪的长时段考察,对中国农村社会历史上的暴力现象提供一个宏观透视,并把中国革命与其所萌生的土壤联系起来,追寻中国农村社会暴力萌生的基本动因。罗威廉在书中认为麻城当地文化、集体记忆及当地历史的集体作用,导致其衍生了一种暴力传统。从长远的历史视野去考察,此暴力传统完全可以促使该地成为中国革命基地因素之一。^①应该说,罗威廉的这个研究,是从一个长时段来观察中国革命更深层的社会和文化因素,可以为我们理解中国革命提供一个非常清楚而深刻的个案研究模板。非其一人,如裴宜理等在研究华北地区时,也试图从历史文化传统中寻找叛乱与革命的种子。^②应该说,这些个案研究,肯定有别于中共党史研究专家们的有关中共革命何以爆发的解释模式,不过这种个案研究,只能说是微观社会史与区域史结合研究成功尝试,并未反映鄂豫皖苏区史整体图景及内在

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系,2002年。

^① William T. Rowe: *Crimson Rain: Seven Centuries of Violence in a Chinese Coun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② 【美】裴宜理:《华北的叛乱者与革命者》,商务印书馆,2007年。

深层困境。

如此，以往中共党史视域内的鄂豫皖苏区史研究应该有向社会史、微观史等专题方向深化研究转向之必要。只有淡出、收走意识形态干扰，回归真正学术研究，才能有效克服鄂豫皖苏区史研究所面临的困境，但是，目前这方面的努力，大陆方面反应极为滞后，虽然丁留宝、戴鸣今、桑俊、蒋秋纬等极少人在这方面做了些许零碎开掘，但还需要做大量的史料整理及深入研究工作。

关于革命播火。丁留宝硕士论文《乡村教师：乡村革命的播火者——以安徽农村党组织建设为例（1923-1931）》，通过中国共产党在安徽农村早期建党活动，来展现中共从城市到农村的微观转变过程，其中涉及皖西北地区。他的结论是，在中共早期从城市向转变过程中，乡村教师起了至为关键的作用，乡村教师这个下层社会群体事实上是中共乡村革命的播火者。^①这肯定是填补某些空白的初步研究，但遗憾的是，他的研究未深入描绘出动态的、流动着的、“活”的鄂豫皖苏区五彩缤纷的播火场景，对乡村教师这个下层群体是如何深入乡村进行革命动员，他们面临的动员困境、复杂性如何，及其怎样克服的，未着笔墨，不免留有把统计的历史数字、现象取代革命的发生、发展与行进之嫌疑。

关于革命宗族。戴鸣今在《宗族势力与革命势力间互动关系的演变》一文中，细致考察了鄂豫皖苏区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变革对当地宗族势力的冲击，具体地展现了宗族势力与革命势力间互动关系的演

^① 丁留宝：《乡村教师：乡村革命的播火者——以安徽农村党组织建设为例（1923-1931）》，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

变过程。他把这个过程分三个部分：新型革命知识分子的产生与宗族内部的分化；革命势力的壮大与宗族势力的垂死挣扎；革命势力的全面管控与宗族势力的加速衰亡。力图从具体的个案角度来揭示在中国现代化的过程中，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革命势力是如何实现社会基层管控的相关问题，颇有新意。^① 不过，其忽视了“阶级斗争”本身就存在着两难悖论，革命者进行革命，未必非要与传统社会链条完全割裂，革命完全可以利用传统社会资源，包括宗亲、同学、同乡、师徒关系进行开掘、传播，发生裂变，而革命的过程中，传统社会资源往往又以改头换面的形式死灰复燃，并且得以维持、存活。

关于革命歌谣。桑俊在其博士论文《红安革命歌谣研究》一文中，从文学、民间文学及歌谣学的角度，对革命年代红安革命歌谣产生、演变的地域文化氛围、特质、兴盛原因、传播方式、主题意蕴及审美特征方面探讨了文艺与时代、文艺与政治之关系，尤其可取的是他在论文写作的过程中，还做了文化人类学调查，对革命歌谣的诞生、演变、革命歌谣的传承人及革命歌谣的村落传承进行了深入研讨。^② 受其启发，笔者认为完全可以从“历史人类学”^③角度，把革命歌谣与

^① 戴鸣今：《宗族势力与革命势力间互动关系的演变》，《华中师范大学研究生学报》，2006年，第4期，第41-44页。

^② 桑俊：《红安革命歌谣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

^③ 张佩国定义“历史人类学”时说“我运用社会人类学方法整合经济史、社会史、法制史、文化史等学科领域的学术资源，实际是在多维视野与再现农民的历史主体性两层面上下功夫，这就是我所提倡并付诸实践的历史人类学方法”；黄国信、温春来、吴滔认为“历史人类学”没有明确的定义，它只是一种研究方式、一种研究取向，是历史学和人类学在各自发展的路径上，发现自己的不足与对方的长处，互相向对方借鉴而形成的学术结合。历史学强调时间与过程，人类学注重空间与结构；历史学研究的地域范围可大可小，人类学一般研究较小的区域单元；历史学讲究史料的分析、考辨、排比与校释，

底层动员联系起来，去看歌谣是以怎样的一种地域文化情愫及群体记忆，并浓缩革命资源，去统一无名群众、宣传革命心音与时代号角的。

关于革命肃反。蒋秋纬就鄂豫皖苏区肃反的细化研究作了初步尝试，他认为鄂豫皖苏区肃反，本地干部是受害者，肃反的扩大化其实是本地干部与外来干部矛盾激化的结果。^①

总体而言，近年这些研究多倾力在专题性的社会史、微观史研究，体现了鄂豫皖苏区史研究两个发展趋势：一个是综合研究向专题研究深化；另一个就是中共党史视域内的研究向社会史、微观史研究转向。这两种转向交织在一起，形成合流，源近流长。在这个转向过程中，学界研究成果颇为参差不齐，莫衷一是。前期是意识形态干扰学术研究；后期是学风浮躁，缺乏学术尊严感。

革命史研究如何避免上述困境，恐怕只有努力挖掘新史料，努力借鉴新方法，努力拓展研究领域，努力寻找新思路，并且能够史论结合达到学术与思想的水乳交融，才有可能在学术这块白纸上雕刻出惟妙惟肖、生动活泼的历史图景。

人类学实现“参与体验”，从田野中直接获得研究材料；历史学对实证有较大偏重，人类学则更关注理论进展。把二者的研究方式和特点结合起来的研究，大体上都可以视作历史人类学的研究。历史人类学可以帮助历史学者获取历史现场感、疏离感以及更多的资料，从而使历史学者整体把握区域的历史及其发展脉络。可参见张佩国：《近代江南乡村地权的历史人类学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第73页；黄国信、温春来、吴滔：《历史人类学与近代区域社会史研究》，《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5期，第46-60页。

^① 蒋秋纬：《以本地干部为主要对象的肃反斗争——以鄂豫皖苏区为例》，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论文，2001年。

四、写作方法

历史研究法的选取、运用都是以史料的解读为基础的。鄂豫皖苏区的经验材料，相较于中央苏区，存世的并不充分。笔者认为，中国革命有一个下沉过程，研究革命史同样需要下乡，所以在准备论文阶段，笔者力图穷尽有关该革命场域中的经验材料，也经过实地考察，进入到研究对象活动、现今仍享有红色革命光环的实地，呼吸了一些清新的田园“空气”，收集到包括档案资料、史料汇编、谱牒资料、人物传记、杂忆文集、地方县志、地方文史、报刊文摘、革命歌谣、口述历史等方面的资料。但是，资料的繁琐增加了采取“在许多假话中选择那较象真实的东西”的技巧的难度，^① 不过还是希冀结合探讨意义的解释学派相关优点，通过对这些经验资料的选取、解读，部分性地“还原”革命的传播链条、场面、困境、浪漫及残酷。

以往缺乏历史本真内涵的传统革命史研究范式，使革命史研究陷入无穷困境，这基本敲响了旧革命史研究的丧钟。为什么这么说？这主要是因为旧革命史研究，要么是自上而下的粗线条梳理，要么是低水平重复，要么就是简单的“政策——效果”之间的回应，很少关注下层、关注革命的微观机制，从而难以深度认识中共革命的复杂度及其困境之解决。这样，旧革命史研究范式就严重削弱了革命史深入研究，那种旧有历史研究范式已经很难真实勾勒出中共革命的历史文化

^①【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19页。

基础、内在微观机制及其困境之解决，必然走向式微。这样，如何把握研究困境的钥匙，必然是另辟蹊径，通过“去熟悉化”对待，开启新革命史研究。克罗齐虽然说“所有严肃而有益的历史都限于对单个个人行动的把握和理解”，^①但加强新革命史研究，要做到这些，估计还不是历史研究灵性的全部。

1991年中共历史研究专家张静如先生首先在《历史研究》杂志上提议“以社会史为基础深化党史研究”^②。其认为革命史研究应当“利用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的成果，从社会生活诸方面进行分析，找出形成某个重大历史现象的复杂的综合的原因，并描述其产生的影响在社会生活领域的反映”，诚如田居俭先生所言，是“具有远见卓识的倡议”。^③随后，学界掀起了一股从社会史视野去深化研究中共革命史的潮流，而向这个方向努力的个案研究成果已有问世，如陈德军的《乡村社会中的革命——以赣东北根据地为研究中心》^④及张宏卿的《农民、革命与中央苏区民众动员》^⑤都具有代表性意义。所以，笔者认为要深化革命史研究，引入社会史基础成为必然。不过，在引入社会史基础的过程，亦要注意观念的变动，即看观念是如何在社会化的过程中着力于社会基础的。这对研究革命与动员问题尤为重要。

另外，笔者认为，深化革命史研究，也需汲取人类学、社会学、

^① B. Croce: My Philosophy,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Ltd. 1951, P202.

^② 张静如：《以社会史为基础深化党史研究》，《历史研究》，1991（1）：89-96。

^③ 何友良：《中国苏维埃区域社会变动史》，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年，田居俭序言之第4-5页。

^④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以赣东北根据地为研究中心（1924-1934）》，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3年。

^⑤ 张宏卿：《农民、革命与中央苏区民众动员》，上海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

政治学、传播学等相关社会科学一些可资利用的理论知识成果,来达到“深描”中共革命的历史文化生态、微观行动机制及其探索转型与变革意义。

目前,西方有关社会运动的理论层出不穷,有些还是改头换面反复出现。这些千奇百怪的社会运动理论当中,对现今研究依然有意义的理论模型,如“社会怨恨理论”、“道德经济理论”、“理性选择理论”、“资源动员理论”、“文化构造理论”、“政治过程理论”、“国家社会理论”等社会运动理论。应该说,这些社会理论本身是从异域经验出发的,随着时事变迁,理论在使用时本身亦显捉襟见肘,因此,先验理论并不能够一劳永逸地解释所有后续社会运动,面对大规模革命运动,更是如此。不过,后续史学研究又必须在修正的基础上对上述先验理论进行回应。这即是说,建立在允许矛盾及非逻辑存在的多元实证基础上的历史研究,同样需要关照那些要求自洽,且整合于逻辑的相关建构理论,如此才能走出黄宗智所言的理论上和话语上的“二元困境”。^①

当然,历史研究不能简单套用理论方法,但可以采取开放的态度,汲取其营养,为我所用,又是必须的。谁都明晓,所有历史问题绝非单一的理论诠释所能奏效,我们应该结合多种理论,让其成为庖丁解牛之利刀,游刃有余地诠释中共革命,决不可削足适履,有必要时我们也可以修正、建构观念理论。正如黄宗智所言,这些理论模式其实就是规范认识,不过,“近数十年累计的实证研究动摇了这些信念,

^①【美】黄宗智:《悖论社会与现代传统》,《读书》,2005年,第2期,第7页。

导致了当前的规范认识危机”，但是“我们应该把当前的危机看作是反思既有信念和探索新观点的极好机会”，^① 如此“既能与西方理论对话，而又能独立于它的理论体系”。^②

这样，新革命史研究，突出观念史与社会史的互动、结合，重塑观念社会化的过程及手段，并回应一些先验革命理论、宏大革命叙事及前辈研究成果，注重思想力、解释力的挖掘，就成为必然。当然，最终目的也是为提出自己的核心概念或者理论框架。

那么历史研究的目的又是什么呢？按照柯林伍德的话说，历史学乃是一门回答问题的科学，这是历史学的“问答哲学或问答逻辑”。^③ 依笔者所思，推演整体史、知史论人及鉴往知用，或许是历史问答哲学与逻辑三个层面的本真目的。

其一、推演整体史。克罗齐说：“历史当然是一切都应改革的，历史无时无刻不在力图使自己变完善，就是说，它在丰富着自己和更深入地探索自己。没有一部历史能使我们完全得到满足，因为我们的任何营造都会产生新的事实和新的问题，要求新的解决。”^④ 如此，史学研究的直接目的是为发展史学。笔者以鄂豫皖苏区革命这个沸腾的革命场域为切入点，通过丰满革命微观动员个案研究，希冀使革命史研究逐步立体化、形象化、多向化，并为个人及后人推展后继研究

^①【美】黄宗智：《中国经济史中的悖论现象与当前的规范认识危机》，《史学理论研究》，1993年，第1期，第42页。

^②【美】黄宗智：《悖论社会与现代传统》，《读书》，2005年，第2期，第5页。

^③【英】柯林伍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翻译，商务印书馆，译序，1997年，第4页。

^④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31页。

打开一扇窗户，从而演进成有血有肉的整体史归宿。

其二、知史论人。余英时说：“人是想知道万事万物的，当然也想知道他自己。人对对自己毫无所知，则他对于其他事物的知识也是不完全的，因此人必须有自知自明。”^①也就是说，历史研究要以人为中心，以认识人性为基准，人性无所谓好坏，而重在认识。因此，当我们“从眼光向下回到历史现场”^②进行历史研究，强调时间与过程、重视空间与结构，自是当然，但也要避免去主体化的简单结构主义，要以贴近“人”和“问题”的角度来体认历史，努力使民众成为历史表现的中心与主体。笔者进行鄂豫皖苏区史研究，在研读史料、对其考辨、校释及讲求历史现场感过程中突破“禁区”，进一步追寻、深描鄂豫皖苏区革命知识分子、农民是怎样利用传统的文化资源，克服哪些客观现实的限制并激发人的客观欲望或抗拒，汇入这些无法逃避的革命洪流，进而检讨革命的所以然、本质、矛盾、复杂度，乃至表象与真实。

其三、鉴往知用。史学研究，一般又不仅仅只为发展史学及知史论人，它应该还有更高层面的思想意义。研究中国波澜壮阔的革命史，就应该注意所研究对象——革命本身的吊诡，它允诺了上帝的福音，同时亦兼具恶魔的肆虐。当“我们竭尽全力自觉地根据一些崇高的理想缔造我们的未来时，我们却在实际上不知不觉地创造出与我们一直

^① 余英时：《史学、史家与时代》，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28页。

^② 桑兵：《从眼光向下回到历史现场——社会人类学对近代中国史学的影响》，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1期，第91页。

为之奋斗的东西截然相反的结果”，^① 这是为什么？因此鄂豫皖苏区革命史研究要看革命“如何在实践的过程中折损革命的善意，使革命走上自我背离之路”的面向，^② 探索革命史研究的这个面向，其着眼点还是在于为指导现实及规划未来服务的。关乎此点，梁启超与顾准都有精妙概括。梁启超说：“学也者，观察事物而发明其真理也；术也者，取所发明之真理而致诸用者也”。^③ 顾准说的就更通俗，他说：“历史的探索，对于立志为人类服务的人来说，从来都是服务于改革当前现实和规划未来方向的”。^④ 梁启超与顾准的话，笔者深为认同，史学研究其实是社会运动的向导，乃是鉴往知来、经世致用的根本途径。

如此，我们后辈在直面、反思革命的现代传统时，必须窥探那个峥嵘岁月一些弥足珍贵的历史经验与教益。

^① 【美】弗里德里希·奥古斯特·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冯兴元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导言，第13-14页。

^② 黄金麟：《政体与身体——苏维埃的革命与身体，1928-1937》，台北：联经出版有限公司，2005年。

^③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二十五·下）》，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12页。

^④ 顾准：《顾准文集》，贵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29页。

第二章 革命播火：知识分子、城市串党及革命下乡

全世界共产党都在大城市先产生，然后传播到农村去。全世界的共产党从城市产生传播到农村，有两样：一由工人传播到农村，资本主义国家多半如此，因为农村有工会组织；经济落后的国家多半由知识分子传到农村，不是工人传播到农村。中国、印度、过去的俄国都是这样。你们写苏区史第一条就要写知识分子下乡，不然就没有革命的火种，革命的种子是从城市来。后来到抗日就不同了，那时是八路军、新四军散播的种子，是军队不是知识分子了。

——郑位三：《郑位三谈话录（第四次）》

鄂豫皖苏区革命的烽火，最早是有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回乡点燃的。这些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最初是如何抱团、传导与走向革命的？他们是如何从城市运动转入乡村运动的？他们最初真的是在从事农民运动？转向过程中，他们面临何种困境及其解决困境状况如何？本章将作重点爬梳与阐释。

一、观念变动与革命运动

辛亥革命以降，中国的王朝国家体制已被民族国家体制所取代，但是近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体制在这个古老而又新生的中国并未落

地生根，它深陷多重困境与危机之中。当国人面对民族、国家危机时，他们对危机的看法、估计、认识、了解迥异：有的认为某个领域有严重危机；有的认为另一领域危机更多；有些人认为这些危机并不迫切，可以渐进去解决；而绝大多数人认为中国面临一个全面危机，各个领域危机犬牙交错构成一个整体联盟，而这个全面危机必须全面解决、尽快解决，没有迟缓的时间与空间了，要解决的方法只有社会革命，而社会革命又必然是全面的。这倒是印证了邹说的说法，即“社会革命是克服全面危机的方案，全能主义政治则是应付社会危机的一种对策和推进社会革命的不可缺少的手段”。^① 因此，全面危机必须全面解决，而全面解决只有全能主义的社会革命。

但彻底意义上的社会革命不可能自发产生，一般来说，只有从传统社会结构中分离出来的革命知识分子才能承担起这一艰巨使命。因此，五四年代的革命知识分子，正是他们怀抱道德理想主义追求，在民族危机面前逐渐左倾激进化，普遍寄希望于西方文明之外寻求一种自强道路，这不但能够跃进与质变，而且还能够超越与飞跃，于是，他们中间颇多已突破历史决定论而成为革命意志决定论者，最后都绝对性地选择了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中共党组织。

其一，马列主义提供了建构主义思想模式。这种建构主义思想模式，一方面，其阶级斗争理论提供了解释与解决社会问题的权威方案；另一方面，其建构的共产主义理念更具有完美道义及科学般的理性主义权威。马列主义就是这样一种以革命武装斗争实现革命者追求的终

^① 邹说：《二十世纪中国政治：从宏观历史与微观行动的角度》，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70页。

极目标而互为统一的价值信仰系统。

这里，尤为值得关注的是其中的共产主义完美道义及理性主义权威，它与传统中国士大夫大同理念具有某种同构性。它不但具有强意识形态道义魅力，而且享有“科学”光环，因此，几乎成为五四年代及以后革命知识分子认识世界、变革世界的理论信仰武器。原因又与时代语境意识休戚相关。五四年代盛行“科学”话语，在社会领域盛行的其实是一种“唯科学主义”。那个时代的革命知识分子一般都深为迷恋与糟糕现实相反的共产主义图景去吸引民众，因为它具有强道义感召力，而民众的“类逻辑”^①思维又会把这种理想主义图景论证为科学规律，符合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东西，一切反对这样做的企图都会被论证为反科学、反历史规律的、阻止人类历史车轮前进的邪恶东西，而清洗它们就成为最高道德，这已成为实现人类幸福的普世铁律。这样一种论证，一方面可以激发人们精神层面的宗教品格，另一方面，又具有建构理性主义赋予的理性通行证。当共产主义具有科学与科学的双重内蕴，它是世上最强有力的意识形态力量。正因为如此，共产主义的建构理性主义具有如此双重性，它既是一种被“类逻辑”修饰起来的深层的浪漫愿望，同时也可以说是植根于深层的浪漫愿望的“类逻辑”理性主义，两者是合二为一的关系。共产主义一旦在社会领域完成这样一套形式上的科学论证，即证明其是合乎科学般的真

^①“类逻辑”概念，是萧功秦先生的独创概念。按照萧功秦先生的解释是指形式上具有逻辑特征而实质上“志在信仰”与“善”，并非具有“真”的特点。萧功秦：《从政治浪漫主义到政治激进主义》，许纪霖主编，《二十世纪中国思想史论（下）》，东方出版中心，2000年，第380页。

理，那么其道义感召力即随之放大、扩散化呈现。这样，五四年代社会领域的“类逻辑”思维，其实就是以“科学”的形式来建构、武装具有强道义感召力的共产主义意识形态。一旦共产主义意识形态以“科学”的面目出现，就会使相信理性的青年知识分子，普遍成为共产主义革命的俘虏。这方面，陈公博 1924 年较早在其硕士毕业论文中非常有预见性地认为“中国的共产主义虽然还很年轻，但它已非常迅速地风靡全国”。^①

其二、社会革命光有意识形态的感召还不够，强化性组织即政党，往往是整合社会的关键性力量，并且这种先锋政党还不能与阶级混淆，那么这个先锋政党又是怎样酝酿并瓜熟蒂落的呢？据王奇生观察，他说中国“五四前后的思想演进，大体有一个从‘个人解放’到‘社会改造’的过程，其间可见‘个人’意识淡出、‘国家’观念衰减和‘社会’主义勃兴等几个环节。几个环节之间的关联互动虽然隐约，仍有线索可寻。在此过程中，个人主义、自由主义、资本主义、国家主义、社会达尔文主义均因被视为基于‘自由竞争’、‘弱肉强食’的价值理念而遭否定，而社会主义也因被建构为‘平等’、‘互助’而大受欢迎”，而“在‘社会’、‘社会主义’、‘社会改造’、‘社会运动’乃至‘社会革命’之间，亦有因果链接依稀可见。‘社会’被视为政治的基础，‘社会的觉悟’被视为最高觉悟，同时‘社会’又被视为一切‘问题’的根源而需要‘改造’，甚至认为中国没有‘社会’而需要‘无中生有造社会’。在急于改变‘一盘散沙’现状的愤激和新

^① 陈公博：《共产主义运动在中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第 85页。

造‘士敏土’式有机体社会的期待中，‘社会改造’的声浪，迅速转化为‘社会运动’，也最终导向了社会革命”。这种“社会革命”，需要“社会组织”的塑造，这就“顺理成章地走上了‘以俄为师’的列宁主义政党的集权之路”。^① 1920年代开始，中国共产主义思潮即通过列宁主义的中共组织由思想、观念层面而转入实践阶段。

这即是说，马列主义在渐逐中国化的过程中，五四年代那些怀抱理想主义及救赎主义精神的革命知识分子，就开始把激进的马列主义意识形态与革命的制度化——政党制度——勾连起来，并且依托马列主义价值系统提供的救世启示，强化政党组织提升阶级群众的觉悟，循着苏俄革命的先验路径，在一个众民合力演进的政治过程中，进行着翻天覆地性社会革命。这种社会革命，凸显的是要用理性一劳永逸地进行反历史倾向的社会改造，但对奉行超阶段论的革命知识分子而言，却是实现彻底社会变革的唯一可行方案，他们中颇多人也正是因为追索此“应然”目的而步入中共革命道路的。

不过，涉及实践层面，这些革命知识分子进行城市运动及乡村革命播火时，并未一蹴而就，这正如美国学者巴林顿·摩尔所说，纵然革命的情况存在，也并不意味着烽火会自动地点燃。^② 至于革命烽火点燃与否，一方面，取决于传统社会结构中知识分子的分裂、背叛及革命知识分子的形成、团结与激化；另一方面取决于革命知识分子与阶级群众建立联系的程度。

^① 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第64-65页。

^② 【美】巴林顿·摩尔：《民主与专制的社会起源》，拓夫、张东东、杨念群、刘鸿辉翻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87年，第176页。

二、来自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及其城市串党、串团^①

中共革命，最初是城市知识分子运动，后来才转移到乡村成为一场乡村革命，其中从传统社会结构中分离、背叛出来的革命知识分子在这一转型过程中，处于主导地位，他们不断边缘化，更在不断革命化。按照丛小平的考察，中共革命史脉络里的知识分子一般包括两代人：一代人是指那些出生在19世纪末以及20世纪初年的旧乡绅家庭，受过良好的传统教育，又在大城市生活，接受新式教育。他们在吸收西方思想过程中，经历了新文化运动和五四激进主义反传统思想的影响，并且很快皈依马列主义社会理论，在实际行动中书写、翻译、呼吁与传播；另一代人多指生活在1910年代的乡村，他们有的接受私塾教育，有的接受新式教育，很多则是国民党掀起免费乡村师范教育的受益者，他们一般在中小城市接受的是中等教育，他们是通过左翼

^① 据日本学者石川祯浩研究，早期中共党、团组织是不分的，有的地方党就是团，团就是党，比如他说“武汉共产主义小组的资料中的‘团’，几乎就是‘党’的意思”（【日】石川祯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袁广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第188页）。就武汉而言，该地1920年秋先成立共产主义小组，然后在1921年12月4日成立社会主义青年团，共产主义小组成员多为社会主义青年团发起人，党团确实不分（《胡彦彬关于武昌S.Y工作总报告》，1923年7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65-82页）。就黄安而言，据程启光回忆，“1926年下半年，北伐军从广东打到武汉，革命力量发展比较明显。那时，黄安有共产党的组织，叫党团支部，党跟团合在一个组织，后来才是党，团是团”（程启光同志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1981年11月28日，第2页，档案号498）。因此本文研究早期中共的串党、串团问题，就放在一块讨论了。不过，就串党、串团而言，应该包括两方面的内涵，一方面是意识形态宣教，另一方面就是组织串联，两者相得益彰，值得注意。

刊物及社会学入门而了解马列主义的,而且他们了解的马列主义学说更多的是列宁式的,是经过第一代共产党人选择、消化、锤炼的理论。

^① 总之,革命知识分子概念,有本土化特性,他们一般是指受过底层、中层、高等教育,甚至留过学,受马克思主义学说传播影响,有共产主义信仰,有很强的反叛及民族觉醒意识的知识人。在中共革命转型过程中,他们是中共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载体,同时亦是中共乡村革命的播火者。

鄂豫皖苏区革命,毫无例外是由革命知识分子点燃的。^② 这些来自内陆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绝大部分都如丛小平所言的第一代人,也有不少第二代人,他们多来自地主、富农家庭。^③ 因为只有有一定经济能力家庭出身的后生,最初才有可能为改善自身及自家的处境而去外地求学。他们在外地城市读书求学的过程中,即接触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政党组织,然后回乡干革命。笔者仔细梳理资料时,发现这些革命知识分子,至少在1927年之前,活动重心都在城市,大多在武汉求学,其次是安庆、芜湖、上海、南京、北京等城市,另外一些小城市,比如六安等亦吸收不少这些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

^① 丛小平:《通向乡村革命的桥梁:三十年代地方师范学校与中国共产主义的转型》,《二十一世纪》(网络版),第96期,2006年8月号。

^② 据王炬建国后回忆,大别山区“农村过去闹革命,真正首先起来搞革命的不是农民,也不是工人,而是革命的知识分子。是他们在农村宣传革命道理,组织农友闹革命”,即是明证。可参见:政协麻城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麻城文史(2)》,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36页。

^③ 《郑位三谈话录(第二次)》,湖北省档案馆藏,馆藏号:SZA-2994;周业成:《黄麻起义》,《湖北文史资料(1)》,武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无出版时间,第59页;政协麻城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麻城文史(4)》,麻城市:麻城印刷厂,1992年,第141页。

子活动。他们多在城市以合法身份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工作，但是乡村农民运动也并不是一无所获。

那么这些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最初是利用怎样的因素推展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工作的？或者说，有了主义与政党后，革命知识分子群体最初又是通过怎样的方式把这种意识形态及政党组织的复合体嵌入中国社会的？

在回答这些问题之前，我们必须明晓，至少在国共合作之前，中共因受无政府主义思潮影响而极力主张“社会革命”，但耻于“争权夺利”。^① 而国共合作之后，争权夺利的可能性更不可能明目张胆。因此，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最初在城市活动，至少在国共分裂前，基本未明确涉及苏维埃政权的核心理念，他们从事的多是利用传统“社会资本”^②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等组织化工作。即便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3、31页。

^② 一些西方社会学家如布尔迪厄、林南等都利用“社会资本”理论来解释社会结构与行动，强调通过社会联系与社会关系来实现目标的重要性。一般而言，“社会资本”一般是指促进个体、社会群体、组织以及社区的目标实现，在目的性行动中获取、动员嵌入在社会结构中的资源，它是通过社会关系而获的资本，实质上是人与人之间产生的比较稳定的关系，形式多样，如宗族关系、师徒关系、同学关系、同乡关系等，而行动的成功与社会资本正相关。（可参见：【美】林南：《社会资本——关于社会结构与行动的理论》，张磊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18-39页、第75页；【法】布尔迪厄：《文化资本与社会炼金术》，包亚明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02页）。在中共革命下乡的过程中，鄂豫皖苏区中共党人在乡村活动多利用了乡村社会结构中的传统资源，即传统社会资本，同时他们本身的活动又构成了革命运动的社会资本。北大王奇生教授在研究1927-1932年中共在广东发展时，提到血缘、地缘、亲缘等传统社会资本在革命网络中起到的作用，但未全面系统地分析其中奥妙（可参见王奇生：《党员、党组织和乡村社会：中共广东的地下党（1927-1932）》，《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五期，第1-44页）。陈德军在研究赣东北的乡村革命，融入了社会史的视野，并“深描”了赣东北中共党人利用传统社会资本从事乡村革命的实践情况，值得借鉴（可参见

如此，这也不那么容易，因此，“全靠运用社会关系、社会力量开展工作”。^① 尤为遗憾的是，笔者在追索、勾勒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利用传统“社会资本”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系络、链条时，也遇到了日本学者石川祯浩所遇到的研究困境，即研究中共早期萌生、传导等状况，缺乏档案资料的佐证。^② 因此笔者这里只能在回忆录、口述资料、地方志及相关地方文史资料基础上进行甄别、再现及阐释。

据李维民考证，中共一大前，全国已组建九个共产党组织（包括上海、北京、武汉、广州、长沙、济南、天津、南京及香港党早期组织），后改称“共产主义小组”。^③

鄂豫皖苏区革命推展与这些共产主义小组推动不无关系，尤其是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我们先以武汉共产主义小组为例，其是1920年由当时的中共起源地与理论宣传的中心——上海方面——的推动下成立的。^④ 据罗章龙回忆，“武汉中共小组成立甚早，其前期参加中共建党者有李汉俊。李为留日学生，归国后与仲甫（陈独秀）结识，付以编《新青年》编辑职务，李复引进同乡董用威（必武）、刘芬（伯垂）、陈潭秋等加入组织，成立武昌中共组织。”^⑤ 罗章龙的回忆很笼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复旦博士论文，2003年）。

^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2页。

^② 【日】石川祯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袁广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第188-189页。

^③ 李维民：《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年份及早期组织》，《炎黄春秋》，2009年第2期，第17-21页。

^④ Van de ven, Hans J.: From Friend to Comrade: The Founding of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1920-1927.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1, p. 72.

^⑤ 罗章龙：《罗章龙回忆录（中）》，溪流出版社，2005年，第248页。

统。具体情况是这样的：即在1920年8月，日本归国并与陈独秀结识后共同发起成立上海早期共产主义小组的成员李汉俊写信给同乡好友董必武、张国恩，商约在武汉地区组建中共组织，领导武汉地区的革命活动。^①董必武与同在武汉的友人陈潭秋商量后亦表示赞同。随后曾在广东从事社会主义思想宣传的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成员刘伯垂，受陈独秀委派来武汉组党，即找董必武、张国恩、陈潭秋、包惠僧、郑凯卿等友人商谈，在征得他们同意后，大家集体宣誓加入共产党，并以他们这几个人为基础成立了武汉共产主义小组。^②此小组按照陈潭秋的话说，它是中共较早的“胚胎”。^③而最早塑造这个胚胎的小组成员，“以知识分子较多，工农分子较少”。^④其成员除郑凯卿以外，其他五名成员，基本都可统属于丛小平所言的第一代知识分子，其中董必武、张国恩、陈潭秋、包惠僧四位来自黄安、黄冈，同乡好友关系密切。他们多利用私人影响及关系同气相求、一拍即合，成立共产主义小组，但这种聚合最初其实与信仰无关。

包惠僧后来的回忆文章说，当时这些知识分子因为“马克思主义

^① 【荷】Tony Saich: *The Origins of First United Front in China: the Role of sneevliet*, Leiden, 1991, p. 53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35-36页；金琼主编：《红安文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8年，第21页；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31页。

^② 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34页。

^③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共产主义小组（上）》，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第362页。

^④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1页。

知识是太少了”，所以“多数同志几乎是先当了共产党才学习马列主义”，而“一般同志的思想情况‘反对现状，憎恨政府’是主要的，至于社会主义的前途，共产主义的远景都有可望而不可即之感！”^① 另外，郭述申晚年亦回忆说，他“于1922年秋考入武昌高等师范学校，在全国的反帝反封建革命浪潮中，走上了进步的道路，但由于没有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因此基本“没有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觉悟”。^② 这估计是当时革命知识分子的普遍性特点，后来张国焘在《龚楚将军回忆录》序言中总结那个时代青年知识分子总体转型特点时，关乎此点阐述的非常到位。他说，“五四运动前后一部分激进的学者和青年，开始仰慕俄国革命，倾向社会主义。那些参加中共的青年，实际上并非真正的共产主义者；他们马克思列宁的学说既无研究，更无所谓信仰；他们对于苏联和共产国际的理论和实际，也是一知半解，那批青年几乎都是对于中国的积弱和腐败，怀抱着痛心疾首的心情，他们心目中所憧憬的，是一个独立自由和富强之中国”。^③ 可见，五四年代的知识分子的普遍左倾激进化，最初其实与马列主义无关，他们中更多的是受五四以来难以忽视的激进民族主义及反政府思潮的刺激、影响，而迫切需要寻求一条非西方、反西方，并且超越西方之路解救中国，在寻求的过程中，他们之后才似懂非懂性地皈依了马列主义，信仰马列主义的终极目标，但他们对此实践的途径却又

^① 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35页。

^② 大连市史志办公室编：《郭述申纪念文集（下）》，大连出版社，1996年，“写在前面的话”之第1页。

^③ 龚楚：《龚楚将军回忆录（上）》，香港：明报月刊社，1978年，“张序”之第1页。

理解的极为简单，只仅仅确信这些目标一定会实现，至于代价或不会产生革命运动中的异化问题他们考虑的并不多。

虽然这些革命知识分子接触到马列主义还是似懂非懂性的，但是，我们没必要小看他们的自我牺牲精神及革命英雄主义所焕发出来的无穷魅力及吸引力。当时他们基本都在武汉任教，之后，他们无可争辩性地成为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及革命下乡的主要源头。

当时，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其主要工作是组织、领导社会主义青年团、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和妇女读书会。这些组织基本都是中共的外围组织，具有准中共的成分。据包惠僧回忆，“这些团体吸收成员的办法，是以同志们的个人关系进行的。如陈潭秋是武高毕业，他就负责吸收武高方面的进步学生；我是一师毕业，我就负责吸收一师方面的进步学生；武汉中学是私立的，是刘觉民出钱同董必武筹办的，陈潭秋也在该校教书，就由他们负责活动。这些是我们联系的主要单位，其他如外国语专科，中华大学及一中的学生也有些接触，但影响不大”。^①从引言来看，这些革命知识分子正业是教书育人，同时利用师生关系发展党、团员，而秘密串党、串团成功与否取决于“特定行动者占有的社会资本的数量，依赖于行动者可以有效加以运用的联系网络的规模的大小，依赖于和他有联系的每个人以自己的权力所占有的(经济的、文化的、象征的)的资本数量的多少”。^②

^① 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编：《党史研究资料（1）》，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9页。

^② 【法】布尔迪厄：《文化资本与社会炼金术》，包亚明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就私立武汉中学而言，它是1920年3月，由董必武、张国恩、陈潭秋等人在武昌涵三宫创办，应该说，早于武汉共产主义小组的成立。据董必武回忆：武汉中学最初成立“是为革命而办，非为共产主义。但在党组建时，即成为党的据点之一”。^①董必武之所以如此说，主要是因为武汉中学成立之后，即成为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一个重要阵地。当时，董必武、张国恩、陈潭秋等人同为鄂东北黄州人，所以，招收的学生多为鄂东北籍学生。^②仅黄安一地，就“先后有30人到武汉中学读书”。^③而私立武汉中学在初建伊始，董必武、陈潭秋即把它当作传播革命种子的园地，他们不但聘请了当时武汉教育界公认为赤化的很厉害的刘子通、黄负生等人为教师，还聘请李汉俊、李大钊等老师来讲课、做报告，这些行为，依当时标准而言，绝对“是一个大胆的创举”，但却“是武汉教育界视为大逆不道的事”。^④

正是在这些“创举”影响之下，颇多来自大别山区的学生知识分子之后都加入中共党、团组织，成为中共革命的播火者。而董必武、

年，第202页。

^①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共产主义小组（上）》，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第428页。

^② 据戴季英回忆，“董必武1925年前常在麻城搞选举，活动当参议员，搞选票，想当省参议员。后当‘武汉中学’校长。‘武汉中学’原为黄冈八属共办的学校”，“只收黄冈、黄梅、蕲春、麻城、红安、罗田、广济、英山八县的学生，学生为公费。同盟会时，董就常到八属之地活动，该校政治上属左倾”。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页，C4-02-04。

^③ 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4页。

^④ 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编：《党史研究资料（1）》，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9页；易仕先：《从通讯社到共产主义小组——陈潭秋在汉活动片段》，《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第32页。

陈潭秋等人正是利用同乡、师徒、同学甚至宗亲等关系，在自己的社会交往圈子中传播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并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事业。据董必武回忆，其“最进步的十名学生组织了一个社会主义青年团支部”。^①实际上，武汉中学学生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还远不止这些。据史料记载，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黄安籍早期中共党员有董必武之弟董贤玉及王鉴、雷绍全、王秀松、汪奠川、赵赐吾、江竹青等人；^②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黄冈籍早期中共党员有胡亮寅、何笃哉等人；^③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麻城籍早期中共党员有刘天文、桂步蟾、徐子清、徐其虚、李培文、王勉勤、刘象明、凌柱中、冯树功、汪心一、余席珍及胡英等人；^④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大悟籍早期中共党员有张书田等人，来自黄陂籍早期中共党员有潘忠汝、宁积堂、李树贞等人；^⑤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光山籍早期

^①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共产主义小组（上）》，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第425页。

^② 唐健主编：《红安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112、708、713、718页；《江竹青烈士》，红安县档案馆藏，第1页。

^③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烈士名录》，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2页；黄冈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黄冈县志》，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605页；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1）》，麻城市党史办藏，1983年，第239-241页。

^④ 李敏：《门生业绩有光辉——记武汉中学对鄂东革命的贡献》，《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第23-25页；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77年，第16-17页；麻城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麻城县志》，红旗出版社，1993，第562-566页；《余席珍革命事迹简介》，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页，C4-04-08；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2页，C4-02-04；至于汪心一，他在武汉中学加入的是社会主义青年团，时间为1927年，可参见《汪心一谈大革命时期麻城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页，C3-02-01。

^⑤ 大悟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大悟县志》，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6年，第420

中共党员有熊少山、杜彦威、殷仲环等人；^① 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商城籍早期中共党员有袁汉铭、董汉儒等人；^② 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罗田籍早期中共党员有李梯云等人；^③ 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新县籍早期中共党员有王志仁等人；^④ 就读于私立武汉中学来自英山籍早期中共党员有陈卫东等人。^⑤ 等等。应该说，私立武汉中学，在早期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的城市串党、串团史上具有重要地位。

除私立武汉中学之外，董必武、陈潭秋等人，还在湖北省立第一师范、私立武昌共进中学、崇实中学、武昌女师等校兼课，受他们影响，之后加入中共，成为中共革命者的，亦不在少数。据《红安县志》记载，来自黄安籍学生戴克敏、戴季伦、王文焕、徐希烈等人就是在省立第一师范受董必武等影响而加入中共的。^⑥ 据《麻城县志》及档案资料记载，来自麻城籍刘文蔚时就读于武昌启黄中学，王幼安时就读于湖北省立第一师范，他们因受董必武、陈潭秋影响，后加入中共，而蔡济璜本就读于武昌启黄中学，因与在武汉中学就读的同窗好友桂步蟾、徐其虚、李培文等交往甚密，常去武汉中学，后受到董必武等

页。

^① 中共光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著：《光山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3页。

^② 商城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商城县志》，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第147页。

^③ 一般认为李梯云1922年入笔架山农校学习，1924年入私立武汉中学学习，在董必武的影响下，加入中共，毕业后，即升入武昌中华大学学习。《商南起义》编辑委员会：《商南起义》，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9年，第125页；《李梯云烈士传略》，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2页，C4-04-05。

^④ 戴季英：《我的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第59-60页，C4-03-01

^⑤ 易仕先：《从通讯社到共产主义小组——陈潭秋在汉活动片段》，《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第31页。

^⑥ 唐健主编：《红安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112、719页。

人影响，不久即加入中共。^①

从前文而知，武汉的学校提供了传统“社会资本”运作的平台，但又不止如此，他们就近集中居住的“学寓”又进一步为同乡师生提供延续性交往、交流的平台。据戴季英回忆，“当时，武汉有‘学社’，学生不住在学校，可住在‘学社’，各县‘学社’只接待本县学生”。

^②应该说，戴季英的回忆有点出入，这个“学社”就是指“学寓”。当时的“学寓”多收留本县旅鄂之士绅，这其中就包括大量旅鄂之学生。比如，“武昌麻城学寓”，据民国二十四年《麻城县志》记载，“武昌学寓之设始于清末”，“然迁徙无常”，“至民国九年冬始僦屋省会之东北隅，为同乡会及学生食宿所，谋于春而成于冬”，“在抚院街建，自民国十三年十七年复集资大加修葺”，“名为麻城同乡会学寓，合邑士子称便焉”。^③如此，各县“学寓”即为同乡师生交往、沟通与交流提供了便利，同时也便利了他们之间的串党、串团工作之推展。

^④

早期中共成员多以武汉等地的学校为依托，利用同乡、师徒、同学、宗亲等关系打破人际关系壁垒，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工作。

^① 麻城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麻城县志》，红旗出版社，1993年，第563页；《李培文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第2页，C7-04-04。

^② 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C4-02-04。

^③ 余晋芳：《麻城县志续编》，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1975年，第70页。

^④ 麻城市党史办李敏先生曾注意过“学寓”问题，据她口述：“麻城学寓初建时负责的经理是汪子弼先生，在工作期间与董必武交好，次年即辞去学寓工作，接替董必武管理武汉中学二部，跟随他在武汉中学读书的儿子汪心一则卷入学生运动，后来加入中共党团。当时黄安、麻城两县的学寓比邻而居，成为两县师生交流思想、串党串团的大本营。此种联系，一直持续到他们后来返回家乡农村，共同发起暴动”。李敏：《关于黄麻两县“学寓”的一点看法》，未刊，时间：2011年5月3日晚，地点：李敏先生家。

而其发展对象多以学生知识分子为主，尤其是在学校就读的大学生、中学生及师范生为多，具“有强烈的精英主义倾向”。^①因此，与其说中共早期是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倒不如说其实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知识分子政党。

不过，国共合作之前，中共吸收成员的门槛颇高，且是秘密状态，因此导致其党员人数增长有限，基本都是以学生知识分子为主。国共合作之后，中共顶着国民党招牌大力发展党员，人数有一个剧增过程，对于“凡是同意国民党政纲的加入国民党，谓之曰入‘民校’；凡是在斗争中有很好表现而且要求更高的，引进共产党，谓之升‘大学’”。^②这里的“民校”指国民党，“大学”实为共产党。

那么，国共合作之前，这些能够升人“大学”的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是如何通过传统“社会资本”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比如利用师徒关系。张国焘夫人杨子烈的回忆录，或许能够提供某种深入阐释的纵向截面。

1922年2月，湖北女子师范学校爆发女子学潮，这次学潮很明显是受到中共党人身份的教师，如刘子通、陈潭秋、黄负生的影响而引爆的，其经历了一个从罢课到争取复学的过程。^③其中，杨子烈、徐

^① 陈永发：《中国共产党七十年（上）》，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第117页。

^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61页。

^③ 陈碧兰：《早期中共与托派——我的革命生涯回忆》，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10年，第15-31页；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717-723页；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4）》，内部资料，1983年，第3-6页；中共湖北省党史资料征编委办公室、湖北省档案馆编：《中国共产党在湖北地区革命斗争史》，

全直、夏之栩、陈碧兰、庄有义五人，是学潮中最激烈的五位女学生，因此遭到学校开除。这期间，她们在中共党人的支持下，虽多次与校长王式玉及官厅交涉，但未复学成功。最后是由武汉著名的新派、担任中华大学校长的陈时（陈碧兰之堂叔——引者注）出面调停，调停的结果是校长辞职，五位学生也离校，搬往陈时校长家里，聘请良师，继续上课。上课期间，有董必武、陈潭秋等中共党人身份的教师继续为她们开课，而他们五位激进分子，依然像在女师一样，每天照常上课，很少出外。在董必武、陈潭秋的教导之下，她们开始阅读一些马列主义小册子，对共产主义开始发生兴趣。应该说，这样平静、疗心的日子，过了近半年，可是有一天，据杨子烈回忆，“大概是星期天的下午，陆沉先生（时为黄冈籍利群书社成员、中共党员，学潮时曾慰问过她们——引者注）突然来访，他单独找我谈话，大意说共产党已经在上海成立，湖北区组织也已成立。他和陈潭秋先生两人，愿意介绍我加入中国共产党为党员，他说：‘我们深信你是勇敢能干，富有牺牲精神，将来能为改造社会，为大众谋福利而奋斗的。女同志加入党，在武汉你是第一人，希望严守秘密，不能对任何人讲’”，直到这个时候，杨子烈“才知道中国有共产党，而且正式加入为党员”。

^① 至于徐全直、陈碧兰、夏子栩、庄有义等是否也在此时入党，或稍后些时，因彼此之间需保守秘密，也从未谈论过这些事情，因此杨子烈无从知道。不过，笔者在翻阅相关档案、回忆资料发现，这些人之后全部加入了中共组织，至于具体入党时间，已无从查考，但这已不

麻城市党史办藏，1985年11月，第33-34页。

^① 杨子烈：《张国焘夫人回忆录》，香港：自联出版社，1970年，第73-90页。

重要。^①就杨子烈亲身经历的回忆而言，她们五位激进女学生的入党经历很是波折，但明显可见的是，中共通过师生关系影响，极力吸收那些最激进、活动能力超强的学生知识分子入党。笔者此处选取她们作为个案透视，原因是在当时武汉那个氛围里，即便她们并非全为鄂东北籍人，也即便其他学生知识分子的入党历程也并未有如此艰辛，但他们的入党经历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某种程度而言，有利于厘清此问题。

不过，笔者走笔至此，并不是说，这些学生知识分子在私人交往的圈子里一接触到中共党人及革命思想即立马步入革命道路，亦有不少胆小怕事、抱有传统保守观念及其它理念而抗拒革命风潮的，更别说加入中共了。这样的学生知识分子估计不占少数。不过，其间也有起伏变动，下面的两个个案，一为个人代表，一为组织代表，或许能够帮助我们从纷繁复杂的历史剧场中追寻到一些模糊轨迹。

其一、为陈潭秋八弟陈荫林。陈荫林早年是一个个人民主主义及改良主义者，但其家庭、个人的具体实践，基本都走向了失败，因此他开始步入革命道路。据吴自强回忆，陈荫林自己就说过，教书起家，是他祖父走过的老路，曾几何时仍旧免不了贫困，之后他家开过织布厂，想实业救国走资本主义道路，但很快也跨了，因此其总结经验教训，开始上升到整个社会体制上来思考问题，认为“只有反帝反封建，推翻旧社会，粉碎旧制度，才能真正建立和平、幸福的生活，任何改

^① 关于此点，陈碧兰回忆录与杨子烈回忆录有出入，表现在两点：1、入党谈话人有差异；2、单一还是整体入党方式亦不同。可参见陈碧兰：《早期中共与托派——我的革命生涯回忆》，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10年，第35-36页。

良主义都是幻想”。^①应该说，陈荫林的转变，与其人生、家庭的具体境遇有关，但是其兄利用宗亲关系的影响作用，亦不可忽略。早年陈荫林就对其兄陈潭秋醉心中共事业，很是看不惯，但两人关系依然颇为兄友弟恭，而陈潭秋本人对其弟的冷漠反应，亦并未灰心丧气，还是坚定地向其弟“宣传马克思主义并结合辛亥革命以来的革命实际，指出单凭个人奋斗，不能救国救民”，应该说，陈潭秋此种说教可谓对症下药、正中要害，在陈潭秋的带动下，后来陈荫林自己也找来不少介绍马列主义的书籍阅读，逐“丢掉幻想，决心参加革命”。

^② 陈荫林只是一个人物侧写，虽表明宗亲关系影响作用不是其最后加入中共的唯一理由，但却是一个重要影响因子。

其二、为恽代英及其利群书社成员。据恽代英私立武昌中华大学同班同学冼伯言回忆，恽代英“是一个不可多得的有志青年，是一个高度爱国主义，敢于革旧创新，敢于追求真理，敢于为正义而奋斗的青年”。^③ 1917年10月，当其还在私立武昌中华大学读书期间，就“喜欢看见《新青年》、《新潮》，因为他们是传播自由、平等、博爱、互助、劳动的福音的”，^④ 同时其又深受无政府主义及克鲁鲍特金的“互助论”影响，就与梁绍文、黄负生、冼伯言四人组织了武汉地区

^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65页。

^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64-65页。

^③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回忆恽代英》，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264页。

^④ 中央档案馆、中国革命博物馆、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恽代英日记》，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第624页。

最早并有过较大影响的学生社团——互助社。^① 互助社“以群策群力自助助人为宗旨”，^②“要求它的成员首先注重于个人品格的修养，要求社员伺候国家，伺候社会，对于国事不可旁观等”^③。可见，互助社是一个改良性质的社团组织，目的是要“建立一个团结、培养一代善良公民的社会团体”，“侧重于自我教育，培养集体精神”。^④ 当恽代英从私立武昌中华大学毕业后，因各方面表现优秀，毕业即入中华大学附中任主任（校长）。在任主任期间，恽代英等互助社成员“都感到有实行一种独立自给的共同生活”，“为改造社会创造条件的需要”，于是，在恽代英的倡议和积极筹划下，一手创办武昌利群书社，“作为传播新文化和试验共同生活的基地”，^⑤ 这个基地主要“代销进步刊物，进行社会活动”^⑥。它的主要成员有恽代英、林育南、魏以新、廖焕新、李伯刚等人，都主张通过“利群助人、服务群众为宗旨”改良社会。^⑦ 应该说，利群书社，是武汉地区的重要社团，其成员主体多以中华大学学生为主，人数庞大，影响亦大。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员当然会多有注意，如果加强联系，使传统“社会资本”再生产成功，网路关系强度及彼此认同感也会提升，那么串党、串团规模

^① 中共黄冈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黄冈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4年，第22页。

^② 张允侯等编：《五四时期的社团（一）》，三联书店，1979年，第118页。

^③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回忆恽代英》，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31页。

^④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回忆恽代英》，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78页。

^⑤ 张允侯等编：《五四时期的社团（一）》，三联书店，1979年，第116页。

^⑥ 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91页。

^⑦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368页。

的扩大，其增值效应亦相当明显，因此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员最初曾准备“吸收恽代英及他领导的利群书社的分子”，“但他们热衷搞新村运动，办书店，注意个人自修，一个一个都象清教徒似的，不容易使人接近”，就“认为恽代英及利群书社的分子是小心小眼小手小脚，不满意现状，又怕革命，没有出息，就放弃了”。^①之所以没有成功，与双方抱有的理念差距太大有关，利群书社成员一般不鼓吹革命，认为“革命只是群众情感的爆裂”，“革命收不到好效果”。^②不过，恽代英的利群书社，经费经常周转不灵，社会改良运动基本处于失败状态，正当恽代英及利群书社成员极为苦闷之时，上海新青年社让其翻译考茨基著的《阶级斗争》一书，稿费不菲，这无疑是雪中送炭，恽代英就满口答应了。^③当其“翻译了考茨基著《阶级斗争》一书，接着到北京会见李大钊同志后，思想上产生重大变化”，回汉后即筹备建立“共存社”，主张“以阶级斗争的手段改造社会”。^④由恽代英执笔的共存社宗旨是这样写的：“以积极切实的预备，企求阶级斗争、劳动政治的实现，以达到人类共存为目的”。^⑤这虽然可以断定恽代英个人思想还处在混乱、缠斗状态，不能完全肯定其个人已完全理解、接受马列主义学说，但明确可见的是其之前背负的以进化论为底色的

^① 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36页。

^② 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24-227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370页；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党史研究资料（1）》，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70页。

^④ 张影辉、孔祥征：《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91页。

^⑤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回忆恽代英》，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37页。

改良主义企盼与诉求已慢慢式微,开始肯定阶级斗争简化理论,并把阶级斗争作为改造中国社会的理想工具而快步“走上了共产主义革命的道路”。^①这种影响作用,后来利群书社成员李伯刚的回忆能够佐证,他说“恽代英同志为《新青年丛书》翻译了一本《阶级斗争》。此书的翻译对恽代英同志的政治思想的提高,起了很大的作用”。^②另外,其颇多已是中共党员的好友如李大钊、刘子通、黄负生、林育南等人对恽代英的影响亦不可忽略。据林育英、包惠僧回忆,1922年,来自黄冈籍的利群书社骨干分子林育南被中共吸收成为武汉的学生代表而去参加共产国际举行的远东弱小民族会议,等其返汉之后,思想即发生彻底改观,主张取消共存社而加入中共党组织,恽代英之后亦随之同意。这样,在恽代英及林育南等人的崇高声望的感召下,利群书社分子随之都“自愿的分别的加入中国共产党”。^③据《黄冈县志》记载,来自黄冈籍,初为利群书社成员,后因受恽代英、林育南影响而加入中共的就有卢春山、陈学渭、萧人鹄、魏以新、陆沉等人。^④这样,在恽代英和林育南的带动下,利群书社分子基本都加入了中共,他们普遍认为,要成就自己的理想事业,非由群众鼓动起来共同改造整个社会不可,而最彻底地改造中国社会的模式,莫过于社会革

^①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回忆恽代英》,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82页。

^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8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715页。

^④ 黄冈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黄冈县志》,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601、603、604页;中共黄冈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黄冈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4年,第22-28页。

命。

鉴于陈荫林个人及利群书社群体成员的这种从历史进化论向历史顿变论的转变或转型，凸显了那个时代具有强烈历史使命的知识精英的群体转型的某些特点：起初他们都想通过改良主义的路径作为改造社会的落脚点，但是践行过程中，他们又过于看重行动的政治及现实意义，一旦濒临失败边缘或者直接走向失败深渊，其挫折感及地狱感都会格外深重，当这种挫折感及地狱感不断升腾、弥漫，他们又会把生活中遇到的一些小挫折、伤心事及环境遇，无限上纲为社会制度的崩坏上面来，某种程度而言，还有制度决定意识在里面作祟，甚至夸大其效应，认为改良主义之所以没走通，根源在于体制、制度的窒息上。这样，他们中间的颇多分子就会越来越激进，越来越想从根源上解决中国社会问题，而彻底解决中国社会问题，阶级斗争是最好的简化依赖路径，并且其所达到的共产主义归宿本身又具有完美及救赎性特征，这对怀抱理想主义的革命知识分子而言，其道德魅力及政治感召力是不可抗拒的。这不但为他们彻底疗治社会弊病提供了解决孔道，同时也满足了他们受挫、绝望之后的心理需求，因此，他们普遍走上共产革命之路。

上文还是以武汉为主体的探讨，难免以偏概全。其实，当时安庆、芜湖、上海、南京、北京等大中城市，甚至六安等小城市，亦有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利用传统“社会资本”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工作。在安庆、芜湖，名义上建团要比建党要早，但就观念而言，

党团是不分的。^①早在1921年,合肥籍蔡晓舟,当时在安庆第二模范小学及省立第一师范任教,因受陈独秀影响,大约1921年春利用师徒关系在其学生中就发展了三四十个团员,成员有方洛舟、彭干臣、王先祥、许继慎等人,但这些团员多参与安徽军阀挑唆兴起的内讧式学生运动,陈独秀对此不满,再加上军阀镇压致使其组织也基本处于散落状态,因此陈独秀及中央未予承认其组织,两年后,陈独秀又派柯庆施重整安徽的团组织,但效果亦不明显。^②1925年,日本留学归国寿县籍人高语罕,是陈独秀的同乡故友,其归国后在芜湖五中等学校教书,他利用师徒关系为陈独秀“在南京、安庆、芜湖等地物色一些青年发起社会主义青年团的组织”,是陈独秀“筹划在各地组织共产党小组”的安庆联系人,在蔡晓舟、高语罕的影响下,在安庆、芜湖等地读书的大别山区知识分子王步文、舒传贤、许继慎、周范文、王逸常、薛卓汉等人,后来基本都入团、入党,步入中共革命道路,其中不少人后来成为六霍暴动的著名领导人。^③在北京、上海、南京等地串党的,如据《红安县志》记载,红安籍、鄂豫皖苏区早期革命领导人陈定侯,就是在北京警官学校读书时串党的;^④据《霍邱革命

^① 据濮清泉回忆,那时,“团就是党,党就是团”。可参见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5年,第29页。

^② 政协安庆市文史资料研究会编:《安庆文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4年,第19页;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5年,第29页;周宁:《陈独秀书信两通:兼及1921年的安徽学潮》,《党史研究与教学》,2011年,第2期。

^③ 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1-33页。

^④ 唐健主编:《红安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706页。

史》记载，霍邱籍樊逸仙是在上海东吴大学读书时串党的。^①等等。另外，在六安等小城市，亦有不少学生知识分子串党、串团。比如六安“三农”，全称“安徽省立第三甲种农业专科学校”。1918年，由六安人朱蕴山、沈子修、桂月峰等人筹建，1919年春正式开学，1930年停校。其中该校文牍朱蕴山1925年就由高语罕向陈独秀推荐，再由陈延年批准而加入中共，后来出自该校不少加入中共的学生都曾受其影响，如桂伯言、刘澍西、吴干才、吴代馨、黄人祥、王绍周、陈绍禹等人，他们中颇多人后来都是皖西革命的重要播火人。^②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其实来自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城市串党、串团工作之所以取得如此可观的成效与中国传统社会文化生态密切相关。一般而言，人是社会中的人，其行为往往受到特定历史文化不同程度的包裹、渗透及引导。中国社会的人情文化浓郁，同乡关系、师徒关系、同学关系、宗亲关系等都是由复杂历史积淀而成为传统“社会资本”的经常性构件，带有一种先验、既存式的认知与情感，是促进人际交往、社会团结、社会认同的凝固剂及纽带，而利用这些居间联系的传统“社会资本”，不但可以打破人际交往的壁垒，而且还可以起到保护功能。一旦通过这些传统“社会资本”打破人际交往的壁垒之后，这些革命知识分子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及传播马列

^① 中共霍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霍邱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4，第13页。

^②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15）》，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46-57页；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8页；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编：《纪念朱蕴山文集》，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25-26、124页；台云行：《朱蕴山与六安“三农”》，《党史文苑》，2004年，第1期，第46-49页；《访问朱蕴山笔录》，1979年3月21日，六安市党史办藏，第6页，档案号未详。

主义事业，就会极为安全、可信及便利。这样，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在城市秘密串党、串团过程中，传统“社会资本”不断组织化与意识形态化，而不断组织化与意识形态化的传统“社会资本”，反过来又会焕发异彩，起到加强城市秘密串党、串团事业的绩效。带着这份傲人的绩效，这些早期中共革命知识分子，之后颇多都成为鄂豫皖苏区“革命的普罗米修斯”。^①

三、读书不忘救国、革命及回流

五四年代，对于国势孱弱、家室困顿，以及人生种种缺憾，心忧天下的学生知识分子体验的格外强烈。而随着五四式话语的强力转入，他们也变的更易于接受新概念，他们的国民身份意识及国族意识得到进一步启蒙，他们的道德激情与优越感得到进一步提升，而这种提升的道德激情与优越感，又促使他们总是在谋求一种更为完满的理想社会。理想图景可以激发人的激情及憧憬，但激情与憧憬又容易缺乏耐心和现实感，难免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但这他们似乎不太爱关照或者说不屑关照，他们总是以所认定的理想境界为尺度来度量自己所处的社会现实，并且此岸世界与彼岸世界不分，怀着终极关怀意识去努力追求一个虚幻的理想社会。职是之故，处在青春期的他们，就普遍怀着上述浪漫主义心态，开始读书不忘救国，普遍把自己视为爱国

^① 刘昶：《革命的普罗米修斯：民国时期的乡村教师》，《中国乡村研究》，2008年，第6辑。

与正义化身，并敢为天下先、理所当然地频繁走出校园而诉求集会、游行、示威、罢课及到民众中去，以其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神圣、圣洁的形象彰显行为的合理性，来谋求政治、社会及民生的急切改良。

如此，道德理想的崇高及使命的伟大，赋予学生知识分子无以复加的勇气、激情及毅力，致使他们成为五四前后所有学运、学潮的弄潮儿。^① 其中，五四运动是当时全国学运的一次总爆发，在这次大型运动中，学生的社会参与意识日益增强，其国民身份意识日剧激烈，而其学生身份意识却日渐减弱，并机遇螺旋式波及颇多省份及各阶层社会群众，这样，各省学运、学潮也就不断爆发。前文所言的武昌女师风潮只是其带动下的一则内转性群体性事件。据吕芳上统计，1919年至1928年之间，学运及学潮地域分布，皖鄂豫三省在全国处于第三、第四及第九位。^② 就安徽省而言，1920年代较为著名的学运、学潮有1921年的反对军阀倪嗣冲侵吞教育经费的六二学潮，1921年的反对安徽省第三届省议员贿选案，1921年的驱除省长李兆珍，1923年的反对曹锟贿选案，1923年的抵制日货运动，1925年的声援五卅运动等等。^③ 而其它重要省市基本也发生了类似学运、学潮，当时连

^① 据台湾学者吕芳上区分定义：“学运”是群众运动的一种，是学生对于国家社会以群体利益作为出发点，具有政治意义。“学潮”则指学校内部的风潮，与学生切身利益有关，反映的是教育的问题，间接也涉及政治现状。可参见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1-2页。

^② 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21页。

^③ 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21页；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1）》，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48-290页；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集萃（三）》，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46页；政协安庆市委员会文史资料

一些乡野小市都受到波及。很明显，在这些学运、学潮之中，学生知识分子已“把市街充当学校，把标语口号看成课本。他们认为游行是唤醒沉醉的大众的手段；他们把罢课视为纯洁的自我牺牲；他们的口号，视为历史要求的语言”。^① 总之，他们已将善良意志直接幻化为一种在场宣泄的不满情绪，同时也自我陶醉与道德化地表达一种非常简单化的政治见解，但这种行为背后的逻辑却是希冀通过自己的直接行动谋求改变社会生态进而改变中国命运，至于对政治抱持一种理性的论证似乎已经不再必要。正因为如此，学运、学潮的最终结局也甚为吊诡。

笔者在仔细梳理这些学运、学潮事件之后，发现一些较为稳定的历史惯性，并呈现为一定的行为特征：学运最初基本都是民族主义刺激下的产物，属于反应型的，其着眼点在于反帝、反侵略，但行动则是向官厅和平请愿，以致上达天听。民众一般视其为爱国主义运动，以同情眼光看待，至于官厅方面，不仅碍难指责且对自身权威尚不构成全盘威胁，因此，只是劝诱、说服及管制，而未采取暴力镇压方式对待。但是，学运的民族主义诉求及抗议运动终究难以损耗帝国主义皮毛，而政府的交涉行动又总是濒临失败，难以达到学生们的期望值。这样，学运对象就会随势演化，逐步走向对外要求国权、对内谴责政府腐败、无能及革新内政上面来，并不断汲取对象身上的激素而渐逐

工作组编：《安庆史话（初稿）》，内部资料，1979年，第82-97页；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选集（4）》，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47-54页。

^① 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162页。

疯长。一旦疯长，其结果就会使学运开始向学潮方向内转，这是军阀政府无法办到的。一旦难以办到，军阀政府的权威合法性就会在学生知识分子心目中进一步跌落，军阀及军阀政府当然不愿意看到自己的颓势，所以就会强力作为并以扰乱社会秩序罪为借口开始对学运、学潮进行压制及分化瓦解，手段即践踏法律，又充斥暴力，这必然招致学生群体与官厅矛盾的进一步升级，而局势一旦升级，学生知识分子就会公开呼吁打倒军阀、推翻军阀政府等刺耳反政府口号，这更刺激了军阀及军阀政府的暴怒及脆弱神经，如此，一般军阀及军阀政府最后都视学生为异己，对其进行更残忍的镇压。在军阀镇压面前，学生知识分子的爱国热情及期望无疑会受到顿挫，顿挫之后，激愤之余的学生知识分子就会进一步增加对军阀及军阀政府不共戴天的厌恶及仇恨感，相反，那些在学运、学潮中曾极力给予奥援的政党势力，就会赢得他们的认同和好感，由此他们就会主动要求加入政党组织。因为，在强力面前，学生运动如果没有外界势力的支持，是不可能维持久远的，而政党势力在那个南北对峙状态下也乐于吸收激进且志诚救国的学生知识分子入党。如此，入党之后的学生知识分子很快转变成真正的革命知识分子。

关于 1920 年代的学运政治化，台湾学者吕芳上有精到论述，恐怕笔者在此不得不引到。他说，“1920 年代中国学生运动的一个重要特色是逐步政治化。所谓政治化的意涵有三：一是由原来五四式爱国运动，注意外交问题，转而注意内政问题，学生作校内‘民主化’的抗争，同时又走出校园作政治运动；二是学生运动激进化，再进一步

就是革命化，与政治反对运动合流；三是和新兴政党合作，结果学生组织被政党吸引，学运遭政党把持，‘学生运动’变成‘运动学生’”。

^① 吕芳上所言之学运政治化，其中一条重要含义就是指国、共、青三大党的学运政党化，而三大党中，中共在学运转向方面扮演的角色尤为突出。

中共不但关注学生运动，并且极力引导他们。当时已是中共党员的恽代英就说，“近来学生应当注意政治，已经有许多人出来鼓吹了。一般青年学生亦渐能悟到，不是他们那些按部就班的功课，能够救中国的危机疲弊，他们亦渐承认必须注意政治”。^② 那么，作为中共党人的“我们要多与一般学生做朋友，以联络他们的情感；有时我们亦须得代表着一般学生的利益，努力于各种改良他们生活的运动，以取得他们的信仰；这样，我们为他们所说的话，才比较容易生功效。一个被人信爱的人所说的话，常常可以比尊长严师还更有影响”，如果“学生运动有成效的时候，学生自身亦可以成为一种革命的群众”。^③ 可见，中共极为关注学生运动，在中共的影响之下，那些最为激进的学生都被吸收为中共党、团员，因此，学运的政治化面前，中共受益良多。

正因为如此，活动重心在城市的学生知识分子成为早期中共党、团员的构成主体，他们已从读书不忘救国直接过渡到读书不忘革命

^① 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427页。

^② 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380页。

^③ 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582-583页。

了，他们甚至认为“抛弃实际工作而读书，是回避革命；因求学而妨害实际工作，等于不革命，不革命即是反革命”。^① 这无疑表明，革命已经取代读书而成为这些学生知识分子的首要任务。不过，在城市，他们毕竟还只是一个短暂逗留的流动群体，有颇多因素，致使他们不可能在城市长久滞留。

其一、军阀及军阀政府绝不会对触犯自己利益的学运、学潮及其政治化群体性事件表示视而不见，一般都会“出示禁止学生、教职员加入政党，不许学生集会、结社”，并训令各学校校长严防学生党员分子活动。^② 如果禁止不了，经过多方面博弈之后，军阀及军阀政府最后解决学运、学潮所采取方法最多的还是提前放假、派外求学、镇压等手段。譬如，1921年，武汉学生举行反帝运动，与官厅发生冲突，遂引发“六一惨案”。^③ 督军王占元最后采取的处理方式“乃施釜底抽薪之计，下令提前放暑假，使学生不得不回家”。^④ 1925年6月，武汉学生声援五卅运动，督军萧耀南采取的方式也是提前放假，当时武昌团地委最直接的反应就是“现在最大危险就是放假”。^⑤ 上文湖北两位督军面对待学运、学潮，还颇为温和，安徽督军倪嗣冲却不竟然了。倪嗣冲从1913年8月开始督皖，持续11年。在其督皖期

^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1年，第51-52页。

^② 《黄镜给团中央的报告》，1925年12月2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82-183页。

^③ 《国民武汉大学教授会为武大六一惨案宣言》，麻城市档案馆藏，1979年，31-3-27。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728页。

^⑤ 《团武昌地委临时报告》，1925年6月9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81页。

间,一方面,通过“公益维持会”的亲信,把持学校教育;另一方面,侵吞教育经费,进行军阀扩张。按照张跃宗、章颢华回忆说法,倪嗣冲的这些行动已严重“摧残了教育事业”,“使安徽的教育陷入了最落后、最黑暗的境地”,^①因此学运学潮时常发生,而其手下得力干将如赵继椿、马联甲等人,“镇压学潮最为卖力”。^②在军阀及军阀政府镇压、分化瓦解之下,安徽的学运、学潮渐入低潮,团组织也屡次遭到破坏而溃散。当时林育南就说,皖之团“组织薄弱,学生或职员忙于工作,不能专力应付团体事,进行较难,皖如学潮失败,组织或竟破坏”,^③这即是明证。当学潮被镇压渐入低潮后,幸运的可以去国外留学,如皖学运领袖舒传贤、方洛舟等就是这个时候被派往日本留学的,^④许继慎、彭干臣等则只好流亡上海后转投黄埔军校学习、训练,^⑤而更多的则转向了乡村。

即便没有军阀及军阀政府的干扰,学生也会有毕业、放假的时候。当时,传统科举考试取才入仕的升官发财之路已经被彻底割断,而民国人才市场又一片凝滞缺乏多样化的选择机会,这样,当时的大部分

^①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30)》,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17-126页。

^②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30)》,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22页。

^③ 《育南给仁静、安石、代英的报告(第四号)》,1923年11月19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02-103页。

^④ 王志怀主编:《舒传贤传》,安徽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55页;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5年,第27页。

^⑤ 中共六安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裕安区委党史办公室编:《军事家许继慎》,安徽大学印刷厂,2001年,第28-35页;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5年,第25页。

学生毕业或者放假后在城市常找不到正常、稳定的工作，一旦他们在城市找不到合适方式克服就业困境而存活下来，就不得不转回乡村，这甚至影响了中共的城市工作。据武昌团地委的报告称：“武汉方面多半为学生，所以到寒假期內，同志都因要返里，所以团体的工作每也因寒假而工作也无形的停滞”。^① 而另一则报告亦称：“尤其是在暑期中，不免使团务之发展受重大影响”。^②

如此，不管是官厅镇压、毕业、放假，还是因为别的原因，致使颇多学生党、团员转入乡村，这甚至造成了当时中共城市党团组织的停滞、瘫痪与瓦解，但却是失之东隅，收之桑榆，据武昌团地委报告：“惟回乡同学，在各该地多能热烈从事于乡村运动”。^③

其二、北伐致使城市学校停办。国共合作 1926 年 7 月正式誓师北伐，三个月不到即推展到长江流域。当北伐推展到长江流域时，致使颇多学校因北伐战火干扰而停办，^④ 那些以城市学生知识分子为主体的中共党、团员，很多就不得不离开城市而被派遣至乡村从事乡村运动。

基于以上两点，从下乡过程来看，他们的乡村运动基本都是被动的，就下乡时间与地点而言，都带有陈耀煌所言的“偶然性”。^⑤ 其

^① 《团武昌地委给团中央的报告》，1925年1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4页。

^② 《团武昌地委半年来的工作报告》，1925年8月27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04页。

^③ 《团武昌地委半年来的工作报告》，1925年8月27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04页。

^④ 包惠僧：《包惠僧回忆录》，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90页。

^⑤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系，2002年，第90-102页。

实这种“偶然性”的背后深藏着“被动”特征,但他们下乡之后,也并不是一味“被动”下去,他们在乡村的“主动”耕耘、劳作,亦会带来收获的季节。

其三、“农讲所”造就更多农运骨干。国共合作广州时期即创办农民运动讲习所,以“养成农民运动人材,使之担负各处地方实际的农民运动工作”。^① 1924年,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开办,到1926年共培养六届农运学员,其中就有学员来自大别山区,比如后来参加黄麻暴动、六霍暴动的重要领导人王秀松、徐百川等人。^②

但随着国共合作的北伐推展到长江流域时,培养、造就更多农民运动骨干的计划也被提上日程。1926年11月15日,中共中央农委拟定《目前农运计划》,其中第6条明确规定“在武昌开办农民运动讲习所”。^③ 为落实此计划,时任中共中央农委书记的毛泽东,亲赴江西、湖北、湖南,与三省国民党党部商议筹办之事,得到三省党部中的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的积极支持。1927年1月16日,湘、鄂、赣三省党部联合推选毛泽东、陈克文、周以栗、陈荫林、张国恩、李汉俊等人为代表组成筹备处,着手筹备工作,并将农讲所定名为“湘鄂赣农民运动讲习所”。在筹建“湘鄂赣农民运动讲习所”过程中,大家深感到,如北伐迎接全国农运高潮的到来,仅仅为三省培养和造就农

^① 万大铤主编:《共匪祸国史料汇编(4)》,中华民国开国文献编纂委员会、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74年,第253页。

^②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烈士名录》,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54、107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2)》,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463页。

运骨干远远不够，必须培养更多的农运骨干，于是遂决定将三省农讲所扩大为“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它的使命主要“是要训练一般能领导农村革命的人材出来，对于农民问题有深刻的认识，详细的研究，正确的解决方法，使受锻炼者有农运的决心。几个月后，都跑到乡间，号召广大的农民群众起来实行农村革命，推翻封建势力。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可以说是农民革命的大本营”。^① 不过，因国共分裂原因，这个革命“大本营”，当时只招收一届学员，共录取学生八百余名，多为河南、湖北、湖南籍。这些农讲所学员，大体经过了三个多月的学习和参加镇压麻城红枪会匪徒暴乱以及粉碎夏斗寅武装叛乱的革命实践后，即被改造“成一个很好的有效率的革命工具”。^② 这时，他们思想觉悟有了集中的偏向与提高，实行农村大革命成为他们坚定的政治方向与目标，毕业时，绝大部分学员即分遣回籍，从事地方农民运动工作。他们中间，来自大别山区的有戴克敏、刘文蔚、汪莫川、桂步蟾、周维炯等人，后来这些人都参加、领导了黄麻暴动及商南暴动，成为大别山区革命的重要播火人及领导者。^③

^① 《武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开学宣言》，见《武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特刊》，转引自方向阳：《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史料剪辑》，《江汉论坛》，1959年，第11期，第45-46页。

^② 《一份珍贵的革命历史文献——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规约〉》，《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1年，第1期，第69页；中共麻城市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麻城简史》，内部资料，2006年，第12-17页；政协麻城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麻城文史（2）》，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26-44页；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4年，第240-251页；《麻城地方党史专题材料二：关于武昌农讲所学生军驰援麻城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12页；中央农民讲习所镇压麻城反动红枪会叛乱史料，麻城市档案馆藏，31-3-9。

^③ 谭克绳、江抗美：《论知识分子在创建鄂豫皖苏区中的历史作用》，《华中师范学院学报》，1983年，第6期，第59页；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

正是因为这些学生党团知识分子陆续转入乡村从事乡村运动，致使中国革命悄然发生转型，那么国共分裂前他们是通过怎样的方式转入乡村的？从事的真的是动员农民的群众运动吗？这对中国革命又将产生怎样的影响？

四、革命下乡与落地

中共自成立起到1923年5月，工作重心都在城市，确实并未关注农民运动，但自1923年6月中共三大之后，到国共分裂之前，农民运动对革命的战略作用，已在中共相关文件中被凸显出来，有关农运的决议案也越来越具体、系统、激进，甚或群众膜拜（详见第三章第一节）。不过，这还是中共乡村农运策略的一面，其另一面，“农民运动初期，无妨与较开明的乡绅及同情于农民的知识分子合作”，也被中共上层广泛强调。^①当时，中共早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回乡从事乡村运动，他们广泛依托乡村正当职业，然后组织公开性中性组织，广泛与“地方精英”^②联络，却并未与农民群众普遍接触。即便是国

军第四方面军烈士名录》，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53页。

^① 湖北省党部报告：《湖北的农民运动》，《中国农民》，2006年，第2期，第23页。

^② 地方精英论是一种比较流行的研究视角。美国学者孔飞力较早在对清中叶及晚清时期中国地方社会的研究中，根据权力及威望的不同，将精英划分为“国家精英”、“省精英”和“地方精英”（Philip A. Kuhn: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 4）。关于地方精英(Local elites)，较早的看法是把通过科举考试而获得功名的士绅或绅士称为地方精英，他们基本都是学者-官僚型的统治阶级。应该说这样的归纳很是简单化。当历史转入近代，随着国家与社会关系的急剧变化，地方精英的内涵与外延也随之流延变迁。台湾学者郑

共合作的北伐推展至大别山区，也多是联络、拉拢地方精英去动员农民群众而已。这当然引起了中共上层的关注与不满，还致使恽代英在《黄埔潮》半周刊上发文严厉训诫：“革命党不是包办革命事业，是要领导群众一同来奋斗的”，并呼吁“他们要是革命的，便不应离开群众。他们果真为革命工作，便应钻到群众中间去，去与群众融洽接近起来，探知群众的生活、习惯心理及要求。我们与群众发生了密切关系，群众才能相信我们，而且我们才能有把握的宣传群众。这样的革命工作，才有基础，才能成功”。^①

那么国共分裂前，这些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为何专注联络、拉拢地方精英而普遍忽视了动员农民群众呢？原因有三：

建生的研究已开始从地方历史本身的演进来观察地方精英，他认为地方精英并不一定是士绅阶层，只要个人或家庭能在地方上运作权势且管控地方者就可以视为地方精英，不管他的出身阶级以及用何种方法获得地位权势。基于此种认识，地方精英们取得、管控地方的优势，获取公民成为士绅就不是唯一的方法，他们所要取得的资源包含很多：诸如物质上的土地、商业财富、军事权利、社会上的影响关系网络、宗族组织、各种团体、个人的专长技能、领导能力、宗教力量。以及象征性的地位、荣耀、生活方式等，都可能是精英必须掌握的资源。环境的不同也应列入考虑项目。中国各个地区的环境的多样性，连带影响地方精英获得权势的方式也有所差异：较富裕安定的核心（Core）区域，取得士绅的身份可能是最有效的方式；但在边缘（Periphery）地区，尤其是交通不便、贫穷孤立、治安状况差的地方，军事力量就是最有效的资源。国家与地方精英之间的关系也不尽然是依附的关系，比较可能是竞争的关系，甚至于会出现紧张对立的状况。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尤其是进入民国以后，地方精英的本质及其赖以管控的资源也逐渐出现了一些重大的变化，这些变化包括：商业重要性的增长军事化及军事的精英兴起，功能（专业）性精英的抬头、地方精英活动公共领域的出现、以及精英集团的分化等（郑建生：《地方精英与农民运动：湖北阳新事件的考察（1927年2月27日）》，《政大史粹》，2001年，第3期，第54页）。笔者深为赞同。本文的地方精英，有可能指地方行政长官，如县长、区长、保甲长及军队首领等；有可能指地方武装团体及帮会的领袖，如民团、红枪会、大刀会土匪等团体；也有可能指的是地方一些职业化的群体及个人，比如校长、教师等。

^① 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812页。

其一、在城市求学的来自大别山区的革命知识分子，一般出自地主、富农家庭，有些还是名门望族。当他们回到乡村，“他们总是不肯放下‘读书高’的臭架子，总是不愿参加农业生产劳动，甘愿挨饿也不想到教村，因此，这批人的出路多半是当个小学教员或私塾农师，能当上高等小学的教员，那就很不错了，他们守着穷教员、教书匠的头衔，死也不放”。^① 换句话说，他们死要面子，一般不愿与地位低下、满嘴俚语的农民大众接触。

其二、即使与农民群众接触，效果也不明显。一方面原因是大别山区的乡村，“老乡多保守而怕事”，^② 如“黄陂各界陷于高压势力之下，对于群众运动甚似不便，即令立一灰色团体，群众认为是革命党。在有知识者亦说是赤化，都不敢与我们接近，很害怕的样式”；^③ 另一方面原因可能是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凭主观的理论，不顾群众的心理，把口号提得过高，完全不懂斗争的战术，不知详细计算敌人的力量，不知怎样集聚这些反敌人的势力”等蛮干，^④ 不适合乡村农民胃口。如回乡革命的熊守元在给团中央的信中，就黄陂农民群众的观感认为他们自己“未有受极大的压迫”，而且“还希望做官”，所以他们“不十分相信我们的话，他们的心理觉得我们是年轻人糊办”。^⑤

其三、这些革命知识分子下乡，串党、串团所采取的动员模式，

^① 政协麻城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麻城文史（4）》，麻城市：麻城印刷厂，1992年，第148页。

^② 《团武昌地委致中央信》，1925年8月13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89页。

^③ 《熊守元致团中央信》，1926年5月29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381页。

^④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2）》，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112页。

^⑤ 《熊守元致团中央信》，1926年5月29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382页。

与城市串党、串团方式并无二致，基本还是利用先前顺手拈来的同乡、师徒、同学、宗亲关系等传统“社会资本”构件，而利用这种非正式社会网络进行动员，其本身具有相当优势，即增加了传播路径的安全度，但也具有相对封闭性特点。基于以上三点原因，在中国落后、保守的乡村干革命，这些革命知识分子选择最适合自己的方式联络地方精英，进行乡村秘密串党、串团工作，或许更为得心应手，却没有注意夯实群众基础。

这即是说，革命已经下乡，但却未真正落地。下文分两个时段来阐述此问题，以北伐开始为分界点，分之前与之后，但需言明的是历史本身并未有严格的分界点，主要还是为阐述清楚问题而作的笼统划分。

其一、北伐开始之前

中共进行城市运动的革命知识分子，因放假、毕业及军阀镇压等因素而不得不离开城市，回到自己的家乡从事乡村运动。因他们并非职业革命家，他们一进入乡村即面临生计困境。据郑位三 1960 年 3 月 22 日谈话录记载，当时“就全国来说，知识分子找职业的情况，是‘僧多粥少’。蒋介石统治时代，知识分子也有失业的，但旧军阀时代更严重些。就当时的黄安来说，北乡（注：指北部地区）的知识分子找职业又比南乡的知识分子困难些，麻城也大体如此。因南乡有资本家，工商业届可容纳一部分知识分子。北乡的知识分子就困难些。我在汉口读书时，看到有些人长期在武汉找事做，有的一连十来年还在找事做，真正经常有事做的只有二、三人，其余的常常没事做”，

因此“失业对知识分子威胁很大”。^①而解决困境的方式又极为单一，除少数经营小商业、开书店以外，普遍采用的多是通过创立乡村学校或进入公立乡村学校从事教书育人工作，应该说，教书是乡村唯一体面且有声望的职业，它一方面可以缓解生计危机，另一方面有了正业之后又可以在乡村扎下根并进行乡村秘密串党、串团事业，这正印证了当时《大公报》所言：“中国今后，要能感召人”，“主义之外，必须加饭碗，有主义而无饭碗也不行”。^②

比如1921年春，恽代英等人在林育南的家乡黄冈林家大湾创办浚新学校，许多利群书社成员亦随之而来。虽然这些人此时还未加入中共，但1922年时，他们已随恽代英、林育南等加入中共。恽代英等人之所以在林育南的家乡林家大湾推展教育救国理念而创办浚新学校，肯定与林育南的地利便利有关，但最为重要的还是为解决利群书社成员极为紧迫的生计问题，恽代英在给好友刘仁静的信件中就是如此说的：“我所以注意乡村教育的，其实注重是在靠这去营乡村实业，为同志谋一个生活系累的减免，生活恐慌的避除，以便大家专心为社会主义奋斗”。^③当时担任浚新学校校长的是胡亮寅，教员有唐际盛、卢春山、李秋实等人，暑期中，恽代英、林育南、林育英、林洛甫亦常来讲课。^④他们后来基本都是中共党、团员，中共早期在黄冈地区

^①《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4页，档案号不详。

^②舜愚：《饭碗》，《大公报》，1926年10月4日。

^③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58页。

^④政协黄冈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黄冈文史（3）》，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6-8页。

的发展，其实与他们有密切干系。再比如陈潭秋、陈荫林两兄弟在黄冈陈策楼改组 1908 年原由其胞兄陈树三创办的聚星学校。应该说，改造后的聚星学校，容纳了不少回乡、但苦于生计危机的革命知识分子。当时，陈学渭为校长，教师有萧仁鹄、陈荫林、陈防武、胡亮寅、郝仁等人，他们全是中共党员。^① 因此，失业危机及困境对知识分子威胁很大。只有生计问题解决了，他们从事乡村秘密串党、串团事业才无后顾之忧。

不过，等生计问题解决完之后，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进行串党、串团工作时，也并未普遍与农民群众接触。这就如恽代英所说的，其实“乡村运动是不容易的，当暑假期间，在农村又种又收，忙个不了，他们（农民——引者注）既无暇与我们相接近，我们要怎样办呢？我们只好提倡办乡村小学以为我们运动的基础”。^② 由此，他们的下乡活动，因为一点挫折而有了转向，但仍然开辟了乡村另一片革命天地。他们当时多以乡村教师等正业为掩护，然后组织公开性青年协进会、乡村改进社、学会、书社等中性组织进行居间联络，^③ 实际上是以知识分子等地方精英为动员对象开展乡村秘密串党、串团工作。据麻城市党史办资料记载，罗田滕家堡“青年协进会”是由下乡革命知

^① 中共黄冈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黄冈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4年，第17页；政协黄冈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黄冈文史（3）》，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4页。

^② 王大铤主编：《共匪祸国史料汇编（4）》，中华民国开国文献编纂委员会、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74年，第211页。

^③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4）》，内部资料，1989年，第3-4页；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内部资料，1985年，第11-15页。

识分子创立，并吸收木栖河余家冲学生出身的余继中、余卓夫、余继方、余进明、余守恭等青年参加，名为加入“暗产党”，实为加入共产党。^① 而据毛蔚秋回忆，当时商城书社也是由中共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创立，它主要“工作对象是中、小学教员和中学、师范班的学生，以及进步的知识分子。工作方式是推荐新书，逐步扩大宣传范围，再从读者中重点培养对象，吸收其参加党团组织”。^② 等等。当时颇多乡村党团组织都是这么建立、发展的，这种“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景象，肯定是逼迫他们回乡的军阀统治者不愿意看到的，但却是实实在在的革命功绩。

关于乡村串党、串团多以知识分子为动员对象，或许安徽最早的党组织寿县小甸集党组织的成立与发展最具有代表性。小甸集党组织于1922年由一批在芜湖读书后转入上海大学就读的寿县知识分子党员组成，比如曹蕴真、薛卓汉、曹渊、王培吾、徐梦秋、曹广化、方英等人，但是这个党组织建立之后，其成员多在外地，虽然他们寒暑假也利用小学教员的身份回乡开展乡村运动，但是没有组织群众，只是在知识分子中作些秘密串党、串团工作，“首先发展了瓦埠小学校长方运初入党，接着又发展了小甸集小学校长曹练百和教师陈允常等人入党”。^③

^① 《大革命时期党在麻活动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第16页、第22页，C3-02-02。

^②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4）》，内部资料，1989年，第138-139页

^③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选集（4）》，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9页；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1）》，安徽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320、328页；方明志、董志强主编：《安徽著名历史人物丛书（6）》，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166-176、220-231页；中共六

这无疑能够透视中共早期革命下乡多以知识分子作为联络对象的倾向。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因为乡村教师在杜赞奇所言的乡村“权力的文化网络”^①结构里具有突出地位；另一方面，恽代英当时也提到乃是因为“乡村中教师多系青年，穷苦被压迫不能升学的师范中学学生，他们在乡村中，过很苦的生活，受恶劣的风俗习惯所束缚，压制”，^②所以很容易同情中共的主张。正因为如此，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首先注意乡村中智识比较高且又具有个人声望的乡村教师，提高他们的觉悟程度，介绍、引导他们加入中共党、团组织。不过，这些对比条件，恐怕还不足以解释其中的全部动员内情。其中的动员模式还是充分利用了传统“社会资本”，比如同乡、同学、宗亲、师徒等情感联络要素。因此，大多数中共组织早期在乡村的萌芽与茁壮成长，其实并非中共上层的有意安排，而是视这些回乡知识分子的人居、声望、个人传统“社会资本”多少而定。

在黄安北乡紫云区，戴克敏、戴季伦、戴季英等人 1925 年陆续回

安市委党史研究室编：《皖西党史资料辑要一》，内部资料，第3-7、115-117、122-123、162-165、180-181页。

^① 美国学者杜赞奇所统称的“权力的文化网络”，包括不断相互交错影响作用的等级组织和非正式相互互联网。诸如市场、宗族、宗教和水利管控的等级组织以及诸如庇护人与被庇护者、亲戚朋友间的相互关联，构成了施展权力和权威的基础。“文化的权力网络”中的“文化”一词是指扎根于这些组织中、为组织成员所认同的象征和规范。这些规范包括宗教信仰、内心爱憎、攀援依附于各种象征价值，从而赋予文化网络以一定的权威，使它成为地方社会中领导权具有合法性的表现场所。因此笔者认为，其实杜氏所统称的“权力的文化网络”，应该包括两大块，一个是社会资本；另一个就是日常行为轨制。两者相契相合，互为统应。可参见【美】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翻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3-4、10-15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541页。

乡,即吸收与戴家有姻亲关系的箭厂河槽门吴氏宗族的成员,其中就有小知识分子吴先绪、吴焕先等人,后来吴家先字辈的族人基本都是吴焕先介绍入党的,如吴焕先之弟吴先书等。^①在罗田滕家堡,武昌中华大学读书的李梯云,1926年暑期回乡,即吸收与李家有姻亲关系的知识分子肖方入党。^②在六安土门店,许继慎1926年春从黄埔军校返里休假,即吸收其胞弟、刚从私塾学堂辍学在家的许希孟入党。^③这些动员模式基本利用的都是宗亲关系。再比如商南笔架山农校,全称是“商城县甲种农业学校”。这所学校1915年由商南王、易、廖、杨四大宗族联合创办,招收学生多来自麻城、罗田、六安、霍邱、固始、商城等地。后来商南暴动的著名领导人如周维炯、漆海峰、漆德玮、漆禹原、漆叔甫等人多出自该校,他们最初就是受中共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党员如罗志刚、前文所言毕业于武汉中学的袁汉铭及其姨夫詹谷堂(1924秋由蒋光慈介绍加入中共)等人的影响下而加入中共组织的。^④其动员模式基本利用的都是师徒关系。再比如利用同学、

^① 唐健主编:《红安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108页;中共新县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中共新县党史资料》,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7-18、62页;卢振国:《血沃中原——吴焕先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5-16页。

^② 《关于李梯云政委革命活动的访问笔录》,六安党史办藏,第1页,档案号未详。《李梯云烈士传略》,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C4-04-05;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586页。

^③ 中共六安县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六安县委党史人物传(1)》,安徽六安县委印刷厂印刷,1984年,第49页;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8-39页。

^④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5)》,商城县印刷厂印刷,1991年,第42-44页;政协金寨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金寨文史(1)》,出版地、出版时间不详,第101-110页;政协商城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商城文史资料(2)》,商城印刷厂印刷,1991年,第14-19页;方明志、董志强主编:《安徽著

同乡关系。1924年，已是中共党员的王步文受党组织委派回潜山衙前开展乡村运动，王步文在开展乡村运动的过程中，即发展了其同学王效亭、柳文杰、储余等人入党。^① 1925年，戴克敏、戴季伦回乡不仅吸收自己的宗亲亲属，还吸收了其乡邻好友兼小学教师的郑位三、曹学楷等人入党。^②

不过，中共在乡村利用传统“社会资本”进行串党、串团时，并非采取单一化路径，有些地方呈现交叉聚合状图式。比如麻城乘马岗初级小学校长王树声，其堂兄王幼安是在武汉受董必武影响而加入中共的麻城籍最早中共党员，同时，已在武汉串党成功的徐子清、徐其虚、桂步蟾、蔡济璜、刘文蔚、余席珍等人又是其麻城高小读书时的同学，其中武汉中学串党成功的徐子清、徐其虚、桂步蟾与其更是亲戚加同学关系，这些人在走亲串友过程中对其影响巨大，因此，当桂步蟾、刘象明等1926年回乡时，即吸收王树声入党。^③ 等等，笔者前文勾勒的还只是冰山一角，强调的却是传统“社会资本”在乡村知识分子串党、串团史上的地位及意义。当这些早期中共革命知识分子

名历史人物丛书(6)》，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232-245、267-279页；王玉田：《商南起义》，《鄂豫皖革命根据地(4)》，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36页。

^① 方明志、董志强主编：《安徽著名历史人物丛书(6)》，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89页；中共安庆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中共岳西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清水寨暴动》，安庆报社印刷厂，1983年，第38-43页。

^② 刘光明：《郑位三传记》，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1988年，第22页；郭家齐：《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9-20页。

^③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77年，第16页；中共麻城市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麻城简史》，内部资料，2006年，第5页；温瑞茂、王淼生主编：《王树声传》，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第27-34页。

回乡串党、串团时，他们多以知识分子为发展对象。这种趋向的严重程度，我们倒可以以皖西为例。据安徽省临委 1927 年 10 月所发出新增党员的通告记载，皖西六安县本来有 44 名党员，其中 42 名为知识分子，两名工人，无一人为农民；霍邱县本来有 6 名党员，全为知识分子；霍山本来只有一名知识分子党员。^①这正是如此发展模式的必然结果。但是，他们这种多视自己的利益及便利的传统“社会资本”来点线结合发展知识分子党、团员，如滚雪球般进行运作，确实促进乡村颇多党、团支部如雨后春笋般涌现。

也正因为如此发展模式的作用，使中共具有极强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无论党、团员，一般都能够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冒着生命危险，推展中共的串党、串团事业，但对组织、动员农民群众则关注甚少。这甚至招致武昌团地委最为激烈评价：“农民运动，在武汉方面可以说完全未曾做过，因为武汉的同志三分之二为学生”，“而学生同志又多在城市，所以更加和农民隔绝”。^②这种说法固然有点过激，但也反映了某种历史事实的本相。究其原因，前文所言的客观困境应该起主导作用，但中共上层的看法却不尽然，他们更偏重主观方面的批评而认为是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对马列主义及共产党并无太多认识及信仰的缘故。

这可以以董必武之弟董贤钰为例，他 1924 年去苏联学习，1925 年 8 月从苏联学习归国，10 月下旬，就在黄安县城组建中共黄安特

^① 中共安徽省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2）》，安徽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8-19页。

^② 《团武昌地委给团中央的报告》，1925年1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页。

别支部，后任农委特派员，就被指责为在“负农民部事”在工作期间，“惰性重的弊病”，“未改除”，“且不能够自动的起来作工”。^① 后经上层组织批评、提醒，有所改正，可“现在他作事，还算在作，但完全要受人指挥，自己无计划，亦不知找事作”。^② 另外当时任浚新学校校长的中共党员陈学渭，就曾被上级党组织批评为“对主义不甚明瞭，且小资产阶级性颇重”，原因是“最近他来函说该小学薪水不多，要辞职，问此间允不允许”，但经上级党组织负责人调查后，“知道他的家庭经济好，且小学校薪水不少，所以决定不允许他辞职，告以在该校站住好藉以发展团体工作，拟定明年再指定一同志到该小学去当教员，如此有了对手，便于工作，此地很有发展我校组织的希望”。^③ 这恐怕还不只是董贤钰与陈学渭两人如此受到批评，实际上，当时颇多党、团员都被指责为“无组织，无训练纪律，无教育宣传，无实际行动之一盘散沙也”，“从委会到各支部，都未按章开会；刊物都未照章分配；团费从未缴纳；委会从未计划、分配及指挥同学工作；多数同学毫无行动，少数同学个人行动；极大多数同学毫不明校义为何物；决策从未在委会报告及讨论；委会不明各支部同学情况及人数，亦未以纪律制裁同学”。^④ 所以武昌团地委给中央的来信说：“我们同志多半对主义方面及组织不甚了解”。^⑤

^① 《黄镜致团中央信》，1925年10月5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0页。

^② 《团武昌地委致团中央信》，1925年10月16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9页。

^③ 《黄镜给团中央的报告》，1925年12月2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85-186页。

^④ 《林根致团中央信》，1925年3月10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8-9页。

^⑤ 《团武昌地委给团中央的报告》，1925年1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3页。

其二、北伐开始之后

北伐是国共合作的结晶，前文所述其从1926年7月正式开启，三个月不到即推展到长江流域，进展速度之快令人瞠目结舌。究其原因，大陆史家一般认为是北伐具备深厚的群众基础使然，这恐怕有点失之偏颇。当时中共的机关报《向导》即认为“此次北伐虽然比以前进步了很多，可是还不能说是革命群众的军事行动”，“北伐军大部分是由小军阀的军队投诚改名或改编的”，“实际上还是几个军事领袖的作用”，“群众的力量还很幼稚”。^① 这点当时共产国际驻华代表罗易也有类似批评看法，他在1927年5月28日从汉口发给斯大林的报告中即说：中共患了“军事病”，“各地的主要工作方法，不是进行群众性的宣传鼓动，而是从事幕后活动”。^② 因此，总体而言，笔者赞同陈耀煌的论断：“当时中共对于大别山地区的首要策略，便是要协助国民党政权去拉拢地方军阀。因此，大多数党员并未在北伐开始后便立即回乡从事群众动员的活动，他们仍留在上层党政军机关活动，从事与上层政治人物的接头，甚至因此把动员群众的任务置诸脑后”。

③

但是，1926年下半年，亦有颇多因前文所述原因而下乡的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在大别山区广泛建立起农民协会组织，这些组织有些

^① 彭述之：《我们的北伐观》，《向导（4）》，向导周报社印行，第170期，1926年9月10日，第1723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下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4），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版，第290页。

^③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系，2002年，第114-123页。

是在旧有乡村组织基础上改造而成的，有的则是于无有处新创立的，它们如雨后春笋般涌现，而逐渐成为中共整合乡村权力结构的一把利器。但是这些下乡的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如北伐之前一样，其实并未深入、动员群众，而多是利用其地方精英的地位来动员地方精英，或者拉拢地方精英，而利用地方精英来动员群众。

我们以如红枪会运动为例。中共较早对河南的红枪会就有关注。1926年7月，中共在《对于红枪会运动决议案》文件中即认为“红枪会是军阀政治下的产物，是一般中小农民不堪贪官污吏之搜刮，苛捐杂税之剥削，军阀战争之破坏，土匪溃兵之骚扰，以及受帝国主义经济侵略之破产，土豪劣绅之鱼肉，才发生这种农民原始自卫的组织”，因此，“我们必须努力引导这个力量，并要努力使这个力量不为军阀土豪利用”，而“在眼前须利用红枪会去发展农民协会，待农民协会的发展普遍充实后，当使红枪会成为农民协会之武装”。^①那么，怎么引导、型塑、转化这只地方武装力量？李大钊认为必须使“农村中觉悟的青年们，乡下的小学教师们，知识分子们，以及到田间去的农民运动者”，“赶快的加入红枪会的群众里去，开发他们，辅助他们”，“去导引他们走出这个陷溺，转入光明的道路”。^②但是，国共分裂前中共下乡党员在乡村开展红枪会运动，采取的真的是动员群众的方针吗？恐怕还是利用传统“社会资本”联络地方精英，通过地方精英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2）》，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16页。

^② 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河南史志资料（6）》，内部资料，1984年，第8-9页。

来动员群众吧。

这里，我们可以从中共后来的检讨文件中倒推、追查到之前的相关方面印记。中共在国共分裂后即反思、认为之前的红枪会运动之所以受挫，其根本原因是“枪会运动政策”，“以收编军队，做军官，北伐军接济饷械为条件”，“没有领导枪会群众，作自身利益的斗争”，^①“只注意首领之联络，未积极去抓取群众”^②。其实，红枪会的群众大半是贫苦农民，就其经济条件而言，是需要革命的，而且勇于参加革命，惟因领导权操于土豪劣绅手里，而农民又无知识，所以时常被其首领土豪劣绅、土匪流氓利用而做出反革命之行动，因此，总结经验教训，之后进行红枪会运动，夺取枪会领导权及群众就势在必然。于是，国共分裂后，中共下达枪会运动策略时就三令五申：“在河南今后的枪会工作，唯一的是夺取枪会之领导权”，^③另外，也需“促进农民的阶级意识，使从土豪劣绅手中分化出来，成为农民革命的武装势力”，“如果不注意枪会群众的分化与领导权的取得，换句话说，就是不注意站在贫苦农民群众利益的观点上，将枪会与农民联合组织起来，一致为抗军阀，抗豪绅而斗争，往后工作，仍然是失败的”^④。这即是说，中共要求国共分裂后的红枪会运动，特别注意领导权的夺

^①《河南省委关于农民运动决议案》，1927年9月，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17页。

^②《河南农运报告——对枪会运动之分析》，1927年8月30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78-79页。

^③《河南农运报告——对枪会运动之分析》，1927年8月30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78-79页。

^④《河南省委关于农民运动决议案》，1927年9月，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17页。

取及群众的阶级意识培养，之所以得出这样的教训，与之前红枪会运动缺乏群众基础有莫大关系。

如果再进一步追索当时的乡村运动情况，恐怕还不止红枪会运动是如此表现。据档案资料记载：湖北全省“一九二六年十二月末，有三十四个县建立了农民协会，会员人数达二十八万七千人；到一九二七年二月中旬，已有四十多县建立了农民协会，会员增至五十万人；到湖北全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开幕时，前后不到一个月，已成立县农协的有二十二县，正在筹备的有二十一县，区农协共三百五十个，乡农协三千一百六十个，会员人数高达八十多万人。仅次于湖南、广东，成为全国农民运动最发达的省份之一。据国民党湖北省党部农民工作部一九二七年四月一日发表的关于农民协会的统计和在全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上各县代表的报告，其中黄冈县有十六个区农协，二百六十个乡农协，会员十万零五千人；麻城县有九个区农协，一百二十九个乡农协，会员二万二千二百八十七人；广济县有区农协十四，乡农协一百二十个，会员一万三千人；黄梅县有区农协十六个，会员三万四千人；蕲春县有会员一万一千人；黄陂县有会员七万二千人；黄安县有会员二万三千五百人；孝感县有会员二万八千九百人；罗田县有会员一万六千人”，“到五月底，全省六十九县中，组织县农民协会的有五十四县，其中已正式成立的二十二县，正在筹备的三十二县；区农民协会三百八十个；乡农民协会三千八百五十二个；会员总数高达二百八十四万二千二百三十九人，约相当于三月份会员总数

的三倍以上”。^① 而据刘子谷回忆，到一九二七年六月，加入农民协会会员，“湖北全省二百五十五万二千六百人”。^② 两者之间总数有微差，但都表明数量是巨大的。不过，就质量而言，这“只是白纸写黑字的农运”，它的“基础非常薄弱，党的组织，又不健全，反动势力尚未到来，早已闻风逃走”。^③ 有些地方“更为土豪劣绅所把持，所以号称有二、三千人的县份，如黄冈等处，反动势力一到竟自完全解体”。^④ 所以湖北特委文件反思认为：“反共以前的省委”，“隔一天一次的区、市、县委书记联席会，只是使各书记忙于上级机关的奔走，而实际渐渐的离开了群众”。^⑤ 这也就是说，国共分裂前的群众基础并不牢固。因此，中共之后总结经验教训认为：“凡是一切想用偷安取巧的手段，希望依赖或利用现在军事、政治或土匪的力量，以达到土地革命之目的者，都必然无疑的失败”。^⑥

可见，北伐开启之后，已有颇多革命知识分子回乡，但并不完全是为发动、宣传和动员群众为目的，他们在乡村多拉拢、动员的是地方精英，并通过地方精英动员群众。而拉拢、动员地方精英，无疑如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385-386页。

^② 刘子谷：《大革命时期的湖北农民运动》，《武汉文史资料（16）》，1984年，第163页。

^③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湖北农民暴动经过之报告》，第1927年10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74页。

^④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湖北农民暴动经过之报告》，第1927年10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75页。

^⑤ 《中央湖北特委致中央信（一）》，1927年12月13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102页。

^⑥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湖北农民暴动经过之报告》，1927年10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76页。

陈耀煌所言“隐含了更多政治上的目的，那就是协助国民党政权寻求在地方上的合作者”，而抢夺地方政权及其领导权而已。^① 关于此点，恐怕没有比北伐期间黄麻两籍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抢夺县府教育领导权的事例更典型了。^② 据郑位三回忆：当时，黄安“党争取了县教育局的领导地位，动用‘至诚学款’大量开办公费学校和乡村贫民夜校，共产党组织便通过教育的系统，往各区各乡派遣干部，以学校为立足点，扩大革命影响，组织发动群众”。^③

五、小结

一般而言，马列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列宁主义实践相结合的产物。不过，其间亦有区隔，应该说，列宁主义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与补充。马克思本人是革命理论家，而列宁更多而言是革命实践家。马克思主义学说，学理成分较多而斗争策略较少，列宁主义则反之。列宁本人一生奔走革命，他在革命的组织及革命的策略方面的锤炼，

^①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系，2002年，第128页。

^② 黄麻籍革命知识分子为何回乡抢夺教育权，这有深层次的动员原因。乡村学校教师在乡村文化网络中地位很高，待遇却很低。这样，黄麻籍革命知识分子回乡利用同学、宗亲、同乡、师生等传统“社会资本”动员其革命，必须满足其需要，这是相互利用的需要。因此，黄麻籍革命知识分子回乡革命首要工作必然是抢夺教育权。可参见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28-33页；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办藏，第2页，C4-02-04。

^③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四）》，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页。

远超过其革命理论上的贡献。

中共革命最大特点就在于把马列主义意识形态与革命组织的制度化—政党制度—勾连起来，它更多是在列宁主义的孵化下催生的，是跨国意识形态、组织及联盟推动的结果，因此剥离其内在结构，我们会发现这种源于苏俄的布尔什维克革命，除了要了解社会规律、历史条件外，还要具备成熟、精湛的斗争技艺。中共革命学习苏俄，都是在落后地区从事超阶段性的共产主义革命，这样，作为革命组织的政党仅单纯扮演助产婆角色恐怕还不够，必须承担从事人工受精的医师，革命践行过程中，必须利用以弱克强的革命园艺学，把夺取政权看作革命的首步，有了政权之后，才能凭借自己的革命意识及政治意志去改造社会。

不过，中共成立之初即承认中国社会所处阶段还是国民革命时期，因此并未明确强调建立苏维埃政权等核心命题，只笼统地主张社会革命，而社会革命又不可能自发产生，只有通过从传统社会结构中分离出来的革命知识分子的努力开掘、导引及启蒙，才会发生效应。这正印证了美国学者西达·斯考切波所说，中共革命最初不但吸附了那些边缘小知识分子，而且还吸纳了那些出身特权家庭的大知识分子，这些知识分子受过中等或大学教育，并与传统知识精英分裂，然后普遍倾向激进的政治观念而步入革命道路。^① 笔者深为认同西达·斯考切波的观察。中共革命过程中，正是怀抱马列主义的革命知识分子，而不是工农分子，是推展中共意识形态、组织蓄势的主要载体。他们

^① 【美】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翻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7年，第206页。

延续一种从中心城市向省城、县城再转入乡村的正统蓄势、传播路径。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即便这种蓄势、传播路径，其中的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政党组织形态源于苏俄，但它嵌入中国社会的途经绝对是中国式的，因此，它并不是全盘外化的产物。至于成功与否，则取决于从传统社会结构中分离出来的革命知识分子的形成、团结、极化及与阶级群众建立联系的程度。

就鄂豫皖苏区革命而言，其最早就是由来自大别山区，出身于地主、富农家庭的革命知识分子点燃的。这些革命知识分子最初多在城市活动，他们不管是属于第一代大知识分子还是属于第二代小知识分子，都是受过底层、中层、高等教育，甚至留过学，他们普遍对生活此世的遭际不满而怀有传统为民请命心理，普遍具有很强的反叛及民族主义觉醒意识，他们在寻求救国之路的过程中，都希冀通过自己的直接行动来改造中国社会政治生态。但是，他们的行动大多以失败告终，现实的残酷使知识分子的良知良能及文化地域感更加发酵，再加上民族主义思潮的刺激，他们最后普遍皈依了马列主义并加入中共，即便这时他们对此的理解还相当肤浅，但这并不影响他们意志的坚定及行动的敏捷。于是，革命艰难历程中，这些在城市活动的革命知识分子，就通过同乡、同学、师徒、宗亲及其它私人关系，克服多重困境，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事业。应该说，这种动员模式，肯定有别于西方学界总结的利用正式组织进行动员的资源动员理论，它更重视非正式的传统“社会资本”的功能。^①中共践行利用这些传统“社

^① Zhou Xueguang: Unorganized interinterests and Collective Action in Communist China,

会资本”居间联系进行城市秘密串党、串团的过程中，使传统“社会资本”不断组织化与意识形态化，而不断组织化与意识形态化的传统“社会资本”，反过来又会起到加强城市秘密串党、串团工作的绩效。如此，革命知识分子承载马列主义及中共组织嵌入中国社会的行为理所当然地依托一些传统构件，并且这种传统行为构件与马列主义及中共组织的扩张连为一体。这样，马列主义政党制度嫁接中国社会之特色彰显无遗。至于为何依托这种居间联系方式，肯定与国人难以逃脱传统文化惯习及革命乃特殊的大规模集体行动之本性息息相关。

不过，太多历史机运又致使这些革命知识分子不可能在城市长久滞留而必须回到乡村，这样，他们将革命之火也一同带到乡村。他们熟稔当地的社会人文环境及人际关系网，因此，回乡推展乡村秘密串党、串团事业，颇多利用的还是先前城市的动员、传导模式。应该说，正是通过他们在乡村的辛勤耕耘，培养了一批乡村革命先进分子，并开辟了中共革命的另一片天地。这首先得益于此动员模式能为革命知识分子下乡播撒革命的火种打开方便之门，但动员、复制过程中，也受限于此相对封闭模式的局限，他们这时联络的基本还是乡村知识分子等地方精英，并未普遍与农民群众接触。这恐怕也能够凸显革命下乡过程中，他们对中共组织及意识形态并未有深入了解之缘故。

而北伐之后，中共上层要求动员农民群众的呼声更趋高涨，但是，群众路线并未走通，中共的主要任务还是为帮助国民党抢夺地方政权及其领导权，并整合乡村地方精英社会，因此这些下乡的革命知

American, Sociology Review, 58, 1993, P54-73.

识分子，采取的主要方式还是联络地方精英，通过地方精英来发动、组织群众。也就是说革命已经下乡，但却未真正落地乡村。国共分裂后中共为何受到如此重挫，恐怕与前期动员模式中党与群众分离、党的阶级基础并不牢固有莫大关系。

总之，中共革命知识分子这期间走出城市，把马列主义所谓普遍原理与乡村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开展乡村串党、串团事业，不过，仍然抱持一种精英主义路线，虽然组织和发动群众已被提上日程，但那只是细枝末流。即便这样，中国革命依然发生转型，开启从城市包围农村的征程。国共分裂之后，这些早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基本都成为鄂豫皖苏区展开大规模乡村革命的地方领导群体成员，他们那时已汲取前期乡村民众动员的教训，开始把动员最广大农民群众、组建农民的武装力量与夺取政权及建立苏维埃政府作为中共乡村革命首要目标了。

第三章 山区“造暴”：共产党、农民及地方性动员实践

反动统治，我们要推翻！土豪劣绅，我们要杀完！工农们，齐暴动，实现共产，同把身翻。

——红安县博物馆馆藏：《暴动歌》

论文第二章主要对来自大别山区革命知识分子的抱团、动员及革命下乡过程进行了论述，那么，当这些回乡革命知识分子捡拾中共农运政策要点，进行乡村革命实践时，他们嵌入乡村的方式是怎样的？他们是如何动员农民汇入中共革命长河的？他们动员农民革命的过程中又会产生怎样的困境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如何？本章将对革命知识分子下乡动员农民汇入中共革命洪流及其解决困境的情况展开论述。

一、农运政策及其激进演化

布尔什维克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不是农民革命，但是在策略上要争取农民来协助革命，原因乃是因为中国如俄国一样，都是在落后的农业国从事共产主义革命。就社会成分而言，工业无产阶级处于绝对少数，而农民占绝对多数，而且农民常处于社会最底层，在官民、

贫富及其它矛盾不断累积之下，无不深具革命之动力资源，因此必须广泛联络农民。列宁本人就认为“无产阶级应当把民主革命进行到底，这就需把农民群众联合到自己方面来，以使用强力打破专制制度的反抗”，^① 如果“不与农民群众成立一家的关系，不实际上援助农民运动，就能在这些落后国家里实行共产主义的策略和政策，这不免是空想”^②。苏俄革命正是通过工农联盟，进行阶级斗争，并最终夺取政权的。它的胜利，给中国那些苦苦寻求变革良药的革命知识分子倾注了榜样的力量。

中共革命以俄为师，在其从城市转入乡村过程中，就必须重视农村占绝大多数的农民群体，如随意忽略他们，那就犹如缘木求鱼般愚蠢。不过，有关乡村农民及土地问题，中共并不是一开始就放在重中之重地位，它经历了一个认知卵翼过程，才最终确立把农民当作夺取政权、建立及维系苏维埃政府的无产阶级最可靠的同盟军，而土地问题也渐逐演变为中共乡村革命必须解决的核心内容。

下文笔者就中共一大至“八七会议”期间，有关农运及土地问题政策作简要梳理，然后比照地方性革命实践进行关联性论述。

中共一大 1921 年 7 月在上海召开，这次会议并未关注农民问题及要求。1922 年 7 月中共二大在杭州召开，当时共产国际驻华代表是马林，此人对国共历史的走向影响巨大。在他的影响下，中共二大通过了中共加入共产国际的决议案，成为共产国际一个支部，并受共产国际指导。于是，同月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发来一个指示，这个

^①【苏】列宁：《列宁全集（9）》，人民出版社，1959年，第85页。

^②【苏】列宁：《列宁全集（39）》，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30页。

指示内容明确认为中共“成分依然主要是知识分子”，因此“党应该与革命的民族运动携手合作”。^①中共二大上承认了共产国际的指示，并首次提出农民问题，有关农民问题的决议认为“中国三万万的农民，乃是革命运动中的最大要素”，如果“大量的贫苦农民能和工人握手革命，那时可以保证中国革命的成功”。^②这表明中共二大农运政策已受到列宁主义的指导、影响，已有迹象将农民置于无产阶级联盟地位，即主张“工农联盟”，但这只是主张，并未付诸实践。

1923年6月中共三大在广州召开，这时国共两党在共产国际及马林要求下已开始走向合作，在这次会议上，中共已正式将工农问题并列，认为“中国共产党鉴于国际及中国之经济政治的状况，鉴于中国社会各阶级（工人农民工商业家）之苦痛及要求，都急需一个国民革命；同时拥护工人农民的自身利益，是我们不能一刻疏忽的；对于工人农民之宣传与组织，是我们特殊的责任；引导工人农民参加国民革命，更是我们的中心工作”。^③不过，在1923年5月，即中共三大召开前一月，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曾给中共三大发来指示却是这样的：“在中国进行国民革命和建立反帝战线之际，必须同时进行反对封建主义残余的农民土地革命。只有把占中国人口大多数的农民，即小农吸引到运动中来，中国革命才能取得胜利”，因此“全部政策的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17-1925）》，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2），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年，第311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113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166页。

中心问题就是农民问题”，“共产党作为工人阶级的政党，应当力求实现工农联盟。只有通过坚持不懈的宣传工作和真正实现下述土地革命口号，才能达到此目的：没收地主土地，没收寺庙土地并将其无偿交给农民；歉收年不收地租；废除现行征税制度；取消各省间的包税和税卡；废除包税制度；铲除旧官僚政治；建立农民自治机构，并将没收的土地转交给他们；等等”。^① 这个指示已触及土地革命问题，但因考虑国共走向合作，共产国际指示信有关“土地革命”的内容，未被中共三大接受。

这个指示虽未被接受，但在中共四大召开之前，即1924年11月，中共发表对时局之主张，即“规定最高限度的租额，取消田赋正额以外的附加捐及陋规，谋农产品和他种生活必需的工业品价格之均衡，促成职业的组织（农民协会）及武装自卫的组织，这都是农民目前急迫的要求”。^② 这个主张显然是对中共三大未通过的“土地革命”指示开展的一种弥补性工作。

1925年元月中共四大在上海召开，这期间共产国际驻华代表换为鲍罗廷，他努力使中共四大承认了共产国际有关中国革命“联合阵线”及“工农政府”的指示，^③ 因此这个会议专门通过了一个比较详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0-1925）》，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1），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年，第254-255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307页。

^③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17-1925）》，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2），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年，第606页。

细的农民运动决议案。该决议案再次强调“我们务必在反帝国主义反军阀的民族革命时代努力获得最大多数农民为工人阶级之革命的同盟”，“中国共产党与工人阶级要领导中国革命至于成功，必须尽可能地系统地鼓动并组织各地农民逐渐从事经济的和政治的斗争”，而“由原始的，自然的农民反抗之可能而引之自觉组织的经济和政治斗争，是中国共产党的责任”，因此，“须于国民党之外，同时独立地进行本党公开的宣传和支部的工作。此项工作以各地农会中之支部为中心，并将各地农民运动特派员放在本党地委指导下；在农民反抗右派官僚军阀和地主争斗中本党地委应作适当的宣传和发布宣言，务使农民渐渐知道本党是真为他们利益而奋斗的党”。^①应该说，在中共有关时局主张及四大农运政策的鼓动之下，广东、江西、两湖地区的农民运动激烈铺展，各省参加农民协会的人数剧增，不少地方农民协会已经取得乡村政权，进行减租减息、没收地主土地及组织农民自卫军等混杂活动也在急剧勃兴。

中共五大 1927 年 4 月在武汉召开，此时蒋介石已率先分共，发动“四·一二政变”，宁汉走向分裂。中共五大召开之前，罗易带来共产国际给中共的指示，其核心要点就是：“我们必须发展工农力量——这是确保革命前途的唯一措施”。^②因此中共在共产国际指导下即有意将革命继续向前推进。在五大上，中共即通过了“土地问题决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358-364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5），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329页。

议案”，这个决议案认为“中国农民运动，依粤、湘、鄂等省的经验，大半都是以贫农（佃农、半佃农、雇农及地少的自耕农）为中枢。农民运动的这种社会基础，很明显的指示农民运动的前途，必然是土地革命。最迫切的现时的运动趋势，已经是铲除宗法封建的政权，而建立农民的政权。自然在这种斗争中农民武装的问题，是非常重要的问题”，鉴于“现在革命的趋势，是要推翻土豪劣绅的政权，没收大地主及反革命派的土地，以贫农为中坚，建立农民的政权，实行改良农民的经济地位，一直到分配土地”，因此大会还通过“国民革命中的农民政纲”，它的内容有七条：“一、没收一切所谓公有的田地以及祠堂、学校、寺庙、外国教堂及农业公司的土地，交诸耕种的农民，此等没收的土地之管理，应付诸土地委员会。此等土地的管理形式，是否采用公有制度或分配于耕种者的农民，皆有土地委员会决定之。二、（甲）无代价的没收地主租与农民的土地，经过土地委员会，将此等土地交诸耕种的农民。（乙）属于小地主的土地不没收。（丙）革命军队现时已有的土地可不没收。（丁）革命军兵士中没有土地者，于革命战役完后，可领得土地耕种。三、耕种已没收的土地之农民，除缴纳累进的地税于政府外，不纳任何杂税，未没收的土地之租率，应减至与累进的田税相当的程度。耕种未没收的土地之农民，只缴纳确定的田租，不纳其他杂税，并永久享有租佃权。四、取消地主豪绅所有的一切政权及权利。建立农民的乡村自治政府，对农村各被压迫阶级所组织的乡民会议负责。农民协会并当参加民权的县政府之创造。五、解除乡村中反动势力的武装。组织农民自卫军，保障自治政府及

革命的胜利。六、建立国家农业银行及农民的消费、生产、信用合作社，改良水利。七、取消重利债务的利息。限制重利盘剥，规定最高限度的利率”。^① 从这些引文可见，实际上，中共五大上通过的土地问题决议案及相关农民政纲，已经正式主张“建立地方农民政权”及“组织农民武装”了。^② 这不但超出中共三大未通过的1923年5月共产国际给中共的指示内容，而且据台湾郑建生研究，这些内容也已远远超出国民党审慎保守的农运政策底线，^③ 两党合作的裂痕渐逐扩大化。

这里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其实“四·一二”政变后，武汉政府亦趋向反动。而有关中国革命问题，罗易与鲍罗廷两位共产国际代表之间也存在激烈分歧，鲍罗廷谨慎保守，而罗易则激进鲁莽，反映到共产国际那也即造成不休争论。据汤良礼记载：鲍罗廷事后否认对国民革命运动失败负责任，但指出“他的同事罗易，一位印度共产党员，是一切乱子的鼓动者”，而且“罗易得到斯大林的完全信任，甚至超过他自己”。^④ 从鲍罗廷所言来看，斯大林更信任罗易。因此，斯大林当时根据罗易的汇报已做出决断认为：中国革命已“从全民族联合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60-71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5），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429页。

^③ 郑建生：《国民革命中的农民运动——以武汉政权为中心的探讨》，台湾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博士论文，2007年，第75页。

^④ Tang Leang-li: *The inner histor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London: Routledge, 1930, p273.

战线的革命转变为千百万工农群众的革命，转变为土地革命”。^① 不过，共产国际其他头面人物却有异议，遂导致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1927年5月18日至30日专门召开第八次全会讨论中国革命问题及其前途。会议期间，共产国际收到驻华代表关于中国政治形势及工作方针的请示报告。全会即将结束时，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国共产党发出紧急指示，这个指示明确了四点内容，即指示中共开展土地革命、成立农民革命新军、推翻反动国民党中央及组织革命法庭惩办一切反革命等。^②

当时，罗易和鲍罗廷都想拉住武汉国民政府及其首脑汪精卫，但罗易“始终要做汪等的头，而老鲍始终愿做汪等的尾”，而结果是罗易“‘既不能令，又不能受命’；老鲍是‘既善顺随，又会揣摩’”。^③ 因此，鲍罗廷收到这个指示之后，认为这个指示“荒唐可笑”，只能“暂缓执行”，^④ 而给莫斯科发去的回复也是一个外交式的答复：“命令收到，一旦可行，立即照办”。^⑤ 但罗易却不然，他认为“在那个紧急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下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6），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80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5），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446-447页。

^③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5），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539页。

^④ 【美】布兰特：《斯大林在中国的失败》，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市，1958年，第135页，转引自【美】罗伯特·诺斯、津尼亚·尤丁编著：《罗易来华使命》，王淇、杨云若、朱菊卿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1年，第112页。

^⑤ 【美】休斯顿：《孙中山、国民党和中俄政治经济联盟》，未刊手稿，第187页，转引自【美】罗伯特·诺斯、津尼亚·尤丁编著：《罗易来华使命》，王淇、杨云若、朱菊

关头”，“必须做最后的努力，重新赢得汪精卫的信任，于是，就把莫斯科来电送交给他”。^① 这样的来电内容，汪精卫看后即断然否决，成为国共最终分裂的最直接诱因。对此，蔡和森事后评价罗易认为：他“始终不失为一个书生，原则是在纸上维持着，实际问题一个也未见到”。^②

这样，1927年夏，武汉国民政府即行分共，发动“七·一五政变”，虽然此时有些地方与国民党的暧昧合作关系依然存续，但国共第一次合作台面上已彻底走向终结。

国共分裂之后，共产国际撤回罗易与鲍罗廷，而委派罗明那兹为新任驻华代表。1927年8月，罗明那兹参加了中共在武汉召开的具有转折意义的“八七会议”。在这次大会上，罗明那兹及瞿秋白等国际派领导人总结经验教训，把本是脱离中共上层管控的农民运动过火参与而招致的国共合作破裂及国民党的清共罪过，完全归罪到中共上层代表人物陈独秀、陈潭秋等人的“右倾机会主义”及“右倾投降主义”上，认为他们没有注意抓取农民运动的领导权、夯实党的群众基础及组建农民武装力量，才最后导致农民革命运动走向失败，这样，“八七会议”及其之后的农运政策就更加激进化及走向群众膜拜，即开始主张动员农民群众、进行秋收暴动、实施土地革命及建立苏维埃

卿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1年，第112页。

^①【印度】罗易：《中国的革命与反革命》，加尔各答：复兴出版社，1946年，第520页，转引自【美】罗伯特·诺斯、津尼亚·尤丁编著：《罗易来华使命》，王淇、杨云若、朱菊卿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1年，117页。

^②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26-1927）》，上卷，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5），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第538页。

政权上来。^①

这即是说，中共革命转入乡村过程中，经历过无数次失败的考验，才最后确立群众膜拜及激进化的农运政策，这实际上已经非常明晰地显示出一条中共革命路径，即要以土地革命满足农民利益，动员农民组织武装力量，以农村包围城市进行阶级斗争，并最终夺取政权、建立苏维埃政府上来。

二、嵌入自主及仇恨的阶级化整合

上文笔者对中共成立初至国共分裂时的农运政策进行了简要梳理，我们可以发现中共早期的农运政策，膜拜农民群众现象渐逐增强，但是大别山区地方性革命实践与中共的农运政策又有相当出入。国民革命时期，大别山区农村战略也有膜拜农民群众之风，但地方性革命实践，其主流却是联络地方精英或者通过拉拢地方精英动员农民群众，并未普遍与农民群众接触，这在论文第二章已有论述。不过，不断激进化的农运政策对大别山区的地方性革命实践确有指导意义。国共分裂前，这些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已有部分与农民群众进行星星点点的接触。这正如陈德军所言，“长篇大论的农运政策如花瓶坠地，其中的一些碎片立即为当地的革命知识分子所拣取、吸收，而其他部分被遗置一边。然后，只是这些‘残篇断章’却激发了地方新的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65-271、294-297页。

政治氛围。当地革命者通过对各种地方的资源的动用，展示出辉煌的庆典式的革命场面”。^① 大别山区早期革命运动充分展示出一个辉煌、庆典式的革命场面，无疑仰赖城市运动向乡村运动的过度及其革命知识分子的成功倡导。

早在“八七会议”前，已有一些深具革命激情、感召力及组织禀赋的“知识分子下乡”，即播撒“革命的种子”，^② 努力给农民带头，朴实地开掘、锤炼与复制，才最终形成后来鄂豫皖苏区的整体框架及局面。

那么，国共分裂前，中共早期部分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是通过怎样的方式动员农民汇入中共革命长河的？他们的嵌入方式是怎样的？两者的契合点又是什么？

大别山区最早发生暴动的地方主要是鄂豫边之黄麻光三地。建国后郑位三谈话录就该地为何会发生农民暴动曾说道：“黄麻地区群众生活与穷的地方比较并不很苦，革命却搞起来了”，“关键就在这个地方要发动农民。发动农民是共产党的功劳，要发动农民非要共产党不可，但还要有条件。一个重要的条件是革命知识分子多，农民就容易发动”。^③ 不过，他又补充说：“党员干部的几人作用大，组织作用小，容易造成个人信仰。只要哪个人能力强些，群众有事就找他多些，有事找个人不一定找组织，成为一般的习惯”。^④ 因此，可以说，中共

^①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3年，第37页

^②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③ 无编者：《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无出版社，1982年3月，第8-9页。

^④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组织是乡村社会走向革命的发动机，而其构成核心是颇多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才是两地农民走向暴动的火种。关乎此点，这与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特性正相关。这些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普遍出身在乡村地主、富农家庭，后来又多在城市接受新式教育，并触及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中共农运政策，当他们因各种因素回乡进行乡村革命实践时，他们对乡村实际情况比较了解而拥有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因此他们能够根据乡村老百姓的习俗，以老百姓所能理解的语言来宣传、解释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并能捡拾中共乡村农运政策的要点，领导农民在乡村进行革命实践。

早在1924年，已为国民党省党部主任委员^①的中共党人董必武就曾告诫因各种因素回乡从事乡村农民运动的革命知识分子，要他们注意四点：“（一）注意看房子，青砖瓦屋一般较富，要求找贫苦农民，取得他们的信任；（二）先不宜作空乏宣传，要闲谈，与农民靠拢；（三）、帮助农民办好事，写信记账，助工助教，多帮忙，不要使农民吃亏；（四）领导农民斗争，开始选择容易取胜的事情干，先小后大，注意团结农民”。^②这四步，最关键的就是革命知识分子下乡发动贫苦农民等边缘群体进行乡村斗争。遗憾的是，即便董必武有如此告诫，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回乡革命时，也多动用传统“社会资本”来联络、拉拢地方精英进行乡村串党、串团工作，只有少部分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与农民群众有接触，国共分裂前，应该属于细枝末流性

^①《董必武年谱》编纂组：《董必武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第57页；《“麻城惨案委员会”成立之经过及活动》，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C3-02-03。

^②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25页。

活动。不过，即便当时只有少部分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动员农民进行“造暴（即造乱之意）”活动，^①但也不能忽略、矮化他们的历史功绩。

据郑位三谈话录介绍：当时“知道发动农民有三种方法：一是苏联办法，即工人下乡，二是知识分子下乡，三是军队下乡，农民与知识分子结合是革命的首先条件”。^②应该说，中国革命最初的确是革命知识分子发动农民的结果。建国后程启光关于此点谈的更细。他说，当时“一批一批从武汉学校毕业回来的学生。不少人自己家里就是地主，他们把本阶级叛变了，斗他们家里的人，杀他们家里的人，他们也参加。比如曹学楷，他家里就是地主，戴季英的哥哥戴季伦，家里也是地主。戴克敏的家里不是地主，但也是幸福人家，有饭吃，有衣穿，比中农高，比富农低……。农民发动起来斗土豪劣绅，斗地主，他们这些都积极，主动发动群众，积极参加斗争”。^③

因此，可以说，革命知识分子的率先作为，具有很强的模范效用。当时这些“知识分子多数出身于地主、富农家庭，知识分子很大数量参加了革命，就把地主、富农家庭分化了，这一分化对地主不利，地主孤立，容易打倒；这一分化农民就勇敢些。假若一个村有二十家地主家庭的知识分子，十家地主子弟参加了革命，就把地主分成了两种家庭，有儿女参加革命的家庭和没有儿女参加革命的家庭。这一分化，

^① 郑位三、戴季英：《鄂豫皖苏区红军历史材料》，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A3-05-03。

^② 《郑位三同志在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委会工作干部会上的报告之一——1960年3月22日与总政排演场》，《鄂豫皖党史资料辑要2》，内部刊物，2012年，第99页。

^③ 《程启光同志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档案号498，第3页。

地主的秘密都知道了。农民看到很多地主子弟参加革命，胆子就大些、勇敢些。这是当时革命迅速搞起来，成与不成的主要关键。参加革命的知识分子愈多，剩下的地主就愈孤立，农民就愈胆大。这样革命就迅速得很，快得很。”^①正是这部分革命知识分子，打破乡村族缘及人情羁绊，在地方辛勤耕耘，农民才被动员起来。

至于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他们是如何与农民群众接触的？他们嵌入的方式是怎样的？笔者在梳理地方性资料后发现，他们当时嵌入乡村社会多动用的是乡村“日常行为轨制”。这些“日常行为轨制”，基本都是乡村长久积淀的习俗，这些习俗是型塑、承载乡村民众相互交往、交流的主要载体，包括先验既存的“串亲戚”、“交朋友”、“聊天”、“唱山歌”等方式。^②

其一、串亲戚。当董贤钰 1925 年 11 月回黄安桃花区帅家畈村发动农民成立秘密农民协会时，首先就是以该村农民帅翰卿作为突破口的。帅翰卿是张国恩的亲戚，喜与读书人交往，而董贤钰又是张国恩好友董必武的胞弟，因此董贤钰回乡革命时便以教书匠的身份住在帅翰卿家，并开办平民夜校串联周边农民。^③而“串亲戚”发展革命最厉害的恐怕还算王树声，他 1926 年加入中共之后，即串联其家人及

^①《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②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11月，第18页；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4年12月，第232页；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新县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19页。

^③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45页。

亲戚参加革命，甚至造成“全族革命”的气势。^①后来，据王宏坤回忆，王树声、王幼安家“兄弟姐妹全部参加革命斗争，而且十分积极，其中大部分同志担任了领导职务。最后全家除王树声和一个出嫁的侄女外，都为革命牺牲了”。^②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通过“串亲戚”的方式，一旦与贫苦农民串联成功，这种传播路径又会进行再生产，当再生产达到一定规模，加强其组织化、可靠性及安全性就成为必要，当时乡村颇多农民协会即通过“串亲戚”的方式建立的。

其二、交朋友。我们以早年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如李梯云、肖方、周维炯、漆德玮、詹谷堂、漆禹原、李声武等人为例。他们最早在商南太平山开展秘密活动时，多以“小贩”、“教书匠”等职业伪装，“假借结拜兄弟为名”，“串联穷苦农民廖炳国、罗炳刚、汪品清等十八位同志”，“在太平山火焰脑建立了党的秘密组织——‘十八兄弟会’”。^③这种“拜兄弟”的“交朋友”方式，是乡村最传统的习俗，中共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利用此类“兄弟会”进行大规模串联革命，本身就具有优越性。但是，成立“兄弟会”又并不是最终目的，它只是中共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进行乡村动员的“过渡”团体。比如毕业

^①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77年，第16页；中共麻城市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麻城简史》，内部资料，2006年，第5页；温瑞茂、王淼生主编：《王树声传》，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第27-34页。

^② 王宏坤：《我的红军生涯》，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5-16页。

^③ 中共金寨县委宣传部编：《立夏节烽火》，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4页；《大革命时期党在麻东活动的情况·印证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第20页，C3-01-02；《太平山地区早期革命活动》，六安市党史办藏，档案号未详。不过，“十八兄弟会”具体成员名目，正式出版材料与调访材料提供的人名不统一，笔者文中以正式出版材料为采信标准。

于私立武汉中学的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熊少山、杜彦威、殷仲环等人，早年回光山殷区开展革命工作时，就是以“焚香结金兰、拜兄弟的形式，建立‘穷人会’、‘竹林会’、‘兄弟会’，每会几十人或百余人”，但是后来，“党组织及时引导殷区农民在‘穷人会’、‘竹林会’、‘兄弟会’的基础上，公开成立农民协会”。^① 当时大别山区颇多农民协会就是在这些灰色组织的基础上改造、建立的。

其三、谈天。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多找“贫苦农民交心谈心，单线发展”。^② 这种“交心谈心”式的“谈天”，其实就是乡村最常见的“拉家常”方式。他们多联系到农民个人的境遇，从不同的话题入手，进行乡村革命启蒙与宣传。这种事例非常繁多，我们或许从吴焕先以“谈天”方式串联佃农吴先恩革命的事迹中得到些许朴素的认识。大概 1926 年暑期的一天，吴焕先碰见吴先恩看着谷子发呆，就问：“今年的谷子长的好吗？”吴先恩答：“谷子长的不错，一交租就剩不多了。”吴焕先又问：“你家要交多少租？”吴先恩答：“二十五石啊！”吴焕先接着问：“不交不行吗？”这时，吴焕先拉了一下吴先恩的衣服，两人一同坐了下来，吴焕先继续说：“现在全国各地都在闹革命，快参加革命吧，北伐军已快打开汉口啦！地主、军阀都可恨，共产党要领导农民闹革命，打土豪分田地，斗倒了地主，分了地主的田地，我们就可以不交租了，谁种的田归谁。”^③ 吴焕先成功动员吴

^① 中共光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光山革命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23页。

^② 《谢店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页，C4-02-35。

^③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新县革命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1页；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

先恩走向革命，其采取的就是乡村最常见的“谈天”方式。不过，有时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为创造与农民“谈天”的机会，又不得不启用非正常性手段。如《麻城革命史资料》记载，当时，“许多是装作生意人与群众联系，对群众进行党的宣传，还用下款子的方法发展党员。如有的给穷人一个要钱的条子，穷人无法只好卖猪卖羊，然后我们装作买牲口人找他们谈话，告诉他们不要怕，我们不是要钱的，我们希望农民起来打土豪，许多农民很受感动，参加党的活动”。^①

其四、唱山歌。美国学者卡林内斯库说：“宣传要富有效力，就必须求助于最传统、图式化的甚至是简单的话语形式”。^②山歌是乡村农民最为喜闻乐见的艺术，当时大别山区流行的革命歌谣基本都是以山歌的形式传播，目前这些革命歌谣存世的不少，笔者查找到的亦不少。其中，《为什么贫富不均》这首颇具有代表性，歌词为“今一天与农友来到田畈，想起来痛苦事积在心间。众农友坐田埂自思自叹，叹只叹我穷人无吃无穿。三才者天地人应该平等，是缘何他该富我等受贫？人都是天地间父母所养，为什么贫与富贵贱不均？那富人享人间良田万顷，我穷人衣食住煞费愁心。那富人他不做有吃有剩，我穷人做苦工反不如人。我穷人为活命日夜不困，只累的筋骨断汗流满身。可怜我经常是缺粮断顿，想起来不由得珠泪双淋。那富人到春天游山逛景，到夏天穿的是葛夏衣襟。到秋天穿夹衣绫罗织棉，到冬天狐皮

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67页。

^①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22页。

^② 【美】马泰·卡林内斯库：《现代性的五副面孔》，顾爱彬翻译，商务印书馆，2002年，第121页。

袄白炭火盆。吃的是山珍味鱼肉佳品，喝的是名贵茶细瓷壶烹。大相公小闺女穿绸摆缎，总不与我穷人说合婚姻。他说是积阴功坟山所荫，又说是阳宅好分水凑成。细思量究其实不是这等，全都是剥削我一般穷人。劝大家且不要被他们蒙混，要把那农协会赶快建成。共产党来领导农民革命，打到那吃人的土豪劣绅。乡村的一切权收归农会，普天下穷苦人才得翻身”。^① 诸如此类的革命歌谣在乡村的流行肯定为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所创并传授有关，他们当时“投合普遍的农民艺术上的要求，练习一种歌调，把革命的精神纳入其中，去满足他们艺术上的要求，顺便输入革命的思想”。^② 而暗含革命思想的这些革命歌谣在乡间一唱就懂，一懂就万人传，对民众动员革命极为有利。

值得注意的是，上文还只是个案的一对一的举证，其实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回乡革命，采取的“日常行为轨制”，基本都是交叉互用的态势。比如麻城，除上文举证的王树声之外，胡英之父胡静山、徐其虚、徐子清、桂步蟾、凌柱中等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在乘马岗一带活动，多“以串亲戚、谈天和交朋友的方式”，“发动农友起来斗争”，并且“经过一段时间的秘密活动，党在乘马岗、大河铺一带逐渐有了根基，一批忠实可靠，苦大仇深的贫苦农民成了扎根串连的对象”。^③ 乘马岗即是如此，周边其它地方亦可想而知。

不过，这部分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动员农民的实践中，如论

^① 红安县革命史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红安革命歌谣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6年，第12-13页。

^② 王卓如：《一个小学教师对农民运动的意见》，《中国青年》，1925年3月14日。

^③ 中共麻城县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麻城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5年，第38-39页。

文第二章已有的论述，确实存在失策之地方，因此农民的反应不一，既有专注之人，亦有怀疑、拒斥之人，比如当时“参加农会的大部分是年轻人，家里不准参加，特别是老人”。^①但经过一段时间的磨练之后，他们已稍稍注意农民文化及学识的低下问题，因此不与农民长篇大论地交流马列主义理论道理，也很少空喊反帝、反军阀之类的口号，而是切合乡村农民实际情况，去根治农民传统宿命论观念及改变传统民间信仰，宣扬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是帝国主义、军阀在乡村的统治基础，是导致农民走向贫困与破产的剥削根源，因此鼓动农民组织农民协会铲除他们。^②

关于此，曹学楷、王树声及江竹青等人在家乡发动农民走向革命的魅力话语，或许能够帮助我们阐述清此类问题。

曹学楷在黄安七里区刘家園创办农民夜校时总是非常亲切地问当地农民：“我们这些种田佬，成年累月拼死拼活的劳动，打下的粮食能铺满地，能堆成山，为什么总是缺吃少穿呢？”有的说，这是因为穷人的“八字”不好，“生来命苦”；还有的说，是因为穷人的坟山不好，风水不济。曹学楷告诉大家：“我们种田佬受害受苦，绝不是什么‘八字’不好，命里注定，也不是坟山所应，天生应受罪，而是这个世道不好。在这个黑暗的世道里，豺狼横行，豪绅霸道，劳动者终年勤劳而不得温饱，剥削者四肢不动而花天酒地，一切真是颠倒着

^①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28页。

^②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0页。

的。我们穷人要想有田种，有饭吃，有衣服穿，过上好日子，就必须团结起来，打倒那些吃人肉、喝人血的坏家伙，推翻这个吃人的旧世道”。^①

王树声在麻城乘马岗甘家堂大庙指着泥菩萨鼓动农民参加农民协会时也说：“过去，我们对这些泥菩萨烧香磕头，求神灵保佑，可我们发财没有？没有。天天烧香，天天受穷，这全是骗人的。真正能够救我们出苦海的，不是‘救苦救难’、‘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而是中国共产党！我们穷人要想有田种，有饭吃，有衣穿，过上好日子，只有跟共产党走，组织起农会跟那些吸血鬼干！”^②

江竹青在黄安余家湾村组织秘密农民协会时，同样对穷苦农民宣传说：“穷人种田，土豪收租，这是极不合理的事情。现在我们要把土豪打倒，自种自吃，再不受他们的剥削和压迫”，“土豪能不能打倒？我们若是一盘散沙，就没有力量去打倒他们。如果我们组织起来，成立农民协会，力量就大了，土豪定能打倒”。^③

从他们灵动、义愤填膺的煽情演说来看，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与农民接触时，在改变他们传统民间信仰同时，多从马列主义阶级视角出发，宣传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是乡村剥削与压迫根源的道理，因此鼓动农民组织农民协会打倒他们。这一方面确实验证了乡村长久流传的公平正义观；另一方面也关注到乡村农民的切身利益，因此体现出了中共乡村革命正义道德的合理内涵。不过，这种贫富、官民二元

^①《黄麻起义》编写组：《黄麻起义》，湖北人民出版社，1978年，第20页。

^②许世友：《我在红军十年》，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第40页。

^③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46页。

对立及简单有力的逻辑归罪，只会扭曲为变了形的阶级二元敌对。如此，这正如雷蒙·阿隆所言，在马列主义历史哲学中，阶级定义的细节是次要的，重要的是，懂得阶级的对抗性、斗争的必然性，以及组织这场斗争。^①

这无疑是一种独特的动员、斗争方式，即由下乡革命知识分子联动乡村农民，特别是贫雇农，启发他们的阶级觉悟，这种阶级觉悟的启蒙式样，目的乃是培养农民阶级的自我认同意识，按照安东尼·吉登斯所言，自我认同其实就是“个体根据个人的经历反思性的理解到的自我”。^②在革命知识分子的启发之下，农民一旦有自我认同的阶级归位，这样，革命知识分子与贫雇农之间即达成一种默契，即由革命知识分子带头动员民众组织农民协会也就成为可能。农民协会一旦建立，胆小的农民也就有了组织力量，有了组织力量的农民才会有胆量与乡村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等乡村旧势力作斗争。

如此，早期革命知识分子下乡动员农民革命，基本都是通过“串亲戚”、“交朋友”、“谈天”、“唱山歌”等乡村最常见而非正式的“日常行为轨制”嵌入乡村社会的，但是他们通过这种方式嵌入乡村社会又不是一味被动承受，它有一个“嵌入自主”的过程。这种“嵌入自主”的方式，包括两层含义：一方面中共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充分借用了传统资源；另一方面，他们嵌入乡村后，进行的又并非完全意

^①【法】雷蒙·阿隆：《阶级斗争：工业社会新讲》，周以光翻译，译林出版社，2003年，第22页。

^②【英】安东尼·吉登斯：《现代性与自我认同》，赵旭东、方文翻译，北京：三联书店，1998年，第275页。

义上的传统农民暴动，而是具有阶级斗争的深刻含义。这种阶级斗争深刻含义，体认为农民个体化抗争被疏导成集体化的阶级斗争形式，其本身应该潜藏两个层面的内蕴：

其一、边界意识的型塑。通过上文的论述，我们发现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他们启发农民的阶级觉悟，就要打破乡村传统的宗族、血缘及地缘的维系链条，一方面把农民建构为“滴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的事自己干”的“好汉”；另一方面又把地主建构为“成日游荡不做工，闲着双手不做事”的“社会寄生虫”。^① 这样一种并非完全意义上的区隔建构，在乡村不但型塑了农民与地主之间的“阶级边界意识”，^② 而且还型塑了善与恶的边界意识，穷苦的农民代表“好汉”、代表“善”，富足的地主就代表“寄生虫”、代表“恶”。一旦阶级及善恶边界鸿沟得到农民的认同，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领导农民组织农民协会与乡村旧恶势力作斗争，就具有了阶级斗争的特性。

其二、矛盾及仇恨的统合。其实，光有边界意识，而无矛盾及仇恨，亦不会激活阶级及善恶边界意识而走向阶级斗争，不过，传统乡村社会提供了这样的契机。即在革命知识分子下乡之前，随着传统乡村权力网络的武化与劣化，乡村各个角落就散落着各式各样的矛盾及

^① 《大革命时期党在麻东活动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6页，C3-01-02。

^② 笔者提出的“阶级边界意识”概念，明显是受美国学者查尔斯·蒂利提出的“政治边界”理论的影响。查尔斯·蒂利认为明显的集体暴力涉及政治边界的激活与加强，当我们——他们的边界的激活经常促进伤害性的互动，比如种族、民族、宗教、性别边界等，笔者在此提出“阶级边界意识”帮助分析本文问题。可参见【美】查尔斯·蒂利：《集体暴力的政治》，谢岳翻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年，中文版前言。

仇恨，比如官民、贫富矛盾及仇恨等。这些矛盾与仇恨不管是结构性的，还是私怨性的，大小、形式亦不一，但不可否认其存在。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最为厉害的地方就是用阶级矛盾及仇恨去整合、置换乡村散落的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一旦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被整合、置换成阶级矛盾及仇恨之后，俗称“地主老财”的豪绅地主及贪官污吏，也就成了农民近在咫尺的阶级敌人，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乡村敌我斗争也就具有阶级斗争的意义。

三、阶级仇恨与半自发性暴动

正因为如此，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通过乡村“日常行为轨制”嵌入乡村社会后，他们通过自己的一点一滴的工作，而使农民心理上对自己的地位角色期待彻底发生翻转。当时的《汉口民国日报》就商城的农民运动情况的报道说：经过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的转换与调适，农民一般都“从大梦中惊觉起来，睁开了他们的眼睛，看清他们所受的痛苦，不是‘天上降下来的’，也不是‘命不好’所遭遇的，完全是军阀官僚劣绅土豪制造给他们的，于是都知道起来找出头的路，去谋本身痛苦的解放”。^① 大别山地区其它地区情况亦然。这样，革命知识分子与农民之间即达到一种联盟关系，这种联盟关系一旦形成，革命知识分子就可以组织并依仗已经翻了心的农民与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进行日常斗争，原因正如中共档案文件中记载的那样，只有“能够领导群众从事这些日常斗争，才能树立党在群众中的信仰，才能训

^① 遂佛：《河南商城农民运动之发展》，《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6月2日。

练群众的政治意识，才能遇重大政治主张时使群众与我们一块”。^① 正因为如此，等农民协会通过各种方式建立之后，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就领导农民从事比较温和且容易的经济斗争了。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形式多样且偏向弱者的乡村日常经济斗争，不但能够很容易地达到民众动员的效果，并且也会转向面对面的、爆裂性的政治斗争，比如“借粮”、“减租减息”及“五抗”（五抗即指抗租、抗债、抗税、抗捐、抗息，其中“抗息”抑或“抗粮”、“抗夫”）运动。

就“借粮”运动而言，大概在1925-1926年间，湖北发生了严重的旱荒，并向鄂豫边界蔓延，这场灾荒迫使歉收的农民采取“借粮”，即“吃大户”的方式缓解生存危机。

据石生宝回忆：1926年，“快到年关的时候，吴先筹领导郑家边农民协会到他叔爷吴维申（地主）那里借了二十担。詹以贤带农民找他叔詹文典兄弟三个（地主）借粮食，借出十五担。吴焕先找吴孟先借粮十五担，分给了旦家冲穷苦农民。汪忠民、吴先筹找吴惠存借粮五担。毛国兴、程儒香找方晓亭算甲下公田的账，借粮十五担，分给了毛岗、程家湾、长岭岗的农民”。^② 据程儒宝、程宗乾共同回忆：“（民国）十五年九月底，好些穷人没吃的，毛国兴、程儒香对穷人说：‘你们没粮吃，到观音桥石子谦家里去挑。’在共产党员指引下，程家河长岭岗、程家湾、鄂家冲的穷人，三五成群到石子谦家去借粮”。

^① 中共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历史文件选集（2）》，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111页。

^② 中共河南省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印：《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一）》，无出版社，1984年，第26页。

①应该说，这一“借粮”运动，本身就暗含着乡村传统“劫富济贫”正义观的延续，因此，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多充当头面人物与借粮的对象进行交涉，不少“借粮”运动走向了成功，但有些却走上了“武装借粮”的道路。

据杨世荣口述记载，麻城酒店一带农民“借粮”运动发生了不少矛盾冲突，甚至造成人命关天的命案。他的口述很生动，勾勒了一地一段真切不已的“借粮”运动场景，他说：“1926年，我们光山和麻城（现在新县酒店一带），是灾荒之年，春秋两季庄稼样样不收。平素荒年按老例规，地主是不收课的或少收一些。这一年有好多田没栽上秧，地主仍然要收租课。因此，我们家乡有不少农民被逼逃荒要饭，还饿死了不少人，如我的一个叔奶奶就是这样饿死的。人饿急了，大家的计谋就出来了，冬天湾里三个五个一起谈起谋生的路子来了。年轻人个个想到是饿死了好，还是胀死了好哩？老年人说道：我们年纪大了，挨饿是没有办法，你们年轻人也等着饿死，真是太没用了……这样天天谈夜夜想，大家心里有个共同的想法，好像要干一件什么能够找饭吃的大事情似的，就是没有一个头绪。冬月初十这天晚上，村里不知是谁吆喝了一句：走哇！全村男女农民一哄走了很多，到会的人都挤在田坡里，会场里出现了一个陌生人，他开始讲起话来。讲了两句他说：‘我姓胡，我说的话你们懂吗？’大家说：‘懂，你讲的好！’他又接着说：‘今天你们来开什么会哩？’这一句倒把我们都问住了，谁知道开什么会呢？大家一哄就来了。于是他也没答应，那个姓胡的

① 中共河南省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印：《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一）》，无出版社，1984年，第26页。

又问：‘今年收成不好，大家吃什么呢？’农民中有一个人答：‘什么也没有吃的。’胡问：‘没吃的怎么搞？’又一个人答‘没办法。’胡问：‘那你们生法子吃饭好，还是等着饿死的好？’几个人齐着答：‘吃饱好。哪里有？’胡问：‘那你们怎么不借？’一个人苦笑着说：‘哎呀，先生啦，我们这穷人欠别人的正被逼没法活，还哪里去借哟！’占忠荣抢着说：‘谁有就向谁借吗？’胡说：‘对！这个办法好，可是有粮的人，他不给怎么办呢？’我大声说：‘他不给我们不会和他蛮吗？我们一打他就给了。’胡说：‘他们有红学民团，你们敢打吗？’我们一伙青年人你一嘴我一嘴的答道：‘打就打呗！吃饱了再死，总比饿死了强。他们打我，我也打他。打死了他一个我赚一个，打死他两个，我赚两个，有什么可怕的呢？’也有胆小的说：‘我们青年能打那不怕，家里老人和小孩怎么办呢？’胡答：‘老的和小的像这样等下去不总是饿死吗？我们要是打胜了他们，老老小小兴许还死不了那快。’这个会解决了大家的思想很久沉闷的问题。以后才知道那个姓胡的就是共产党。于是，当天夜里，我们全村农民齐出动，向地主余雅志借粮。余家组织反抗，我们就当场打死他的大儿子余寿联，结果粮食也借出来了。粮食拿回来以后，就分给穷人吃，借这家地主的粮食吃完以后，再去借那家的，穷人有吃的，团结的越牢靠，力量就越大，哪家地主敢反抗，就揍死哪家”，“有些小地主，暂时也不敢坏事了。对那些不出事，想溜头甚至想反抗（这些多是中农、富农、小地主），就采取出发借粮前或借粮后，在他家吃顿饭，或是开一次会，这样阻止他的后路，他也就不敢为难你了。如龚湾地主龚光明的父亲

对他的儿子说：“你们不要出去乱搞，怕后来脱不回头吧！”我们就在他家做饭吃，结果把他也搞住了，从此也不敢散布谣言了。这样的借粮运动闹了一个冬天”。^①

笔者不厌其烦地大段引用杨世荣口述，主要是其口述内容涉及“借粮”运动走向武装化的现象具有典型意义，且并非个案。据吴先恩回忆：鄂豫边借粮运动，“首先借大户，借吴惠存的，借吴条之的、吴正之的，先借吴家的”，“我们那时跟在一路，是积极分子”，“不借不行，不借真是拿刀枪，等于武装借粮。开始好说话，派人去交涉。不同意呀，我打你的粮仓。他没法子，人们都起来了，基本上是武装借粮。但借粮有个策略，先把地主粮搞清楚。比如仓库里有一百担粮，搞它二、三十担，或五十担，给他留一半”，“大概一共搞七、八户，指我们那一乡。有吴惠存一户，吴条之一户，吴正之一户，石子谦一户，方晓亭一户，都是几个大户，每户搞了二百担谷，借了好几百担”。

^② 从这些事例来看，革命知识分子领导农民群众到地主富户家“借粮”，并不是每次都可以通过和平交涉方式达成，亦有不少坠入“武装借粮”之境地。很明显，武装化的“借粮”运动，势必造成乡村穷富阶级之间的对立、交恶，为后续进一步冲突埋下了伏笔。

非惟如是，乡村“减租减息”及“五抗”运动，也发生类似的命运。就麻城乘马岗四、九乡而言，当时“农协的口号是减租减息，二五减租、二五减息。实际上农民不交租，不承认欠账，不交税，地主

^① 《酒店农民借粮运动》，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4页，C4-01-02。

^② 中共河南省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印：《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一）》，无出版社，1984年，第26页。

也敢收”。^① 如此，如中央文件所载，“农民的斗争大致初起总是减租、抗税、减息等及反抗土豪劣绅的压迫，但是随后的发展，往往立刻便要进到推翻土豪劣绅的政权，进到夺取武装，以至于武装冲突”。^② 如前文所言，这些日常斗争运动，很可能也渗透乡村农民传统“劫富济贫”之正义观，但是经过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的策略框架调整与转化之后，其背后就蕴藏了无穷的阶级意义。也就是说，灾难并至面前，乡村富户拒不履行自己的乡村道德义务，这必然激化乡村分裂及农民与地主富户之间的阶级仇恨，而煽动的阶级仇恨一旦升级，暴力性的阶级斗争即从天而降。

毫无疑问，农民的阶级斗争意识高涨，这些豪绅地主如郑位三所言，“一无武装，二无会道门。没有武装和会道门，就没有好大本领”，“看到当时风色（注：国共合作），他们采取守势，革命斗争开展后，他们跑到武汉去了，写封信回来说：‘支持政府，执行政策’，不跟我们斗，保持力量，准备将来行动”。^③ 应该说，豪绅地主的逃跑，是革命知识分子及其领导的乡村农民协会最为之头痛的问题。为了制止豪绅地主的逃跑，当时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采取的方式就是“迅速行动起来，把一些有权威的豪劣抓住，并动员农民自己动手打死一批”，于是，暴力性帷幕迅即拉开，乡村舞台“便掀起了捕杀豪绅地主的热

^① 《麻城乘马四、九乡农民运动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2页，C4-02-07。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版，第68页。

^③ 《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6页，档案号不详。

潮”。^①虽然在捕杀豪绅地主的狂潮中，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不见得镇压所有的地富阶级，但是有几种土豪劣绅被摸底后是不会放过的，“一种是抗拒减租减息，造谣破坏；一种是搞假农协（造谣说：从武汉领回公事，由他们搞农协），派人打入农协；再一种是搜罗流氓、狗腿子，请教师爷打拳习武，组织红枪会，用武力抗拒的”。

^②当农民协会摸清这些土豪劣绅之后，就会放肆自己手中不受约束的专断权力，挑选最大恶疾者作为复仇、清算的对象，实乃必然。

当然，言及至此，我们又不得不提到另外一点，这需要“变天”后新型公权力的支持。1927年3月2日，当时董必武在国民党省党部正式公布了《湖北省惩治土豪劣绅暂行条例》和《湖北省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暂行条例》。“惩治土豪劣绅暂行条例”规定，凡有下列行为的都为土豪劣绅：反革命或阻扰革命者；反抗或阻扰工农运动者；勾结兵匪蹂躏地方及党部人员者；与匪通谋坐地分赃者；借故压迫平民致人死伤或损失重大者；包揽乡村政权、侵蚀公款、劣迹昭著者等，分别处以死刑、无期徒刑、拘役、罚款。对触犯上述条例的各罪犯，均由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审理。^③这正如陈耀煌所言，武汉政权对于“土豪劣绅”的认定，大多是指那些勾结军队、垄断地方政权，排斥武汉政权，并借助此压迫人民的乡村上层地方精英，已不是泛指一般的地主阶级，而是隐含了更多“政治上”的理解，指的是那些国共合

^①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33页。

^②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共近现代历史教研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2）》，内部资料，1981年，第6页。

^③ 《湖北省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暂行条例》，《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3月2日。

作政权的异见势力。^①而对这些异见势力，湖北省省党部又训令各县党部迅速成立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进行整肃，训令指出：“各县土豪劣绅，异常猖獗，急应采取非常手段，迅予肃清，不能视为普通罪犯，适用普通法律审判”。^②随后各县即成立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这样，接下来1927年三、四、五三个月，农民有了国共合作的国民党省党部及县党部公权力的撑腰，就会遏制不住自己的斗争怒火，就会理直气壮地去找寻真正的土豪劣绅清算，并把他们掀翻在地。

因此，在如此“变天”氛围及情境中，如郑位三谈话记录所言，当时革命知识分子“一下子把农民觉悟提得很高，一切权力归农民协会，没有别的政府，农会可以决定杀人、打仗、用钱，可以叫土豪戴高帽子、关禁闭”。^③但所有这些行动，也并非鲁莽，“当时对于反豪绅地主的斗争策略是：首先对付有权威的而容易发动群众，同时有‘擒贼先擒王’的作用”。^④

应该说，在公权力的支持下，当时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惩治豪绅地主是通过惩办真正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开始的。这些恶霸劣绅，在乡村社会中，基本负有地方武劣化权力，因此多背有伤天害理的劣迹，有的可能还是罪恶滔天的那种，所以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组织农民协会动员农民惩办他们，自然具有惩恶扬善、伸张正义的道德

^① 陈耀煌：《地方菁英与中共农民运动关系之研究——以湘鄂西苏区早期发展为例（1925-1930）》，《政大史粹》，第2期，第114页。

^② 《省党部通令各县建设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3月22日。

^③ 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地区党史资料汇编（5）》，内部资料，1984年11月，第111-112页。

^④ 郑位三、戴季英：《鄂豫皖苏区红军历史材料》，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A3-05-03。

正义在里面，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带领农民惩办他们，即树立了道德正义权威，同时也获得民众的心理认同，从而，革命知识分子及其所代表的中共在乡村也就成为看得见、摸得着，实实在在救苦救难的“活菩萨”。^①

据郑位三回忆：“杀土劣是从麻城开始的，接着黄安也开始反土劣斗争，要土劣带纸糊高帽子上街游行、写悔过书等，农协会实际成了乡村政权机关”。^②

麻城乘马岗罗家河村的丁枕鱼，是一个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当“农民协会开始发展时，他就四处造谣破坏，并搜罗了一批流氓、狗腿子，请来了‘教师’，秘密组织红枪会，企图以此来破坏与打击农民运动”。^③ 因此农民协会成立后，即对其进行了复仇、清算。据王

^① 关于乡村农民信仰的转化与投射，郑位三谈话录有两处记载值得一提：第一处说：中共革命知识分子“能带头向地主阶级斗争，特别是带头打死一批土豪劣绅，农民马上对知识分子产生信任，看做自己人。在黄、麻北乡，这样的事很多。如吴焕先同志打死堂叔叔，后又打死嫡亲姑爷，农民衷心信任他，说：‘小伙子真是革命的’。农民胆子就大了，而且农民对我们党开始是从感性方面认识的。如吴焕先闹革命后，周围的农民就问他：‘为什么你的本事比往日大些？德性比往日好些？’吴回答说：‘因为我加入了共产党。’农民很信服的说：‘共产党只用年把时间，就把一个人的本事搞大了，德性也搞好了’，农民就从这些感性认识中，提高了对党的信仰，既信仰知识分子，又信仰共产党”。第二处说：“乡村革命怎样发动？一是要有共产党；一是要有武装。农村没有民主斗争。农民原来没有武装，共产党是在城市生长的。党带着武装农民的政策，怎样和农民结合起来呢？就是要和地主‘撕破脸’的斗争，包括杀土豪在内。因为共产党要真和农民联系起来，只有‘撕破脸’的斗争才能获得农民的信任”。此两处精彩谈话，非常精妙地印证与再现了笔者所要表达的思想与意思。可参见：《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4-5、27-28页，档案号不详。

^② 《郑位三同志在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委会工作干部会上的报告之一——1960年3月22日与总政排演场》，《鄂豫皖党史资料辑要2》，内部刊物，2012年，第100页。

^③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42页。

树声谈话录透露：“农民对丁枕鱼久有刻骨仇恨，半夜里集合起来，扛起刀矛扁担锄头，点起干竹子，通向罗家河，将丁的住宅团团围住，丁枕鱼的狗腿子抵抗不住，丁枕鱼被农民群众从屋子里拖出来，农民们你一脚我一拳，把他打得半死。以后就把他送到县里关押，县长、承审官拒绝收押，农民们就闹哄起来，县警备队（县长掌握的武装）想干涉，农民们不怕他们，最后用县农民协会的职权把丁关了起来”。

① 另外，前文提到的吴惠存，不仅为黄安紫云区郑家边的大土豪，而且还是该地区吴姓族长、长水会会首，其平素常借自己掌握的政治资源，干了不少危害乡里的恶事。据《新县革命史》记载，这些恶事包括“制造假印，包揽词讼，勾结官府，私设盐卡，坑害乡民；拦截华侨，强占民女，网络土匪，谋财害命；巧立名目，私征捐税，私筹军粮；重租高利，盘剥农民”，“农民运动兴起之后，他指责骂咒，并指使抓牙，勾结军阀残匪，残酷地杀害吴焕先一家五口人”。^② 吴惠存为害乡里的举动反映了传统乡村公权力的武劣化，这肯定引起当地群众的极端愤恨，当极端愤恨的群众组织起农民协会之后，首先复仇、清算的自然就是吴惠存。据郑位三回忆，当吴惠存被抓捕之后，“在押赴县城的途中，因闻听吴惠存的亲信正策动人马要拦路把人抢回去，押解的农民便在王锡九村庄附近，把他活活打死了”。^③ 至于活

^①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2）》，内部资料，1981年，第7页。

^②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新县革命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9-30页。

^③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33页。

活打死吴惠存的具体细节，1960年3月22日郑位三在总政排演场发表的谈话录里有精彩描述，只是动手打死吴惠存的实际操办人不同版本记录稿存名不同，一说“吴守义”，一说“牛兽医”。^①等等。从这些地方性资料来看，当时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不仅惩办土豪劣绅，同时也惩办了一些贪官污吏。据王树声、陈再道、詹才芳回忆，1926年冬和1927年春，鄂豫边的黄麻两县“先后逮捕惩办了吴惠存、李介仁、丁枕鱼、王子历等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数十名，麻城的革命群众，还粉碎了反动县长刘芳、商会会长李舜卿等组织反革命政变的阴谋”。^②当时，这些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有不少是革命知识分子带头、群众自发镇压的，亦有不少则是通过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审判

^① 郑位三此篇谈话录，六安市党史办保存的版本与红安党史办保存的版本，存在不小差别。就具体版本而言，红安党史办保存的版本要全面，六安市党史办保存的版本更像是缩略本。而两个党史办保存的两个版本谈话录有关此点的记载，存在不小差别。六安市党史办保存的版本是这样记载的：当时“打死吴惠存是得到董老（指董必武——引者注）同意的，特别是派一个同志到当地发动群众，找了一个叫吴守义的（与吴惠存有新仇），保证吴守义养家活口，吴才动手的”（可参见：《郑位三同志在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委会工作干部会上的报告之一——1960年3月22日与总政排演场》，《鄂豫皖党史资料辑要2》，内部刊物，2012年，第100页）；红安县党史办保存的版本是这样记载的：当时“农民亲自动手打死土豪劣绅，开始是不容易的。如准备打死吴惠存时，当时还是国共合作时期，先请示董老做得做不得，董老说可以做，但要做得艺术些。派王健（应为“鉴”——引者注）到南乡，王健出了很妙的注意，他说要找个跟吴惠存有新仇的农民，后找到个牛兽医。但他有顾虑，主要是顾虑他一家四口人的吃饭问题，当时用政府保证，农民协会保证，不能取得他的信任。后用紫云区几个有威信干部如吴焕先等向他作保证，写保证书给他，他家里人吃饭问题由我们长期负责，这样算是谈判好了。但到行动时，他还是害怕。当把吴惠存押到七里坪时，怕被流氓抢走，就动员牛兽医动手打死吴惠存，他不敢先动手，还是王健先动手，他才跟着用锄头把吴打死。他的主要顾虑是怕‘阴朝报应’”（可参见：《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8页，档案号不详）。

^② 华中师范学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17页。

之后斩首的。在这种群众公审式惩办与审判中，应该说“杀人是大事情”，但当时只要“支部党员作主，群众同意决定便杀，不请示可以”。

①

在惩办的过程中，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一般都遭受到暴力性的人格侮辱，通过这种暴力性的人格侮辱，地主阶级一向统治农村社会的威风被打压下去，他们颜面扫地，而农民在镇压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立威肉刑之中也抒发、释放了无以复加的仇恨感，同时也享受到了无以复加的欢愉与快感。比如麻城三河成立农民协会后，“群众把当地的大地主胡瑞山用绳子捆起来游街，并强迫他喊‘我是地主，剥削了农民，你们不要学我’”，而“群众手里拿着小旗高喊‘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贪官污吏’，庆祝自己的胜利”。^② 比如在抓捕、镇压丁枕鱼时，骨干农民不但拳打脚踢，还还不无解气地说：“过去头顶你的天、脚踏你的地，逼死了我们多少人，现在这个天，这个地是我们的了”，而曾被丁枕鱼霸占未婚妻的吴某，不但带头痛揍丁枕鱼，而且更是咬牙切齿地怒斥：“你害得我结不了婚，成不了家，现在该我报仇了”。^③ 比如新县观音桥的农民不但复仇镇压了当地土豪劣绅方晓亭、石子谦等人，而且还把他们两家的祖坟掀了底朝天，带头农民在挖他们两家祖坟时，还还不无解气地说：“你们说你们的坟山风水好，

①《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②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28页。

③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43页。

我们把你们坟山上的树砍了，挖掉你们的祖坟，看你好在哪里？”^① 这种个人与集体互动复仇心理的升级与释放，自然就会驱使文化不高的农民做出平素难以想象的恐怖之举，而群体效应又会使得参与农民不知不觉中步入专横性的狂欢，尤其是在披着正当性外衣的时候。

如此，农民在镇压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过程中，可以抒发、释放仇恨，并享受狂欢的感觉，但又不完全如此，他们一旦参加农民协会的武装斗争又可以赢得实实在在的物质利益。据王树声回忆，在镇压丁枕鱼之后，麻城乘马岗地区“拿起了原始武器的农民，紧接着又捕捉了方家湾王子历等十余个土豪劣绅。并把他们的粮仓打开，把被搜刮去的积谷陈粮，一袋袋，一筐筐，喜笑颜开地背回家去”。^② 据《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记载，“一次，刘文蔚等三人带着四百多人，扛着鸟铳，十二条来福枪，梭镖到林家山。林家山的地主三相公被吓跑，农民把三相公家的猪牛、粮食、衣物拿到王家庙。之后又到杜家洼彦家边赶跑地主和三会长，将三次斗争地主所得的东西集中王家庙，粮食大家吃、衣服和钱大家分”。^③ 这就是说，农民在镇压土豪劣绅的过程中，不但可以得到复仇的满足，而且还可以吃大户、分浮财。当时，农民吃大户、分浮财的确很理直气壮的，因为他们的传统伦理观念已经彻底改变，他们是在拿回属于自己的东西。

^①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新县革命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1页。

^②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43页。

^③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29页。

至于那些外逃的土豪劣绅，农民协会也会通过各种方式宣传他们，让他们的罪状深入人心。比如汪玉辉，是黄安七里区万胜乡石家榨村大土豪，农民协会在镇压土豪劣绅时，他得以逃脱。当时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就创作《汪玉辉是老妖精》的革命歌谣宣传汪玉辉是个地地道道的“老妖精”，鼓动农民与其做坚决的斗争。《汪玉辉是老妖精》的歌词为“汪玉辉是老妖精，做事太绝情。年纪七十多，剥削有精神。债重租也重，丝毫要取尽。大斗进，小斗出，卖油小秤称。更有伤心事，收租逼死人。汪玉辉是老妖精，做事不安分。勾结红枪会，危害老百姓。烧房屋，牵耕牛，财产抢干净。抓走农会员，残杀革命人。百姓痛恨他，报告打进城。农民协会下命令，捉了老妖精，过去整穷人，叫他吃‘压棍’。王玉辉，难脱身，金钱买县警。暗中逃出城，又起坏良心。农友团结紧，准备再斗争”。^① 诸如此类的例子颇多，这其中既有通过丑化土豪劣绅让民众明晓他们是自己的敌人，同时亦有增加民众阶级仇恨的力度与浓度的用意。

而与之相对的，面对突如其来的刚性压力与清算，多年来掌控乡村资源的土豪劣绅亦不可能就这么简单束手就擒。程启光后来在其谈话录中这样说道：当时“群众发动起来了，公开捉了一部分土豪劣绅，偷偷杀了一部分土豪劣绅，又斗了一部分土豪劣绅，这样一来，土豪劣绅们都害怕了，纷纷向外面跑反，有的跑到了武汉，有的跑到了河南。跑到河南的，同河南的地主豪绅勾结起来，组织红枪会和民团，

^① 红安县革命史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红安革命歌谣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6年，第16-17页。

和我们打仗”。^① 史实也基本如此。据档案资料记载：当时河南到处都是红枪会组织，豫南、豫西各地的枪会组织几乎遍及乡村各地，“信阳一县有红学五百余堂，差不多遍及信阳县各重要乡镇；息县参加枪会的农民有十五万人，约占全县农民的三分之二；光山县青壮年农民大都参加了枪会”。^② 因此，那些利用传统姻亲关系外逃光山的土豪劣绅及其子弟开始觉悟起来、并勾结军阀势力或者自组织枪会、乡村民团等组织与农民协会及骨干分子对抗，目的很简单就是为复仇及获得物质利益。比如前文刚提到的大土豪汪玉辉，他逃到光山柴山堡后就自办红枪会，并叫嚣说：“我将携两子一孙，带领我在光山创办的一堂红学”，“不日杀回我的老家去报仇；然后杀进县城，推翻党部和农协”。^③ 而外逃光山县南部的麻城乘马岗罗家河村大土豪丁枕鱼之子丁岳平则“勾结地痞流氓组织伪黑白枪会”，“向党、协寻仇”，“捣毁党、协办公室，捕杀党、协人员”，还酿成了“麻城惨案”。^④ 其实，当时豪绅地主复仇事例非常之多。戴克敏事后即总结说：“土豪劣绅无可奈何，乃出其辣手，勾结附近光山红学，利用红枪会，捣毁党部农协，抄烧党员家产，滥杀农友，无恶不作”，确实造成了太多“白

^① 《程启光同志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1981年11月28日，档案号498，第4页。

^② 中共河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河南文史资料（8）》，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64页。

^③ 郭家齐主编：《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73页。

^④ 郑建生：《红枪会与农民运动——以1927年的麻城惨案为例的探讨》，《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报》，2003年，第20期，第309-344页；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8页；《郭述申七年来麻城的讲话》，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5。

色恐怖”。^① 这样，如郑位三所言，“尖锐的政治和军事斗争，更加刺激了广大农民对反动阶级的仇恨”。^②

革命知识分子及农民为捍卫自己已有的革命成果，就必须毫无妥协地继续与乡村旧势力作斗争，他们一方面向武汉求援，另一方面继续反复仇。于是，农协与红枪会、民团双方在鄂豫边地区，就复仇与反复仇进行了无数次的械斗与厮杀。郑位三、戴季英 1944 年回忆起鄂豫边地区的械斗与厮杀时还说：“这战争完全是群众性。在党领导影响下发生和发展，这战争相互残杀破坏很厉害，表现农民战争原始情形，表现农民的破坏性”。^③ 勒庞曾在《革命心理学》一书中有两句话总结非常精彩：其一，他认为“任何一场大的革命通常都是由上层人士而不是下层人民引发的。但是，一旦人民挣脱了枷锁，革命的威力属于人民”。^④ 其二，他认为“革命原则的巨大力量就在于它们放纵了野蛮的原始潜能，而在此之前，这些本能一直受到环境、传统以及法律的约束”。^⑤ 这两句话同样适用总结鄂豫边革命形态。

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领导农民进行乡村革命，表现出传统农民复仇的心态，在复仇的过程中，暴力释放出的革命激情是必要的，他们从中享受到了镇压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喜悦与利益，同时也掌控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74页。

^② 华中师范学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34页。

^③ 郑位三、戴季英：《鄂豫皖苏区红军历史材料》，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A3-05-03。

^④ 【法】古斯塔夫·勒庞：《革命心理学》，佟德志翻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8页。

^⑤ 【法】古斯塔夫·勒庞：《革命心理学》，佟德志翻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41页。

了乡村的实际政权。不过，这依然不能认为国共分裂前鄂豫边的农民暴动是一种自发性暴动，^① 它带有“半自发性”特征，^② 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的调适、鼓动作用不能忽略。这正如王树声、陈再道、詹才芳等人在回忆文章中所言的，当时农民“怀着千百年来的深仇大恨，拿起了锄头、扁担、刀矛、土铳，在共产党的领导下，紧紧团结在一起，向封建地主和一切反动势力进行猛烈冲击。斗争最激烈的黄安高桥、七里、紫云等区，麻城的乘马、顺河等区，地主的权力都被打倒，农民协会成为唯一的权力机关。农民们的革命情绪更加高涨，他们兴奋地说：‘盖子揭开了，革命就要革到底！’，‘共产党是真正领导穷人革命的，农民一定要跟着跟着共产党干到底！’”。^③ 这种回忆文章，可能并不夸张。因为传统强政府、弱社会体制下，随着乡村权力网络的武化与劣化，农民本身就有“深仇大恨”，革命知识分子正是利用到此点进行因势利导。随着革命知识分子的调适与鼓动，践行中，农民就会认为中共是“真正领导穷人革命”，因此会勇敢而自觉地跟着中共“干到底”、“革到底”。

大别山区，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最早发动农民走向暴动的地方是鄂豫边地区（主要是黄麻光三地），其它地方基本还处于静悄悄的状态，因此论文此部分主要以鄂豫边地区为中心重点阐释早期中共乡村革命过程中其民众动员的过程及特性，值得注意的是，该地部分中共革

^①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系，2002年，第144页。

^②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③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17页。

命知识分子回乡利用“日常行为轨制”去动员农民革命，他们在进行乡村革命及武装屠杀反革命时，往往又会使阶级斗争性质的革命运动异化为乡村地域性的农民半自发性械斗，至于之后的情形，还有待进一步考证、论述。

四、阶级仇恨扩大化与攻城大暴动

1927年，中共领导的农民运动急剧高涨，国共合作的认同危机却也在急剧膨胀。随之突破临界点之后，国民党即率先从“容共”全面走向“清党”。先是南京的蒋介石反共，发动“四·一二”政变；后是武汉的汪精卫反共，发动“七·一五”政变。这两次相继而起的政变，标志着国共合作台面上已走向破裂，同时也拉开了国民党1927-1928年的“清党”运动大幕。

大幕一拉开，国共合作的大革命时代遽然结束，而血雨腥风即开始向中共党人扑面而来。实言之，在国民党“清党”为名的白色恐怖之中，确实有颇多中共党人被捕、被杀。1927年4月至1928年上半年间，来自中共六大所做的不完全统计是，在“清党”名义下被杀的有31万人，其中共产党员2.6万人。^①而来自全国各地慈善救济机关所作的不完全统计，在1927年4月至1928年7月间，全国各省被国民党逮捕和杀害的人数总计81055人，其中被杀者40643人，被逮

^① 林代昭主编：《中国近代人事制度》，北京：劳动人事出版社，1989年，第390页。

捕者 40412 人，具体到鄂豫皖三省情况，其中湖北被捕者 4258 人，被杀者 1664 人，安徽被捕者 460 人，被杀者 204 人，河南被捕者 778 人，被杀者 461 人。^① 无论哪种统计，都能窥见国民党 1927-1928 年的“清党”运动的血腥性烈度。

虽然这次“清党”运动也使原先中共革命活动中的“水分”被挤掉，留存下不少“干货”，但是国民党的白色恐怖却让颇多深具革命理想主义精神的知识分子被捕、被杀害，所以当时的舆论对此诟病甚多。《大公报》认为：“近以国共交恶，汉宁反目，反共运动，盛于东南各省，杀戮逮击，其周密狠辣，愈十倍于标榜反赤之北方”，^② 如此，“岂有以嗜杀止乱者，宁政府长用军阀杀人，将日渐陷于专制政治之途”^③。《晨报》也认为：“盖自民国十三年国民党实行容共而后，共产党在所谓国民革命运动中，或战死于疆场，或奋斗而捐躯，其牺牲不可谓不重且大。夫隐身于国民革命旗帜之下，原非共产党之所愿，其忍让出此，盖抱有无限隐痛。然党军势力一至南京，而共党运命即陷死地。继是而各省均起清党狗烹弓藏，屠戮备至，骈尸山积，牢狱充盈，所谓工农分子及共产党人之遭囚禁，被斩杀，受压迫，以致死者无丧身之地，生者无立足之所者，殆不知其凡几”，“凡此皆共产党所同为切齿腐心扼腕悲愤者，怨毒郁积，固结莫解，则共产党之加倍残暴，循环报复，又何足怪乎”。^④

^① 王奇生：《党员、党权与党争：1924-1949年中国国民党的组织形态》，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第95-96页。

^② 《联俄与反共》，《大公报》，1927年7月8日。

^③ 《党权与人权》，《大公报》，1927年7月3日。

^④ 《共产党残暴的心理》，《晨报》，1928年2月16日。

正如《晨报》、《大公报》所洞见的，国民党的白色恐怖，无疑激起了中共党人的阶级仇恨，同时也促使中共革命继续发生转型。在这个转型过程中，党的“八七会议”具有重要转折意义。它最终确立以土地革命满足农民利益，动员农民组织武装力量，以农村包围城市进行阶级斗争，并最终夺取政权、建立及维系苏维埃政府的路线。这条路线，很明显是汲取前期革命经验教训的基础之上提出的，体现了两个基本特征：一方面是把夺取政权、建立及维系苏维埃政府放在头等重要的地位；另一方面就是推展苛刻的群众路线进行地方暴动。比如中共在制定两湖暴动计划决议案第一条“就是坚决的实行土地革命，领导两湖的工农群众实行暴动，推翻武汉政府与唐生智的政权，建立真正的平民的革命政权”。^① 比如中共在制定河南暴动计划决议案就决定“目前河南 CP 的任务是组织这一广大的革命潮流，依靠工农日益发动各地的暴动，铲除封建势力，一直到摧毁冯玉祥的统治夺取政权”。^② 再比如中共在制定安徽暴动计划决议案就决定“用种种方法夺取枪械，秘密组织农军”，以“发展农村中之阶级斗争而引起农民走上斗争的道路，直至暴动夺取政权”。^③ 如此，当时几省交界的大别山区无疑也会处在暴动夺权的风口浪尖。这表明，在国民党的白色恐怖面前，中共的政策已经发生彻底转变。不过，这种转变的政策，

^①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湖北农民暴动经过之报告》，1927年10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133页。

^② 《河南目前政治与暴动工作大纲议案》，1927年9月29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08页

^③ 《安徽省临委关于安徽三个月工作计划纲要》，1927年9月6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6页。

在乡村并未得到很好的指导与贯彻，基本就是“要你去干，你就去干，至于怎样去干，就是你自己去干”。^①那么，真实的地方实践情况又如何呢？郑位三谈话录有如实反映，他说：“当时具体策略、具体计划、具体指示都是没有的。党员干部都不懂，群众也不懂，遇事只要党内外几个人临时商量的就干，领导上没有策略指示”。^②因此，成就后来鄂豫皖苏区的三大暴动，即黄麻暴动、商南暴动、六霍暴动，基本都是下乡革命知识分子按照自己的经验及创造力在乡村摸索出来的，即带有半自发性特点，同时又深具中共革命烙印。

下文继续以较早暴动的鄂豫边黄麻光地区（黄麻暴动）为例进行分析。

相较于蒋介石发动的“四·一二”政变而言，汪精卫发动的“七·一五”政变，要对鄂豫边的黄麻光地区局势影响强烈得多。在“七·一五”政变影响下，先前在城市活动的颇多革命知识分子因迫于国民党的白色恐怖而迅速转入乡村，他们与先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形成合流，合流过后的革命知识分子仅黄麻两县就有王幼安、戴克敏、戴季伦、戴季英、郑位三、曹学楷、吴焕先、陈定侯、汪奠川、高建斗、王秀松、徐朋人、江竹青、蔡济璜、刘象明、刘文蔚、徐子清、王树声、徐其虚、桂步蟾、凌柱中、冯树功、王宏学等人。^③其中新到乡

^① 《中共武昌市委决议》，1927年12月12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103页。

^②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③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中共党史资料（17）》，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年，第224—225页；政协湖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湖北文史资料（1）》，出版社、出版时间不详，第59页；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藏，第5—9页，C4-02-04。

村的革命知识分子与先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一样真的按照自己的方式干起来了，应该说，他们的嵌入、动员模式与先期下乡动员农民的革命知识分子并无两样。但是，国共分裂后相当长时间里，即便乡村已进入实质性夺取政权阶段，但中共苛刻的群众路线在乡村并未进入实质贯彻阶段，它有一个滞后效应，可以说直到1927年10月份，乡村民众动员经常因为此点被中共上层批评为“机会主义的余毒仍未铲尽”，“偏重军事动作而忽视群众的行动”。^①实际上，“就是许多负责同志尚不懂得土地革命究竟是什么一回事”，因此“必须农民群众暴动起来才能完成”。^②

那么农民是怎么大暴动起来的？这已涉及具体实践层面。从黄麻暴动过程来看，恐怕还是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与红枪会之间的半自发性械斗与仇杀的延续。这个过程大体可以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1927年9月于黄麻等地乡村爆发的九月暴动；第二阶段是11月10日至11日的缴30军一营的枪械；第三阶段是11月14日至12月5日的攻占县城。

1927年9月，差不多与早先在城市活动的革命知识分子下乡同步的是，一些外逃光山的土豪劣绅在国民党“清党”政策的鼓动下开始返乡，他们不但造谣“共产党，丧天良，先杀老子后杀娘，杀尽农民做帝王；共产党，真稀奇，先分田，后共妻”，^③而且还自组织乡

^①《中共湖北省委最近政治、党务工作方针决议案》，1927年10月30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95-96页。

^②《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湖北农民暴动经过之报告》，第1927年10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75页。

^③《大革命时期党在麻东活动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8页，C3-01-02。

村枪会、民团、铲共团等组织破坏革命。与前期相比，九月份土豪劣绅回乡复仇规模更大、行动也更凶残。据王树声回忆说：当时“一些在外乡的土豪劣绅，却以河南光山县新集为中心，勾结了当地的民团、红枪会上万人，在丁枕鱼的儿子丁岳平、王子历的哥哥‘王九聋子’、反动区长王既之的儿子王仲槐等反动头子带领下，向乘马岗、顺河集等区发起进攻。他们沿途抢东西、拉耕牛、毁青苗、屠杀革命群众……”。^①应该说，土豪劣绅的反攻倒算甚为厉害，他们多为复仇，而枪会及民团会众多为抢夺物质利益，因此，黄麻等地乡村颇多党组织、农协都被摧毁、破坏，农民的损失也很惨重。

在黄安，据郑位三回忆：“汪精卫的叛变革命，对黄安的影响太大了，大革命时期的县委委员，除我和少共书记外，其余的（包括县书在内）有的叛变自首，或自动脱党或犹豫观望了半年。就区委来说，除七、紫云两区外，其余八个区（实际七个区，第五区没有党组织）的区委委员，大部分叛变自首，秋收起义时，只有少数人参加，情况稍好的是八里区，即周纯全同志所在的那个区。当时一半以上的区委自首叛变，有些则消极悲观，严格的说，只剩下了十分之一。从6月起，七个区区委的工作，已处于‘半开门’的情况，大部分工作停止了。有的请病假，有的溜掉了，他们彼此是好朋友，臭味相投，用个把人敷衍我们。他们的叛变、自首和消极，是偷偷摸摸的，不敢和群众见面，因为群众斗志昂扬，已成扑不灭的火，谁也不敢去泼冷水”。

^① 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内部资料，1979年，第44页。

① 在麻城，据调查资料显示：“党内也起了分化，少数动摇投机分子溜掉了，有的跑到武汉去了，有的跑到亲戚家里躲起来了，也有的成了叛徒”，但是“基本群众还是抱着破釜沉舟，斗争到底的决心”。^② 那么，黄麻两地基本群众缘何在豪绅地主反攻倒算面前抱持此种态度？其一是因为前期镇压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过程中都不同程度地纳过“投名状”；其二是因为乡村当时只有中共有组织力量可以提供保护；其三是因为土豪劣绅的肆意烧杀，普遍激化了乡村阶级矛盾及仇恨。如此，面对土豪劣绅的烧杀，坚定的革命知识分子普遍认为必须“以革命继续革命，以革命发展革命”，来达到“继续革命”之目的。^③ 而绝大部分农友也表达了一种共同的倾向，即普遍认为“‘还是不打不能安身’，‘不打平不能安身’，‘放炮都来！各带刀矛！’、‘打来福枪！’，‘协会还是要！’”。^④ 于是，作为对白色恐怖的回应，黄麻地区的农民在革命知识分子的带动下，一面继续镇压乡村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并且斗争的面积及深度甚至难以抑制地扩大化及深入化；另一方面就是“杀红学杀了差不多一千，杀来杀去杀了三十多次，杀了红学近一千人”。^⑤ 应该说，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就知识理念而言，比红枪会要更甚一筹，红枪会更多是受谎言与迷信驱动的，因此

① 《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11-12页，档案号不详。

②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44页。

③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4页。

④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2页。

⑤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6页。

在与农民协会的对阵中，很快就败下阵来。不过，这种相互的烧杀报复，无疑也会使农民变得赤贫，而蔓延的阶级仇恨又会驱使赤贫的农民不得不走向革命，因此，革命也就成为“杀！杀！杀红学！杀土豪劣绅！不完租！分土地，革命争先恐后的杀！好像今天二区逮了两个土豪劣绅杀了，我这一区只杀了一个是很落后的！若是一个也没有捉着和杀死真是很不名誉的，许多人一定要因为这件不名誉的事而不瞌睡”。^①也正因为如此，戴季英说，在这次反红枪会的行动中，“党和群众都有报复主义错误，烧杀政策错误”，^②这话反映了部分真实，但不是全部事实。其实，“九月暴动”在地方性革命实践甚至可以等同于复仇与反复仇，烧杀与反烧杀，如没有这样，暴动起来基本不可能，因为，仇恨与怨愤才是暴动的真正源泉。

复仇的“九月暴动”彻底打破了乡村原有土豪劣绅的权威结构，并以由迷信与利益驱动的红枪会的彻底战败而告终。当时红枪会内部也起了分化，会众与学东老师矛盾加剧。“红学的‘打不死’的群众也觉得打不死是骗人的（已经打死了千把人）。同时学东老师打了赤党，结果收课租还是厉害些。‘打不死’的群众说：‘谁说打不死！’又说：‘乘马岗、七里坪他们打了不完租又有田！’于是红学群众造反了！杀学东老师”。而暴动的农民在“与红枪会经过了多次的争斗，到底收伏了红学，其胆量愈大，其气愈壮”，下一步他们准备向正规军出击了。1927年11月10日至11日两天，他们首先收拾的就是黄安“七里坪三十军一营”，由于该营兵力虚弱，在得到暴动农民即将

^①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5页。

^② 郑位三、戴季英：《鄂豫皖苏区红军历史材料》，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6页，A3-05-03。

来缴枪的消息后即溃逃了，而“在这次暴动第一次进攻军队之时，农民群众愈加看出敌人的软弱，认识了自己的力量，他们的革命勇气更加百倍，同时引起他们进攻的决心”。^①

当农民意识到自己力量的壮大时，他们的进攻决心就会膨胀到极点，而恰在此时，中共湖北省委也已指示符向一“担任黄麻区特委书记的工作，并令他尽可能的发动黄麻农民群众起来斗争，夺取溃败军的武装，占领县城”。^② 11月初，黄麻特委成立，由符向一担任书记，同时成立了暴动总指挥部，由潘忠汝任总指挥，吴光浩任副总指挥，开始攻占县城。于是，11月14日起，黄麻暴动“大爆发，中心区七里、紫云、乘顺区，一共有二三十万人组成起义大军”，但“真正参加起义的只有一两万人”。^③ 当时暴动总指挥部就凭着这一两万人非常轻松地攻占了县城，并活捉县长及其他官员、土豪劣绅。^④ 直

^①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7-8页。

^② 《中共湖北省委常委向湖北省委扩大大会的报告》，1927年12月12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49页。

^③ 戴季英：《戴季英同志谈话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7页，C4-02-04。

^④ 据参加黄麻暴动的周业成、程启光等人回忆，黄麻暴动攻占黄安县城其实非常轻松，至于坊间所流传的夸张言辞，实为虚构之言。（周业成：《回忆黄麻农民起义》，《黄麻起义》，中共麻城市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办公室编，出版时间不详，第176-177页；《程启光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档案号498，第9页）。此点在当时革命领导者起草的《黄安工作报告》中也能得到印证。《黄安工作报告》说：“十一月十三日由河口侦探回来报告说，三十军又来一团人开到县城。我们准备于该团到县城时缴械”，“其时我们已令麻城派一部分快枪前来帮助，又与紫、七两区召集千余精锐义勇队，于晚十时出发，行至离县城十里地，办了四个梯子，于翌早四时由县城西北缘梯而上，由盒子炮快枪队打先锋”，“义勇队继其后，令熟悉敌情者探得敌军驻扎所在开始缴械，放枪数响毫无动静，始知该军还没有到，仅派副官差遣数人来城布置驻军地点，结果只缴了公安局的枪三十余支，捉县长贺守中、司法委员王治平，改组委员三人，土豪劣绅十五名。并没收县署改组委员会等一切财物（子弹九十箱，被子百余床，军钞数百元），并贴鄂东革命委员会布告，宣布此次暴动的意义，要商家照常贸易”（可参见：《黄安工

到12月5日，占有城池时间达到二十一个昼夜。时间虽然很短，但它具有重要动员意义。其一、暴动攻占县城组建了自己的军队及工农政府，先前“许多对乡村政权存在观望之心的农友，在这个时候也觉得农民有力量，农民政府可巩固了，他们也同样干起来，杀土豪劣绅，开铁匠会或造武器”。^①其二、暴动攻占县城也给周边县份带来示范、从众效应，比如周边“黄冈、罗田及河南商城县等处农民都纷纷准备派代表前来庆祝”，而麻城已经派到黄安县城祝贺的代表则表示：“你们已经抓到了权柄，故有今日这样的好处，我们回去也一定照你们这样去抓到权柄”，又说“黄安办的这样好是兴共产兴得好，我们不怕共产，只有共产能够代表我们的利益。不赞成共产我们不得来，来了不怕，我们都愿上名字（加入共产党）”。^②

不过，由于革命领导者虚骄、麻痹及敌人的强大，黄麻暴动攻占县城二十一个昼夜之后，最后还是在官军任应歧部围剿之下走向了失败。绝大部分群情激昂的农民因挫折而消失的无影无踪，一部分骨干分子也脱离了队伍。

比如带有很强本土意识的骨干分子吴焕先，暴动失败后，因不满革命队伍撤离老家，自动脱离了队伍。^③后来在老同学戴季英的争取下才又回到革命队伍中，据戴季英回忆，吴焕先初小时与戴季英是同

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8页）。这就是攻打黄安城当天的真实纪录，与周业成、程启光的回忆说法基本相符，因此可判定攻打黄安县城的战斗并非我们想象的那么惨烈。

^①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7页。

^② 《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0页。

^③ 周业成：《回忆黄麻农民起义》，《黄麻起义》，中共麻城市委资料征编委办公室编，出版时间不详，第179页。

学，“起义以后，后来退到七里坪的时候，他就走了。1928年我从木兰山回来以后，我就派人去找他。第一次他没有回来，他在新州郊区教书的那一家，很有财产，只有一个独生姑娘，那一家就想把他收为坐堂女婿，那一家没有儿子，把他的姑娘给他，还没有结婚。后来我就派人去找他，算回来了。他回来以后天气冷了，就到了冬天。1928年冬后的事。他回来见到我哭、流泪，他感到很惭愧，他没有参加跟我一路去木兰山打游击，我们胜利回来了，他感到不好意思。他还好，他承认他不对”。^①再比如骨干分子陈再道：木兰山游击归来，“他去做生意，他带了二百元去河南赶猪。结果生意蚀本了，只剩下一头猪，他送给了别人，又跑回部队”。^②

除了部分脱离革命队伍的，应该说绝大部分骨干分子仍在克服前路的重重困境，时而分散时而聚合，在鄂豫边木兰山、柴山堡地区打游击。在木兰山打游击四个月（1927年12月-1928年3月）比较激进，据参与者程启光回忆说：“我们在木兰山以南活动，杀人放火，烧地主的房子，捉住地主就杀，不晓得向地主要东西，左的很。听说中央不承认我们这支队伍，说我们同土匪差不多。但是，黄安群众积极要求我们回去领导斗争”。^③木兰山游击之后，转柴山堡地区活动十四个月（1928年4月-1929年5月）。这十四个月的活动，据郑位三回忆说：“我们当时采取的政策，现在说来也硬是高明。我们在柴

^① 戴季英：《我的回忆》，麻城党史办藏，第62-63页，C4-03-01。

^② 程启光：《党员游击转回还：回忆工农革命军红七军从木兰山到清水塘》，红安县档案馆藏，档案号：168-1982-529，第4页。

^③ 《程启光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档案号498，第14页。

山堡采取了与黄麻地区不同的政策。虽然宣传减租减息，实际上是劝减租、息。对一些老实农民明减暗送的，也不大加干涉”，“对流氓也采取联合，当然以后就杀了。先前不利用不行，后来不杀也不行。我们进入柴山堡的初期，采取比较缓和的策略，全部赢得了人心。我们的情报敌人难弄清，不但农民不供给，地主也不供给。敌人几次来进攻，都是黄安地主带的路”。^①可以说，在鄂豫边木兰山、柴山堡地区打游击这十八个月里，即使革命的燎原之火已经奄奄一息，但可以确信的是，乡村阶级界限及仇恨意识毫无疑问已在敌对阶级血泪四溅的厮杀之中夯实、固化，革命的烽火也逐将在大别山区蔓延成势。

总之，这个暴动过程中，要说革命运动中的领导者完全享有实际的管控权，这又不现实。在这样的运动之中，运动因为激情与怨恨左右，运动难免成为大众的骚乱。从暴动过程来看，黄麻暴动其实还是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与红枪会的械斗、仇杀的延续，带有半自发性质，已毫无疑问。而且据当时的档案文件记载，暴动中的农民“不了解 CP 的策略，CP 也不知道明确的指出农民革命之出路去领导农民，只知道附在农民的尾巴杀红学”，^②因此，“党未能使这一自发的暴动达到最高的组织性”，“致暴动中出现浓厚的无政府状态”^③。建国后郑位三的谈话录也进一步验证了这种档案记载，他说：“那时的革命运动是半自发性的，半领导的。党员少，又幼稚，懂不到什么

^①《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第23-24页，档案号不详

^②《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6页。

^③《黄安工作报告》，1927年12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8页。

东西”，“党在群众中的信仰威信没有如今高，群众对党不太认识，有人说共产党是穿红衣服的，就真有人相信，所以党完全起领导作用不可能，只能起一部分领导作用”，“总而言之，带半自发性，不完全是党领导的”。^① 这种相互佐证的记载，有一定道理，凸显了早期民众动员的粗放性，不过，早期下乡革命知识分子的动员、引导及其摸索作用亦不可矮化。

在中共党史话语体系里，一般把 1927-1929 年称为中共暴动期。依笔者观察，暴动期的暴动基本都是如此，就湖北而言，当时“全境所杀豪绅地主至少有一千数百人以上；同时，广大的农民群众起来，不仅杀戮豪绅地主，并没收其财产，分配其土地，烧毁其契约，杀戮政府官吏，以及围缴驻军枪械，进攻县城等”，在乡村已“造成莫大的赤色恐怖”。^② 上文爬梳的主要是这个时间段黄麻光地区的暴动及动员情况，其实大别山区，也曾经历了无数次大大小小的暴动，多数以失败告终，只有黄麻暴动成立红三十一师、商南暴动成立红三十二师、六霍暴动成立红三十三师等农民的武装而成功走向了割据局面，后来鄂豫皖苏区及从红一军、红四军到红四方面军的整体格局及规模的形成基本都是在这三次暴动基础上孕育的。上文通过黄麻暴动的研究我们发现，这时期中共的民众动员并未有后来那么严密组织化，基本还是一种非正式组织网络动员，一旦非正式组织网络动员起来之后，即顺势转化而进入乡村械斗及仇恨的蔓延，带有半自发性特点。黄麻暴

^①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② 《中共湖北省委最近政治、党务工作方针决议案》，1927年10月30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89-90页。

动如此，其实周维炯、李梯云、肖方、詹谷堂、袁汉铭、漆德玮等革命知识分子参与领导的商南暴动，^① 王步文、舒传贤、王逸常、周范文、周狷之、吴干才、朱体仁、许希孟、徐百川、姜镜堂等革命知识分子参与领导的六霍暴动，^② 其暴动及民众动员也具有前文论述的类似过程及特性，但也有两点不同：第一、商南暴动与六霍暴动都迟于黄麻暴动近两年后爆发，因此更多的受到中共上层左的政策指导；第二、商南暴动与六霍暴动由于暴动晚，所以不少骨干革命知识分子多利用传统“社会资本”打入了当地的民团组织，暴动更多是从统治集团内部开始的。这样，黄麻暴动模式基本是革命知识分子加农民协会的形式，而商南暴动与六霍暴动模式基本是革命知识分子加民团的形式。^③ 三者相较而言大同小异，论文在此受篇幅所限不再赘论。

^①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系，2002年，第197-209页；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57页-75页；政协金寨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金寨文史（1）》，内部资料，1984年，第155-160页。

^②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系，2002年，第209-211页；《皖西革命斗争史》编写组编：《皖西革命回忆录·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上）》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34-60页；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编：《党史研究资料（5）》，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530-538页；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83-103页；政协金寨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金寨文史（1）》，内部资料，1984年，第161-166页。

^③ 据《郑位三谈话录》记载：“黄、麻搞农民自卫军，搞农民协会，打土豪劣绅，经过很多的斗争打下了这个基础。周维炯他们在商城就没搞农民协会，安徽也没有搞农民协会。而为什么河南、六安也搞起来了呢？原因和我们讲的道理相同，就是革命知识分子，最后把民团的武装搞过来，这样就大搞起来了，所以，革命知识分子多了，是迅速发动农民的一个重要条件，农民容易迅速行动组织和下面干部谈话时，都说共产党的减租减息政策好，当然是好，但是没有这两条，就什么也不行，不能起大作用。六安要搞起来的时候也没有减租减息，就是民团起来杀土豪劣绅，就这样起来了。这就是两条：革命

五、组织化动员

建国后，郑位三在总结苏区形成前大别山区党组织创始、逐步建立以及所起的领导作用时说，当时“（一）党的创始，从无到有，从小到大，过去农村没有党；（二）党的建设，由不健全到健全；（三）党的领导作用的特点，当时党在幼稚时期领导特点与今天不同”。^①因此，可以说，因国民党新军阀及乡村旧势力的逼迫与镇压而起的暴动，最初它的组织性薄弱，革命知识分子个人作用尤其突出。但它来势汹汹的劲头确实冲破了乡村旧有体制及罗网。

不过，又需要指出的是，大暴动初始及其后续的无序状态也是中共所不愿意看到的，维持革命的绩效需要一个稳定的后方提供人力、物力、财力资源，于是中共在健全组织的过程中开始在暴动区域努力恢复秩序，并建立一个非同寻常的革命政权——苏维埃。

苏维埃政权名副其实是由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回乡领导农民通过“枪杆子”打造出来的，基本都是在乡村“农民协会”、“农民委员会”的基础上建立的。^②最初因便于民众动员及认同需要，一般都叫农民政权，之后在中共上层的要求下，基本都由农民政权改为苏维埃政权，两者本质差不多，只是名称上更加俄化。至于它的建立方式，张鸣曾

知识分子多，再搞一些武装。他的武器和我们的不同，他是民团的”。《郑位三谈话录（第二次）》，湖北省档案馆藏，SZA-2994。

^①《郑位三谈话记录（第四次）》，湖北省档案馆藏，馆藏号：SZA-2996。

^②中共麻城县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麻城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5年，第74-75页；《关于麻城苏维埃建立的前后经过》，麻城党史办藏，C4-01-04。

有研究,他说中共夺取政权、建立苏维埃政府的方式有两种,一种是先由地方党组织暴动,再由暴动武装建立政权;另一种是先由红军出击,然后在军队占领的地方建立政权。后一种建立方式远多于前一种,但是两种方式产生的苏维埃政权从形式上看,并无两样。由地方党组织暴动产生的苏区及政权,军队归地方苏维埃指导,属于地方党导向的;而由主力红军通过军事力量开辟的苏区及政权,军队高于地方党的威望,这种苏区及政权无疑是军队导向的。^①鄂豫皖苏区,自1927年至1929年的三大暴动之后,基本都通过这两种方式得到开辟。不过,随着苏区的建立与发展,两种方式所生成的苏维埃政权通过正规化整合,最终基本都可归为军队导向的,虽然军队是以夺取政权、建立及维系苏维埃政府服务的,但是战争高压环境下,苏维埃政权又始终带有浓厚的为军队服务的迹象,因此,笔者认为这种苏维埃政权基本都可归类为“革命全能主义”^②政权。在这种“革命全能主义”政

^①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127-128页。

^② 就“革命全能主义”体制而言,按照美国学者邹谠的说法,“全能主义(Totalism)”概念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中国和西方理论家所用的政治学概念“极权主义

(totalitarianism)”概念不同,它是指“政治机构的权力可以随时地无限制地侵入和控制社会每一个阶层和每一个领域的指导思想。全能主义政治指的是以这个指导思想为基础的政治社会”(【美】邹谠:《二十世纪中国政治:从宏观历史与微观行动的角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3页)。而萧功秦先生将“全能主义”这一政治形态的特点总结为:“政权全方位地渗入社会最基层的细胞,没有自主的社会活动空间与市民社会,权力的高度集中,以一种具有平均主义乌托邦目标的意识形态信仰作为一党制社会的整合基础,通过高度的社会动员与以意识形态导向为基础的大众政治参与,来实现国家精英所确定的政治目标,等等”(萧功秦:《中国社会各阶层政治态势与前景展望》,《战略与管理》,1998年,第5期,第43页)。其实,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共革命所确定的首要目标为夺权和建立苏维埃政权,这势必要通过全能主义政治模式的雏形或言以革命为核心的“革命全能主义”来整合乡村社会。当时,如鄂豫皖苏区等

权之下，中共与农民之间即进入亲密接触阶段，其民众动员也更具组织化，而组织化的民众在中共型塑的阶级矛盾及仇恨面前，与国民党新军阀及乡村旧势力及旧体制作不可调和的斗争，其斗争目标也由局部性抗争而走向了全国性。

值得一提的是，鄂豫皖苏区苏维埃政权建立的地方，其展示的“革命全能主义”面向，与以往王朝国家体制进行对比而言，是第一个能在乡、村级别上，进行管理、调动与支配民众资源的政权。这种政权一方面打破了过去历史上“皇权不下县”和县以下皆由士绅进行管理与统治的传统行为习惯与局面，而直抵村落末梢与底层。这方面，就老苏区麻城县而言，其苏维埃政权实行县、区、乡、村四级行政区划，最为厉害的是村级苏维埃主席下面还统辖着义务明确的运输队、担架队、洗衣队、缝衣队、慰问队、代耕队等各种革命小队。^①另一方面，虽然中共是通过各种传统“社会资本”及“日常行为轨制”进入乡村的，但是，苏维埃政权建立的基层，中共领导的群众组织，又会通过紧缩分割的方式，切割乡村宗族、血缘、地缘等地方传统的各种文化网络，进一步将农村人口分门别类地按照人口、性别及阶级成分来进行重新整顿，使每一个非敌人的农民都有一个或多个革命组织统一的身份。当时苏区基层除了有党、政、军等组织，还存在共青团、雇工会、农民协会、贫农团、妇女会、少先队、童子团、教师联合会、

地方，这种“革命全能主义”体制都萌芽并建立起来。应该说，鄂豫皖苏区革命通过“革命全能主义”达到一种工具化使用，不免造成颇多困境，同时在解决困境的同时，“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在具体实践中也进一步得到了演练及锤炼。

^①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第11月，第72-74页。

学生联合会、反帝大同盟、革命互济会、济难会等各种群众组织。^①有了这样的纵、横向交合的组织，中共的意志才能贯彻到乡村每个角落甚至每一个人头上。正因为如此，《商城革命史资料》才说：商城当时“在县苏维埃的领导下，县区乡还建立了工会、贫农团、赤卫队、少先队、儿童团、妇女会、反帝大同盟和赤色互济会等群众团体，他们都是苏维埃政府的得力助手，在建设苏区和保卫苏区方面均发挥了积极作用”。^②

而农民之所以像加入其它政治类型的组织一样参加中共革命组织，革命运动必须向农民个人提供物质利益及社会效益，才可以换取农民对革命的支持与参与。

1928年7月，中共六大通过《土地问题决议案》，此决议案已经指出：要“无代价的立即没收豪绅地主阶级的土地财产，没收的土地归农民代表会议（苏维埃）处理，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使用”。^③不过，前文已有研究，农民由于阶级仇恨心理驱动，又可以通过暴力吃大户、分浮财，他们一开始并没有要求土改。据戴季英回忆，1928年，黄麻暴动后，“在方家湾党委开了个会，那时已经急着要土改，因为已经要搞秋收啰。这时，党委就作了一个决定，实行‘耕者有其田’，‘谁种归谁收’，发了一个指示，‘耕者有其田’。如果要在中

^①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82-387页。

^②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85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352页。

正式搞‘耕者有其田’，还是在这一次。到了1929年开始分土地。在柴山堡把那几家大老财、大地主，陈德祖、大屋米家、郭家河、杜家湾这几家大地主土地没收，分配了，这是第一步，也就是1929年春天”。^① 据《商城革命史资料》记载，1930年2月，中共地方党在商城“召集市民大会成立了临时县苏维埃”，但是全县农村大部分地区还没有建立起工农政权，所以除南乡斑竹园等地实行“谁种谁收”之外，“农民群众的斗争仍然停留在分粮运动”，“没收土地和分配土地都没有开始”。^② 据丁国钰建国后口述：皖西北“1930年或1931年间才开始土改”。^③ 因此，可以说，农民走向暴动，土改并不是充分必要条件。

但是，中共一直倾向以物质利益的诱导方式来塑造革命群众自发性特征，并强化革命的合法性基础，因此，当成规模的苏区建立之后，中共就会进行大刀阔斧的阶级划分及土改来迎合民众的需求，以赢得民众的认同。1930年初，鄂豫边特委出台《鄂豫边革命委员会土地政纲实施细则》，其主要内容就是没收豪绅地主和祠堂、庙宇之土地，征收富农多余的土地，将所有土地按人口平均分配，除逃跑的大地主外，一般小地主也分给薄田种，地面上的庄稼随田分配。房屋、耕牛、农具及其它财产的处理，与土地处理大致相同。^④ 这个细则出台之后，

^① 戴季英：《我的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第52页，C4-03-01。

^②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97页。

^③ 《中国驻阿富汗大使丁国钰同志口述：关于二次革命战争时期的资料》，安徽省党史办藏，第3页，H07-289。

^④ 《鄂豫边特委关于成立鄂豫边革命委员会经过的报告》，1930年初，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74-76页。

鄂豫边地区即进入土地实质性分配阶段。比如商城“土地分配在党组织领导下，由各级苏维埃政府的土地委员会（村苏维埃为土地委员）具体负责进行，在方法上一般采取了以下几个步骤：首先是发动群众，对地主豪绅进行斗争，罪大恶极的，群众要杀就杀，当众烧毁地主的田契债票，从政治上把地主豪绅阶级的威风打下去，把广大农民的腰杆撑起来。二是进行人口和土地调查，确定土地分配标准。土地调查有的依照习惯面积（石斗）计算，有的重新进行丈量登记，再根据肥瘦、水源等条件评定上中下三个等级。三是划分阶级。这以阶段没有统一的标准，大致情况是：地主：主要依靠剥削，占有比较多的土地，请长工，放债多，利息高。富农：自己有田地、房屋、耕牛农具，请个把人，多少放点债。中农：有田地，全靠自己劳动，够吃。贫农：有点田地，又种一部分地主的田，没有耕牛、农具，靠租借，不够吃穿，还欠债。雇工：一无所有。四是分配土地，按人口多少，把各户应分土地计算好，将户主姓名、应分田地数量、地点、界址写在牌子上，召开群众大会宣布后，就地插牌，指明边界。最后乡苏维埃发给土地使用证。南溪不管地主、富农、中农、佃农的田地和祠堂、庙会公田，一律丈量，按人口多少，平均分配，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便顺利结束了”。^①再比如六安六区“在乡土地委员会的统一布置下，一村召开群众会议，把田地和山场分配方案交给群众讨论通过后，再将全村群众集中到田头山场，分块插标定界，把各户分得的田地、山场、竹园、鱼塘等，写在大红纸上，张榜公布。六安中心县委还总结

^①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100-101页。

推广了六区土地分配的经验，从而推动了皖西苏区土地革命运动的开展”。^①

从这些事后记载内容来看，地方践行土改运动可谓平淡无奇。其实，真实的历史场景，远要复杂与混乱的多。比如，当时的档案资料记载：鄂豫皖苏区大部分地区及时间由于土地分配并非借由发动群众的参与来完成，而是由少数党员自上而下机关式的执行，不少苏维埃土地分配的执行者，就依据私人关系、感情利益来决定土地分配，有的农民为分得肥沃的土地，就尽其所能地巴结执行者，俗称“吃鸡式的分配”。^②而六安闻家店进行土地分配时“凡与该区苏维埃人员浓厚些，可以多分些肥美的田地”。^③因此，苏区土改总会参杂不和谐之音，随后也做了调整与纠偏。据丁国钰建国后口述：苏区“在土改时，没有什么明确的政策，土改后半年，有一个轰轰烈烈的土改复查运动又叫查田运动，查田运动时有一些政策，对分田时的一些偏差（如分地不公，干部分好田等）都做了调整和纠正”。^④

不管土改时这些不和谐之音到底存在多少，也不管最终纠正到何种程度，但至少有一点可以确定，土改及其纠偏本身就是一个阶级塑造及动员的过程。中共领导的苏区土改，致使以往土地国有开始向土地农有转变。农民一旦在土改中对土地所有权认定之后，不仅享受到

^①《六霍起义》编辑委员会编：《六霍起义》，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9年，第237页。

^②《鄂豫边革命委员会报告》，1929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64页。

^③《舒传贤关于六安中心县委工作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0年1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227页。

^④《中国驻阿富汗大使丁国钰同志口述：关于二次革命战争时期的资料》，安徽省党史办藏，第3页，H07-289。

土地农有的利益，同时亦感受到平均主义快感。这样，中共上层宣扬的共产主义理想便与基层的平均主义洪流通过土改彼此呼应而又相互激荡，致使苏维埃革命奔向集体主义的情境之中。

土地，从来都是中国农民安身立命之本。当苏区此种土改之初，农民确实从强制性再分配的土改运动中获得了物质利益。比如商南“太平山漆成水一家六口人，土改前种商城周家地主田，七斗稞，每年打十一石稻，交租七石，根本无法维持起码生活水平，土改时分了一石多田种，兄弟二人参军，分得的田又有人代耕，每年能打二十多石稻，交一石公粮，家里四口人，粮食吃不完”。^①因此，立竿见影的利益满足面前，农民的信任感、忠诚感、责任感以及意义感也会随之觉醒。经过接受革命宣教以后，农民自然也就进入中共党国化的认同。这种认同一旦建立，农民一般都愿意被纳入中共党政军群等组织。

就中共革命最主要的夺权政治组织——军队而言：鄂豫皖苏区土改之后，“赤区的工农生活，的确改善了，肃清了苛捐杂税，得到了土地，一切政治上自由平等，都确定了他们热烈起来拥护苏维埃与红军，精神上物资上农民都能自愿的起来帮助红军与政权”。^②其中，商城县土改之后，农民“拥护苏维埃和红军”，“在皖西区数第一”。^③正因为如此，即使国共战争高压状态下主力红军和地方武装在战斗中

^①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104页。

^②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101页。

^③ 《张国焘关于鄂豫皖苏区情况给中央政治局的综合报告》，1931年5月2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37-38页。

有严重减员，但仍然不断壮大。扩红方面，红一军由组建的 2100 余人后扩大到“1 万人以上”，其中“贫农约占全数的 70%”。^① 1931 年 5 月，黄麻地区、皖西北地区一批就各有 2000 多农民参加红军，使组建不到五个月的红四军由 12500 余人发展到近 2 万人，其中“85% 是农民”，不仅贫雇农占多数，而且“中农也占一个相当数量”。^② 1931 年春，鄂豫皖苏区地方武装也发展到四五万人，其中“贫农占 60%，中农占 30%。他们有些用来复枪，有些用标枪，受苏维埃政府指挥和训练”，并配合主力红军作战。^③ 1931 年 6 月，商城组建赤卫军时，一次共编五个团，大约五千人，“大都是得着土地的农民”，五区土改后，仅常毅（老红军）同志就宣传动员三百多名少先队、赤卫军参加了红军，五区的游击大队由原来的十余支长枪、两挺手提机关枪，扩大到百余人，五十余支枪。^④ 乡村宗族个体成员参军越多，在中共组织力的助推下，由于宗亲及人情因素，宗族其他成员拥军也就更积极。1931 年 4 月，红军在“与敌人作战的时候，很多成群结队的群众来帮助他们”，“红军每到一地即受群众热烈的欢迎，亲切的慰问。送果实及鸡蛋等给红军的也很多”。^⑤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下）》，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99-10页。

^② 《张国焘关于鄂豫皖苏区情况给中央政治局的综合报告》，1931年5月2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35页。

^③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下）》，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99页。

^④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1985年9月，内部资料，第104页。

^⑤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下）》，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100页。

如此，土改之初，农民确实能够获得实际的物质利益，这种强制再分配要比按部就班的搞生产来的要快，所以他们愿意加入中共的党政军群组织，团结起来保护自己及其它贫苦农民利益。而最为重要的是，一旦农民加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其积极分子，又可获得社会地位的向上流动，除这一途径之外，乡村农民向上流动的其它路径即使不是堵死，也是极为不畅通的，因此中共在乡村成立党政军群组织为长久边缘化的农民提供了上升的渠道。这样，农民在物质利益及社会地位上升机会的激励之下，他们一旦进入中共的党政军群组织，就会成为中共政治、经济、话语垄断的追随者，中共及苏维埃政权指向哪里，底层那些农民就会将阶级对立的怒火喷射到哪里，但革命毕竟是大规模的暴力性集体行动，随着国民党围剿的加剧，这种民众动员的强度也会水涨船高，而一些既得利益同时又因长期革命让其失去既得利益的农民，就会对中共及苏维埃政权产生并非全推心置腹的了解与信任，这是不可避免的。如此，中共民众动员还需要以自己掌握的一套组织系统，以组合的动员技艺来弥补。

我们还是以扩红、拥军的动员为例。

1931年5月，张国焘、沈泽民、陈昌浩来鄂豫皖苏区之后即成立中央分局。中央分局成立之后，即应对国民党的第二、第三、第四次围剿，这样，动员群众参加红军及拥红就成为非常急迫之工作。我们查阅这个时段中中央分局颁发的通知，就能一目了然。中央分局成立不久，从1931年5月18日起至12月25日的大半年时间里，先后

出台《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①、《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十三号》^②、《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合通知第一号》^③、《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字通知第三号》^④、《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号》^⑤、《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三十五号》^⑥、《鄂豫皖党团中央分局联字

^① 1931年5月18日，《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要求苏区各县“现在五天之内起码要有二千人投入红军，才能对现状有所补充”。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1931年5月1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0页。

^② 1931年6月18日，《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十三号》要求红军即日起至少要有“最低限度一千五百人的补充。这个数目的分配是：黄安三百人，麻城三百人，陕安南二百人，光山二百人，陕孝一百人，罗山一百人”。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十三号》，1931年6月1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81页。

^③ 1931年7月9日，《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合通知第一号》要求苏区各县“五天到七天内要动员九百经常运输队到红军中同红军一起行动。红军中每团编一连运输队，这些运输队工作时间一个月，行动完毕后回家并得一切物质报酬。这些运输队要身体强健并有大批积极党团员参加负责领导。人数分配是：黄安二百，陕安南二百，光山二百，麻城二百，罗山五十，陕孝五十”。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合通知第一号》，1931年7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46页。

^④ 1931年8月8日，《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字通知第三号》要求苏区各县各县“九一”纪念日前“要各地党团部在一月内动员一千二百工农分子到红军中去（党员团员须占半数）”，另“党员团员须动员六百人参加红军（在一千二百总数内）”，具体要求是“1、黄安二百人。2、陕安南二百。3、黄冈二百人。4、光山二百人。5、麻城一百五十人。6、陕孝北一百人。7、商光边五十人。”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字通知第三号》，1931年8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89-190页。

^⑤ 1931年8月23日，《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号》要求苏区各县“九七”国际青年日前完成“输送三千工农入红军。光山二百人，罗山一百，麻城一百，黄冈二百五十，陕安南一百五十，陕孝北二百五十，黄安二百，商光边五十，皖西一千七百人”。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号》，1931年8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214页。

^⑥ 1931年9月23日，《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三十五号》要求“从接着这一通知起一星期之内，各县必须动员同志和英勇的身体强健的雇农、贫农以及可靠的中农群众共一千人投入红军”，“各县数目分配如下：黄安一百五十人，陕安南一百五十人。黄冈一百人。陕孝北一百五十人。罗山一百五十人麻城一百五十人。光山二百人（皖西北待定）”。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三十五号》，1931年9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299页。

通知第一号》^①、《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②、《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③等有关苏区扩红、拥红计划通知。重要的是，罗列的这些都只是保存下来的档案资料中有关1931年下半年这个时间段中央分局扩红、拥军计划通知，就可见其汲取人力、物力及财力方面的摊派密度及程度之高。那么，怎样完成这些扩红、拥军计划呢？中共及苏维埃政府一般是动用前文所言的这些中共领导与管控的民众动员的发动机——各级苏维埃及群众组织——向群众宣传扩红、拥军是保卫苏维埃政权、保护群众自己利益的举动，鼓动群众自愿的参军与拥军。比如，1931年5月18日，鄂豫皖中央分局下达通知，要求各县“应即规定自己要做的数目，动员区委支部的每个同志及所有的群众团体、政府机关来努力这一宣传鼓动工作，向广大群众说明投入红军与消灭包剿、保护春收的关系，使他们自动的自愿的为自己的

^① 1931年10月4日，《鄂豫皖党团中央分局联字通知第一号》要求“全体的党员和团员一致的努力，来进行紧迫的扩大红军工作。各县分配数目于下：陕安南、黄冈共八百人。罗山一百人。陂孝北县六百。光山六百。麻城四百。商光边五十人”。可参见：《鄂豫皖党团中央分局联字通知第一号》，1931年10月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303页。

^② 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要求“各县除把以前规定的数目应完成以外，再添加规定各县输送的新兵的人数和输送粮食数目，这新旧两个计划，要在接受通知后一个星期内完成。新兵数目：黄安二百人，麻城一百人，光山二百人，罗山七十人，陂孝北二百六十人，陕安南二百人，潢川五十人，商光边二十人。粮食数目：黄安一千石谷子，麻城六百石谷子，光山一千石谷子，罗山五百石谷子，陂孝北一千石谷子，陕安南一千石谷子，潢川二百石谷子，商光边三百石谷子”。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告》，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22页。

^③ 1931年12月25日，《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要求“各县扩大红军的一个月的工作计划：黄安一千人，麻城五百人，罗山三百人，陂孝北一千人，陕安南一千人，潢川二百人，商光边一百人，光山一千人。以上共五千一百人”。可参见：《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1931年12月25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30页。

利益，踊跃的加入红军”。^① 1931年5月29日，鄂豫皖中央分局又出台万急通知，要求各县“应当组织党的、团的、苏维埃政府的、妇女的、童子团、少先队等新的捷报宣传队。宣传队的任务，是要使每一个苦于国民党军阀压迫忍饥挨饿，耽心春收不能到自己手里的男女老小群众都晓得他自己的红军已经为他们自己的利益开始击破了他们的生死敌人国民党土匪，并且更要使他们懂得因为有了许多他们自己的爹妈哥老弟兄姐妹拥护了红军，配合了红军的行动，才争得这一次的胜利。所以要争取反‘包剿’的彻底的胜利，真要春收能到我们自己手中，不饿死，收了再不要有土匪来抢去，我们就必须要更大动员来拥护红军，配合红军的行动”。^②

因为土改后，土地已分给农民，所以中共扩红、拥军的宣传都是为保卫苏区、保卫民众的切身实利而进行崇高意义感的再型塑与强化。即便这样宣传，随着扩红、拥军密集度的增强，也难免会出现强制、命令的局面。比如，“扩大与拥护红军方面：各地都充满命令群众、强迫群众”的情况。^③ 在“有些地方不是站在群众自己的利益上，鼓动他们自己愿做拥护红军的工作，而是说：‘你要不要革命，要革命就拿拥护红军的东西。’或者妇女刚来收了遍东西，童子团接着又来了，因而有一些群众甚至讨厌，反动派更想用这些缺点来挑拨群众，

^① 《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一号》，1931年5月1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0页。

^② 《鄂豫皖中央分局万急通知》，1931年5月2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4-55页。

^③ 《中国共产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1931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50页。

如光山捉的反动就供有‘革什么命？今天也是拥护红军，明天也是拥护红军，往不出钱说是‘通共’，现在不拿东西说是‘不革命’”。^① 这样，拥红不但强制，而且数量亦多，“在皖西北商城有一家在一月内收过八次”。^② 鉴于此，1931年8月9日，中央分局要求“拥护红军工作：应加紧继续进行，一面要反对过去强迫拉夫的形式，一面反对取消这一工作的错误”。^③ 1931年12月10日，又要求“完全要有充分的鼓动工作，出于群众的自愿，不要命令拉蛮”。^④

要避免这两个极端，中共领导的各级苏维埃政府及群众组织，必须在组合动员技艺上动脑子。当时，鄂豫皖共青团就总结了自己的一套组合动员技艺是：“首先在团的支部会上详细讨论这个问题，使同志深刻了解扩大与拥护红军的重要，每个团员起来并实行支部与支部的竞赛，区委与区委、县委与县委的竞赛。（2）在与群众谈话中及各种会议把过去强迫、命令群众的错误说出，加紧对群众的宣传鼓动，把群众对与这一工作的热烈性普遍发扬起来。（3）对于参加红军同志的家属应在未去以前加紧他们的训练及政治上、成分上、身体的选择，动员一切力量来开大小欢迎会在物质上、精神上帮助他们，尤其是他们的家属。（4）扩大代耕与帮助红军家属的宣传，并且实际上

^① 《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合通知第二号》，1931年7月2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65页。

^② 《CY鄂豫皖中央分局给团中央的综合报告》，1931年10月8日，载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71页。

^③ 《中国共产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1931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57页。

^④ 《鄂豫皖中央分局万急通知》，1931年1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01页。

去做，在生产中、挑粮中，日常生活中都要把红军与其家属看成团及劳动青年第一个对象。（5）当红军兵士回到后防，团应动员小队、童子团去慰问他，开会来欢迎，并切实帮助其家属，鼓励士兵快到红军中去，这种影响写信或者亲自传达到红军中去。（6）鼓励红军家属写信给红军，给红军士兵说明家中的情形，以安慰红色战士的心。（7）加紧红军训练，使红军能自动的告诉红军中的乐处，在后方扩大这种信件。（8）各级团部应动员必须需力量去切实慰问伤兵及医院的伤兵”。^①

在这一套组合动员技艺的操作下，处在青春期的青少年们就更容易受到鼓动了，因此民众动员也就取得不斐成果。据鄂豫皖共产青年团书记钱文华 1931 年 10 月 8 日给中央的汇报：“1、扩大红军。在这三月内输送五二九五个青年到红军中去拖枪（内团员占七二一不确），其他还有到各地队伍中（如独立营、警卫营及各种游击队）去了没有统计，并且皖西北六、七两月的统计没有。2、拥护红军。我们是由区支部去宣传鼓动少先队、童子团、妇女帮红军做鞋子，以及自动的拿东西出来拥护红军（如米、钱、吃的小东西等）。三月的成绩是：①帮助红军粮食四一一.0 一石。②帮助红军大洋二二五.五元。③帮助红军钱一一一二一八 0 文。④帮助红军鞋子四 0 四四八双（内有一部分是袜底）。其它还有许多肉、鱼、鸡子、面、饼果很多，无以统计，这些钱都是青年团、少先队员、童子团员一个一个的小积小存存下来的，粮食也是他们一把一碗一升的积下来的，一般的都是表现得热烈

^①《中国共产青年团 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1931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55-556页。

的”。^①

红军反围剿难免出现减员,而其补给也难免滞后,随着国民党围剿的加剧,这种反围剿的困难越到苏区后期就更加的明显。赤白对立氛围中,前文所言的自发参军、拥军几乎难以满足需要,因此中共领导的各级组织都必须以组合动员技艺来弥补,这些组合动员技艺非常之多,包括动用节庆、群众集会、游说、命令、胁迫、革命竞赛、摊派等手段进行综合动员。在这些组合动员技艺的作用下,就麻城而言,“据不完全统计,麻城先后有四万人参加红军。有的村,几乎100%的青壮年都参加了红军。如林店垵当时有青壮年156人,除了三个没有参军的外,其余全部参加了红军”。^②等等。

应该说,这种综合性动员民众的目的是为夺取政权及权力、建立苏维埃政府服务的,而民众动员强度的增强,又有待于政权及权力的自上而下的扩张与延伸。如此,随着苏维埃政权及权力的不断扩张与延伸,苏区民众的日常生活伦理亦逐步被动员伦理所取代。

六、小结

值得注意的是,中共在大别山区建立苏区及苏维埃政权,其乡村民众动员有一个由非正式组织网络动员向组织化动员的转向、升级及

^①《CY鄂豫皖中央分局给团中央的综合报告》,1931年10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69-570页。

^②《关于麻城苏维埃建立的前后经过》,麻城党史办藏,C4-01-04,第13页。

其实践过程。

在这个过程中，国共合作破裂之前，只有少部分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真正践行农民运动，但这少部分革命知识分子具有双重性特点，因此在乡村熟人社会里，他们熟稔当地的人文生态环境，没有过多传播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共产主义理念，而是捡拾中共不断激进化的农运政策，通过乡村“日常行为轨制”等非正式组织网络进行民众动员，但属于“嵌入自主”性的动员路径。在这个“嵌入自主”性的动员路径里，这些回乡革命知识分子，最为厉害的地方就是使农民组织化而成立农民协会，并用阶级矛盾及仇恨去整合、置换乡村散落的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这样，这些矛盾与仇恨不管是结构性的，还是私怨性的，都被整合、置换到阶级矛盾及仇恨的框架内。一旦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被整合、置换成阶级矛盾及仇恨之后，乡村豪绅地主及贪官污吏等旧恶势力，也就成了农民近在咫尺的阶级敌人，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乡村敌我斗争也就具有阶级斗争的深刻含义。

但是激化边界意识及阶级矛盾及仇恨的却是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日常斗争，大别山区革命是由日常斗争走向政治暴动的。这些日常斗争包括借粮运动、减租减息运动及五抗运动等。最初，这些日常斗争，很多是以和平方式解决的，但是难免擦枪走火，最后却走向了武装斗争的境地。一旦进入武装斗争的境地，乡村颇多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即开始逃跑。有的逃到大城市，有的逃到中小城市。因此，为了制止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逃跑，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就会进行清算运动，这种清算运动是从镇压名副其实的土豪劣绅及贪官污

吏开始的，随后即步入专横与扩大化的狂欢。他们在清算的过程中，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在乡村的威风被打压下去，而农民在镇压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立威肉刑之中抒发、释放了无以复加的仇恨感，同时也赢得实实在在的包括吃大户、分浮财在内的物质利益。但是，逃跑的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亦不是等闲之辈，他们也会组织起来进行报复与反报复、复仇与反复仇。职是之故，乡村阶级界限及仇恨意识毫无疑问已在敌对阶级血泪四溅之中夯实。如此乡村阶级革命，就难免不异化为乡村地域及族群械斗。因此，这个时期，民众动员更多的是情感驱动的，仇恨及愤怒是革命暴动的真正动力源泉，而平分土地并非革命缘起的充分必要条件。鄂豫皖苏区最早暴动的鄂豫边黄麻地区，此地农民国共分裂前即暴动，但是平分土地却是1929年春之事。可见，土改并非革命暴动之充分必要条件。正因为是情感和仇恨的驱动，这个时期，暴动难免带有半自发性特征，同时也更多地兼具无序性。这是第一阶段的动员情况。

第二阶段是土改的型塑。我们都知道，维持革命的绩效并与官军及地方旧恶势力合谋的强大外敌作斗争，无疑需要一个稳定的后方提供人力、物力、财力资源来支援，于是中共开始在暴动区域努力恢复秩序，并建立一个非同寻常的苏维埃及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农民之所以愿意加入苏维埃政府及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土改是第二阶段民众动员运作的标志性动作。土改立竿见影性地满足了农民土地农有的物质利益，因此农民都愿意加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而他们一旦加入中共的党政军群组织，同时又带来社会地位的升抬。因此，中共通过组织

化动员，达到组织资源的一元化。笔者把中共建立的这套组织资源一元化的体制称为“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在这套体制里，农民逐步党国化，中共通过各种途径，将其纳入革命阵营之中。农民一旦在物质利益及社会地位上升机会的激励之下进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就会成为中共政治、经济、话语垄断的追随者，中共及苏维埃政权指向哪里，底层那些农民就会将阶级对立的怒火喷射到哪里。但革命毕竟是大规模的暴力性集体行动，随着国民党围剿的加剧，这种民众动员的强度也会水涨船高，而一些既得利益同时又因长期革命让其失去既得利益的农民，就会对中共及苏维埃政权产生并非完全推心置腹的了解与信任，这是不可避免的。即便其中也有不少农民出现怀疑、游移及抗争的情况，中共民众动员就会以自己已经掌控的一套组织系统，以组合的动员技艺来弥补，这包括动用节庆、群众集会、慰问、游说、命令、胁迫、革命竞赛、摊派等手段，这种情况越是到苏维埃革命后期越是明显。

值得重视的是，中共对异类的惩罚也一直在警示民众，激情背后是无处不在的凝视与恐惧，不服从组织动员的目的，随时就有被划为富农成分的“反动分子”、“反革命分子”的危险。至于革命组织内被划为富农成分的“反动分子”、“反革命分子”的异类，中共也会走群众路线进行肃反来达到民众再动员的目的，此方面，论文第六章会有专门论述。

第四章 刀会叛乱：保土意识、阶级意识及革命动员

“难以对付”的并不是农民，而是农民社会的某种心态：宗法式的传统心理，精神素质与思维——行为定式，我们把它称之为宗法农民文化。农民社会的发展中真正难以对付的就是这种东西。

——秦晖：《田园诗与狂想曲》

本章是有关皖西大刀会的个案研究。就大刀会会众而言，它是一帮特殊的农民，是一群有组织的农民。在中共进入皖西联络、动员其革命之前，其就因官逼民反而走向传统自发性叛乱，此点与同时期鄂边地区农民暴动有相异之处。但是，暴动之后，用鲍劲夫的话来说，这个民间武装团体，“由于缺少正确思想的指导，便由开始时反抗豪绅地主阶级的农民组织，蜕变为土匪武装，最后接受招安，成为反动豪绅地主阶级看家武装”。^① 中共革命下乡过程中，必须针对这股农民武装势力进行分化瓦解，让其从叛乱走向革命，这与中共动员一般农民走向革命及其面临的困境，肯定会同中有异，值得进一步追索与探讨。

一、皖西大刀会源流

^① 鲍劲夫：《六安大刀会暴动始末》，《金安文史（1）》，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582页。

据史料记载，1735年在皖北曾出现“大刀会”，^①但之后相当长时间却音信全无。现在一般认为大刀会起源于鲁西南地区，以其成员练武时携带大刀或说其练武时在场内横置大刀一口而得名，不过，学界一般认为大刀会是别名为金钟罩的一种带有半宗教迷信色彩的农民武装组合。^②

出现此类农民武装的原因乃是，晚清民国时期，传统国家走向崩溃，国家政权不断式微，而地方武劣化权力却在不断抬头，并渗透进乡村社会吸附资源，而这必然导致乡村农民的“道义经济”普遍走向破产。^③随着政局恶化，征兵、走私、盗匪、仇杀、捐税等掠夺性策略活动在乡村就会频繁出现，乡村社会即进入反叛的边缘，出现失范、混乱状态。在失范、混乱状态下，其中生活难以为继的那部分民众就会转入三谷孝所言的“民众的反乱系统”。^④这样，“起源的原因是因为世道乱”的大刀会，^⑤作为防御性策略组织，即成为乡民自发组织并整合乡村社会的工具。

^① 陆景琪、程啸编：《义和团源流史料》，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0年，第3页。

^② 罗宝轩：《大刀会探略》，《近代史研究》，1986年，第3期，第245-257页。

^③ 道德经济论者认为传统农民的行为不在于谋求最大化的经济利益，而是维持最低水平的生计，最受农村中的道德契约支配。这种契约是建立在“安全第一原则”、“尊重基本的生活权利”、“互惠互利原则”三大原则基础之上的，一旦乡村共同的道德契约遭到破坏，农民就会起来反抗，但是这种反抗无非是为了反抗外在环境对农村传统机制的破坏，或是为了恢复传统的机制。可参见【美】詹姆斯·C·斯科特：《农民的道义经济学：东南亚的反叛与生存》，程立显、刘建等翻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年。

^④ 【日】三谷孝：《秘密结社与中国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4页。

^⑤ 山东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室编：《山东义和团调查资料选编》，齐鲁书社，1980年，第21页。

据史料记载：“参加大刀会的是地主、富农多，很穷的人不参加，但种地主地的佃户则参加，为的是叫他们学了金钟罩给地主看家”，^①这样，“大刀会的组织多半为富农和富裕中农这部分人所掌握”，^②其“主要的作用，是防匪”^③。因此就其功能而言，乡村地主、富农组织大刀会主要是守望互助、拒匪保身家，其保土意识很浓。不过，在近代教民冲突激化及谣言鼓动之下，后来山东大刀会活动逐渐政治化而不断汇入义和团运动。其矛头由内而转向对外，进入大规模反洋教运动。大刀会开始起来时“为了打土匪，保身家，后来由于洋人欺人太甚，又打洋学，烧教堂”。^④酿成“庚子事变”后，义和团运动遭到政府残酷镇压。在八国联军与政府的联合镇压之后，“义和团虽烟消云散，而大刀会仍秘密流行民间”。^⑤大刀会在民间潜伏四散，有的传入临近省份，并繁衍开来，皖西大刀会是由山东经过河南而传入的，主要功能也由外而转向了对内。

就军阀治下的县级政权而言，其权力运作基本已打破费孝通所言的制约与调适性并存的“双轨政治”。^⑥原先乡村的士绅普遍放弃地方立场而投入行政系统，在国家政权不断下移过程中，这些基层官僚

^① 山东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室编：《山东义和团调查资料选编》，齐鲁书社，1980年，第22页。

^② 山东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室编：《山东义和团调查资料选编》，齐鲁书社，1980年，第19页。

^③ 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河南史志资料（6）》，无出版社，1984年，第172页。

^④ 山东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室编：《山东义和团调查资料选编》，齐鲁书社，1980年，第21页。

^⑤ 戴玄之：《红枪会》，食货出版社，1973年，第137页。

^⑥ 费孝通：《乡土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145-160页。

及地方精英逐渐成为丧失社会功能而徒有劣化权力剥夺功能的寄生阶层，如杜赞奇所言，他们已从“保护型经纪”真正脱变为“赢利型国家经纪”，^①如此，土豪劣绅真正填补了乡村“权力真空”。他们与军阀达成某种庇护制联盟，使县及县以下各级政府纯粹成为一架税收机器，征收局成县政府的中心部门。时人朱杰言四川各县征收局“局长往往由县长兼任，县长为地方行政长官，事繁责重，然一年三百六十五日，皆为催粮是务；降而至于团总、团正、甲长，亦莫不困于催科”，^②四川无疑只是当时中国的一个缩影。另据王奇生对1927-1949年长江中下游各省县长职能的研究发现，“拉兵夫要钱粮是县长的两大职责”，^③皖西亦是。当时，北洋军阀统治下的皖西，天灾人祸连绵不断，土匪溃兵到处流窜，政府无能力解决现实问题，却横征暴敛，不断盘剥乡村资源，造成灾荒不断、饥民成群。这可以说，在乡村，倒不是阶级矛盾突出，却是官民、贫富矛盾在不断升级。据《六安文史资料》记载：“军阀统治六安时，官僚豪绅沆瀣一气，欺压人民。警备队长王传录在六安八、九年，城乡人民，受其蹂躏，难以尽述”，“1920年，北洋军阀又派第三混成旅王尚林团驻扎六安，更是穷凶极恶，残害人民。在六安卖鸦片，开赌场，杀百姓牲畜，放百姓田水捉鱼，敲诈勒索，奸淫妇女无所不为，农民恨之入骨”，正当此时，“河南固始人梅广恩到六安，自称‘圣道会’，以符咒治病，开设‘香

^①【美】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翻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36-37页。

^②朱杰：《四川省田赋附加税及农民其它负担之真相》，《东方杂志》，第31卷，第14号，第89页。

^③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第372页。

堂’，招收徒弟。扬言：‘兵难临头，只要画符念咒，可保刀枪不入。’梅广恩把军阀的军队叫‘妖子’，号召群众，用大刀、长矛，组织武装去捉‘妖子’，以保身家，名曰：‘大刀会’^①。百姓为保护自己的切身利益，反抗军阀的苛捐杂税，纷纷入会，但“这引起了县衙的注意，梅广恩被捕入狱”，时有六安城关的杠抬工人谢有龙和苏家埠的农民夏云峰也被捕入狱，他们与梅广恩在狱中相识，于是“谢、夏二人拜梅为师”。^②出狱后，他们发展了秦华轩、翁元茂、朱达斋、卢品三等人，并通过乡村日常行为轨制密联会友，继续发展会众。于是，大刀会在韩摆渡、千江堰、马家集、黄檀庙、花林寺、陆家冲等地急剧繁殖。在《皖西大刀会始末记》一文中，史慕山对皖西大刀会作了概略性回忆，其间虽缺失对苏维埃革命时期的回顾，但比较可取的是，可通过他的文章简要窥见皖西大刀会的组织结构、传播、修炼等些许轮廓。^③

因此，在武夫弄权、庞大军阀机器烧杀的动乱年代，而乡村权力又不可能全部被官方独据的情况下，外部输入并有地方精英自发组织的自卫组织——大刀会——在皖西就通过灰色职业掩人耳目在家族、村际之间传播、扩散，并落地生根，成为整合皖西乡村社会一个强有力的民间自发组织。

^① 政协六安市委文史学习委员会编：《六安文史资料（1）》，无出版社，1986年，第22页。

^② 中共六安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六安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2页。

^③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选集（16）》，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11—113页。

二、1924年自发性叛乱钩沉

民国建立后，土匪军阀化与军阀土匪化更加剧了乡村社会的衰败与绝望。乡民因绝望而疯狂，1922、1923年，拜过师的谢有龙、夏云峰、秦华轩等在六安、霍山两县乡村建立大刀会组织。首先是由先生设香堂招学生，然后学生又设香堂招学生，就是通过这样的传递链在乡村传播，参加者“多自耕农、佃农、雇农、游民，并有少数知识分子及商人等”。^①后来大刀会进入六安城，据目击者所见都是“服装褴褛，皆似躬耕南亩之农夫”。^②他们“每人配备片刀一把，刀把上系有红缨”，平时“耍刀练功，烧香念咒”，而且“身上都配有红色飘带，上面写着‘保卫护身，铲富济贫’”的会旨，进行自我扩张，据载：时“六安东桥头集一带大刀会发展会众达五千多人，霍山龙井冲一带大刀会会众达一千多人”，^③可见扩张之迅速。

是时，军阀“土皇帝”马联甲坐镇安徽，其为筹措军饷，争夺地盘，大肆搜刮民众，除征收“二五亩捐”、募集“八厘公债”、发行“救灾公债”和加征茶厘烟税外，还要“皖西各县清交历年积欠田赋”，并且“借口增加田赋，加重农民‘押租金’和‘稻租’”，而“农民生

^①《六安县委关于大刀会情形给省委的报告》，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6-7页。

^②《大刀会匪尚占据六安县城》，《晨报》，1924年1月13日。

^③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一）》，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94页。

活已经山穷水尽,无力缴纳。当时官府便以‘捉佃交东,清理田赋’为名,逮捕许多农民,激起了广大农民的愤怒。大刀会乘机活动,农民因走途无路,参加大刀会的群众更日益增加”。^①六安县知事丁景炎更是“恒恃属下之法警,敲诈良民”,“平时欺压良民过甚”。^②贝思飞说,这肯定是军阀民众动员恶性循环的产物。^③时人南雁也认为“因民生的困苦,大匪的酝酿确已渐趋成熟时期”,那么,“其为腐败政治的反动和副产物,必与腐败政治因缘而生”。^④所言甚是。于是,官逼民反,大刀会为了反对现存社会制度中的不平等的利益分配主义而叛乱,也使这个原为自卫目的而组织起来的团体逐渐具有了反政府的政治功能。

1924年6月下旬,皖西大刀会大规模的自发性叛乱事件,终因一次符号性触发诱因而爆发。^⑤应该说,这次大刀会大规模叛乱事件的起因,传言、谣言颇多,在具体细节方面也存疑。不过,在共同社会积怨面前,如勒庞所说,“群体是刺激因素的奴隶”,^⑥一个刺激诱因,

^① 政协六安市委文史学习委员会编:《六安文史资料(1)》,无出版社,1986年,第22页。

^② 《六安来客述匪乱之经过》,《申报》,1924年7月22日。

^③ 【英】贝思飞:《民国时期的土匪》,徐有威、李俊杰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30页。

^④ 《小事化大的安徽匪乱》,《东方杂志》,第21卷第14号,1924年7月25日,第3-4页。

^⑤ 历史的演进是剧烈而动态的,相比较结构主义而言,笔者更重视“事件”的解读。有关此事件的诱因与经过言说版本很多,最重要的有两种版本,整个事件中,传言、谣言颇多,在具体细节方面也存疑。可参见:《小事化大的安徽匪乱》,《东方杂志》,第21卷第14号,1924年7月25日,第4页;政协六安市委文史学习委员会编:《六安文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6年版,第23页。

^⑥ 【法】古斯塔夫·勒庞:《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55页。

在集体磨合、兴奋、社会感染中，个体的思维及行为方式将逐渐趋于一致，即心智归一，且极为非理性，这足以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在这次群体性事件发生之初，受传统侠义文化洗礼的大刀会，提出了“攻下六安，杀贪官污吏”的反政府口号极富煽动力，^①而煽动起来的乌合之众，正是在朱砂与黄表纸药力作用下，凭着秦晖所言的兼有神秘主义非理性与浪漫主义非理性双重特征的“直觉主义非理性”，^②假神惑众，形成思维中的集体表象意识，而这种表象意识“以互渗排斥抽象，以情感排斥逻辑，以心象排斥概念”，^③并沉淀为思维定式。一旦这种思维定式形成、固化并传播感染，又往往抵消了会众按照逻辑程序进行解构事物及根据概念对感知材料进行整理、辨析的能力，甚至对纷繁复杂的矛盾漠然视之，这样那本就主客体不分，并牵连神秘主义的农民生活经验就失去了打破盲目的、超逻辑与超经验的偶像崇拜的能力，它们之间形成互渗与证实，民众也就更增加了一般化信念，坚信附录咒语能增强“刀枪不入”之信心与士气。在这种非理性思维支配下，“旧思想、旧神仙、和旧价值全被赋予了激进的新潜力”，^④就会形成激情与神秘色彩多于理智思考的局面，勇猛前进，攻陷皖西多城就有一种势不可挡的架势。如《申报》所言，六安县城

^① 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44页。

^② 秦晖、金雁：《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北京：语文出版社，2010年，第311页。

^③ 秦晖、金雁：《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北京：语文出版社，2010年，第303页。

^④ 【美】周锡瑞：《义和团运动的起源》，张俊义、王栋翻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79页。

“系于6月27日清晨，被大刀会匪九十余人攻陷”。^① 随后又攻英山、霍山、合肥、舒城等周边地区，并陷霍山、英山县城。^②

大刀会进入六安县城后，立即打开监狱释放囚犯，并以“六安民生救济自治军”名义布告安民，认为此次事起乃“官逼民变”、“政治不良”、“军阀专横”三因酿成，号召“斩除妖子，改良政治，复我民权”。^③ 《申报》载：六安民生救济自治军宣称其“为系桑梓乡党”，今日组织，“纯为揭破黑幕，提减担负，打消军阀强制，非似其他匪人抱金钱主义，广行奸杀焚掠，扰害地方。本军因六安社会如斯恶劣，以良心主张，迫至于此，练军率队讨伐，从武力推翻，以期改造良善”。^④ 大刀会在致各地同乡会公函中亦称“吾皖祸患，已十余年矣，倪嗣冲实行专制，酷刑苛税，残害民命，不可胜计”，而今又“遗毒于马联甲，马本为异种（马系江苏东海人），暴虐皖民，搜刮财货，较倪氏之辣尤有甚焉，盖有血性者，思及皖耻，无不痛心切齿”。^⑤ 当此“民权早失，民生岌危，若不急起努力，以图自援，则三千万同胞尽陷于无底沟壑。我辈为争人格，铤而走险，本三民主义，组织民生救济自治军，誓必铲除害马，挽回吾皖民自有之权利而后已”。^⑥ 因此“敝军乃就六安一隅，爰兴义师，志在逐马，别无他求。大兵所至，秋毫无犯，凡我皖人，当表同情。诚恐马氏怙恶不悛，仍

^① 《皖匪攻陷六安县城》，《申报》，1924年7月5日。

^② 《小事化大的安徽匪乱》，《东方杂志》，第21卷第14号，1924年7月25日，第5页。

^③ 《大刀会匪尚占据六安县城》，《晨报》，1924年7月13日。

^④ 《六安事件之近讯》，《申报》，1924年7月16日。

^⑤ 《六安匪代表反对马联甲之一纸书》，《大公报》，1924年7月12日。

^⑥ 《六安匪代表反对马联甲之一纸书》，《大公报》，1924年7月12日。

以原位甘言，诱我同胞，自相残杀，遗皖人无穷之祸”，要知道“皖省固皖人所固有，即逮皖籍，同为皖主，力能诛马者，即引为同志；助桀为虐者，即视为公仇，秉皖人治皖之精神，以图恢复主权，力求自治。所冀志士仁人，马氏既诛，则目的已达，敝军将归田解甲，服我初衷，一切悉凭皖人公决，其他非所知也”。^① 在事件平息后，六安人在致各地电中，也认为近因乃是其与官厅发生纠纷之会众遭“法警往提，百般需索”，于是大刀会“号召党羽，杀警劫狱”，法警“伤败而归”；远因是“军人包办杂税，不免浮收”，大刀会因知“民怨沸腾，藉此起事”。^② 事件的起因很明显，即官逼民反，于是倡言自治、保卫乡土。

大刀会入城后也并未像一般匪类那样烧杀抢掠，其在布告中明确声明“凡我六安胞人，男妇老幼，以及坐商游商，各自安心，照常营业，勿庸自相矛盾，倘有本军一兵一员，如不公买公卖，或藉词强制商民及人民宅，穷截财物，准被害人随时来部喊报，立即从严秉公惩办”。^③ 对地方也是“毫不骚扰，仅提用中国银行款三千元，其余市面无惊”。^④ 因此，会众“经过街市，各铺户皆在门前排列香案，会匪每过一处，则长揖答礼”。^⑤ 六安知事丁景炎逃至马头集电称“匪踞城内，尚未焚掳”。^⑥ 马联甲致总统府及内务府密电亦称：“城内

^① 《皖乱范围扩大》，《申报》，1924年7月13日。

^② 《匪去后之六安人电》，《大公报》，1924年8月9日。

^③ 《六安事件之近讯》，《申报》，1924年7月16日。

^④ 《六安代表来沪》，《民国日报》，1924年7月15日。

^⑤ 《大刀会匪尚占据六安县城》，《晨报》，1924年7月13日。

^⑥ 《安庆电》，《申报》，1924年7月7日。

署屋灶间被毁，监狱被劫，尚无其他抢掠烧淫之事”。^① 当时有自六安避往舒城的外国人也电称大刀会“将邮电两局捣毁，知事早逃，机关人员均被俘，对商民未抢，仅派饷，并要商民担保兵不攻城”。^② 其破城后在致外交部密电亦报：“城未恙，地方秩序亦未紊乱等情”。^③ 即使在退出六安城前，大刀会首领还向六城绅商宣称，“自入城以来，从无不法举动，而临去亦无强劫情事，此后即不负责任”，可见其收退时“尚能严守纪律，毫无烧杀抢掠行径”，以致六安人对其“竟无多大恶感”。^④

不过，当时有“洛宁分皖”之说，马联甲及周边省份军阀如宁之齐燮元、洛之吴佩孚，竞相调集重兵欲镇压此次叛乱，其实是想借镇压叛乱之名而分皖。齐燮元以三省巡阅使之职权，电令徐州镇守史陈调元“派兵一团，以协同剿匪名义，先入皖境”。^⑤ 抵蚌以后，不肯进驻蚌埠，便已“拉夫雇船，直上寿州”。^⑥ 而吴佩孚亲信河南督理张福来亦跃跃欲试，以“皖豫接壤，恐六匪窜豫，选派劲旅，防守豫边”。^⑦ 因此南雁说“齐燮元首令陈调元派一团入皖扎寿州，准备以陈代马督理皖省军务；吴佩孚亦拟令豫督张福来率队入皖，以剿匪名义取马而代之”，所以马联甲见自己处境险恶，惶恐至极，生怕临省

^① 北洋政府内务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帮会要录》，南京：档案出版社，1993年，第292页。

^② 《北京电》，《申报》，1924年7月8日。

^③ 北洋政府内务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帮会要录》，南京：档案出版社，1993年，第294页。

^④ 《官军克服六安之经过》，《大公报》，1924年7月25日。

^⑤ 《北京电》，《申报》，1924年8月3日。

^⑥ 《苏齐对皖之新心计》，《民国日报》，1924年7月17日。

^⑦ 《皖马处两大间之困难》，《申报》，1924年8月3日。

分皖之治权，逐电令“第一旅倪朝荣军由芜湖进扎合肥，第四旅李文彬团布防霍邱，第五旅史俊玉亲自率队由寿州前进，而责第二旅王尚林团恢复城池”，^① 加强禁剿。连省公署之卫队营，也“选派两连，派营长张会元率领前往助剿”。^②

大刀会见官兵压境，知寡不敌众，于是效仿临城劫车案办法，虜六安城内英法（有说是美法，存疑）两国教堂教士三人，进行软禁，以为要挟。如果官军开火，击毙外人，必然激起外交大交涉，所以马联甲虽调遣军队不下十数营，但时隔多日却迟迟不敢进攻。大刀会派城内居民马某出城至王尚林团部说项，提出三条件，“第一项为由官厅布告，匪徒并未骚扰，六城附近商民被抢掠者，皆系军队所为，以全该会名誉；第二项，县知事应由地方公举，不受省长委任，军队只能酌留一二营，余均退去；第三项，官厅发给款项，遣散缴械后保险不得伤其性命。此项条件，第一项办理后，方能谈其后两条”，而马联甲认为条件太苛，难以接受，逐下令进剿。但7月8日凌晨，省城天主教堂法国费神甫，亲至省公署见马，要求“从速援救，并转知进剿各军队长官，不可抄之过急，恐匪徒伤害教士”，另外，六安旅省同乡会，是日亦推代表侯某等十余人见马，请“飭令各军队，务须设法将该匪等诱出城外，方可开火。否则城中数万生灵，不堪设想”。^③ 在外在压力面前，马联甲举步维艰、进退两难。此时，北洋政府内务部亦密电马联甲言：“该刀匪占据六安，并挟去英法两国教士，实属凶

^① 《小事化大的安徽匪乱》，《东方杂志》，第21卷第14号，1924年7月25日，第5页。

^② 《皖马处两大间之困难》，《申报》，1924年8月3日。

^③ 《皖匪占据六安之续讯》，《申报》，1924年7月11日。

顽异常，亟应相机剿抚，将该教士等设法救出，免涉外交”。^① 在强大政治压力面前，马联甲只得致电外交部声称：“六安盗匪距城，将城中教士二人监视”，“劫外人以抵制官军”，因此已“飞饬进剿各军队，暂行缓攻，原为救护外人，免为交涉起见。同时并密派六籍多人，潜入城中，设计将外人诱护出城，或暗中保护，免被危害”，但因大刀会早有准备，“禁制极严”，马联甲“一时不得要领”，难以成功，只得“戒饬前方军队相机营救”。^②

但是，当大刀会继已进攻霍山、英山后，总统府、国务院即严饬马联甲，“望速合力兜剿，若再延误，势益滋蔓，政府未始再与姑容，某方主换马，曹意策其后效，先严电申斥，结果将令其让出省长”。^③ 于是马联甲迫于皖省政局变化对己不利，急于发出总攻击令。而总攻令发出后，情势有转变。时六安县商会会长作为地方精英已“筹集现款二万五千元，送与匪首，要求退出县城，以免军队攻城，地方遭殃”，大刀会见“城外之援军已被军队截断，亦颇惶恐”，于是只得“携款出城”，官军从而得以入城。^④ 出城后，大刀会会众分路攻击合肥、舒城、英山等地，并攻占英山，但最后都被官军镇压，作鸟兽散，余部重散于民间，继续“猖獗未已”。^⑤

叛乱平息后，马联甲听取平叛干将史俊玉之意见，认为根除大刀

^① 北洋政府内务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帮会要录》，南京：档案出版社，1993年，第293页。

^② 北洋政府内务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帮会要录》，南京：档案出版社，1993年，第294页。

^③ 《北京电》，《申报》，1924年8月1日。

^④ 《六安之克服事情与善后》，《申报》，1924年7月24日。

^⑤ 《皖省刀匪（小刀会、大刀会）猖獗未已》，《申报》，1924年9月25日。

会，非武力所能助效，于是派干员安庆道尹谢作霖任六安地区善后督办，童挹芳为会办，采取“专重安抚，不重清剿”之策略，授大刀会首领地方保安团队等官职。在此政策安抚下，夏云峰等大刀会骨干被军阀政府招抚，“夏云峰担任六安警备队团长，秦华轩被收买为霍山自卫队队长”。^① 1924年9月，余亚农、孙品骞、柏文蔚、郑绍成等国民党人发起逐曹（锷）驱马（联甲）运动。时任安徽省政务委员、段祺瑞亲戚刘亮章投机革命，乘机成立革命军第五军，在官亭成立军部，自任军长，并委派李枫轩、刘星槎等在六安广招大刀会会众，刀会首领夏云峰、倪刚、吴修俊、万蓬山等携械归附。后“北京政变”，冯玉祥囚禁曹锷，段祺瑞重新上台执政，刘亮章赴京求官，刀会部队遣散。^②

因政局混乱，当权者执政能力脆弱，没能把大刀会的集体行动或言破坏性叛乱成功纳入现存体制轨道，使其与现存体制保持一种不离不弃之关系。不过，按照中共的说法，此时大刀会“本是一些没有出路的贫苦农民的反抗地主豪绅，自己找出路的组织”，却逐渐演变为“被会中首领利用来升官发财，地主豪绅利用来保护自己的身家性命”的组织，^③ 因此已成为“统治阶级的走狗”。^④

^① 中共霍山县委党史办公室编：《霍山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6页。

^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选集（16）》，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18页。

^③ 《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2页。

^④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38页。

三、国共分裂前：关注、争取领袖及工作中断

大刀会作为一种地方“反体制的武力”，^①“有仇恨之奋，也有迷信之勇”，^②已不满足一般意义上的经济斗争，而逐步上升为反政府性的、未有改变整个国家政治及社会制度雄心的低层次政治斗争。但是，其在畅饮源于民间道教的附录咒语中剔除了恐惧力，增强了向心力与凝聚力，因此短短月余时间里，不畏炮火，勇往直前，猛不可挡，最后一鼓作气，克敌制胜，不但横扫了皖西多城，造成洛宁之纠纷，而且还影响了东南政局。《大公报》载：“东南问题将由皖督问题而惹起洛宁之纠纷也”。^③可见，群体无意识行动引起的轰动效应是无可比拟的。大刀会此叛乱事件，作为一个公共事件，口耳相传的故事自不必提，就当时的《申报》、《大公报》、《民国日报》、《晨报》、《东方杂志》等重要报刊而言，都作了跟踪报道，应该说这些跟踪报道大体都遵循了事情的原委，对大刀会攻陷六安城后的报导也偏向正面化及同情之理解，而与大刀会相关报道截然相反之处是，马联甲之官军入城后却“大肆搜掠，行为甚于土匪”。^④这些报刊媒体

^①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73页。

^② 1983年5月20日乐天宇来信，转引自中共霍山县委党史办公室编：《霍山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3页。

^③ 《皖督问题将惹起时局之纠纷》，《大公报》，1924年7月30日。

^④ 《北京电》，《申报》，1924年7月22日。

对大刀会叛乱事件的报道，对公众的认知、大众支持度及事件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当时，报刊报道及言说中，大刀会把军阀武装打的落花流水的轰动事迹，实实在在引起了中共的关注与浪漫化理解与想象。这时的中共，也希望透过自己的行动导引，将这种底层低层次集体行动转化为大规模的革命运动。

大刀会叛乱的消息，通过报刊报道及在北京读书的六安籍学生口头言说等途径传到中共北方区委，这引起了李大钊的关注与重视。虽中共北方区委，其工作范围名为北方各省市，但亦有意向南方延伸，因此中共北方区委及李大钊决定派人前往调查。据调查主持者、后来成为农林生物学家及教育家的乐天宇回忆：

1925年，六安籍学生黄人祥、王泽农等到北京升学，两人考入了国立北京农业大学。在北京，他们把六安大刀会曾经占领过六安城的英雄事迹从家乡带到了北京。时北京农业大学是中共北方区农民运动委员会的据点，对六安大刀会攻城的消息甚感兴趣，因此觉得有必要去了解，所以向中共北方区委反映了意见。北方区委书记李大钊同意了此项建议，并嘱咐组织部负责人陈为人与农委商谈了派人去六安调查大刀会的事迹。适在六安的安徽省立第三农校校长王兴序向北京大学访聘教员。于是陈为人就派乐天宇去应聘，由农大同学阚文躁向王兴序推荐，所以聘书很快就到了北京。于是，乐天宇由蚌埠经正阳关到六安三农。乐天宇以三农任教为掩护，11月初，偕一厨房姓荣的工友从苏家埠、麻埠、流波（石童）到金家寨调查大刀会。事后，乐天宇将写就的大刀会叛乱调查报告及详细材料，由北方区组织部负责人

陈为人转交给李大钊。^①

中共北方区委附和了皖西大刀会的自发反军阀斗争。其曾于1925年秋与1926年冬两次派乐天宇到皖西争取大刀会工作。而1926年12月份那次，等乐天宇在北京汇报完调查结果，负有争取大刀会首领工作的重任重返皖西时，到六安不久即被捕，与大刀会接头工作中断。^②应该说，这个时期中共工作重心基本立足于城市，对乡村工作并未有长远打算，因此未特别重视乡村秘密社会工作，所以在皖西争取大刀会革命工作是极为薄弱的，且还“只知联络其首领或借军事领袖的招牌去号召”。^③这种只注重军事和联络地方精英的方式，使争取工作显得很不充分，直到国共分裂后相当长时间内也是这样，为此还受到上级党批评。1928年3月13日，安徽省临委在党的工作方针决议案中就直接说，六安县委过去联络大刀会带有“机会主义的遗毒”，“不注意发动当地的农民运动及分化大刀会的群众”，因此，“应纠正过去之联络首领而不注意影响内部群众之错误倾向”。^④但是，直到1928年5月1日，六安县委还是“没有作起来”，其实，“从前县代表会议决议案对于刀会工作，本指示得很明切”，但“根本上就还未作”。

^①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一）》，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96页；政协六安市金安区委员会编：《金安文史（1）》，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580页。

^② 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45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220页。

^④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安徽省档案馆编：《安徽早期党团组织史料选》，无出版社，1987年，第206、210页。

① 真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

四、国共分裂后：保土意识、阶级意识及分化瓦解

1924年的大刀会叛乱，昭示了农村反体制武装势力的一种新迹象，是一种乡村权力结构急剧变化的新动向。应该说，其会众文化水平不高，甚至没有文化，他们的组织带有浓厚的民间宗教色彩，但他们在战争中学会了使用新式武器，也可以依托乡村与军阀周旋，甚至可以仅仅凭借着自身的才具和能力，在乡村权力格局中占主导地位。中共革命从城市转入乡村过程中，已注意到这股“农民的力量是深不可测的海洋，只要注入一点新的东西，一种革命的意识形态和相应的组织力量，就将会在中国引发一场核裂变”，^② 所以大刀会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中共一方面要联合获取其实力，来壮大革命武装；另一方面要伺机而动打入其内部，用教育、改造、分化、瓦解之办法，夺取领导权或消灭之。总之，中共如需将大刀会叛乱这种传统乡村集体行动形式库转化为自主跨地域性、强组织性并带有浓厚意识形态性的现代集体行动形式库，^③ 理论与政治策略上，都需要亟待解决相关

① 《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2页。

②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75页。

③ 梯利把集体行动形式库定义为一定时空内一个群体所熟悉和能运用的抗争方式的总和。可参见：赵鼎新：《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第224页。

难题。

1、纸面上的策略

其实，中共在1925年1月份召开的党的四大上就初步提出了有关土匪的策略理论，但未涉及秘密会社，如大刀会等问题。^①而在1927年7月20日中共中央发布《目前农民运动总策略》的农字第九号中央通告时，已初步总结对秘密会社如大刀会等武装团体工作的经验教训。通告指出：“党要派适当同志打入其下层群众，领导他们为他们的利益而争斗，以取得他们的信仰，让他们渐次脱离反动领袖成为革命的武装，万不可一开始便去攻击其反动领袖或提议改变其组织形式，破除迷信，这种机械的性急的手段是不能取得群众拥护的”，同时“如过去只知联络其领袖或借军事领袖的招牌去号召也是不能收效的”，而对南方那些以“劫富济贫”为标语的会匪，“假使能领他们上正确的革命轨道，一定可以成为土地革命之有力的帮助者”，但这些会匪“领袖多半是带有候补军阀的性质”，因此我们既要懂得会匪“在农民革命中的积极作用”，“又要明白他们走向反动的可能性，我们的目的便是要增进他们革命性和革命训练，使之在农民协会的领导之下而成为土地革命的有力的帮助者”。^②8月3日，中共中央在关于湘鄂粤赣四省农民秋收暴动大纲中又说：要“以农会为中心，号召一切接近农民的社会力量（如土匪会党等）于其周围，实行暴动，宣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363-364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220-221页。

布农会为当地的政府”。^① 8月25日，中央在致安徽省临委的信中再次强调“农协应容纳会党土匪，我们的党也应当容许极革命的会匪分子加入”。^② 1928年7月9日，关于动员大刀会、红枪会等组织的策略，中共又指出：“许多地方红枪会大刀会等在农民群众中占有伟大的势力，其领导权大半握在豪绅地主富农手里，但是这些团体，的确有群众的性质与反军阀的客观的革命的作用，党必须继续加紧下层群众中的工作，以便在这些组织中夺取领导权，并须在这些组织中的贫雇农群众中宣传党的主要的口号，使成为党在这些组织中的中心力量，并渐次改变其组织”，^③ 总之，“我们应在民主化的口号下进行工作，并夺取其群众。同时应揭破其首领的行为，使与群众分离，陷入孤立地位。我们须坚持改编这类军队的方法，把他们改编到常备的红军内。如果他们在战斗中确能表现纪律化，并忠实于新政权，始可全部保留”^④。另据一份对大刀会同样适用的红枪会斗争策略的中共档案显示：到1931年9月，鄂豫皖苏区在实践中已经出台了比较完善的大刀会斗争策略：分为“平时策略”和“战时策略”。“平时策略”目的是分化大刀会首领与群众关系。具体方法有二：一是利用各种社会职业和社会关系打入其组织，使其群众反对首领；二是利用传单、标语、宣言、布告、写信及其它各种有效方法晓以厉害、戳穿谣言阴谋，向他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241页。

^② 中国共产党历史资料丛书：《第一、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69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4）》，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360-361页。

^④ 中共中央书记处编写：《六大以来（上）》，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2页。

们下层群众做宣传鼓动工作，使其分化：“战时策略”阐发的则是具体作战的策略，更是具体细微。中共如此重视大刀会工作，最终目的很明显都是要“瓦解他们的组织，解除他们的武装，解决他们的首领，夺取他们的群众”。^①

从这些历史文献中可见，中共革命主张联合会匪，包括大刀会，前期联络会首，后期偏向争取会众，这种态度转向应该是明确而鲜明的。而争取会众，中共只要他们遵守中共的意识形态道德及军事纪律外，看似没有别的约束，对其某些落后方面更是采取宽容态度，这主要是中共从阶级视角看问题，认为会匪之群众多是贫苦农民，要动员他们革命，就必须打入其下层群众取得其信仰，吸引这些群众纳入自己的体制轨道参与政治，为阶级革命长远目标服务，但要消灭其反动一面。不过，这还只是停留在纸面上的见缝插针艺术，具体践行中，那要纷繁复杂的多。

2、多管齐下与分化瓦解

国共分裂前，皖西大刀会，就已被军阀政府招抚、利用，有蜕变。虽然大刀会信仰与儒家文化认同有别，但在其实力不断膨胀并急剧改变乡村权力结构的情势下，颇多毫无组织依赖的乡村豪绅地主也默许、认可了其存在，并进行收买利用，甚至也学着办起了大刀会组织自保；再加上地痞流氓参与其间，为达私欲，标新立异，出现相异派别甚多，彼此都用“用蚕食的方法，占领全县四镇八乡一百五十八保，都扎‘香堂子’”，“每个堂子都能收到数十个以至百十个不等”的

^①《鄂豫皖苏区军委会对红枪会的策略》，1931年9月11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56-257页。

徒弟，而且“正向邻近各县发展去夺取政权”。^① 原因一方面是，各种势力倾轧下的皖西，民众“生活极为不安，苛捐杂税、兵匪骚乱，豪绅欺诈等”，使他们“异常的痛苦，走投无路”，而“加入刀会”可以带来糊口的物质激励。^② 另外，中共进行的是以土地为诱饵的苏维埃革命，这样，豪绅地主无疑就成为中共乡村现实的敌人，所以，“一般豪绅地主深恨自家的土地、财产，有马上被革命的穷人没收分配的危险，逐不顾一切的用尽方法欺骗、空暇、压迫群众，办……大刀会等来反革命，谁不加入就说谁有通共的嫌疑”。^③ 可见，农民协会等中共组织进入乡村，使得地方政治、社会问题更趋复杂，国家与社会关系也随之流徙迁变。那些有恒产的豪绅地主，及1929年6月后成为中共革命的另一敌人——富农——都因害怕中共革命（详见论文第六章），抵制中共势力深入乡村争夺资源并管控乡村，就不断制造中共的谣言，欺骗恐吓乡村民众加入大刀会组织，把中共也当成“土匪”来防。比如，金寨的“南溪、吴店先后进行武装暴动，他们就大肆的说‘共产党来不得了，把你们田地房产财务都没收去了，共产党来了要杀人、放火、乱抢东西，不问穷富都不能蹬，要跑反’等造谣破坏”。^④ 因此大刀会势力在这个时期继续武力反弹，“差不多成为

^①《六安县委关于大刀会情形给省委的报告》，1928年4月26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6页。

^②《六安县委关于大刀会情形给省委的报告》，1928年4月26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2页。

^③《鄂豫皖苏区军委会对红枪会的策略》，1931年9月11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52页。

^④《胜会道一大刀会的情况》，安徽省党史办藏，第2页，H07-175。

六安第一位武装力量”，^①“向赤区进攻甚烈”，^②因此，大刀会成为中共必须面对且急需解决的“反动组织”。^③

面对这样的“反动组织”，中共苏维埃革命以来，一般采取“硬打”和“软拉”两手策略。

“硬打”很简单，就是消灭。据余玉荣口述记载：“一九二九年古历十月间，丁家埠由漆德玮、肖方、周维炯带领500多人，消灭了地方民团后，在袁家坳大庙驻扎，我们杨树坳地区农民胡亦贤、余良章、余玉荣、黄先彬等三十余人，由胡亦贤带领前往袁家坳大庙与红军接头。当夜（十月二十四日）回头打掉枣树坳、张家店子、马家畈（现供销社）、杨树坳等三处的大刀会，计缴大刀30余把，当时对敌政策是缴枪投降不杀，顽抗的坚决镇压，后将四个顽固不化的大刀会头子顾某某等四人由我红军带到八道河枪毙的，从此枣树坳、张家店子、马家畈、杨树坳等三处大刀会被彻底消灭了”。^④

“软拉”方面，中共采取的方略，与国共分裂前颇为不同。这时已开始从阶级视角出发，注重训练群众，抢夺领导权了。中共认为大刀会的首领已经成为豪绅、地主、军阀的工具，其“首领显然是没有丝毫希望”，“我们绝不应存一种获得这一组织之幻想”，^⑤但其会

^①《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2页。

^②《六安县委关于皖西红军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0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218页。

^③张良德：《回忆鄂豫皖苏区红军医院的一些主要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1页，C4-03-05。

^④《一夜消灭三处大刀会》，安徽省党史办藏，第1页，H07-162。

^⑤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

众多系下层群众，是可以争取的，而且大刀会与国民党新军阀、不同派别、会众与首领等之间都存在矛盾，可以“利用矛盾，分化瓦解，打击少数，争取多数”。^①因此，六霍县委“决定在大刀会的地方主要发展农运，打入大刀会群众中去”，即便是对“首领的联络也不过是深入群众的一个手段”。^②最初，中共也试图派同志到大刀会去组织分化、改造工作，但“他们都没有方法打到夏的群众里去，不能起作用，不久都各退出来”，原因是，中共此时组织微弱，党的力量也远不如大刀会有力量，而大刀会有自己的武装及信仰，能给农民带来“和平”担保，并“保持地方的秩序”，而农民对中共的宣传反而难以接受，因此“羡慕刀会，纷纷加入”，^③由此，“刀会被豪绅阶级拿来护家、打土匪，他们还以为是幸事呢”。^④这肯定是当时弱小的中共进行民众动员的客观困境使然。

面对此困境，积极进取的中共下乡革命党员并未回避，而是进行了深刻反思，因为他们明白，皖西乡村革命进展如何，直接取决于搅动大刀会会众革命神经的程度。

其一、组建革命的大刀会。中共革命不自觉中已把“反文化”传统与“反传统”文化的思维勾连起来，践行把代表封建性的豪绅地主

编：《鄂豫皖时期（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32页。

^① 中共六安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六安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56-57页。

^② 《尹宽关于巡视工作的报告》，1928年2月5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99页。

^③ 《六安县委关于大刀会情形给省委的报告》，1928年4月26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7-8页。

^④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25页。

阶级及其文化打入死牢，同时唤醒下层民众，并尊崇、汲取其能与自身共存的“非规范性文化与反规范性的文化”^① 或言宗法农民文化滋养。关于此问题，列文森曾在其著作《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一书中说，当“一个中国人只要把儒学称为阶级的传统而不是民族的传统，他就可以从这个命定的传统中摆脱出来”。^② “当儒家传统（以及与它有关的一切）被认为只属于某个阶级时，那么，不是整个中国或民族，而只是一个阶级与它有必然的历史联系”，这样，“人民的传统是能被重新解释的中国的过去，而以前一直作为中国的过去的儒家传统或地主传统则被完全地否定掉了”。^③ 这就是说，中共在革命的过程中，当西方文化作为帝国主义因素、传统儒家文化作为封建文化和豪绅地主文化被否定之后，那么就只能主动去汲取真正封建、落后文化——宗法农民文化——的给养。两者的调适虽非易事，却是生存法则。

恽代英曾著文告诫中共乡村运动党员说：乡村运动“最好不要从破除迷信、改良风俗等运动入手。这是很多人试验过而都失败了”，^④ 因为这事关乡村信仰的核心层面，乡民抗拒是必然的。既然如此，中共在乡村为分化瓦解大刀会组织，进而壮大自己，就必须调换思路，必须吸收、利用乡村大刀会组织中与中共革命相融的东西，比如对共

^① 姜义华：《理性缺位的启蒙》，上海三联书店，2000年，第425页。

^② 【美】列文森：《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郑大华、任菁翻译，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第316页。

^③ 【美】列文森：《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郑大华、任菁翻译，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第122-123页。

^④ 可参见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536页；另外，据徐立清回忆，大革命失败后，在大别山区，反动派“也杀了一些人，杀的这些人不是主要负责人，而是打菩萨的那些人。那个时候打菩萨是最不得人心的”，即是明证。可参见徐立清：《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3页，C4-02-12。

同体、神化首脑的依附及迷信尊崇观念，坚决排斥相异要素，从而达到改造大刀会为阶级革命所用的目的。当时，六安县委给安徽省临委的请示信就认为要动员大刀会一般群众干革命，但“影响大刀会的群众，除非我们去里面工作并采取与他们一样的形式，否则他们就难接受我们的宣传”。^① 而安徽省临委亦指示六安县委：“刀会中有广大的被压迫民众”，不要“因为其有迷信（思想）和受地主豪绅的利用，便认为毫无希望”，^② “在不违背上述的原则（指唤醒阶级觉悟，进行土地革命宣传——引者注）及夺取群众的必要上，我们可以设香堂收徒弟”，^③ 另组织革命的大刀会，造成直觉主义错觉，吸收集体无意识农民，与异己势力作斗争。不过，后来寿县县委代表刘启元同阜阳六安霍山各县代表给省委的报告，却以以下犯上的方式坦陈安徽省委过去对六安会党指示的错误性，认为“省委指导六安县委派人参加大刀会，开堂子，收徒弟，结果事实上助长了大刀会不少声威，混淆了劳动群众阶级的意识”，^④ 但这已是后话。如此，这场中共革命不免泛起矛盾：一方面必须保持其迥然不同的关于未来社会的理想信仰，于此同时又必须迁就传统的社会行为规范，以便使广大群众能够理解并欣然接受其革命理想，不过，这种矛盾其实在中共的民众动员

^① 《六安县委关于大刀会情形给省委的报告》，1928年4月26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8页。

^② 《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3页。

^③ 《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3页。

^④ 中共阜阳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阜阳地区档案馆编：《阜阳革命历史文件汇集：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无出版社，1990年，第60页。

面前最容易理解。

其二、深入其中，分化引导。1928年5月1日，安徽省临委给六霍县委指示要使大刀会“为群众利益斗争的工具”，“不要使农协与刀会成为对立的团体。我们一方面要使刀会内部群众对农协表示同情(农协是为大家谋利益的，刀会亦应如此)，另一方面以农协的所作所为影响刀会”，而影响大刀会群众，关键是“设法专派好些的同志去实行，参加其中起分化作用，引起他们的阶级觉悟，发动阶级斗争，深入土地革命宣传”。^①随之，六霍县委负责人王逸常、周范文、周猷之及一般农协干部等努力打入大刀会组织内部，利用当地农民容易接受的“日常行为轨制”如“结拜兄弟”、“交朋友”等方式联络情感，考察其内容与活动习惯，向会众宣传“天下穷人是一家”、“穷人不打穷人”的阶级革命意识，^②并“吸收农民会党和进步分子入党”^③。当这些人打入大刀会组织内部进行分化瓦解过程中，乡村社会不免就存在郑建生所言的两种意识的区隔与交融，“一种是地域性的群体意识，另一种是阶级的群体意识”。^④豪绅地主利用保守乡土的地域意识来对抗中共保护自己的利益，反过来，中共则靠阶级意识向地方既存特权势力展开夺权，而两者之间的区隔看似很泾渭分明，其实

^①《安徽省临委致六安县委信》，1928年5月1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33页。

^②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93页。

^③《王逸常关于巡视六安、霍山等地向中央组织部的综合报告》，1929年2月30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61页。

^④郑建生：《红枪会与农民运动——以1927年的麻城惨案为例的探讨》，《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报》，2003年，第20期，第337页。

伸缩有余，即使保守乡土地域意识内部也并非铁板一块，贫富不均、豪绅地主与农民之间的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还是存在的。也就是说中共必须在民众容易理解的与之有类似的经验下才能转化保土意识，型塑非地方性的群体意识，而转化、型塑这样的群体意识，将阶级觉悟直接简化为亘古以来就存在的“贫富对立”的仇恨模式进行宣传就成为最好的方式。当农民的“贫富对立”不公正情绪被激发，所谓的阶级共同体意识就确立起来，阶级边界意识也同样被激活与加强，于是，产生伤害性互动，但它的根源又不仅仅基于剥削产生的仇恨，民众相互作用、相互依赖的集体自我意识的积累也在泛滥，并且冲破家庭及村庄的地域范围。这仅靠“建构”是难以达到的，它是真实的存在体，而非“想象的共同体”。^① 因此，斯诺及其同事的框架调整理论能够帮助解释此问题。框架调整的核心思想是，一个社会运动背后的目标或意识形态由于种种原因可能会不为动员目标群体所理解或接受。为此，运动的组织者会从传统话语中遴选一些更容易被接受的运动话语及符号以达到有效动员的目的，因此社会运动中的话语形成过程实际上是一个运动组织者为了成功地动员参与者而建立的策略

^① 美国学者本·安德森在探讨“民族主义”时，主张“建构论”，认为民族观念，非历史文化演进的结果，而是特定历史条件下被“建构”的“想象的共同体”。杜赞奇在探讨中国近代的民族主义时也认为民族主义是被建构的启蒙历史的“叙述结构”。本文虽不是探讨民族主义观念，所谈的是大刀会会众群体意识的型塑与转化问题，非直接关联，但笔者认为，这种观念，包括民族主义观念，它型塑与转化，非仅为革命者的建构、发明，然后灌输给大众便可以产生，其实与民众原有的群体意识及历史文化铺垫亦不可分割。可参见【美】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吴睿人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美】杜赞奇：《从民族国家拯救历史：民族主义话语与中国现代史研究》，王宪明翻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

性框架的过程。^①一般而言,一个策略文化框架能够培养集体共鸣,能为革命意识形态的生成及社会化提供基础,这是必然,但是革命意识形态是否出现于某个文化框架中,则完全取决于这个框架的因素如何适应某些特定的人文环境生态及新要素结合在一起。中共较少教条主义式动员大会的策略框架,在连接、放大、延伸、转化过程中,宗法农民文化无疑是一个包罗万象、无所不有的工具箱及行动库,革命者总能找到有效打动行动的优势文化行为脚本,当建构的一般信念与宗法农民文化沉积及情感积淀勾连,并被内化为民众的本能与习惯时,大规模集体行动的基质就已成型。这样,民众的抗争才会真正不落“道德经济”崩溃背景下反抗模式之窠臼。

其中,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中共是一个服务于全国性目标的政党,它必须通过框架整合唤醒民众的阶级觉悟,并通过其它手段如苏区内连续的反帝大同盟游行及拥护苏联等方式建构、灌输“农民民族主义”^②及“农民国际主义”情绪与观念,打破大刀会会众的宗族、乡土观念。当然,这两种主义、观念,都是由革命知识分子引入乡村的,承

^① 赵鼎新:《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第41-42页。

^② 就“农民民族主义”而言,早年在城市接受教育,深受启发,并怀有民族主义思想的革命知识分子担任乡村革命组织的领导人,他们在革命动员过程中,使民族主义思想作为一种意识形态的确有一个下移、下乡、农民化过程,将民族主义思想灌输给前文所言的农民,并进行道德归罪,启发农民,认为国家的非独立状态乃是代表帝国主义势力的国民党卖国的结果,以此掀起农民的民族主义情绪。尽管农民的利益与民族主义者的利益并非完全一致,农民反抗的目的与民族主义运动的目的也不尽相同,然而,农民的怀疑、敌对、反抗的行动与反帝的民族独立运动之间却存在着某种天然联系。这种联系将农民转变为反帝、反国民党运动的有机组成部分,将普通农民转变为政治积极分子。这样,农村反抗运动与民族主义等其它因素汇合,将国民党政治威权推到了危机的边缘,加速农民民族主义的启蒙及中共乡村民众动员进程,继而达到农民民族主义政治化及党国认同。

载的主体是农民，其形式上看似矛盾，内在逻辑却并不混杂，还是一种阶级意识泛化呈现，体现的还是一种“阶级民族主义”及“阶级国际主义”观念与意识。换言之，这两种主义、观念的建构、固化宣传，实际操作中，的确有利于阶级革命意识的启蒙、宣教与内化。

其三、再辅以有选择性的物质奖励与政治回报去达到自己目的的迹象亦不可忽略。时六霍县委周狷之家的佃户赵启清，系大刀会成员，周狷之通过私人关系，经过联络教育，启发觉悟，使其转而参加农协，成为活动积极分子，为农协作了不少工作，后来其还参加了共产党，当选为县委委员。^① 作为社会交换活动，分离出来的会众不仅分得比较好的土地，解决了经济危机，而且社会地位也得到向上流动。佃户赵启清只是一个普通个案，其实那些瓦解出来的会众基本都能得到苏维埃革命的回报，他们愿意从事诸于此类的社会交换，以补偿会众在参与革命时所付出的代价及所冒的风险，所以利益的诉求就轻松地搭上了阶级观念及主义的便车。这样，在集体从众效应作用下的，许多会众纷纷走上脱离大刀会组织，加入农协及中共其它基层组织。

应该说，这些工作系统而富有成效。据王逸常说霍山大刀会的会众“都能自动地反对他本来的团体，积极参加革命的战团”。^② 成仿吾建国后亦回忆说：当时六霍县委“争取大刀会下层的策略，使大刀会内部很快起了分化，会众日益倾向革命”。^③ 正因为如此，当时“六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38页。

^② 《王逸常同志关于巡视皖北经寿县六安等地综合工作给中央报告》，1929年2月13日，转引自：王志怀主编：《舒传贤传》，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34页。

^③ 《中共党史资料》编委会：《中共党史资料（4）》，中共党史出版社，1982年，第152

安有农协百分之九十都是大刀会”。^①而那些敌视革命的大刀会组织，据曾中生说他们后来也因“受过我们实际行动影响”，“都自己散了”。^②至于大刀会怎么消散并投诚革命的，张良德有回忆文章留存，他说，大刀会“在解放过程中，有的在作战中打死，有的负伤、被俘，或投诚到红军中来，有的是自己跑回家的。经过我党的政策教育，有的参加了红军部队，有的参加苏维埃地方政府或赤卫队；回家当老百姓的也分得了土地和有关生产资料”。^③如此，伴随着军事化的社会结构形成的压力，中共在苏区达到了分化瓦解豪绅地主指挥下的独立、半独立性的民间刀会组织，会众被解放出来，加入的是替代建立的中共一元化领导、强化管控的各式乡村政权体系，乡村如铁桶一般，其背后无疑也能透视出中共组织力、动员力及凝聚力之提升。

但是，回过头需反思的是，中共动员大刀会的策略，不免带有很强的权宜性。中共在争夺其领导权及型塑其会众阶级意识的过程中，仍然利用了其在现在看来极为封建的东西，因此，中共这种提升影响力、动员力、凝聚力及信仰力的动员中，也暗含着另一种消解。比如1931年4月，沈泽民经合肥初来皖西苏区，即发现该苏区“中共组织简直不像共产党，一般同志既不知道马列主义为何物，也不严格遵行

页。

^①《巡视六安中心县委工作报告》，1930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69页。

^②《鄂豫皖特委曾中生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31页。

^③张良德：《回忆鄂豫皖苏区红军医院的一些主要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1页，C4-03-05。

中央指示”，^① 保守的“地方观念”、“农民意识”及“土匪军阀作风”相当浓重，这恐怕与该地大刀会会众普遍汇入革命洪流而未进行过精心、彻底社会改造不无相关。

五、小结

大刀会在乡村的出现、繁育、畸变，反映了民族国家政权不断下移的表征。应该说，晚清民国以降，国家政权为应付近代化的困境，以谋对社会资源的管控，不断践行着打破杜赞奇所言的“国家政权的内卷化”^②局面，因此，有一个不断向下延伸的过程。而达成这种国家权力下移的政治整合，大致有两种不同的策略可供选择：积极方面的，中央政府可建构一套制度，让各种社会力量循正常轨道，逐步参与政治，达成政治共识；消极方面，可透过官僚化的途径，在旧有结构上叠床架屋扩张政府行政组织，强化国家对社会的管控力。^③ 遗憾的是，不自觉中，中国选择了后一种道路。践行中，国家政权在不断的下移、强化，同时又会导政权的弱化与政府权力的分散。

长期的军阀混战导致了中央政府权力走向式微，国家政权实际上

^①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30页。

^② 美国学者杜赞奇定义的“国家政权的内卷化”是指国家为扩张权力而不断膨胀其组织结构的同时，无法将治权直接深入农村基层，却导致地方精英掌握各种非正式组织贪污中饱而尾大不掉。可参见【美】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翻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50-52页。

^③ Lloyd Eastman: *The Abortive Revolu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p. 273.

完全被武夫操控与分化。这些军阀武夫政权为了巩固自己的势力范围，对乡村采取了赤裸裸的、竭泽而渔式的侵吞与掠夺，而这种侵吞与掠夺又会导致乡村社会充斥着浓烈的武化及劣化色彩，笔者将其称为“权力网络的武劣化”，张鸣将这种嬗变形象地称作“军刀下的政权下移”。^①当这种权力下移进一步加速了农民的贫困及乡村破产时，即便产生了一些防卫性灰色组织，如大刀会，但国家政权下移的过程中，也不断挤压这些民间组织的存活空间。对此，张鸣给出的解释是：“基层政权和枪杆子有了前所未有的亲和，从而极大地损害了农村原有文化氛围，使乡村权力从文化性质转向武化。不仅摧毁了原有的道德氛围，而且损害了乡村的文化网络。在这个打着现代化招牌的军事化进程中，原有的民间社会空间受到了国家政权的全力挤压和侵蚀，通过这种挤压和侵蚀，实现国家政权的扩张，最大限度地将农村的资源集中到国家政权手中，以实现所谓的‘富国强兵’的目标。这种趋势虽然没有将民间组织完全驱逐出局，但毕竟将农村的自组织系统摧残得七零八落，农村原有的互助、宗教、公益、自卫以及娱乐的功能大面积萎缩”。^②

皖西大刀会，作为群众性自卫武装团体，带有浓厚的迷信神魂传统思想，其承担了乡村社会敬神祭祀、地方治安及自我保护等官府难管也管不了的事务，对乡村的权力网络结构是一种牵制，于是军阀政

^①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52页。

^②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3页。

权曾对这些组织进行剿灭，而大刀会还是不自觉地达到了通过反政府而不断政府化，并被地方精英默许其非体制力量的存在。中共进入乡村进行阶级革命时，一些豪绅地主也组织大刀会保护其身家性命。最初其在乡村社会中比中共组织的农民协会更有信仰及吸引力，会众没有阶级观念，参加者极多，原因乃是其“极有实力”，“一般农民都觉得大刀会比正式的军队好”，^① 所以大刀会成为皖西乡村社会非常活跃且成为赖以运转的自卫组织。

但苏维埃政权具有很强的排异性，形成一定规模的苏区是不允许其它政党如国民党、AB团、改组派、第三党及独立半独立性的民间组织如大刀会，还有红枪会、白枪会、黄枪会、黑枪会等组织存在的，这是其阶级排他性及中共动员民众砸碎即存国家机器之更替性色彩决定的。于是，中共在皖西乡村需打破强大的豪绅地主力量，以及打破松散联合繁多的大刀会组织，才能创建、维持自己的苏维埃政权，所以必须自己组织革命大刀会，或分化瓦解这一组织，变其群众为单个原子，以便吸引并将这种特性的民众组织起来，目的都为争取民众投身中共革命之需要。而中共对此也做了颇多工作，这包括利用大刀会等组织的宗法农民文化与中共革命相容的一些同构要素，包括不排斥其依附人格、宗教意识、表象思维定式等，灌输贫富对立观念，唤醒其会众的阶级意识、农民民族主义及农民国际主义意识等，并辅以物质奖励及政治回报等方式打破乡村宗族、乡土观念。如此，中共的排异性与非排异性，达到了天然统一。

^①《尹宽关于安徽工作的报告》，1928年12月9日，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63页。

在中共苏维埃政权及其组织管控的农民协会的挤压下，至少在苏区这些民间自卫组织如大刀会等都退出了历史舞台，很多组织被取缔、被镇压，领袖被当成豪绅地主制裁，而一般群众则“反对出卖农民利益的领袖而脱离刀会组织加入农协”，^①融进了革命的系统。这无疑是一种此消彼长的过程，颇多群众被并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替代的是有中共组织及信仰一元化领导的新的乡村政权体系及制度。因此，大刀会等民间自卫组织的消退，意味着在中共革命过程中，苏维埃政权把非敌人的每一个农民从体制外吸附到体制内，成为体制内的国家农民，这意味提供极强保护同时也伴随着极强束缚，让其为建立、维持扩张性苏维埃政权及制度服务，正如米格代尔所说：只有“在革命者成功地将农民并入一种独立的经济和政治制度之后，农民才会对该种制度产生义务感”。^②这种争取民众为利他也为利己的主义而斗争的转化，之所以成功，有中共党人及乡村苏维埃政权的努力，也有此岸与彼岸世界不分的阶级革命意识形态义理召唤的功劳。与此同时，一方面，会众乃非坚定一种宗教神秘主义文化信仰，而这种泛神主义信仰又具有相当脆弱性，在浪漫主义非理性催化下，很容易被摧毁、利用，但摧毁、利用后却更需要对外在政治压力权威的顶礼膜拜；另一方面，会众本身观念又暗含与党的方向不一致的离散因素，亦随之萌动。这是一种有意识，也是一种无意识的心理机制作用的过程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632页。

^② 【美】J. 米格代尔：《农民、政治与革命——第三世界政治与社会变革的压力》，李玉琪、袁宁翻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年，第214页。

与结果，都难有自我抗拒的屏障。

另外，值得观照的是，美国学者康豪瑟提出的“大众社会理论”，认为一个正常的社会结构应该是三层结构：政治精英、中层组织、民众。他认为中层组织主要功能在于保护民众免受政治精英的操控；防止政治精英的决策直接为大众压力所左右；对精英政治进行组织化和民主化控制；提供交往和讨论的平台从而使民众对现实的感知更为真切；中层组织的多样性导致利益和认同感的多样化，从而降低民众被动员到大规模集体行动中去的可能。但一个中层组织薄弱的社会，民众有可能受到精英的直接操控，但也有可能通过民粹主义直接操控精英，这就是大众社会，大众社会是形成极权政体的基础。^① 不过通过中共与大刀会研究，其实在乡村，那种排异性极强且目标导向非常明确的组织往往通过传统“社会资本”及“日常行为轨制”，来分化瓦解先前的乡村弱组织，以达到社会组织的摧毁与再建构，最终形成民众动员的组织资源一元化目的。本文就大刀会从叛乱系统走向革命系统的实证研究，提供了一种与大众社会不同的另一种社会结构形成的分析，而使人深信强化性组织，其实是民众动员的关键。

^① Kornhauser: William. The Politics of Mass Socie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59.

第五章 助手革命：妇女解放、婚姻自由及阶级革命

妇女，赶快要觉醒。汇入工农兵，参加闹革命。争自由，谋解放，还得靠自身，团体要结紧，万众一条心。推翻旧礼教，废除包办婚，自由恋爱，男女平等，建立新家庭。

姐妹，你再听分明：脱掉自身苦，还得想他人。齐努力，尽所能，解放天下人。政治都有权，法律都平等，经济能过问，教育也有份。新的社会，新的制度，当家作主人。

——大别山地区革命歌谣：《妇女赶快要觉醒》

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共在该苏区推展的是一场以男性为主体的苏维埃革命，妇女群体也深度参与其间，第三、第四章主要是对男性农民参与革命进行的讨论，值得追问的是，妇女是如何汇入中共革命洪流的？其间面临的困境及其解决困境的状况如何？本章将专门讨论、深究此问题。

一、置入阶级观念：妇女解放运动的大转向

当历史转入近代，剧烈变局使中国忧国忧民的知识精英深信，我们“民族久患偏废”、“男女未能平均负责”，乃中国“积弱之原因”。

① 于是，他们大力倡导、推展、践行妇女解放运动的试验。应该说，这股妇女解放潮流主要目标是将妇女从传统宗法共同体夫权、父权、族权三权中解放出来。它凸显了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方面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恢复妇女的诸种社会权利，以实现女性作为社会人的价值而进行社会革命，目的是促使广大妇女脱离宗法共同体的樊笼，重新回归社会；另一方面又十足表明妇女个体及群体的身体与国家的命运已相互勾连，且受国家权威主宰。也正是在提倡国族至上原则的主导下，二十世纪之前及进入二十世纪之初相当长时间里，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在女性人格独立、男女教育平等、男女社交公开、女子经济独立、女子婚姻自由、女子家庭变革、女子参政、女子生育节制、废娼、儿童公育等女权方面做了颇多努力。据陈谭秋观察，1920年代，“妇女运动”，已成“社会运动中很重要的运动”。^② 不过，随着激进民族主义及马列主义的广泛传播，这期间中国启蒙解放路径已从人文主义的个人自由主义式启蒙转向了唤醒大众政治、激发阶级和民族意识式的集体主义启蒙。胡适1933年曾在日记中记载这种启蒙转向大体可以以1923年为界，分两期：前一期“从梁任公到《新青年》，多是侧重个人解放”；后一期则是“集团主义(Collectivism)时代。1923年以后无论为民族主义运动或共产主义运动，皆属于这个反个人主义的倾向”。^③ 因此，随着这种启蒙思潮的流徙、转向，中国妇女解放

^① 谈社英编著：《中国妇女运动通史》，南京：妇女共鸣社，1936年，第3页。

^②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5页。

^③ 可参见胡适：《胡适日记全编(6)》，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256-257页。另外，张灏经过研究认为五四时期颇多人物的思想并非单一，个人主义与群体意识之间普

运动也表现为一种新趋向，开始注重群性忽视自主个性，这包括置入阶级性。这种阶级性，按照马列主义观点，是由人的阶级地位决定的，反映着本阶级的特殊要求及利益。

1922年元月，李大钊在上海《民国日报》发文认为：“二十世纪是被压迫阶级底解放时代，亦是妇女底解放时代。”^①这基本来说，自那之后，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开始置入阶级观念，他们一般认为“女子从古就是劳动者，先前做家庭中的无报酬的劳动者，现在做资本家的工钱劳动者。我们女子有女子的历史的使命。这历史的使命是什么？就是依据阶级的觉悟为阶级的结合去推倒资本制度”。^②既然妇女已经被划入被压迫阶级地位，那么妇女自身就应该努力参与国民运动，并且自觉救赎、解放与改造自己。1923年后，国共走向合作，妇女作为被压迫阶级推倒压迫制度，女权运动当然就应该与当时国共合作的国民革命运动勾连起来。向警予当时就说妇女解放运动，“必须乘着国民运动的长风才有日进万里的可能，所以真正热心妇女运动，真正了解妇女运动的妇女，必须在每次国民运动中表示妇女的态度，提出妇女的要求，显现妇女的能力，使妇女成为每次国民运动中间的劲旅。这样一来，事实上证明了妇女的国民的权能，而同时这个

遍“两歧性”并存（许纪霖主编：《二十世纪思想史论（上）》，东方出版中心，2000年，第21-24页）。罗志田则认为“或可将1919-1925年间看作两种倾向并存而竞争时期”，“虽然是并存并进，毕竟‘集体’渐占上风，到‘五卅’后，‘个人’基本丧失竞争力，终不得不让位于‘集团主义’”（罗志田：《从新文化运动到北伐的文化与政治》，《社会科学研究》，2006年，第4期，第140页）。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49页。

^② 中国妇女干部管理学院编：《中国妇女运动文献资料汇编（1918-1949）》，第1册，中国妇女出版社，1987年，第42页。

权能又就是妇女本身利益的担保。故真正热心妇女运动了解妇女运动的妇女，对于国民运动必热烈的参加，而且要做其中的劲旅”。^① 这种犀利言辞，无疑已透露出：妇女是被压迫阶级，妇女应该本着救贖自身利益而参与国民运动，并成为其中的劲旅分子。这样，妇女解放运动即被纳入国民运动，其目标既注意妇女群体利益的维护，同时也极为关照政党革命策略、理念与目标。

有关国民党改组前应对妇女解放新思潮历史情况，台湾吕芳上在其《革命之再起》一书中辟有专节详实论述，^② 本章因侧重点在中共，故在此不再赘述。

中共在妇女解放语境下，一直扮演着欲将中国妇女从种种枷锁及苦难的深渊中拯救出来的救世主角色。它既带有五四色度，同时亦深染苏俄色彩。国共合作前，中共受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启发，认为先前五四式的女权运动，基本都是不成功的。换言之，中国的“妇女解放要在社会主义的社会，才能完全实现”，是“伴着劳动解放进行的，只有无产阶级得了政权，妇女们才能得到真正解放”，^③ 因此，劳动妇女只有进行阶级斗争才具有重要性和意义。于是，中共在革命践行中，开始成立妇女委员会、集合女权运动党员、出版专门刊物，系统地指导全国妇女日常生活及妇女运动，提升一般性的妇女运动宣传口号如“全国妇女运动的大联合”、“打破奴隶女子的旧礼教”、“男女教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33页。

^② 吕芳上：《革命之再起》，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年，第415-448页。

^③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9-30页。

育平等”、“男女职业平等”、“女子应有遗产继承权”、“男女社交自由”、“结婚离婚自由”、“男女工资平等”、“母性保护”、“赞助劳动女同胞”等，而增加了“打倒军阀”、“打倒外国帝国主义”口号的宣传更是响彻云霄。^① 国共合作时期，妇女解放运动也表现为国共合作态势。不过，此时的中共基本是以挂着国民党招牌从事妇女运动，就不免与国民党发生“争权”及重上层不重视下层工作趋向，这当然招致中共上层的不满，因此践行中中共上层基本都是具体工作的实际指导与强调：要注重妇女群众，避免“机关运动”；要注重“各阶级妇女及各妇女团体间的联合战线”；要注重“劳动妇女和女学生”；要注重“妇女出版物的妇女群众化”；要注重完善妇女机构；要注重“发展党员和养成妇女运动人才”等。^② 最为重要的是，须努力使“一般妇女团结，觉悟起来，自动的扑灭潜在他们生活中的封建势力——旧礼教的一切束缚人思想的风俗和习惯”，并“与世界一切被压迫阶级联合起来，推翻了不平等的社会制度，才能得到真正的解放”。^③ 即便如此要求，实际地方妇女工作还是不尽如人意地被忽视，这个后文会有论述。国共分裂后，中共六大《妇女运动决议》又回到国共合作前的表述基础，对过往妇女运动提出了批评，认为以往“工作上多偏重于资产阶级妇女与小资产阶级妇女群众，缺乏广大的劳动妇女群众中的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68-69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230-233页。

^③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760页。

工作”，并说那种“离开政治，离开革命以和平的方法和宣传以解放妇女”，“完全是空想”，现在，“中国革命的阶级分化反映到妇女运动的分裂”，“党的妇女运动应群众化与无产阶级化”，应该使广大妇女明白只有“只有苏维埃政府，是实现他们的利益而能解放他们的政府”，“只有共产党，只有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的完全胜利，才能完全解放妇女”。^①这无疑能表明，在中共的理论视域里，夺取政权、建立苏维埃政府，已幻化成为实现妇女解放伟大图景的根本途径。由此，包括妇女解放运动在内的中共群众运动，就被周佛海等人批为彻头彻尾的“工具主义”。^②

这样，原先国族至上原则继续主宰下，追求女权解放的妇女运动，在阶级观念置入过程中，已悄无声息地转变为唤醒被压迫阶级妇女群众为自身解放而投入轰轰烈烈的共产主义事业，至此，新国家主义及共产主义的连属目标成为妇女解放依据的精神已表露无遗。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四）》，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430-440页。

^② 周佛海：《过去一年革命的失败》，《觉悟》，上海《民国日报》副刊，1927年12月27日。

二、“娜拉走后怎样”：鄂豫皖苏区一瞥^①

随着鄂豫皖苏区的不断形成，中共的妇女解放事业也在此苏区不断得到践行。不过，相较五四年代的女权运动内容而言，其妇女解放运动工具主义色彩更浓，主要包括男女平等、妇女婚姻自由、妇女生产、妇女救护、妇女宣传、妇女侦察、妇女参政、妇女参军、妇女拥红、废娼及儿童公育等方面。

当时，关于乡村“妇女解放”口号的宣讲确实与“打倒土豪劣绅”口号的宣讲频率，相差无几，这内在的缘由是，中共进行的虽是以男性为主体的革命运动，但是妇女在革命运动中，却需扮演着重要角色，尤其是那些与“地主妇女们”相对应的群体——“农民妇女们”。^② 他们在激烈的革命运动中，并未脱离权力支配的路轨，反而是更为巧妙地被纳入苏维埃政权及权力支配的党政军群体体系中。

中共在建立、维系扩张性苏维埃政权过程中，确实努力化解旧传

^① 娜拉是挪威著名戏剧家、诗人易卜生1879年创作的三幕话剧《玩偶之家》的主人公。话剧主要写主人公娜拉从爱护丈夫、信赖丈夫到与丈夫决裂，最后离家出走，摆脱玩偶地位的自我觉醒过程。这三幕话剧在1914年首次被搬上中国舞台，即成为中国舞台上演次数最多的外国戏剧之一。不过，易卜生是戏剧家、诗人，却不是社会学家，对于“娜拉走后怎样”的命题，易卜生未给出自己的答案。1923年12月26日，鲁迅在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文艺会做《娜拉走后怎样》的演讲。从这篇演讲可知，鲁迅敏锐地捕捉到了“娜拉走后怎样”这个重大的社会问题，并揭示出娜拉的命运：娜拉走后不是堕落，就是回来。因此，可以说，鲁迅就“娜拉走后怎样”的问题，进行了深入质问及检讨。不过，本文要指出的是，即便有新型国家力量的支持，妇女解放的局面也未必如想象的那般动人心魄，本文是继续深入的质问与检讨。关于鲁迅的演讲，可参见傅国涌编：《鲁迅的声音：鲁迅演讲全集》，珠海出版社，2007年，第3-9页。

^② 红安县革命史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红安革命歌谣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6年，第148-149页。

统对妇女个体及群体的垄断及支配，但在这个过程中，也赋予了妇女许多新的政治使命，即试图透过妇女来达到动员民众革命，使不断政治化、使命化及工具化的妇女身体，在苏区参政、生产、拥红、扩红、肃反及其它动员上发挥效力。实事求是地说，妇女在这个不断政治化、使命化及工具化的过程中，自身也并不全然只觉压抑与愤懑，他们同时亦感受到过去所没有的欣喜、快乐，甚或一种莫名的欢悦，而这一切又都没有逃出革命所带来的权力更替轨道。这样，妇女从一种枷锁中被解放出来，没等自由、自治的品性养成，又很快进入了另一种体制。至此，妇女革命运动遂达到抑制、压倒甚至颠覆妇女启蒙运动，这两者的牴牾、拮抗及对流过程，增加了历史运行的复杂维度。

但是，鄂豫皖苏区妇女运动，起初开展的并不尽如人意，有些地方甚至取消妇女运动。如何玉琳 1929 年 9 月 8 日给中央的报告就称鄂东北特委“党是一般的不注意妇女运动”。^① 在皖西，直到 1931 年 4 月，还有“有许多地方取消了妇女工作”。^② 这些地方为何取消、忽视妇女运动？原因其实很简单：一方面是“以为妇女没有什么大作用，而且又要多费工夫去做”；另一方面是容易“发生奸情引起群众反感”，所以“忽视妇女运动”。^③ 但在中共上层的不断教育、纠正及施压下，后来苏区的妇女运动才渐逐改观。1930 年 4 月，湖北省

^①《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110页。

^②《皖西北特委妇女工作决议案》，1931年4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300页。

^③《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群众运动决议案》，1929年12月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41页。

委说：“广大劳动妇女群众已成为革命运动中不可缺少的组成者”。^① 1930年12月，鄂豫边特委也说：“妇女斗争每一发动，即表现异常积极，时常走上了农民的前线，农民反而落后了。同时也因为这种关系，农民感觉妇女斗争过于激烈，常有不满意的表现，但妇女却还是毫不顾忌的”。^② 就其成果而言，这与中共及苏维埃政府的号召、要求及命令是完全分不开的，而这些被动员起来的妇女，就其革命时期承担的工作来说，又都与苏维埃政权的建立、保卫有关。

比如生产方面，残酷战争环境下，解救粮荒及军用物品补充一直是苏区必须解决的问题，但战争年代，因绝大部分男性农民参加红军而减少了参与生产的劳动力，“枪械”与“锄头”、革命权与劳动权就不免发生冲突。为克服困境，与男子一样分到土地的妇女在苏维埃政府的号召、要求下，就勇敢性地走出家门，承担起发展农业及军用物品生产的任务。苏维埃政府称：“反对粮食恐慌，是革命中重大任务之一”，所以必须号召妇女“应用尽可能的力量参加耕田，特别是要复种瓜菜杂粮，以及短期间可以收获的食物，如热水萝卜等，进行生产比赛”，^③ 于是，“一九三〇年，在苏区党和政府的组织下，黄安、麻城、商城和霍山等县，妇女普遍地参加了生产，除犁田等重活外，插秧、车水等都能干，特别是放了脚的二十岁左右的女子，挑粪、担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7-1937）》，中国妇女出版社，1991年，第117-118页。

^② 《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8页。

^③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关于粮食问题决议案》，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18页。

柴几乎象男子一样。一九三一年上半年，‘青年妇女多半参加了生产队，少年先锋队组织中，十分之八是女子，如罗山少先队模范连全连是女子，……主要从事农业生产’。到一九三二年秋，在鄂豫皖中心苏区，妇女几乎成了生产中的主力军”。^① 另外，在军用物品生产上，鄂豫皖苏区“兵工厂、被服厂、缝纫厂都有大量女工，象河口八一针织厂，除少数领导是男同志，百余名工人都是16-20岁的女工，专做单军服”。^② 可见，战争高压环境下，苏区妇女几乎成为主要劳动力。

而毋庸讳言的是，当妇女进入苏维埃体制，推展革命运动时，并非总是那么心甘情愿的，尤其是在密集的组织化动员机制之下。比如苏区妇女从事的最为重要的工作——拥红、扩红方面。据当时的档案文件记载：鄂豫边政权建立之后，当时“赤区妇女斗争情绪最为高涨，特别是拥护红军的工作，她们认为是她们的中心工作，如组织洗衣服、做鞋、慰问等队，经常帮助红军、医院伤兵，他们时常积钱送去，伤兵被卧大部份是他们负责，鞋子也大部是他们负责，并经常慰问红军家属，组织代耕班，替代农民种田等”。^③ 这还是妇女动员过程中非常光鲜一面，其实当时散落的抵抗因子也存在，需要分析其中隐含的内情。比如刘敏，据他回忆，他十八岁受人影响准备参加红军时，父母就想用婚姻打消他这个念头，但是结婚后，他还是毅然决然地去参加红军，当他瞒着家人到区苏维埃时，他的母亲、媳妇也都跟来了，

^① 本书编写组编：《鄂豫皖苏区历史简编》，湖北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87页。

^② 《论文选集》编辑组编：《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无出版社，1981年，第427页。

^③ 《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9页

不让他走,还“又是哭又是扯”的。^①再比如陈锡联,据他回忆,他十四岁时,为生活所迫,想找条出路,因此决定参加红军游击队,但因家里未有务农的主劳力,因此母亲死活不同意,而且为防备他悄然溜走,每天晚上母亲总是等他睡着了才睡觉,后来干脆又把自己和他的手捆在一起睡觉,目的就是防备他溜走参加红军游击队。^②这些事例还是人之常情的实例,但并不是个案。涉及乡村人情与亲情问题,这是非常复杂的。笔者第三章论述到亲情、人情可以成为民众动员的催化剂,同样,亲情及人情也可成为民众动员的羁绊。这样,为扫除此类羁绊,当时苏维埃政府出台相关政策普遍“带有分派和命令式的色彩”,因此造成“有部分的妇女,见丈夫去参加红军,便扯着丈夫哭,或丈夫走后去吵乡苏维埃负责人,要负责人写信叫他丈夫回家,甚至丈夫走后在家中咒骂等”情况,这种被中共称为“只图个人舒服,不管阶级利益的幼稚观念”的例子档案中屡见不鲜。^③在皖西北,因地方苏维埃政府“不是用宣传教育鼓动的方法”,而是通过“一种命令式的强迫”拥军,而一旦妇女将拥军物品交付苏维埃政府后反而有不少被政府工作人员挪用,所以在反感与戒心综合作用下,“有些妇女不是自愿的参加”拥军工作。^④可见,这种消解拥红、扩红的事例不占少数,不然中央分局及其相关文件不会如此多地强调妇女的拥

^① 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鄂东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麻城党史办藏,1983年,第34-35页。

^② 陈锡联:《陈锡联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4年,第13-18页。

^③ 《鄂豫皖中央分局妇女部给各县妇女部一封指示信》,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15页。

^④ 《皖西北特委关于各部门工作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4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392-393页。

军、扩红工作的问题及其解决的重要性。

按照福柯利用权力关系来论述权力的解释图式理解，其实权力“只有依靠大量的抵抗点才能存在：后者在权力关系中起着对手、靶子、支点、把手的作用。这种抵抗点在权力网络中到处都有”。^①应该说，中共苏维埃政权不断深入乡村并对妇女个体及群体进行规训过程中，其中散播不少非规则的、变动的、暂时的、强度不同的抵抗点在时间与空间之中，这肯定给中共妇女动员带来不少困境。可相比中央苏区而言，鄂豫皖苏区档案资料存世不多，所以此处难以做到“深描”苏区妇女革命的微观动员机制及夹杂其间的两难困境，只能对苏区权力网中妇女所承担的繁杂工作进行简要勾勒，其实也远不止这些，她们还参与各种其它政治及经济动员，比如在选举运动、宣传运动、监察运动、节约运动、识字运动、借粮运动、捐粮运动、春耕运动、秋耕运动、礼拜六运动、代耕运动、查田分田等运动中，都能窥见妇女的身影，因此足见逃离宗法共同体三权侵压的妇女，对她们而言，革命并未给她们带来个性解放，相反却是另一种宰制——国族共同体宰制的开始。

这样，我们应该对这个妇女解放声称进行更多的检讨与审视，它或许“不是个刻意的谎言，但也不见得能开出美丽的花朵。涵存在其中的，可能只是政治宰制和纪律化身体的重复操作”，因此“解放其实只是另外一种宰制的开始。它所启动的不只是一场革命，一场名义上关乎财产关系与身体自由的革命，它同时也是一次对身体的刻意雕

^①【法】米歇尔·福柯：《性经验史》，余碧平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71页。

琢和宰制。不管在战略和战术上，这种雕琢和宰制都是革命成功不可或缺的条件”。^①

为弥补上文之缺陷及深入分析此文的问题，下面就大别山区妇女解放的核心命题——国族导向的婚姻自由问题——进行个案探讨，以期能透视中共妇女解放事业的微观动员机制及其两难困境。

三、革命动员、婚姻自由及阶级革命

早期这些带有浓厚五四色度及苏俄色彩的中共下乡革命知识分子在乡村更多推展的还是政治革命，社会革命只是配套工程。在推展社会革命的过程中，求自由、求解放是其宗旨。就社会革命具体工作而言，很大部分都是为铲除传统“三从四德”儒教伦理及传统婚姻形式来破除人身依赖关系，因此乡村民众动员中就多以纵欲式的“自由”、“解放”为口号。而对于参加革命的男男女女来说，革命就理所当然包含着婚姻自由，某种程度还有性解放的意味，即“三从四德坚决要打倒，不要学封建大脑”。^②这样，革命首先需要允诺自由、解放体验做铺垫，同时也带来自由、解放体验。如此，中共妇女解放事业的核心命题——婚姻自由问题，在中共革命视域里，就不再只是一个传宗接代或满足个人情欲的私领域，它变得极为政治化而成为中共撬动乡村革命的一个杠杆。

^① 黄金麟：《政体与身体》，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265页。

^② 上海文艺出版社编辑：《革命歌谣选（一）》，上海文艺出版社，1959年，第90页。

起初，早期中共革命知识分子下乡，因为更多推展的还是政治革命，社会革命只是配套工程，所以着力点基本都放在打土豪、分田地、颠覆乡村原有社会权力体系方面，却没有“提高反对家庭的口号和离婚的口号”。^①只是利用当地“拜干娘”、“结姊妹”及其它日常行为轨制接近妇女群众，大力宣传破除封建礼教，反对缠足、穿耳、束胸等陋习，提倡剪发、放脚、破除童养媳及买卖、父母代订婚姻等，以期打开乡村革命局面。^②践行之中，乡村婚姻观念的确有所改变，如童养媳及落后婚俗次第被废除，不少妇女开始“要革命追自由”。^③

为了厘清此问题，笔者就大革命、暴动及苏维埃革命不同时期，选出代表性个案来剖析。

大革命时期，我们可以以罗田宣林肖家河妇女杨兰为例。据欧阳明、何之纲回忆：杨兰“幼年被破水沟金家抱去做童养媳。长得健美俊俏的杨兰正值豆蔻年华，碰上大革命狂飙兴起。她的乡邻，时在武汉求学的金瀚高、何笃哉等一批先进青年回罗田、黄冈闹革命。受他们的影响，杨兰砸碎了精神枷锁，冲破封建牢笼，投身斗争行列。在中共党员、省农协特派员金翰高的直接领导下，杨兰发动妇女，组织协会，团结受压迫的姐妹们，向反动的政权、封建的神权、族权、夫权开展猛烈的冲击。不久，她加入了共产党，任中共三里畈特区区

^①《鄂东北各县第二次联席会农民运动决议案》，1929年6月2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08页。

^②《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政治任务决议案》，1929年12月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5页；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无出版社，1977年，第30-31页。

^③红安县革命史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红安革命歌谣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6年，第161页。

委委员，特区妇女协会副主任、平湖区妇女协会会长。成为罗西北地区妇女运动的骨干”。^①

暴动及苏维埃建立时期，我们以周东屏、汪孝芝为例。据六安金寨人、十三岁被骗卖为童养媳的周东屏回忆：商南暴动“苏维埃政权成立后，男女老幼都组织起来了，我们家乡的妇联主任方慧兰常常向我们这些小姑娘、小媳妇讲些革命道理，当我第一次听到“打土豪、分田地”、“妇女解放”、“男女平等”这些口号，感到很新鲜。特别是她告诉我，苏维埃政权将公布法令，废除童养媳制度，这对我产生了极强的吸引力。我明白，要摆脱苦难的生活，只有参加革命”。^②

周东屏参加革命后从事救护工作，亦动员不少被压迫妇女参加革命，后来还与徐海东结为革命连理，共同开展革命工作。关于此点，另外一个生动的故事或许能流露出一些连锁性概貌。据皖西老苏区妇女干部储鸣谷回忆说：舒城晓天猫儿岭汪孝芝，1890年出生，本是童养媳，但性格倔强，受不了封建礼教的束缚，毅然离开婆家来到六安县境埠塔寺一带流浪、谋生。因她懂得一点中医草药治病知识，又拜师求教，便能够在前河两岸过着半乞讨半行医的生活，她在行医中，多用草药单方给穷人治病，十之八九都能治好，又不收人钱，因此人缘、口碑极好，被尊称“仙姑”。1928年，皖西地区党组织决定在六安、舒城交界地方建立党组织，开展革命活动。当中共了解到汪孝芝出生贫寒，符合阶级成分，又倾向革命，且有很好的群众基础时，

^① 政协罗田县文史资料编纂委员会编：《罗田文史资料（第5辑）》，无出版社，1991年，第13页。

^② 星火燎原编辑部编：《星火燎原（五）》，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第80页。

区党组织便派高伯民、马霖两同志去联络、交际与发展。于是，她接受党的教育，懂得了革命道理，就下决心跟党走。因其工作积极，后加入共产党。又由于她平素对群众很有感情，她的话能够打动人心，所以工作很有成效：六安“陈家河那里有个童养媳出身的寡妇，受尽封建制度的压迫，连个名字都没有。在汪孝芝的启发下，终于挣脱了锁链，参加了农民协会，还取了个徐大宏的名字。在前河两岸，在汪孝芝的帮助下，投身革命洪流的受苦受难的妇女何止成百上千”。^①

此外，张尚文七岁就做童养媳，她是跨过大革命、暴动及苏维埃政权建立、维护三个阶段的例子。据张尚文回忆：她老家在安徽金家寨南溪汪家冲山坳里，十年童养媳生活，经常受婆婆虐待，后在一位走乡串户共产党员何同志的启发下，走上革命道路，不但自己加入了中共，还带领家人及其他童养媳妇女加入中共及农民协会，使农民协会会员像滚雪球一样增多，商南暴动后，她又被选为苏维埃政府副主席，不久，调到红军宣传队工作，并任队长，在任宣传工作期间，认识了中共赤南县委委员王乃应，并结为革命连理，共同开展艰苦的革命工作。^②

等等，例子不胜枚举。其实，在中国传统乡村社会，一些落后婚俗，比如童养媳婚俗极为盛行，大别山区也不例外。在大别山区，因贫穷及重男轻女观念交合影响之下，不太富裕的家庭多收养童养媳，

^① 皖西革命史编写组编写：《皖西革命回忆录（上）》，安徽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48-252页。

^② 星火燎原编辑部编：《星火燎原（五）》，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第309-316页。

基本都是抱回来、捡回来及买回来的女弃婴。这些女孩被领养后，一般不让出去求学，整天待在家里做家务，减轻家庭负担。如遇上恶婆，不视为己出，就经常遭到百般打骂，受尽虐待而过着相当悲惨的生活。等长大到一定年龄时，就要与婆家儿子圆房。圆房那天，童养媳与婆家儿子只需要换上干净的新衣，办几桌简单的酒菜应酬亲朋好友即可，婚事极为简单，不但省钱而且省事。当然，如小女孩因未有爱情及其它原因不肯时，婆家一般采用强迫手段圆房。所以这些童养媳，从小就被迫扮演小媳妇的角色。当这些扮演小媳妇的童养媳，及其他类型处在社会最底层的妇女，她们在中共革命下乡宣扬及践行婚姻自由的实践中，确实难有抗拒力。这样，在“模范——效仿”机制运作下，原有的乡村人际关系被蒙上了一层组织面纱。革命正是通过这层组织化的乡村固有人际网络发挥效用，使原先被压迫的妇女享受到了解放与自由，而她们一旦获得自由与解放，革命的热情自然也就像火山一样迸发出来。如此，中共利用婚姻自由达到革命动员的目的，其绩效确实有目共睹。

当成规模的苏区建立之后，为巩固这种动员成果，苏维埃政府出台的婚姻法令也就比较简单且偏向激进。在皖西，1930年3月8日的纪念国际妇女节的大会上，“通过男女离婚、结婚绝对自由的原则”；^① 在鄂豫边，1930年11月前就颁布了“在不妨碍革命进展的条件下，离婚、结婚绝对自由”的法令。^② 其实妇女在法律层面的参与同样是

^① 《舒传贤关于六安中心县委工作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0年12月10，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228页。

^② 湖北省档案馆、湖北省财政厅合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资料选编》，湖北人

一种政治参与，不过，践行过程中，“都是偏于离婚、结婚绝对自由，与男女争平等”等方面。^①原因是，如动员妇女革命，就必须打破父权、夫权及族权的干扰。而中共利用婚姻自由及性解放作为乡村革命导引的因子，也确实取得了颇多成果。据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称，鄂东北地区“礼教压迫已减去许多，不差人了”；^②另据一份黄安县委的报告就说：“农村妇女的封建思想”，是“很容易消除”；^③在皖西，“惟自苏维埃政府时，每天都有离婚的案件审判”。^④从这些资料来看，开风气现象的确很明显，也带来了连锁效果：既带动了被压迫妇女们走向革命，又鼓动了与自己有渊源关系的男人们参加革命。据武汉大学建国后形成的有关鄂豫皖苏区的调查资料显示：当时“新婚制度得到青年男女的热烈拥护，它大大地激起了妇女们的革命热情，推动了许多妇女送丈夫参军或自己参军”。^⑤

这真是两全其美的事。中共在乡村宣称与践行婚姻自由，一方面使妇女群体第一次在解放自己的战斗中获得了胜利，她们开始享受婚姻及性的解放；另一方面作为回报，被解放的妇女也普遍参与了中共领导的乡村革命运动。因此，苏维埃革命过程中，在中共领导的颇多

民出版社，1989年，第227页。

^①《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9页。

^②《鄂东北特别区委员会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58页。

^③《黄安县委报告》，1929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212页。

^④《舒传贤关于六安中心县委工作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0年12月10，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228页。

^⑤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77年，第79页。

政治、社会动员中，不仅上文提到的扩红拥红运动，比如在选举运动、宣传运动、监察运动、节约运动、识字运动、借粮运动、捐粮运动、春耕运动、秋耕运动、礼拜六运动、代耕运动、查田分田运动、肃反运动等运动中，都能窥见妇女的身影。而这些被动员起来的妇女，就其革命时期承担的工作来说，又都与苏维埃政权的建立、保卫及维系相关。

应该说，为动员民众革命而主张婚姻自由的实践往往又并不是因势利导就能简单达到，革命理想与现实操作之间具有强大的落差。

据档案资料记载，中共早期革命知识分子在进入大别山区前，本地并不是平板一块地处于保守状态：如麻城南乡“因老板家的人多系经商外出，雇农代理，一切吃的穿的，简直和主人一样，同时得到性欲的解决，有与老板老婆相通的。有与老板的姐姐妹妹相通的”。^①

其实，中国传统乡村社会，传统地方精英的礼教禁忌森严，而农民尤其是贫雇农在性生活方面“比较的有自由。农村中三角关系及多角关系，在贫农阶级几乎是普遍的”。^②从这些文字记载内容来看，能够透视出中国传统乡村社会确实存在乡村贫雇农的“性解放”与礼教的“性禁锢”的区隔与并行不悖情况。^③应该说，在早期中共婚姻

^① 《麻城县委报告》，1929年5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238页。

^② 【日】竹内实编：《毛泽东集（一）》，东京北望社，1972年，第237页

^③ 早上在上个世纪五十年代，美国人类学家雷德菲尔德在《农民社会与文化》一书中，把作为整体的人类文化传统分为“大传统”和“小传统”这两个不同层级的区隔。他认为“大传统”是少数精英的内省的传统；“小传统”则是大众流行的、多数人的传统。或者说，所谓“大传统”是指正统的、官方的、书本的、雅的传统，所谓“小传统”是指异端的、民间的、日常的、俗的传统。雷德菲尔德的发现对传统伦理文化研究的启示意义在于，如同文化存在“大传统”和“小传统”的区别一样，传统伦理文化作为整体

观不断社会化的推波助澜下，这些散乱的乡村小传统、亚文化气息又很快演变为狂风暴雨，而妇女运动也犹如决堤之江河，中共如将其汇聚成革命洪流，其实绝非轻而易举。

这样，革命释放了人性自由，这包括婚姻自由及性的自由。但这是怎样的一种婚姻及性的自由？前文所言的散漫性的乡村小传统得到了有力管束，还是一种漫不经心的恣意放任？接下来，笔者将重点阐释，以突显历史本相的真切。

据毛泽东 1930 年《寻乌调查》一文记载：远在江西的寻乌，老苏区的地方，1930 年代婚姻法“申明禁止捉奸”，以至于青年男女“恋爱的行为逐渐有了许多，在山上公然成群地‘自由起来’”，而且，“上述事情之外，有老婆又新找一爱人的差不多每个乡村都有”。而新建苏区不到一月，男女问题也闹得不亦乐乎，“有一乡拒绝县政府派去的宣传员，他们说：‘同志！你唔要来讲了，再讲埃村子里的女人会跑光了！’……城郊一乡跑了十几个妇人，她们的老公跑到乡苏维埃去哭诉。乡苏维埃在老公们的迫切要求之下出了一张告示，上面说道：‘一般青年男女，误解自由，黑夜逃跑，纷纷找爱。原配未弃，新爱复来。似此养成，似驴非驴，似马非马，偷偷摸摸。不论不类……。’这篇告示，明显地描画了成年老公们的呼声。”^① 既然江西苏区出现如此复杂的情况，那么鄂豫皖苏区又是怎样的一种境况？

文化的一部分，同样具有自己的“大传统”和“小传统”。【美】Robert Redfield, Peasant Society and Culture: An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 to Civilizati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6, PP. 68-75.

^① 毛泽东：《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79页。

在鄂豫皖苏区，不容否认的是，早期下乡的革命知识分子确实带来了性伦理上的革命，却也加剧了乡村性散漫，即性浪漫性紊乱现象，而这种性散漫又绝非现代性自主。

其一，比如前文所言盛极一时的“拜干娘运动”，后来渐趋“藉拜干娘以发生社会关系接近群众为名，实际是求性爱”。^①而苏区一般青年“整天就是闹的干娘运动，什么文化运动各种斗争都不晓得做，甚至连口号也规定不到，党内也没有顾及，所以CY工作弄得一塌糊涂”。^②这样，“‘做妇女运动’成了一句找女人睡觉的流行话”。^③如此，苏区风流韵事频现，为满足性欲而妨害革命工作的情况，自然不少。更为严重的是，红安、黄麻、黄陂、光山等地方党里负责人除极少数以外，“约有四分之三的多数，总与数十、数百女人发生性的关系，因此养成进步妇女向堕落、腐化、浪漫方面走，不严正的看成是一支革命队伍”，^④这样，“许多乱交的，一切浪漫腐化现象都有”。

^⑤

其二，极其艰苦的战争年代，革命者一般无充裕时间及条件恋爱，然后步入婚姻殿堂，但他们的性欲望又是一个生理常态需求，所以为

^①《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109页。

^②《鄂东北特委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5月7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35页。

^③《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110页。

^④《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125-126页。

^⑤《鄂豫皖特委曾中生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33页。

解决性问题，常出现“以至强奸女孩”的情况。^①中共地方党领导人为制止这种混乱局面，自身也采取措施进行惩治，规定凡是“强奸的枪决”，因为这还“枪决了上十个同志”，不过，考虑实际情况，又为这些性浪漫及性紊乱者叫屈，认为“其实很冤枉，因为在乡间解决性的问题当然很草率，并且农民同志没有时间和手腕去‘恋’，所以解决时必然有点勉强，其实也不是强奸”，^②且即便强奸农妇是严重犯错误的事情，但在苏区恶劣的战争环境面前，强奸农妇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不是反革命的行为，倘若是真实的话，不过没有方法来证明”。^③这样，处理此类强奸案件大体采取从轻原则。比如鄂东北特委委员王秀松强奸妇女事件，就作了淡化处理：“王秀松同志因纪律问题（决定为调戏妇女，实际是强奸，因强奸列于枪决，故特别周全说是调戏），引起农民反抗和下级党部的抗议，撤销特委委员职两月，派往黄陂特委办事处充主任”。^④

再比如豫南三十二师参谋刘殿元，时常“在农村奸诱农村妇女，士兵非常的不满意，因为士兵犯了受处分，上级犯了，一点处分也没有”。^⑤因此，从轻处罚某种程度而言也纵容了乡村强奸案的经常发生。

^①《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109页。

^②《胡彦彬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6月2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17页。

^③《中央巡视员郭树勋（郭述申）巡视豫南的报告》，1929年10月22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187-188页。

^④《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第97页。

^⑤《郭树勋（郭述申）巡视豫南商城情况给中央的报告》，1930年2月19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261页。

仔细梳理这两种情况，前一种性散漫状况颇多是与苏区男性农民普遍被组织、动员去参军而造成乡村男女比例失调有关。当时，不少留守在家的红属因长年不清楚自己红军丈夫的境遇，就与地方精英党员、农村青年及代耕者搞在一起，发生不正当性关系，甚至有些农妇还向地方苏维埃提出要与红军战士离婚；而后一种性散漫状况则更多是与中共地方党及红军领导人利用手中的权力满足自己冲动的私欲有关。

总结而言，无论哪种性散漫局面，都会造成严重恶果。这些恶果至少可以概括为四点：一、造成苏区梅毒病的流行，所以后来张国焘一来此苏区就报告中央并索求“诊梅毒疥疮的医生”；^①二、造成乡村残害私生子现象进一步增多；三、给敌人制造“共产共妻”谣言提供了凭据；四、更为严重的是，性散漫销蚀了中共阶级革命热情及扰乱了革命秩序的建构。也正是基于这样的恶果，时任中共中央直属支部书记的邓颖超就曾著文告诫：“在乡村工作的同志……在斗争工作上、生活上、行动上、男女关系上，均应加以注意。极力防止右倾、怠工、腐化、浪漫等不正确的倾向”。^②

仅中共上层的谆谆告诫、教导，作用其实并不大，而革命带来的性散漫及连锁反应，又亟待解决。应该说，当时解决的过程中，其实地方党并无经验，有的就直接采取传统禁闭方式，有的则是心知肚明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继续倡导婚姻自由及性解放，颇为走极端。如在

^① 盛仁学编：《张国焘年谱及言论》，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85年，第283页。

^② 中国现代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翻印：《中国苏维埃》，武汉大学印刷厂印刷，1957年，第33页。

皖西，“对妇女的训练成了严重问题，婚姻问题亦是最严重的问题，霍邱绝对禁止离婚，离婚就要坐禁闭室，并提出婚姻绝对自由，形成两种极端”。^①可更为糟糕的是，解决问题如走极端往往又恶化此问题的解决。

一方面为动员妇女革命，提倡婚姻自由及性解放，而婚姻自由及性解放，又会造成性散漫困境。一旦这个困境波及地方党团员、红军及红军家属，婚姻问题解决起来就颇为棘手，所以苏区这期间为解决此困境也出台了严格规定：“凡是红军战士的老婆，除红军战士自愿外，是不能提出离婚，离婚要经过八方面许可（内人、自己两方面；两个家庭两个方面；两个苏维埃又两方面；两个方面的农村代表与组长等等）”，而严格规定所带来的强大政治压力又会致使红属“许多自杀的”。^②即使那些不会自杀的红军家属，也会搞非婚男女性关系，但这种非婚性关系却给苏维埃带来了另一问题，即非婚生子问题。一般当事人妇女及家庭为了名誉及声望，常常又会戕害私生子，尽管苏维埃政府对此严厉禁止，不少地方还屡屡发生。倘若地方苏维埃允许红军家属再婚或废约，一旦红军战士回乡，发现自个失去了老婆，自家也丧失了劳动力，就会发生婚姻纠纷，这时地方苏维埃的麻烦更大。这也就是说，婚姻自由及某种程度的性解放，确实能够达到动员妇女汇入中共乡村革命的洪流，但是，一旦妇女获得某种程度的婚姻自由及性解放，随之难免的性散漫，反过来就会瓦解、腐蚀着苏维埃政权

^①《皖西北特委报告》，1931年6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24页。

^②《鄂豫皖特委曾中生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33页。

及其捍卫者红军的墙角，更深层次还会消解革命正义道德的灵魂。

塞缪尔·亨廷顿说：“成功的革命往往把迅速的政治动员和迅速的政治制度化结合在一起。”^①因此，苏区婚姻改造及正规化建设极为重要与必要。

1931年春末，张国焘被中共中央派到鄂豫皖苏区领导苏区革命并成立中央分局。他来不久即发现该苏区不少党政人员“利用政治势力去勾结红军的老婆”，^②而“一部分红军干部及战士对妇女的不正确的关系”，也“极严重”。^③以致时隔多年后，他仍然在其回忆录里强调该苏区当时“调戏妇女的事”、“对妇女乱来”及高级将领的“姘头”生活现象都非常严重。^④为解决这些问题，张国焘一来苏区，即决心开展婚姻家庭的改造工程：“规定犯有强奸妇女罪行者，应受苏维埃法律的制裁，严重的要处以极刑。对于妇女的其他非法行为，按情节轻重依法予以制裁。除法律的制裁以外，我们还规定应进行广泛教育，提倡男女的正式结合，并在红军驻地附近和苏维埃政府所在地设置接待室，供有夫妇关系或正式恋爱者住宿和谈话之用。”^⑤

可见，张国焘这种婚姻改造工程实践主要是想通过完善“立法”与“宣教”两种途径，来解决苏区婚姻自由所带来的性散漫困境。

^①【美】塞缪尔·亨廷顿：《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李盛平、杨玉生、李培华、张来明翻译，华夏出版社，1988年，第260页。

^②《鄂豫皖中央分局政治报告》1931年6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1页。

^③《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政治决议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96页。

^④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38、244页。

^⑤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45页。

其一、“立法”层面。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中集体通过了一个比较全面系统的婚姻问题决议案，此婚姻决议案一共十三条，包括结婚、私生子、离婚及其它相关禁止条款，这些条款基本都是为应对前文所言的问题而提出的，目标指向性非常明确：

“（一）中国社会存在着很浓厚的封建残余，特别现在男女婚姻问题上面，强迫婚姻、父母代订婚姻、一夫多妻、童养媳、买卖婚姻、蓄婢、强迫守寡、虐待私生子、重男轻女，等等长期统治着乡村男女婚姻关系。

（二）鄂豫皖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宣布废除一切强迫婚姻、父母代订婚姻、一夫多妻、童养媳、买卖婚姻、蓄婢、强迫守寡、虐待私生子等。男子年龄在十八以上，女子年龄在十七以上，享有离婚、结婚之完全自由权。

（三）婚姻不满意时，都可提出离婚，向苏维埃内务委员会婚姻登记处登记，如有对方坚决不同意时，可以向对方做必须教育工作，按登记条件办理（登记条件另订之）。离婚前夫妻所有财产平均分配，子女给养无论已生、未生者均双方负担。但女子怀孕期内和产生后四个月以内，男子不得提出离婚。如离婚发生纠纷时（如财产的分配，子女的给养费等），离婚之不同意，或不合以上关于怀孕期离婚条件者，由男女之任何一方，均可提交法庭解决之。

（四）父母所代订之婚在法律上一概无效。无论男女，对其父母所代订之婚约，随时得提出废除之。

（五）凡男子在十八以上，女子在十七岁以上，经双方同意自愿

结婚者，婚姻登记处随时准其登记自由结婚。但未满此年龄之男女，未经相当之离婚手续或男子一方隐有梅毒病症者，概不准登记。苏维埃政府并号召男女群众反对早婚（男女不满法定年龄的）重婚（未离婚而结婚之男女），并禁止隐有梅毒者结婚。

（六）男女主谋提出离婚不得过三次。特殊情形如结婚后发现对方反革命行动及有暗疾者等，不在此例。

（七）如因婚姻关系，男女之任何一方，虐待打骂等行为均受法律之制裁。

（八）在苏维埃政权之下，无所谓私生子。还未经苏维埃登记而结婚所生之子女，不得认为私生子。反对虐待一切此种男女私生子的行为。此种子女的生活费由双方担任。

（九）任何男女凡与未满十七岁的男女性交，一律受法律制裁。

（十）无论男女离婚后，须经过两个月期间始能正式向苏维埃登记正式结婚。

（十一）废除娼妓制，苏维埃对于娼妓实行强迫劳役，对于嫖客得处罚和逮捕，尤严禁苏维埃政权下一切工作人员狎妓宿妓行为。”

这些规定无疑表明中共及苏维埃政府严格实行婚姻自由及一夫一妻制，禁止其他婚姻形式。尤为值得注意的是此婚姻决议案尾部两条强调，这两条强调即是针对地方党政、红军及红属的，该婚姻决议案强调：

“（十二）提高红色战士政治地位，加紧对红军家属的教育工作，在这种条件下，动员群众的力量，从政治上教育上使红军家属自觉的

免除向红军战士离婚；相反的，要使一般妇女自愿的同红色战士结婚。苏维埃政府须积极帮助红军家属改良生活状况。”

同时，对性散漫问题也作了规定：

“（十三）男女关系在封建长期统治之下，一旦得着解放，而苏维埃政权下的正确婚姻关系还未深入到广大群众中去的时候，难免不发生混乱现象。只有正确的实行婚姻原则，并向广大群众普遍的教育，自能走入正轨，而且这是婚姻走入正轨的唯一道路。目前苏区男女关系，已经形成了相当混乱的现象，代表大会根据上列各条件反对倾向：甲、必须坚决反对红军家属的勾引行为；乙、反对苏维埃政府下工作人员过浪漫的恋爱生活，来妨碍革命工作的倾向；丙、反对未满足法定年龄性交，妨碍身体发育；丁、反对藉口婚姻自由中所引起的婚姻混乱状态，因而主张限制婚姻自由的倾向；戊、反对因为离婚所引起的行凶的行为的倾向。”^①

其二、“宣教”层面。上文婚姻决议案通过不久，中央分局即在地方上进行宣教，这种宣教一般都是通过自上而下的党政系统贯彻的。比如，1931年7月份，中央分局在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中即强调“婚姻的无政府状态，梅毒的发展”，“应从教育中来纠正”。^②而皖西北特苏亦认为“苏区婚姻的混乱就是一般男女文化程度落后，不知婚姻自由的真意，必须由教育着手，向广大群众普遍的教育，使广大

^①《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关于婚姻问题决议案》，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2-24页。

^②《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43页。

群众彻底明了婚姻自由的意义口口正轨”。^①

应该说这个婚姻决议案及相关指示信，对促成苏维埃运动的正规化具有重要意义。它确实系统性地从制度层面打开了传统乡村婚姻关系的缺口，让妇女“了解男女的正确关系，反对早婚，反对浪漫乱交”，^②并且让妇女有了不少婚姻自主权及平等权。不过，“离婚、结婚之完全自由”仍是其基调，其更多指向的还是动员妇女参加、维持阶级革命，而涉及红属婚姻问题时，其规定又是相当矛盾的。从这些相互矛盾的内容来看，其实在阶级革命及政权利益面前，婚姻问题只处在从属地位，因为在革命的优位性上，阶级革命及政权利益处在主导位置，而妇女的婚姻问题必须被置放在阶级革命及政权利益这个整体框架中定夺，才具有现实意义及价值。

张国焘主政鄂豫皖苏区发起的婚姻改造工程确实对推进苏维埃运动具有正面意义和价值。但由于恶劣的战争环境、乡村传统及自然条件所限，婚姻决议案及中央分局指示并未宣教到位，即使宣传到了，短期内也无法见效，致使其执行远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

当时，地方苏维埃即面临上级及红军扩红压力，要求保证红军家庭的完整性以稳定军心，也为避免以后红军回乡找麻烦，他们对红军家属提出离婚要求，总是百般劝说、教育，尽量使其不离不弃。即便如此要求，我们仍不要抱有太大期望，收效其实甚微，其并未管控住

^①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下）》，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版，第332页。

^②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下）》，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583页。

苏区的“浪漫腐化”问题，连中共的档案文件都不得不承认整个苏区婚姻问题还是“紊乱异常”。^① 婚姻问题“有些成年及苏维埃机关压制婚姻，有的就是专门为婚姻放弃工作”。^② 而中共地方党在处理这些困境时，还是表示两种极端错误现象：“1、划分男女界限，避免接近，做了封建势力的尾巴；2、过分腐化浪漫，专闹自由恋爱，发现婚姻混乱现象。”^③

因此，苏区婚姻自由与性散漫问题一直伴随存在，前文提到的几点恶果依然没有得到有效遏制：陂安南地方还是存在不少“残害私生子”的“残忍举动”；^④ 苏区性病依然在传播流行；最为重要的是不同程度地损害了苏维埃政权秩序建构及阶级革命的开展。据1931年10月8日，钱文华给团中央的报告说：“婚姻问题各地都发生一些奇怪怪的现象，恋爱是到处都有，特别是同志和各机关负责人，农村青年男女乱交，杨梅疮在黄、麻、光都有，还有为婚姻死人的（黄、麻、光）。下级苏维埃不能执行婚姻条例，甚至苏维埃委员说媒包办吃酒……等事。在许多红军士兵过去定了婚的，现在多废了约，但是他回来要结婚，找苏维埃要老婆，骂苏维埃，要杀死与他离婚的（废

^① 《中国共产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1931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51页。

^② 《中国共产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1931年，8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53页。

^③ 《鄂豫皖中央分局妇女部给各县妇女部一封指示信》，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15页。

^④ 《鄂豫皖中央分局妇女部给各县妇女部一封指示信》，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15页。

约)女子等事,在黄安、麻城,光山、罗田等县都是在发生的。”^①

这样,1931年12月份,中央分局走群众路线强力指示地方妇女部:“你们要根据苏维埃所颁布婚姻条例,从宣传教育中使广大群众了解,自动的起来反对“朝三暮四”、“一杯水恋爱”的混乱现象。如有故意违反苏维埃的婚姻条例,乱恋爱,这无异给敌人以破坏我们政治影响的材料;同时还有残害私生子的事情,要说明这是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玩弄妇女一种残忍惨无人道的遗毒。并且要坚决反对引诱红色家属与红色战士废婚的事情,因为这可以动摇红色战士的革命意志,减弱红色战士的英勇战斗力量。”^②

可以说,直到红四方面军西去时这种婚姻改造工程的制度化规训仍未取得新进展。

如此,革命因允诺妇女婚姻自由及性解放而起,却在性散漫面前遭遇抗拒,于是为继续阶级革命就不得不压抑、征服性散漫,要让阶级性磨灭人性的疯长一面。与此同时,疯长的人性散漫却也掉头噬咬阶级革命的崇高性。这样,如朱学勤所言,革命遂与人性咬成一团,成一噬尾运动:革命追逐并噬咬自己的尾巴,尾巴还是疯长,终至尾大不掉——人性的庸俗尾巴颠覆着革命的高尚头颅。^③

^①《CY鄂豫皖中央分局给团中央的综合报告》,1931年10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76-577页。

^②《鄂豫皖中央分局妇女部给各县妇女部一封指示信》,1931年12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518页。

^③朱学勤:《近代革命与人性改造》,

<http://www.aisixiang.com/data/detail.php?id=221>,2009年8月8日拜读。

四、小结

应该说，如没有新型国家力量的支持，妇女个体及群体是很难独立对抗历史绵长、并掌控所有生存资源的乡村权力体系及夫权家庭结构的，然而，这种来自国家力量的支持却又不是免费、无代价的“午餐”，国家并非“不是毫无条件地支持妇女的独立与自主，因为以国权来镇压和对抗父权、夫权与家长权的过程，往往是以妇女的人身政治利益作为考量才形成的。在此情况下，国家的主动作为和加诸在妇女身上的权利与义务，只是将妇女从家庭的权力网络中移植出来，放到一个更大、更绵密的权力之网而已”。^①

中共在乡村进行观念灌输、组织进入及利益驱动三要素相结合的政治、社会革命，一定程度上翻转了乡村既有社会秩序及身体作为。中共一方面承续了妇女解放事业，把妇女群体从宗法共同体三权结构中解救出来，同时，又扭转妇女解放的方向。这种转向，已体认了阶级革命的烙印功能，它服务于革命利益的需要，使建立、保卫苏维埃政权这一铁律及对其萌生的忠诚感得到诱发，并取代传统宗法共同体三权对妇女身体的侵压。

那么这是怎样的一个转变、型塑过程？论文此部分还重点从大别山区妇女解放的核心命题——国族导向的婚姻自由问题——进行个案探讨，审视与透视了中共妇女解放事业的微观动员机制及其两难困境。其实，自该苏区生成之际起，阶级革命即与妇女的婚姻自由实践

^① 黄金麟：《政体与身体》，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270-271页。

即相伴而生又相悖推进。

早期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及组织为动员妇女全身心投入革命洪流，在乡村多倡导结婚、离婚绝对自由，在这个中共理想与妇女解放要求混杂、胶着的磨合过程中，确实起到了破除乡村落后婚俗，给妇女带来些许解放，而解放出来的妇女，也确实充满革命的积极性。但是此种享有某种程度性解放的婚姻自由实践，往往又会带来性浪漫及性紊乱现象，而这种性散漫又绝非现代性自主。当各种性散漫问题得不到有效遏制及解决时，就会反过来销蚀革命热情及阶级革命实践的推展，同时也会影响苏维埃政权的威信及其政权秩序建构实践。这是最为吊诡的两难困境。因此，革命过程中，中共中央及地方党也曾三令五申要以阶级革命为准，妇女的婚姻自由实践必须被置放在阶级革命及政权利益这个整体框架中定夺，才具有意义及价值。即便如此要求，这种两难困境依然无法克服、解决，反而更加明显地透视，新的规训从力度层面不断加诸于妇女群体，而非纯粹解放妇女，与个性解放更没多少关系。这进一步验证，革命最初需要通过人性的自我表达来启动，但一旦这种自我表达超出了阶级革命秩序建构范畴的模糊边界，革命就会返回来吞噬人性自我的疯长。

因此，革命场域里的婚姻自由实践无疑是一场复杂的实验，对其理解同样也应该具备复杂的历史视角，不可从意识形态及理论出发进行简单性地验证式研究。台湾著名学者黄金麟先生在研究中国近代妇女解放这一命题时这样说：“我们很难找到客观的标准来权衡身体的解放。被丈夫和家庭牵着鼻子走，或许不是件令人欣喜的事，但被国

家所操控和调动，成为国家竞存的条件和筹码，这个境遇也好不到哪里，生存在 1930 年代的中国，这个两难不是幻想，而是真实。”^①

诚如其言，反思这种“解放”，有时候并不一定意味着真实而自主性的自由，或许也在背离“解放”的革命初衷。

历史本身的复杂面相即是如此吊诡，后人在反省历史、检视中共阶级革命与婚姻自由的倡导、实践乃至畸变之真相与深意，对这个新时代的老命题如何跨越历史向度去应对当下挑战不无裨益。

^① 黄金麟：《政体与身体》，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278页。

第六章 零和博弈：联合富农、反富农及民众再动员

群众运动不需要相信有上帝，一样可以兴起和传播，但他却不能不相信有魔鬼。

——【美】贺弗尔：《狂热分子》

“反富农”与“反围剿”一样，几乎成为苏区中后期最为突出的两大主题之一。这其中的缘由就是，中共为继续推进动员民众革命，维持革命的绩效，就不得不确立另一种贱民成分——富农——作为革命组织的敌人。这样，富农的身份一旦被确立，富农实体几乎可成为中共革命洪流中另类“反革命”，他们的命运在中共革命进程之中也极为吊诡。本章从动员角度，结合中共联合富农到反富农政策的转变，来透视中共乡村革命民众再动员及其解决困境的情况。

一、富农的溯源、定量与定性

富农，是一个早已有之的舶来词，今意的确立大体经历了一个百年的历史发展过程。这种确立，其实与民国时期马列主义阶级理论传播有很大关系。马列主义阶级理论是以财产为核心的生产关系理论，在生产过程中非常强调财产占有、雇佣剥削等不平等关系。因此，民国时期，富农实体阶级划分标准大体经历了一个以财产为核心到财产

与雇佣剥削关系并重的过程。

1925年，毛泽东在其早年著名文章《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并未使用“富农”概念。^①其明确地使用“富农”概念，把他们作为一个阶级分离出来，是在1927年3月发表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②直到1930年，毛泽东才在《寻乌调查》中将富农定义为“有余钱剩米放债的”。^③这基本上以财产占有状况标准划分的。其实，不光毛泽东如此划分，同时代其他人对富农的划分标准更加明确。1925年，李大钊考察河南农民生活要项调查表中将“农民种类”分为富农、中农、小自耕农、佃农而加以统计，认为富农占有田亩数一般在百亩以上；^④孙哲生认为富农占有田亩数在72-108亩之间；^⑤谭平山认为富农约有田亩数在150亩左右；^⑥陈翰笙认为富农为“富裕的耕作者”，^⑦他考察河南南阳地区富农所占田亩数是100亩；

^① 关于中国社会革命的敌人与朋友问题，毛泽东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中，把中国社会各阶级分为地主买办阶级、中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半无产阶级、无产阶级等，最后说军阀、官僚、买办阶级、大地主以及附属他们的反动知识界是我们的敌人，工业无产阶级是我们革命的领导力量，无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是我们接近的朋友，动摇不定的中产阶级，其左翼可能是我们的朋友，其右翼可能是我们的敌人，因此必须提防他们。可参见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11页。

^② 毛泽东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认为“农民中有富农、中农、贫农三种。三种状况不同，对于中国革命的观感也各别。”参见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9页。

^③ 毛泽东：《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05页。

^④ 中共中央党校党史教研室选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二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185页。

^⑤ 孙哲生说“故农民所有土地，在72亩至108亩的，可以不必没收，因为这些土地的生产，最多不过是富农的生活也”。参见中国革命博物馆、湖南省博物馆编：《湖南农民运动资料选编》，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700页。

^⑥ 谭平山：《谭平山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435页。

^⑦ 陈翰笙：《陈翰笙文集》，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311页。

^① 虽然他们界定富农所占田亩数出入颇大，但评判尺度基本以经济状况，即以财产及田亩数多寡为标准，与名词性的“富民”意思颇同。

不过，这期间，一些中共党人从阶级及雇佣剥削关系角度也在反思中国农村的阶级划分，认为其忽视了农村的生产关系及忽略了富农的阶级属性，有颇多局限性。这种反思，其实有苏俄国内阶级分析话语影响的缘故。据沈志华研究，苏俄富农评判标准经历了一个以财产为核心到财产与雇佣剥削关系两者并重的过程。^② 1919年，列宁就说“所谓富农，就是靠别人的劳动过活、掠夺别人的劳动、损人利己的农民”，^③ 主张限制富农阶级发展。而后，斯大林转变此种政策，主张在苏联实行消灭富农阶级。^④ 苏联富农政策转变与富农的剥削雇佣关系定位有关，这无疑影响了后来中共党人思维意识及其决策。1927年1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临时扩大会议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土地问题党纲草案》中认为“剥削雇佣劳动者（雇农）的是富农”，^⑤ 已考虑生产关系及社会关系因素。

1930年代初期，“中国农村派”进行广泛的农村调查，也认为应该充分认识到“社会关系决定农村收入的分配，同时影响生产本身”。^⑥

^① 陈翰笙：《陈翰笙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40页。

^② 沈志华：《新经济政策与苏联农业社会化道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第327-330页。

^③ 【苏】列宁：《列宁全集（29）》，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234页。

^④ 【苏】斯大林：《为农业集体化而斗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50年，第31页。

^⑤ 于建嵘：《中国农民问题研究资料汇编（1912-1949）》，下册，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年，第543页。

^⑥ 陈翰笙：《陈翰笙文集》，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189页。

由此，毛泽东在《寻乌调查》一文中将富农又分为由农民力作致富升上来的或由小商业致富来的“半地主性的富农”和“比较富裕的农民”两类。^① 其在《怎样分析农村阶级》一文中表述富农概念时，已充分考虑到富农的剥削雇佣关系。他说“富农一般占有土地。但也有自己占有一部分土地，另租入一部分土地的。也有自己全无土地，全部土地都是租入的。富农一般都占有比较优裕的生产工具和活动资本，自己参加劳动，但经常地依靠剥削为其生活来源的一部或大部。富农的剥削方式，主要是剥削雇佣劳动（请长工）。此外，或兼以一部分土地出租剥削地租，或兼放债，或兼营工商业。富农多半还管公堂。有的占有相当多的优良土地，除自己劳动之外并不雇工，而另以地租债利等方式剥削农民，此种情况也应以富农看待。富农的剥削是经常的，许多富农的剥削收入在其全部收入中并且是主要的”。^② 可见富农划分，不仅考虑其财产多寡，还充分考虑其雇佣剥削关系，符合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的本质特色。

之后，在苏俄反富农情势的影响下，同时也是革命斗争需要，中共对富农成分的认定更加精细：认为富农可以分为以下三类：“一、自己有田种还有田给别人种，自己收租，这叫地主性的富农，因为给田别人种自己收租和地主收租性质上是一样的；二、自己有钱用钱租来别人的很多田请雇农帮他种，或自己有好多田请雇农帮忙种，这都是叫做资本主义性的富农，因为他用钱雇一些雇农种田和资本家雇佣工人到工厂做工性质上是一样的；三、要是自己种的田每年的收入除

^① 毛泽东：《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30-131页。

^②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28页。

吃的用的以外,还有盈利并利用盈利放高利贷或做其他其他的生意,私人的经济形成一天一天的发展,这叫做初期性的富农”。^①

1939年,毛泽东在《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一文中,再次分析到:“富农被称为农村的资产阶级.中国的富农大多有一部分土地出租,又放高利贷,对于雇农的剥削也很残酷,带有半封建性。但富农一般都自己参加劳动,在这点上它又是农民的一部分”。^②

至此,富农既具有封建性,同时也具有资产阶级性。一直沿用到建国后,虽其间也有所调整,内容、性质变化不大。

在鄂豫皖苏区,1928年根据《六安县党员数量及成分、工人、农会与武装等统计表》中的“农会调查表”显示已存“富农”概念及实体。^③张国焘到达鄂豫皖苏区后,极其强调富农的剥削性,但为纠正反富农的过激行为,对富农及富裕中农进行了比较系统的区隔、定位。^④当时在六安三区十一乡三村,划分经济成分,共有七十多户,其中有十三户,既不剥削人也不受人剥削,划为中农;有两户雇佣长工,依靠剥削为主要生活来源,划为富农。^⑤至此,一般认为富农经常依靠剥削为生活主要来源;中农全靠自己劳动。富农占有比较多的生产资料,而中农较少。在鄂豫皖苏区后期宣传资料中,已明确乡村社会

^① 贺明纓:《匪区天地分配方法与解决业佃问题问题之研究》,台湾: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与美国中文资料中心合作印行,中华民国66年12月初版,第37095-37096页。

^②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2)》,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643页。

^③ 《六安县党员数量及成分、工人、农会与武装等统计表》,1928年,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第四册上,1987年,第13页。

^④ 《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5-156页。

^⑤ 可参见:《中共六安县党史资料选编(2)》,第156页,转引自《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1982年3月,郑州,无出版社,第388页。

阶层为五种成分，即雇农、贫农、中农、富农和地主，并对地主、小地主、富农和富裕中农才作了系统严格划分。^①

不过，当时一些家庭被错划现象也很严重。有些是划分标准的宣传不充分，而有的却是故意使然。如六安六区二乡把余粮多少、生活好坏作为划分的标准，哪怕是自耕农也被划成富农，这是因为划分标准的宣传不充分造成的；而赤南二区十六乡的梁思锦，家里八口人，一石种田，二头牛，房子七八间，无放账，田完全自己种，另外开了一个杂货店，无雇工。但就是在土地革命中说了一些异见、怪话如“不应该土改”、“后生们胡闹不成器”等，就被划为富农，完全是一种故意惩罚。^②

即便如此，多种材料还是能证实，鄂豫皖苏区不同区域划定阶级成分，基本在工人、雇农、贫农、中农、富农、和地主等成分中打转，而富农成分划分最为复杂及随意，这种复杂度直接关联富农群体的命运。

当时，因鄂豫皖苏区各地情况千差万别，富农分布情况亦有别；评判富农往往以每户占有土地为量，但每户人口亦有别；富农占有土地，也还要考虑到地区不同，旱地水地、田地肥瘦、地多地少、田多田少、施肥多少、种植方式和农作物品种单位产量不同、收益不同等情况，还要考虑到由此带来的耕畜、农具之类消耗的有无多少等等差

^①《鄂豫皖军委总政治部关于怎样分配土地的宣传材料》，1931年10月11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64页。

^②《金寨革命历史资料（二）》，第272页，转引自《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集》，郑州，无出版社，1982年3月，第387页。

异。因此，“富农”成分经常与“小地主”、“富裕中农”、“中农”成分相混淆，所以单从财产多少及雇佣剥削关系认定富农成分，往往陷入成分困扰。于是中共革命及动员过程中，富农政策及其实践，最为复杂，其复杂性与革命过程中整个富农阶层的多舛命运脉搏共振。

二、早期联合、动员富农革命及同质互动

论文第三章第一节已有论述，“八七会议”确实是中共革命的一个转折点。在这次会议上，中共主张秋收暴动，准备土地革命。随后，湖北省委关于全省总暴动计划，亦指示各地“乡村革命”，“应当取斩草除根的态度，不要丝毫顾惜。宁愿误杀几个，不要少杀一个”地去“杀尽豪绅地主、政府官吏”。^①在“八七会议”内容及湖北省委暴动计划传达到大别山区前，该地最早进行暴动的黄麻地区，在暴动过程中，这些地方的中共党人多宣传中共五大上通过的《农民政纲》中启示录式的话语与语汇。^②这些话语、语汇已把阶级话语和原有的乡村传统反叛话语糅合一团，去唤醒农民对造反的集体记忆。实言之，践行过程中，他们梦寐以求的目标已触及国共分裂前避而不谈的“杀

^①《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全省总暴动计划》，1927年12月31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460页。

^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四)》，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78页；湖北省档案馆、湖北省财政厅合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资料选编》，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381-382页。

官吏豪绅，坚决的要建立农民政府”等问题，^①只是富农问题还未顾及到。

受苏俄革命经验的影响，中共对富农问题进行集中讨论，是在1928年6、7月间莫斯科召开的中共六大上。这次会上通过了《政治问题决议案》、《土地问题决议案》和《农民问题决议案》。关于农民问题已明确规定：要依靠贫雇农、联合革命的富农、打击反革命的富农、消灭土豪劣绅，这直接影响了中共六大以后乡村革命的开展。^②

1928年底，中共六大相关文件通过延伸的权力传达到鄂东北地区，但当时战事吃紧，无暇顾及农民及土地问题决议，对于富农，只

^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5页。

^②中共六大通过的三大决议案，认为中国农民可以分为“富农、中农、小农以及最小农”，中国农村有“富农经济”，并对富农问题作了明确规定，对富农的定性是“农村资产阶级”，“主要特点是剥削雇农的劳动”，“具有资本主义的与资本主义以前的半封建的剥削性质，他往往是农业企业和工商企业的剥削雇佣劳动的人，或者同时又将其土地的一部分出租以通常的残酷的形式来剥削佃农，或者以高利贷来剥削一切雇农”。但这时农民“主要的敌人是豪绅地主，无产阶级在农村中的基本力量是贫农，中农是巩固的同盟者，故意加紧反对富农的斗争是不对的，因为这就混乱了农民与地主阶级的主要矛盾。但是这并不是说要放弃对富农的半地主的斗争”，“联合小资产阶级富农反对一切反动势力，但是同时要知道领导劳动者反对一切的剥削者”，“农民群众反对富农半地主的斗争，并非当他一个代表农村资产阶级的人来反对的，却是当一个出租田地的半地主来反对的”。因此党的策略路线是：“凡富农现在已成为反动力量之地方，那么反富农的斗争，应与反军阀反地主豪绅的斗争同时进行。在富农还没有消灭革命的可能性，因军阀官僚的压迫而继续斗争的时期，共产党应该企图吸收富农于一般农民反军阀反地主豪绅的斗争之内。当富农动摇于革命与反革命之间的时期，在不妨碍贫农雇农斗争范围之内，……党在目前阶段中的任务，乃在使这种富农中立，以减少敌人的力量。……无论在任何条件下，要特别注意于富农中的工作，防止富农的夺取农民组织的领导权”。可知，六大决议将富农分为革命的、中立的、反革命的富农，并采取不同策略，为中立富农参与集体行动大开了方便之门。可参见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330、343、344、355-356、321-322、318、339、356-357页。

要“不反革命且参加革命”，就“不故意引起和他冲突”。^①直到1929年6月9日召开的鄂东北第二次联席会议上，才通过《鄂东北各县苏维埃临时政纲》，这个政纲细则关于富农问题有明确规定：“富农享有其土地”，“富农有自由耕种权”，富农“有苏维埃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②就《临时政纲》内容而言，有关富农问题的规定比中共六大内容要具体、温和，且基本都是正向争取规定。

1929年11月，鄂豫边苏维埃政权普遍建立，中央责成鄂豫边区召开全区第一次党代会。11月底，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如期召开。这次会议根据中共六大相关决议进一步完善了《土地临时政纲》，通过了《土地政纲实施细则》。细则虽对赤白交界及苏区规定微异，但已经提出在苏区要“分配富农剩余土地”，并且对富农经济权与政治权已有严格的限制。^③不过，其轮廓、基调、底色还是联合、动员富农，而联合、动员革命、中立之富农，反对豪绅地主、反革命之富农时，这会造成奥尔森所言的“搭便车”或者坐享其成的问题，长此以往，难免酿成集体行动的困境，即“搭便车困境”。^④这为以后反富

^①《鄂东北特委何玉林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5月7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61页。

^②湖北省档案馆、湖北省财政厅合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资料选编》，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99页。

^③《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群众运动决议案》，1929年12月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44页。

^④尽管美国学者奥尔森是一位经济学家，其专著乃经济学理论著作，但其有关经济学研究所得出的结论，笔者认为对社会学、政治学、历史学研究同样适用。奥尔森认为当一群理性人聚集在一起想为获取某一公共物品而努力奋斗时，其中的部分人可能想让别人去达到该目标而努力，自己则搭便车或者坐享其成。其实每一场大规模集体行动肯定存在着“搭便车”与坐享其成现象，即产生排他性集体利益，造成集体行动的困境。赵鼎新在阐述奥尔森“搭便车理论”时，提出“搭便车困境”，是指在搭便车机制里，当群

农埋下伏笔，此为后话。

可见，鄂豫皖苏区最初实行的是一种温和且与后期富农政策相异甚大的“联合富农”政策。

究其原因主要因为中共乡村革命最初确立的不共戴天的仇敌是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他们基本都是原有乡村权力运作的主体，但在国家政权不断下移的过程中基本处于劣化状态。中共革命下乡过程中，他们毫无例外地都被看成罪恶的代表。又因他们没有超出农民的感知范围，并与农民千百年来的仇富心理相契合，因此，易于打动农民。这样，作为普遍人格化的革命敌人，他们就理所当然地成为革命的近程目标而被打倒。这在当时不少革命人的回忆录中都能得到印证。比如王树声回忆黄麻暴动^①、王玉田回忆商南暴动^②、蒋全忻回忆

体成员数量增加时，群体中每个个体在获取公共物品后能从中取得的好处就会缩水；当群体成员数量增加时，群体中每个个体在一个集体行动能做出的相对贡献减少，这样，因参与集体行动而产生的自豪感、荣誉感、成就感等感觉会降低；当群体成员数量增加时，群体内人与人之间进行直接监督的可能性会降低。当群体成员数量增加时，把该群体成员组织起来参加一个集体行动的成本会大大提高。总之，群体中的人越多，每个人参加集体行动的可能性就越小，而解决的办法是转换集体性奖励到选择性奖励上来，可通过“小组织原理”、“组织结构原理”、“不平等原理”三种方式来解决。中共解决此问题的方式很多，包括前面的选择性激励方式，不过尤为突出的是采取直接整肃、惩罚的方式解决此困境，选择性激励倒成了辅助方式，这个个案经验研究某种程度上也丰富了此理论的解决内涵，只是中共解决的方式颇为残忍及扩大化而已。可参见【美】曼瑟尔·奥尔森：《集体行动的逻辑》，陈郁、郭宇峰、李崇新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64~74页；赵鼎新：《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第158~160页。

^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四）》，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2-20页。

^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四）》，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6-49页。

六霍暴动^①等相关文章都强调暴动初期时“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贪官污吏”等实践对暴动突起的意义与作用。这些基本都是全局性的回忆，另外，个人化的回忆录，比如当时参加革命的董洪国回忆录亦能佐证，他最初就是因为信奉“为穷人打倒豪绅地主、贪官污吏”，而从铁匠步入革命道路的。^② 这些暴动最初目标都是打倒乡村土豪劣绅、贪官污吏及土豪劣绅主导的乡村反动枪会、民团组织。至于富农，当时他们“趋于反动的一途，事实上不大厉害”，^③ 他们与中共革命的敌人也有矛盾而被分化出来，在“反苛捐杂税、反豪绅的要求”上，亦“非常急迫”，“常为各地发动斗争的最先口号”。^④ 因此，基于扫清阻碍正义革命前进的敌人，中共当然可以联合乡村富农，动员富农一起干革命。

正因为如此，中共六大召开以后，相关政策陆续向鄂豫皖苏区传递，包括富农政策。不过此种慢慢收紧的富农政策并未得到很好的宣教与执行。除上述所列主要因素之外，亦还有其它因素值得考虑。

其一、战争环境干扰，富农政策未能得到宣教。据戴季英建国后回忆黄麻暴动时说，“杀贪官、诛污吏，打倒土豪劣绅，实行土地革

^①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四）》，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50-60页。

^② 董洪国：《从铁匠到将军——革命艰苦历程》，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90年，第4页；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4）》，内部资料，1989年，第147页。

^③ 《麻城县委报告》，1929年5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240页。

^④ 《鄂东北特别区委员会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19-20页。

命”的口号，当时最具煽动力，甚至达到一呼百应的程度。^① 不过，暴动之后苏区大多数地区，由于战争环境干扰，土地革命不仅未被执行，甚至连宣传都做不到，党只向群众做打土豪的武装宣传，对于彻底而坚决地进行土地革命，建立群众自己的苏维埃政权等宣传并不充分，更别提富农政策了。1929年5月7日，何玉林在给中央的报告中所举的例子颇有微言大义，他“问一问农民：‘你是革命么？’他答‘是的！’再问‘你怎样革命法呢？’答：‘杀尽土豪劣绅。’问：‘再呢？’许多人不能再答了，有的就答：‘杀尽土豪劣绅以后平分土地’”。^② 而在其1929年9月8日的另一份给中央的报告称农村的宣传鼓动已提到保护“富农利益”，但更多的还是宣传“没收豪绅地主土地归农民，建立苏维埃政府，杀尽一切反动派，杀尽豪绅地主等等”。^③ 可知，怀抱小农思维的群众并不全然了解党的富农政策，只晓得革命的朴素愿望就是打土豪劣绅，然后平分土地，所以他在同一份文件向中央汇报说广大党员群众“对于土地革命的意义也多不明瞭，大半是以为均分土地”。^④ 原因与战争环境下政策宣教不力有关，如鄂东北地区，“党的政策，既没传到党员群众，对群众的影响，自然更其微弱”。

⑤

^① 郭家齐主编：《黄麻起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71页。

^②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3页。

^③ 《鄂东北特别区委会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49页。

^④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7页。

^⑤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河南人民出版社，

其二、即使宣教了,也未必能够执行。根据论文第二、第三章的详细论述,其实鄂豫皖苏区革命之兴起,很大程度上是本地小地主及富农出身的革命知识分子回乡利用传统“社会资本”及通过“日常行为轨制”传播革命理念、动员农民革命的结果。而形成地方领导群体的他们,常处在革命的领导岗位,制定与执行革命政策时,无疑会考虑到自身及地方现实利益,与中央是一种合作、半合作关系。郑位三建国后谈话说,当时苏区“干部本地人多,外面派来的少”,^①而这些本地干部多为富农、小地主家庭出身,他们都是掌握执行权力的地方精英党员,但富农意识浓重,这就使该富农政策在践行过程中流于形式。

其三、当时的富农政策也未将地主、富农、富裕中农作明确定义区分,也不好执行。

因此,这个时期,“联合富农”是基本底色,而具体富农政策并未得到执行,即使有的地方执行了,也“限于富农意识的笼罩”,及“封建感情的冲动,未能全盘得到正确解决”。^②

总之,这个时期,苏维埃革命方兴未艾,乡村基本未有大规模政府军,此时中共革命敌人确认逻辑是必须迁就革命农民的情感与利益,融入他们的切身感受、先验成见及仇恨意识,尽量寻找能打动农民心弦的敌人——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作为革命组织的敌人。^③

1989年,第61页。

^①《郑位三谈话记录(第七次)》,湖北省档案馆馆藏,馆藏号:SZ A—2999。

^②《鄂豫边革命委员会报告》,1929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64页。

^③国共合作时期,“贪官污吏、土豪劣绅”是帝国主义、封建军阀在乡村统治的真实基础,因此毛泽东就撰文强调:“农民问题乃国民革命的中心问题”,乡村农民运动即是

这些人都是被农民看成违背乡村正义道德与规则的祸害，因此，运动之中中共几乎只需添加点“作料”，农民就会群情激奋地去破坏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们所维护的乡村旧秩序而建构广大劳苦群众的新秩序。此时，富农为中共革命的同路人。另外，这些管控地方的革命领导群体多为富农、小地主家庭出身，普遍参与了打倒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及吃大户、分浮财的大规模集体行动，他们颇多乡村革命的发起者，革命后也普遍具有了经济、政治上的优势地位，因此不可能伤及自己，出于现实经验利益的考虑，“没收富农剩余土地”等相关富农政策在战争环境下未能得到很好的宣教与执行。有的开明富农自愿让自己的剩余土地被分配，而有的则对这种联合前提下分配富农剩余土地的富农政策产生抵触心理。这个时期，中共与富农乃是一种兼容性的合作与半合作关系，属于林南所言的“同质互动”。^①

“农民起来镇压住土豪劣绅贪官污吏”（【日】竹内实监修：《毛泽东集（1）》，日本北望社，1976年，第175-176页）。这样，乡村农民运动即狂飙突起，顿时之间，打倒“贪官污吏”及“土豪劣绅”声势遽然升腾，不过还处于隐性状态。国共分裂之后，中共注重乡村农民革命，“打倒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就已成“公开的口号”。（可参见：《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2页，C4-02-12）。如此，在中共档案文件中，鄂豫边的行动还曾被批评为“单纯农民反地主豪绅斗争”，严重忽视了中国革命的总任务——反帝、反军阀、反国民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二）》，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7页）。

^① 美国学者林南将互动分为同质互动与异质互动。同质互动一般与情感互动、与资源的相似性联系在一起，同质性互动一般能增进情感、共享资源，也就是说共鸣与共享促进了同质互动，反之亦然。而异质互动不能促进情感分享、意识雷同或者情感、意识相异导致异质互动。参见【美】林南：《社会资本——关于社会结构与行动的理论》，张磊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46页。

三、立三时期民众再动员、反富农及富农异质应变

中共六大以后，共产国际指示中共六大决议有“联合富农”的机会主义嫌疑。1929年6月7日，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有关富农问题，给于中共一个反富农的重要指示。^① 李立三六届一中全会后任农委书记，最初执行的仍是“联合富农”的路线。不过，这期间瞿秋白等国际派对李立三的富农路线进行了大肆攻击，认为“现在的路线是应当反对一切富农的”，区别对待不同富农，而忘却乡村无产阶级的特殊阶级任务，“那更是机会主义”。^② 陈独秀也认为“富农反革命是不会有丝毫犹豫的”，“现在的土地革命，只有贫农（雇农，小佃农与小自耕农）是革命的柱石，中农是中间动摇分子，富农是反革命者”。^③ 所以，在苏联及中共其他领导的高压下，李立三在这次争论中败下阵来，六届二中全会后，^④ 突然转变富农政策为“在肉体上消灭富农”，“杀尽富农”的左倾政策。^⑤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档选集（5）》，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692、699页。

^② 中华民国开国文献编撰委员会王大鈺主编：《共匪祸国史料汇编（五）》，台湾：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73年版，第104页；陈翰笙、薛暮桥、冯和法，《解放前的中共农村（第1辑）》，北京：中国展望出版社，1985年，第217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档选集（5）》，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731页。

^④ 六届二中全会上通过的《政治决议案》有关富农的决议与刊在1929年8月1日出版的《布尔什维克》第二卷第九期上的内容有别，发表后的《政治决议案》明言要“反对富农”，原因是收到了共产国际1929年6月7日发来的指示训令后进行了修改。可参见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档选集（5）》，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12页。

^⑤ 郭华伦：《中共史论（二）》，台北：国立政治大学东亚研究所1971年版，第93页。

随着立三富农政策转变后，中共中央就明确颁布规定：“党的策略决不应企图联合富农在反对封建势力的战线之内，而应坚决的反对富农”。^① 随后，中央代表给湖北省委的报告即严厉指示：现在“最严重的问题是富农路线问题，各种错误都是由于富农路线”，“在红军、农协中有富农领导，党内也有富农，苏维埃有富农。我们的同志尤其是知识分子，都有富农思想，仅仅驱除富农分子，不改变富农路线。我们一定要在党内、农协内、苏维埃区域反对富农路线，要坚决的加增雇农工资，组织雇农向外发展，加重富农负担。不论是什么人，如果有富农思想，都要坚决反对。这并不是枪毙一切富农，只有他服从我们的法令，如果他反对，那就要枪毙”。^② 可见，中央出台反富农规定并非仅淘汰那些“搭便车”之富农，而是不分泾渭、通盘反富农，除无情的将富农驱除出党政军群的组织外，对其中那些反对服从苏维埃法令者，则要视为阶级敌人、反革命分子，予以枪决。这种认识论上的陷阱终会产生实践进程中的难以估量的祸患。

1929年底，曹大俊、郭述申等人奉命前来苏区传达这一决策并成立鄂豫边特委。曹大俊在鄂豫边特委成立大会即中明确指出：“富农兼有半地主半封建的剥削，他不能坚决参加反封建的斗争，所以现在农村中，从雇农到中农都是反封建剥削的革命群众。富农是动摇以及反革命的份子，所以我们对农民斗争主要的口号是：土地革命斗争的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档选集（5）》，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454页。

^② 《政治报告》，1930年4月15日，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7，第118-119页。

策略以雇农为主要基础,联合中农,反对富农”。^①于是,1929年底之后,“反富农已经成为苏维埃区域日常政治斗争”。^②这种说法不无夸张,但无疑宣布了鄂豫皖苏区反富农的开始。

另外,我们又不能对鄂豫皖苏区当时当地的客观困境视而不见,当时苏区已有国民党正规军的围剿,“广大农民没有粮食吃,而富农仍然留着许多粮食,特委认为救济春荒和供给红军需要以解燃眉之急,所以决定征发富农”。^③这样,救治民众再动员的疲软,富农财物的强制剥夺及再分配就成为现实选择。

当时革命暴动后的红色区域,大的豪绅地主跑到大城市,小得地主只有跑到县城都没落了,而苏区内经过革命战争的洗礼,大都征发殆尽,基本已无土豪可打、浮财可分。^④张国焘后来就说过,他刚到苏区,发现苏区内土豪劣绅从肉体上已被消灭无余,而到苏区外打土豪又极其危险,且容易引起白区人民反感。^⑤但是,动员农民革命又必须满足农民不可迟缓需求的实利。这正如米格代尔所说“农民不相信来日方长的许诺,只承认立竿见影的好处”。^⑥因此,在苏区豪绅

^①《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政治任务决议案》,1929年12月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7页。

^②《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6页。

^③《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8页。

^④《鄂东北特别区委员会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17页;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调查队:《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无出版社,1977年,第30页。

^⑤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04页。

^⑥【美】米格代尔:《农民、政治与革命——第三世界政治与社会变革的压力》,李玉琪、袁宁翻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年,第179页。

地主不再有的情况下，征发富农乃是一种满足贫雇农利益、动员民众革命，必须“动”起来的客观需求及迫不得已的选择。

这样，具体到鄂豫皖苏区，之所以出台反富农政策并贯彻执行，乃是共产国际指示、中共中央决策、革命场域现实动员需要三者合流的结果。如此，富农原则上已无可避免地成为革命的社会结构性敌人。

不过，在1929年底到1930年上半年这段时间里，反富农政策是在从上而下地传达，但大规模反富农政策并未得到强力推展与落实，原因是传达反富农精神的中央特派员之后即回上海，而颇多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则采取了隐性或者激性“反行为”^①进行抵制。这些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他们管控着地方上的民众资源，他们可以借用手中的权力抵制立三反富农政策的贯彻执行。正如林南所言，这些代理人被给予按照自己的念头行动的机会——依赖于他们“适当地”解释和有效地、有创造力地行动的能力和意愿。^② 笔者在翻阅资料时发现，有的甚至采取激性“反行为”进行抵制，当时党的文献材料中呈现不一而足。

比如1929年底，当郭述申巡视豫南并传达立三反富农政策时，即

^① “反行为”，此概念笔者之前曾受惠于与高王凌先生的一次网络信息交流。之后，高先生《中国农民反行为研究（1950-1980）》一书在香港出版。在此书前言中，高先生认为“反行为”是处于压力之下的“弱势”一方，以表面“顺从”的态势，从下面悄悄获取一种“反制”的位势，以求弥补损失、维护自己利益的一种个人或群体的行为（高王凌：《中国农民反行为研究（1950-1980）》，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13）。我个人认为，“反行为”应该包括“隐性反行为”与“激性反行为”两方面。其实，中共在革命与建设阶段的过度动员过程中，农民的“隐性反行为”与“激性反行为”都存在。有时候，“隐性反行为”反而能取得更多成果，甚至是社会制度的全变。

^② 【美】林南：《社会资本——关于社会结构与行动的理论》，张磊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33页。

遭到地方精英党员的激烈抵制，差点招来杀身之祸。据郭述申自己口述记载：他“去商城是巡视工作的，同时还传达共产国际《关于中国富农问题的指示》。指示中强调要在红军中清除‘富农分子’。可能由于红32师党委及商城县委同志对于共产国际指示持怀疑和反对的态度，加之当时红32师的部分领导干部出生于地富家庭，对共产国际的这项指示（这个指示是不符合中国农村实际情况的）不理解。由此对于我担任中央巡视员的身份也产生了怀疑，又可能掺杂其他原因，他们计划要把我和中央派到32师工作的刘英、李荣桂等同志（还有一位从信阳中心县委派去任商城县委书记的同志）捕起来。有位参加会的同志把消息告诉我们。为避免发生严重后果，我和刘英、李荣桂等同志商议决定立即返回信阳中心县委，然后再去中央禀报”。^①

可见当时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在传达立三路线反富农政策时就采取了“反行为”抵制策略。

因此，革命过程中还是“极力宣传豪绅地主对富农的压迫”，“对富农酌量情形实行减租减息，但在宣传上认识抗租抗债”，“禁止对富农罚款”，即使中央认为“这些根本是代表富农路线”。^②而在当时，富农路线指的是“不深入土地革命，保守观念，地方主义，以致腐化、官僚化的恶劣倾向等”，^③但这些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不惜冒着被指责代表“富农路线”的危险去抵制反富农政策的贯彻。

^①《郭述申同志谈话纪要》，安徽省党史办藏，第1-2页，C207-52。

^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96页。

^③《政治决议案草案》，1930年4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7，第144-145页。

可以说，1929年底至1930年上半年，富农土地没收与否，鄂豫皖苏区大部分地区还是视富农自身意愿而定，也就是说鄂豫皖苏区立三反富农政策，有些地方可能因抵制而未传达，实行的还是先前温和的富农政策。1930年1月10日，鄂豫边特委给中央的报告称：“凡富农愿将土地拨出归公者，当地乡农会得接受分配之”，^①“富农剩余土地完全没收，并彻底分配”，^②但有些地方则进行了抵制，在黄安永安、八里两区出现“只反豪绅地主而不反富农”；^③1930年1月，六安农协发出的仍是改良主义通知：“因富农目下还立在革命战线上，绝不能逼迫富农反革命”；^④1930年2月，六安金家寨的农协，由于内部人员多是小豪绅、小地主，最多只是颁布一个“抗租”的办法，而且还是佃农已交佃租后才公布的；至于没收土地，则认为该地区小地主太多，暂不贯彻；^⑤1930年4月，六安六区召开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的富农政策基本上与六大富农政策雷同。^⑥

从这些史料来看，至少在1930年上半年这段时间里，立三反富农政策在此地并未站稳脚跟并扎下根来，在贯彻执行的过程中，确实遇

^①《鄂豫边特委关于成立鄂豫边革命委员会经过的报告》，1930年，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76页。

^②《鄂豫边特委给中央的报告边字第一号》，1930年1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00页。

^③《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9页。

^④《巡视六安中心县委工作报告》，1930年1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65页。

^⑤《六安县委报告第四号》，1930年2月1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25-26页。

^⑥无编者：《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郑州：无出版社，1982年，第390页。

到了这些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的抵制,险些花瓶坠地。

当曹大俊、郭述申等完成其传达、视察、指导任务回到上海向中央汇报工作情况时,中央听到曹大俊、郭述申等报告后,认为鄂豫边特委的“富农与机会主义的路线非常的严重”,认为“肃清富农的路线,坚决建立无产阶级的领导,是边特农运的中心任务”。^①于是,1930年3月中央代表曹大俊、郭述申、许继慎三人来到鄂豫边特委。同年6月下旬,在黄安县莲花背召开半月莲花背会议,再次传达共产国际关于反富农的指示,重申中央反富农路线,还通过了“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决议。^②

即便郭述申再次回到苏区,在鄂豫皖边传达立三反富农政策时,鄂东北地区的土著干部徐朋人与戴季英等人对立三路线的反富农政策同样表示异议,因此遭到批评。随后,他们虽然被迫接受,却阳奉阴违,如担任黄安县委书记的戴季英,对鄂豫皖特委采取了“封锁政策”。当特委书记郭述申前往县委开会时,刻意避而不见。据郭述申建国后回忆,“县委开会时我去参加,我走后他又另开”。^③不过,在政策推进的刚性压力面前,地方精英党员的抵制冲劲也会随之减弱,因此苏区的反富农热潮逐渐兴起。随后,立三反富农政策在此地进入到系统贯彻执行阶段,“在政治上,向群众揭发富农反革命的阶

^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96页。

^②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916页。

^③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916页。

级基础与反革命的前途，并且驱逐富农出群众团体以外，加紧雇农、贫农的联盟，领导中农作反富农的斗争；在经济方面，实行农村各种集体的经济组织和征收累进税，以打击富农在经济上的发展，在必要时向富农征发；在思想方面，加强无产阶级的教育，反对富农思想，严防富农意识支配了雇、贫农的思想”。^①

但是，1930年下半年后，即使有的地方贯彻执行了立三反富农路线，也并未走群众路线，而多依靠地方精英党员，如苏维埃委员及土地委员等包办。在鄂东北地区，“执行反富农策略没有发动广大群众的行动，而形成了机关的反富农与少数同志的反富农”，^②所以负责分配的党员也多是视私人感情决定分配的对象及数量的多寡，此即所谓“感情式的分配”、“吃鸡式的分配”土地给富农。有的还迁就同情富农，凭借感情作用，使富农不受反富农政策影响。后来曾中生到苏区后也说“有些负责分子是感情作用，于是富农分子没有受到这些压迫，非富农分子或中农因与负责人感情不好，却该他吃亏了”。^③可见这些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即使阳奉阴违执行了，执行的过程中迁就与同情富农现象颇为严重。

曹大俊是个现实主义派，反富农政策在贯彻过程中受到扭曲之后即做了微调，为了顺利推展反富农路线，他与鄂豫边特委想了很多办

^①《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4-175页。

^②《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83-185页。

^③《鄂豫边特委曾中生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23页。

法，比如前文已经提到的开始征收累进税等。征收累进税的对象是富农、中农的剩余物质，而“富农是农村中半封建性的剥削者，并且有必然的反革命前途”，因此富农是累进税征收的主要对象，不过立三时期，此地累进税还是上层中共与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相互妥协之后形成的制度化征发富农、限制私有增长的税则。^① 曹大俊的这种转变，为此还引来张国焘后来的谴责：“曹大俊来，在烧杀政策未尽转变时，主张联合富农、保护中小商人、大赦三大政策”，^② 为此，曹大俊还遭受到整肃。

即便这样，鄂豫皖苏区在贯彻执行的过程中，苏区还是发生了不少因政策宣教不到位或者政策导向随意性造成的过激与混乱现象。如“一般同志以为反富农非杀富农不可”；^③ 因群众怀疑富农借走亲戚勾结白区反动分子，所以如“麻城农民不要富农走亲戚，说富农是侦探；向富农征发，把富农家内什么东西都拿来了；雇农强迫富农寡妇同他结婚等等一类的事情很多”。^④ 有的同志以为“剩余几石谷、几块钱都是富农，而执行征发富农的结果不但侵犯中农向他要钱，在麻城，连小贩所剩余的几块钱都征发了”。^⑤ 在六安三区，反富农变成“打倒富农，没收富农的财产，把富农赶上山头上去开垦，且认为有

^① 河南省税务局、安徽省税务局、湖北省税务局、河南省档案馆合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商税收史料选编》，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75-79页。

^② 盛仁学编：《张国焘问题研究资料》，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323页。

^③ 《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9页。

^④ 《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5页。

^⑤ 《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9页。

剩余的即是富农”。^① 等等，这些过激混乱现象非常严重，也造成了不少危害。鄂豫边因中农的经济地位接近富农，所以在革命斗争深入的过程中已经开始动摇起来，^② 使得中农、贫农、雇农深感恐惧，害怕被当着富农，因此不愿多做工、多做生产，他们一遇着劳动的农民就对大家说：“你想做富农吗？”因此“许多生产是荒芜了”，“农民好像都懒起来了”^③。在皖西北，反富农时也“没有把中农和富农的经济地位的界限划分清楚，因此妨碍了中农利益，使中农动摇”。^④ 总之，农民就是“不敢多耕种土地。因为多种了土地，怕成为富农，因为富农是在反对之列”。^⑤ 诸如此类危害生产力提高的例子颇多。

这样，即便鄂豫皖苏区1930年底就出台了累进税政策，也并未出现常态化平静式的反富农。1930年下半年之后，鄂豫皖苏区走向系统贯彻反富农路线，随之激起不少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的“反行为”，这种“反行为”是中共强制权力下延中，形成的他转逆流，却体现了权力只存在于权力关系中的图式，这种图式标识出的既有隐性反抗，也有激性反抗，其出现频率比1930年上半年及之前要频繁的多，它与鄂豫皖苏区反富农政策贯彻的力度成正比，而共同交织

^①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58页。

^② 《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0页。

^③ 《鄂豫边特委曾中生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2月1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221页。

^④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三）》，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77页。

^⑤ 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2）》，黄冈地委印刷厂印刷，1984年，第60页。

成一张震颤性越来越厉害的历史图景,而从另一角度解读,也能凸显出中共中央的管控力施展因遭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的抵制、消解,并非想象的那么得心应手。

地方富农的隐性“反行为”,据罗伯特·韦·姆科尔研究,当时确实有不少富农隐藏他们真实身份逃避再分配;^①有的富农故意挑拨中农感情;^②有的用改良方法缓和群众与他作斗;^③有的富农“派遣子弟投入红军,他的家庭就借着拥红军的口号,制止群众向他斗争”;^④有的就直接逃到红军中去了,因为战争状态下,兵源总是很吃紧。据档案资料记载,由于反富农政策的实行,使得苏区中许多被认为成份不好的分子,多溜到红军中去寻求庇护,因此“士兵到红军去的观念,有的因为反改反富农时动摇跑去的”,这是因为红军本身并不重视党务工作,“输送兵士也只要简单的介绍,甚至有许多未经过介绍去的”;除此之外,加入红军不仅可以拥有“代耕”的优待。当时因这种原因,红军内部便有许多富农家庭出身的弟子,所以,地方党部指责红军不经组织路线就容纳改组派和富农,批评红军右倾;红军则不甘示弱地批评地方党执行了反富农政策乱杀人,引起红军士兵动摇,并批评地方党部左倾并过于怀疑,如此,还造成了红军与地方党

^① Robert W. McColl: The Oyuwan Soviet Area, 1927-1932, Association for study, Vol. 27, No1 (Nov, 1967), p. 55.

^② 《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 1930年12月, 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甲2, 第157页。

^③ 《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 1930年9月20日, 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甲2, 第156页。

^④ 《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 1930年12月, 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甲2, 第158页。

之间的矛盾。^①

这些富农的隐性“反行为”，基本都如斯科特所言的“日常形式的反抗”的“弱者的武器”，这样的武器，“几乎不需要事先的协调或计划，它们利用心照不宣的理解和非正式的网络，通常表现为一种个体的自助形式，而且避免直接地、象征性地对抗权威”。^② 这些直接借用表面性的顺从代替实际的反抗而进行的伪装性反抗，并不意味着他们要改变、瓦解、颠覆党的乡村基层组织框架，他们只不过力图逃避党的反富农政策惩罚，而求得一种良性生存境遇，因此我们从中看到的完全是一种避免最坏的和指望最好的结果的一种精神及其实践，但他们的激性“反行为”却不尽然了。某些激性“反行为”乃是那些“搭便车”之革命不坚定富农，在核算革命这个集体行动成本，认为革命吃了亏之后，所作出的带有政治诉求性的理性抉择。

据当时鄂豫边特委报告记载：有的“富农又时常走亲戚做买卖的名义，跑到白区将赤区的情形报告反动方面，和秘密勾结反动军队向赤区进攻”；有的流亡逃逸到白区实行公开反动，“麻城、光山富农直接卷着东西，跑到白区域。各地有许多富农趁反动势力向赤区进攻，民众纷纷跑反时，富农故意迟迟不跑，候反动军队来时，随着跑着到县城或白色区域，名义上是说被反动压迫去了的，实际上一到白区，即领导反动出发进攻赤区。在白色区域各地反动的下层组织，多半是

^①《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71-172页；《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续）》，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98页。

^②【美】詹姆斯·C·斯科特：《弱者的武器》，郑怀东、张敏、何江惠翻译，郭于华校，南京：译林出版社，2007年，第479页。

富农领导，各地成立反动组织时，首先是富农去接头”。^①等等。

有些激性“反行为”模式就直接是“反水”，甚至还是富农与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的合谋。在当时鄂豫皖苏区，肃反对象主要是改组派、第三党等反革命份子，而“在麻、黄、光被排斥的富农私自结合，改组派多找富农”，^②因此富农为改组派及第三党“在乡村的基础”。^③这样，富农往往是肃反的对象，加强富农的肃反无疑会造成叛乱。陂安南事件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由于地方土著精英党员害怕遭到反富农政策的波及而反水，即叛变。^④不过此时以富农为对象的肃反还是很和风细雨，张国焘来鄂豫皖苏区后的肃反那才叫大规模杀伤性武器。^⑤

六届三中全会后，李立三下台，中央政策进行了微调，来鄂豫皖苏区传达中央精神的特派员是曾中生等人，他1930年9月份从上海动身，11月28日到达湖北黄安。曾中生等人来到此苏区后，比较艰难地对当地的军政结构进行了调整，不过地方主义军头势力膨胀局面依然

^①《鄂豫边特委综合报告》，1930年12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57页。

^②《鄂豫边特委给湖北省委的报告》，1930年9月20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第127页。

^③《政治报告》，1930年12月，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65页。

^④郭述申：《苏区历史总结（未写完的）》，湖北省档案馆藏，GM2-1-120(2)；郭述申：《鄂豫皖历史第二、第三时期提纲》，湖北省档案馆藏，GM2-1-120(5)；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913-914页。

^⑤据徐立清回忆：大别山区，“在张国焘以前，下面是有（肃反）扩大化的。但是，大批的杀，是张国焘来了之后的事情”，等张国焘来之后，“鄂豫皖暴动的领袖都杀了。有的不只杀一批，杀一批之后，提拔一批，然后把提拔起来的又杀了”，即是明证。可参见：《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7-9页，C4-02-12。

没有得到缓解。^① 这以许继慎为代表，他手下的“军政干部地主富农的成分较多”，“地主与富农常出入于许师长之门，许有时也公然袒护他们”。^② 而曾中生等外来干部，出于现实合作需要不得不对地方本土势力进行妥协退让。经过曾中生的妥协努力，取得了地方军政精英党员的合作，但是“富农的好田地仍留在自己手中，甚至还有地主的田地没有没收的，有些共产党员、苏维埃委员、机关工作人员（如红军经理处事务长等）都占去了很多土地”。^③ 皖西北尤其严重，“富农分子大部分还在苏维埃政权下过着快乐日子，而且有些存留在苏维埃机关内把持一切”。^④ 六安四、八区“把地主当做富农，富农当做了中农，中农当做了贫农，如此去分配土地是根本违犯分配土地的原则，霍邱富农土地也不拿出来分配，地主的田地也不能坚决没收，党内充满了富农，尤其是CY的组织，富农成份占多数，土地革命根本无法深入”。^⑤ 可见，鄂豫皖苏区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对反富农政策的抵制行为依然流行，而曾中生对此并未采取过多强制行为。后来鄂豫皖军委总政治部宣传材料就是如此总概的：“在分配土地是没有号召广大群众参加，是由少数土地委员、苏维埃委员、共产党的负责人以及农村中的上层分子、富农等，占了分配土地的优势，

^① 施哲雄：《鄂豫皖苏区的肃反运动》，《东亚季刊》，第18卷第1期，第30-31页。

^②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38-239页。

^③ 《鄂豫皖中央分局关于鄂豫皖区情况给党中央的综合报告》，1931年10月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329页。

^④ 《皖西北特委政治决议案》，1931年5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398页。

^⑤ 《皖西北特委政治决议案》，1931年5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320页。

完全由少数人支配。因此互相作怪弄弊，用感情，讲观念，藏土地，满子粒，分田不分山地，想种种方法阻碍土地革命的进行”。^① 1931年4月后，张国焘来到此地，为拿出他们隐藏的现款、衣物等，还进行吊打富农，出现“吊打富农经济”。六安县“三区第十一乡有二户富农王治安和王国钊，都被吊打过两次，各打出30元”。^② 因此，后来张国焘指责曾中生等人在鄂豫皖苏区搞“调和主义”，未“坚决执行两条路线上的斗争”。^③ 是张国焘眼中所谓立三路线的残余，并非无中生有之言。

美籍华人学者邹说曾认为负责人与代理人关系之解释模式能够解读中共苏维埃革命时期为何能非常有效地建立一个被分割的地方根据地系统。^④ 按照此模式，其实共产国际、中共中央及其代理人地方精英党员，三者是一个不稳定的三角关系，一旦一方转变政策，就会引起波动。在共产国际的指示下，中共富农政策由联合富农而转变为反富农，肯定也有该革命场域现实动员、解决“搭便车困境”需要的部分。在贯彻执行这项政策时，有的地方还是出现了过激混乱现象，但此时过激混乱现象可能与政策宣教不力或者贯彻的随意性有关，与台湾学者陈永发所言的中共在解放战争时期为动员民众目的，需故意

^① 《鄂豫皖军委总政治部关于怎样分配土地的宣传资料》，1931年10月11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262页。

^② 《中共六安县党史资料选编（第二辑）》，第156页，转引自《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1982年3月郑州，无出版社，第394页。

^③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296-297页。

^④ 【美】邹说：《中国革命再阐释》，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263页。

制造过激运动效应，^① 颇为不同。同时，与张国焘时期的反富农情况也不太一样，关于此点后文将详述，先存而不论。因此，在鄂豫皖苏区反富农情势如阪上走丸之时，该地地方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并未束手就擒，而是进行了不同花样的抵制，此为本能政治诉求，却与党的方向不一致，他们采取了隐性与激性“反行为”，维护自身及地方利益，而中共也采取了惩罚主义方法继续反富农，但效果不明显，所以这个时期，民众动员过程中的“搭便车困境”并未解决，民众再动员亦未见起色，而中共与富农关系从合作与半合作走向了抗争，抗争的结果是立三反富农路线并未得到充分的贯彻，这不知道是悲情，还是幸事。

但就权威权力的支配力而言，根据福柯的见解，应该把“分析的对象从权力作为绝对物，转向了权力关系来论述权力”，^② 那么，上文所言的“异质互动”，无疑能透视出中央权威即时存在，但同时也反映出其对该苏区的组织力、动员力、凝聚力及管控力远非我们想象的那么有力，其布尔什维克化组织原则，即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党一元化领导方式，并未彻底贯彻。其实，早在1929年9月，何玉琳、郭述申等人巡视该苏区给中央的报告也充分验证了此点，他们都说，该苏区地方主义观念及农民意识非常弥漫。

③

^① 陈永发：《内战、毛泽东和土地革命——错误判断还是政治谋略？》，《大陆杂志》，1996年，第1期，第11-14页。

^② Michele Barrett: *The Politics of Truth: From Marx to Foucaul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P136.

^③ 何玉琳巡视鄂东北1929年9月7日给中央的报告说，鄂豫皖苏区自鄂东北时期起，“地

这样，实际革命中，中共中央总结经验教训，认为必须达到内部统一、政出一头，如是，革命践行中塑造、加强中央组织力、动员力、凝聚力及管控力就势在必然。一般而言，这种强制支配力其实就是一种实实在在的权威权力，一旦权力被看作使革命理想图景转变为现实的主要手段，那么革命践行中就不可避免地使权力自身成为首要目的，一旦这种权威权力渗透到党组织的末梢，其动员力亦随之水涨船高。

这正如哈耶克所说：“集体主义者为了达到他们的目的，必须建立起前所未有的巨大权力——一人支配人的那种权力——并且他们的成功也取决于他们获得这种权力的程度”。^① 因此，怀抱超强集体主义的中共，其革命践行中，民众再动员成功与否也需取决于这种中央权威权力支配的程度。

方主义”就“极端发展”，“农民意识”就“弥漫了党”；郭述申巡视豫南1929年10月22日给中央的报告是“农民意识的表现如地方的狭隘观念，把党和革命势力视为部分的”。这种报告都可佐证该苏区地方意识及农民意识的泛滥，但追溯的还是相当晚。他们这种说法已与实际的国民革命时期宣称区别甚大。国民革命时期，颇多乡村革命战略，其膜拜农民群众之风非常兴盛。但大别山区又有不同，中共大别山区乡村革命战略及其实践，真正具有群众膜拜气势估计要到国共分裂后，而极为吊诡的是，这时农民群众已处于被觉悟、被动员地位，他们非常革命的油彩已经脱落、光彩暗淡，很多地方性革命实践又曾被上层中共批为“地方意识”、“农民意识”浓重，包括何玉琳、郭述申给中央的报告。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六届四中全会之后，这种来自中共上层的批评之声来的就越发剧烈。不过，中共上层批评地方性革命实践中的“地方意识”、“农民意识”的浓重问题，目的却是为打击、管控地方性革命领导群体，而利用的却恰恰是最底层的农民群众——贫雇农，同样与民众动员相关，这个后文会有集中论述（可参见：《何玉琳给中央的报告》，1929年9月7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第123-124页；《中央巡视员郭树勋（郭述申）巡视豫南报告》，1929年10月22日，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上，第190页）。

^①【英】弗里德里希·奥古斯特·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冯兴元等翻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第139页。

四、张国焘大规模反富农、权威管控力升级及过度动员

李立三当政时期，早期主张联合富农，后来改辕易辙，变为走反富农路线，但此路线在鄂豫皖苏区贯彻并不充分，一方面是战争状态下，宣教不充分；另一方面是地方精英进行了抵制，因此鄂豫皖苏区富农意识比较浓厚。王明等国际派，却认为李立三执行了富农路线，批评指责“立三同志等始终企图（无论自觉地或不自觉地）使中国土地革命成为少数富农的，而不成为广大贫农、中农的”。^①李立三实在冤枉，他忠实执行的反富农路线，只是被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抵制、打折执行了，所以造成一种假象——李立三一直在执行富农路线——于是批评李立三背景下召开的六届四中全会上形成的有关富农的政策就更“左”。^②

1931年1月，党的六届四中全会召开，王明在共产国际代表米夫的扶持下进入中央，开启了王明的“左倾”土地政策，王明在《两条路线》一文中，主张“使富农得到较坏的土地”，极力强调“反对富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7）》，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第625页。

^② 陈明义建国后的谈话录也可佐证，他说：“四中全会名义上是打着反‘立三路线’和‘调和路线’的旗帜，为纠正党内‘左’的倾向而召开的，但实质却是一次‘反右倾’的会。不仅‘左’的倾向没有纠正，相反比立三路线更‘左’，‘左’得没有办法再‘左’了。”可参见陈明义：《陈明义关于1931年鄂豫皖苏区肃反问题的回忆和看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2页，C4-03-25。

农”。^① 六届四中全会之后，1931年2月17日，中央给鄂豫边特委来信指示“加紧反富农”，并且强调“以坏的土地”分配给富农。^②

1931年4月，张国焘、沈泽民、陈昌浩等代表中央到鄂豫皖苏区传达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并成立鄂豫皖中央分局，这本身就有加强该苏区的组织、动员、及管控面相，原因是该苏区地方主义及农民意识极为弥漫，这前文已有论述。毫无疑问，这种地方主义及农民意识的弥漫，相对于强调高度集权主义的中共而言，无疑是一种离散因素。因此，张国焘等来鄂豫皖苏区反富农，既有民众再动员解决“搭便车困境”的需要，同时亦有借反富农加强该苏区管控权的成分，而两者的实现与显效亦相得益彰。

当时，沈泽民先于张国焘、陈昌浩过合肥来到皖西苏区。据他观察：皖西苏区“土地分配时，还是三中全会以前的规定，未重新分配，自然有许多错误。不过比去年的富农路线好些，但坏的是就这样的重新分配。现在许多地方还是等到我们来了以后才进行，至于实际分配状况，那又因为富农甚至地主豪绅残余混入苏维埃机关的原故更加糟糕”，在贫农团里，“富农、中农组织到贫农团里面来，将贫农、雇农反而排挤出去”。^③ 张国焘对此亦非常赞同，他在回忆录中转述沈泽民最初来皖西之观感也是这样表述的：“这里党团机构、苏维埃政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7）》，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第605、650页。

^②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14页。

^③ 《沈泽民关于皖西北情况给中央政治局的综合报告》，1931年5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1985年，甲1，第28页。

府和红军中，都有不少地主富农分子混入。土地分得很马虎，尤其没有发动群众，自下而上的分配土地。地主富农仍保有很多土地财产”。^① 而据其他资料记载，比前述更严重的是“现在有些地方的富农分子仍在革命政权之下保存有武器，在黄安北区的富农拿刀铺路，各地方也有让他参加守备队、站岗放哨的”。^② 在皖西北，苏维埃政权也未改造好，一些“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混进了革命团体，乘机渗进了苏维埃政权内面来”。^③ 后来，曾中生也说富农、小地主在红四军第十、十一师所占比例为百分之十。^④ 可见，鄂豫皖苏区立三时期反富农解决“搭便车困境”并不彻底，革命组织也并不纯洁，这倒映衬了立三反富农路线在此地贯彻执行确实存在打折的迹象，苏区富农享有经济、政治权利并未因李立三反富农而减少。

在张国焘眼里，富农是剥削劳动力、出佃、放高利贷的，是“乡村的剥削分子”，而在苏区“没有发动群众反地主富农的斗争；地主富农虽被剥夺了政治权利，但在有些地区，他们仍在经济上占有优势，保有政治上的潜力”，^⑤ 因此决意不可能听之任之，不过，他刚来时还稍稍温情般认为“富农路线是主要危险，要坚决反对富农不是杀尽

^① 张国焘：《一个叛徒的自述——张国焘叛变前后》，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年，第51页。

^②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知第十二号》，1931年6月18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1985年，甲1，第80页。

^③ 《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1985年，甲3，第39页。

^④ 盛仁学：《曾中生和他的军事文稿》，重庆出版社，1986年，第67页。

^⑤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46页。

富农”^①。但现实是残酷的，等张国焘真正执掌这块苏区时，猛然发现这时国民党对苏区的围剿更加吃紧，^②苏区内普遍缺粮，红军粮草难以为继。张国焘为了应付此严重饥荒，主张增产、节约，种植早熟作物及杂粮，推行新经济政策，救急粮荒。^③除外还推行了粮食运动周、春耕运动、秋耕运动、群众互济运动、礼拜六运动等。^④即便如此，救急粮荒仍难以达到。当时，方英给中央的报告就说：“苏维埃建设在目前真是困难，每日三餐薄粥是苏区中头等生活，在皖西北苏区没有粮食吃的有两万人以上，后方医院有一千余红军伤兵也没有粮食了，在目下最严重问题就是吃饭的问题”。^⑤笔者在查阅相关档案资料时，亦发现郑位三建国后接受相关人员采访时也说当时粮食缺乏，军队没有吃的。^⑥因此，当时“粮食问题不是一个简单问题，而是一个很大的政治问题”。^⑦

^① 盛仁学编：《张国焘问题研究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302页。

^② 据中共的档案资料显示，张国焘一来此苏区，即努力应对国民党第二、三、四次围剿，即使是台湾研究成果亦不可否认此点。据台湾王多年总编著的《国民革命战史·反共戡乱》第三卷记载，此时正是国民党正规军围剿、追剿鄂豫皖苏区之第一阶段与第二阶段之关键时期，围剿兵力多、布防之严密、手段之残忍，都是空前的，当时苏区压力颇大。可参见：蒋纬国主编、王多年将军总编著：《国民革命战史·反共戡乱（第三卷）》，黎明文化事业公司印行，1978年。

^③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03页；《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关于粮食问题决议案》，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18-19页。

^④ 可参见：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9-53页、第58-59页、第77-78页、第181-188页、第60-62页、第266-267页。

^⑤ 《关于红四军和苏维埃建设问题给中央的报告》，1931年7月1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90页。

^⑥ 《郑位三谈话记录（第五次）》，湖北省档案馆藏，馆藏号：SZA—2997。

^⑦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40页。

随着国民党“围剿”的孔急，张国焘思虑的怎么调动苏区群众的革命积极性及增强红军扩红的力度，恐怕更是头等重要的政治问题。

因此，要解决这些紧要关头的“政治问题”，征发富农是个不错的选择。于是，1931年7月，鄂豫皖中央分局出台通告：“富农之粮食，在饥荒状况之下可以征发，并由群众自己决定留下给富农一部分，征发粮食特别要注意救济红军家属”。^①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的“粮食决议案”明确规定，解决粮食问题，必须“征发富农的粮食”。^②随后政策传遍山冲岭坳，唤起农民斗争的热情。1931年7月28日，鄂豫皖区人民委员会给麻城县苏的指示信强调解决粮食困难必须“征发富农”。^③1931年7月29日，鄂豫皖区人民委员会给黄安县苏的指示信也明确强调解决粮食困境“这一斗争的要点要反对富农”。^④另外，中央分局又指示豫南特委：有些富农虽然“欠满了债”，但是是靠剥削方式来生产的，“这样的富农如果不反对就不能争取他所剥削的雇农到革命中来”。^⑤等等。也就是说，只有征发、反对富农，才能满足红军、红军家属、贫雇农需要，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动员他们投身无所遁逃的革命洪流之中。

^①《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6页。

^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二）》，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35页。

^③《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二）》，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52页。

^④《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二）》，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54页。

^⑤《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19页。

张国焘是中共元老，非共产国际及王明之荏臣，成仿吾说他为“党内一个著名的老机会主义分子”，^① 有几分道理。张国焘有自己主见与手段，并非一般意义上的人心惟危，他深知要维持苏区革命，就必须贯彻执行更左的反富农政策，所以张国焘反富农乃是一种不得已的选择，并非教条主义与经验主义两条路线斗争结果的理解那么简单。

正是鉴于“过去分配土地的不公平，土地革命的利益被流氓、富农分子偷去了，使土地革命的利益不转落在真正的贫农和中农的身上”，所以“才来重新分配土地”。^② 当时，张国焘、沈泽民等在鄂豫皖苏区决心广泛推展查田运动，重新分配土地，剔除富农分子，并改选领导班子，^③ 通过反富农解决“搭便车困境”，达到民众再动员之目的。1931年7月，针对苏区富农路线及富农意识泛滥问题，鄂豫皖中央分局正式出台通告规定：没收富农土地，“分得较坏的‘劳动分地’”；“富农多余的牛和耕具房子可以没收”；“富农在苏维埃大会上没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富农“武装一律没收”。^④ 非惟如是，还“万不要将富农、不好的成分送入红军”。^⑤ 可见张国焘反富农比

^① 成仿吾：《记叛徒张国焘》，北京出版社，1985年，第11页。

^②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6年，第3页。

^③ 《沈泽民关于皖西北情况给中央政治局的综合报告》，1931年5月23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28-29页；《张国焘关于鄂豫皖苏区情况给中央政治局的综合报告》，1931年5月2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37-38页；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46-250页。

^④ 《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6页。

^⑤ 《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1931年11月1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19页。

立三时期此地反富农有过之而无不及。

这里还有一种情况比较麻烦，那就是新富农问题。^① 这些新富农并非真正意义上的新富农。他们“一部分在革命前是工人、雇农、贫农、中农，现在已经有了变动，有的已经不是工人、雇农、贫农，他们的思想也已经离了原来的阶级意识，对于这些分子，应当逐渐使之脱离工会和贫农团；有些极少数的已经成了富农，发生了富农的要求和企图”，^② 因此这些新富农，有些是厌倦革命而渴望劳动权的贫雇农，有些则是打土豪、分田地后富裕的革命急先锋，但基本上都是从宽定义以便增加此类人占总人口中的比例的结果，他们“好比一园韭菜，长了又割”，^③ 目的是为动员贫雇农及中农革命，实际上这些所谓新富农起到了驱动运动的杠杆作用。

不过，张国焘全面反富农政策，在鄂豫皖苏区贯彻执行中同样受到了地方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的抵制，抵制行为没有太多新花样，也是俯拾即是。

^① “新富农”与抗日战争及解放战争时期的“新富农”内涵有别，抗日战争与解放战争时期的“新富农”一般认为是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结果。而鄂豫皖苏区“新富农”一般指以前是工人、贫农、雇农或中农，因阶级成份从宽划分而重新定性为富农，称为“新富农”。与新式富农有别。新式富农一般指向地主租借大批土地，雇佣劳动经营，是一种资本主义性质的经营，这种新式富农在鄂豫皖不多，而与“新式富农”相对应的概念是“旧式富农”，旧式富农一般占有土地不多，但农忙季节，劳动力不足，雇长工或者短工帮忙耕种，自己也参加劳动带有某些半资本主义性质，一般定性为农村资产阶级，但他们有时出租一部分土地和兼营工商业或者放高利贷，所以又有半封建性。这种旧式富农在鄂豫皖颇多。可参见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城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11月，第7页。

^② 《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政治决议案》，1931年6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99页。

^③ 转引自《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选集》，1982年3月郑州，无出版社，第155页。

在鄂豫皖苏区重新分土地后，张国焘发现“有些地方富农分得了好的土地，这些现象在皖西特别严重，法令还未有好的宣传。在罗山把富农好的土地分给农民，但右派的徐朋人老先生大发脾气”，^①他“反对在春耕时期重新分配土地和把富农的肥沃土地分给红色战士”。^②据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指示信称“各种政纲法令尚未完全颁布出来，纵然颁布了些，又不去努力实现这些政纲法令。认为改造苏维埃是单纯的改选，名义上换掉几个委员，实际上没有工作，秘书包办了苏维埃的一切，这些秘书长多半是富农、地主、豪绅之子弟，甚至有些政治派别嫌疑犯”，^③因此这里执行土地问题的决议上是彻头彻尾的富农路线。^④麻城地方党组织更是“阳奉阴违”，对中央分局反富农、重分土地政策采取“公然反抗和外交态度”。^⑤

鉴于以上所谓富农路线倾向，张国焘没有与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进行妥协，仍是变本加厉，全面反富农。当时，要完成这个全面目标，张国焘就极力加强其刚来苏区就钟情的走群众路线及肃反高压手段。这种匠心独运、双管齐下的方式能够杜绝其流吗？应该

^①《鄂豫皖中央分局政治报告》，1931年6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17页。

^②《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11页。

^③《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39页。

^④《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40页。

^⑤《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91页。

说，我们没必要大惊小怪，张国焘的实践虽然费尽心机，但也不该认为其不切实际。在张国焘反富农强势话语面前，地方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难有招架之力。

关于反富农走群众路线，这是非常可行的，因为当时苏区内富农路线、富农意识、官僚腐化作风及军阀作风犹存，因此，反富农具有了某些民意合法性。1931年7月，鄂豫皖中央分局明令通告“反富农是农村中阶级斗争，这一斗争必须以雇农、贫农的团结力量联合中农为基础。绝对反对丝毫侵犯中农和富裕中农的利益而帮助富农影响中农，或简单的以政府的权力代替雇农、贫农、中农群众的斗争”。^① 随后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陂孝北县委会的指示信明确指示要“认清分配土地是雇农、贫农、中农的，而不是富农的，要在分配土地中去真正团结雇农、贫农、中农，提起无产阶级领导发动反富农的斗争。分土地要发动群众自动来分配，要雇农、贫农领导土地的分配，而绝对反对苏维埃或土地委员，以及暗里帮助富农作奸细窃取土地革命利益的分子交给群众裁判”。^② 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麻城县委的指示信也明确指示“要号召广大雇农、贫农起来反对一切土地委员、苏维埃委员、红军工作人员、共产党员中不良分子以及富农分子阻碍重新分配土地反借势窃取好的土地的企图”，并对那些不早分土地及富农好的青苗来动员贫雇农以至中农反富农的倾向提出尖锐批评。^③ 等等，可见放手

^① 《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6页。

^② 《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陂孝北县委会的指示信》，1931年9月19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291页。

^③ 《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麻城县委的指示信》，1931年9月16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

发动群众，有意让群众由观众转变为演员角色，使参与者互相感染、激励，不知不觉步入动员剧场效应而狂欢，如此，反富农运动才能真正开展起来。很明显，这与立三时期鄂豫皖苏区的反富农颇为不同。

可以说，张国焘有意发动群众反富农，肯定在地方上造成了颇多过激与怪诞现象。如黄安、桃区、四乡“农民把富农的小麦草头拿去填牛栏，紫云区八乡把富农所有东西全部没收，并不准富农做小贩；其他城区三乡也有这类事情，以致富农大猪怕喂得，或杀着吃了”。

① 在皖西北“驱除富农没收富农家中大柜与一切用品，赶走富农到茅棚中去，把富农的房屋查封，若富农到某处去买东西不给通行证，把富农拿出做生意的钱苏维埃给他没收了，说他是资本家”。② 六安六区“没收富农土地，不分配富农以土地，又形成去年赶富农上山的错误”。③ 1931年夏末，在金寨县南溪、汤汇一带，如认为某个富农甚至中农，生活比贫农好，就认定他隐藏有现款，就把他捉来审问、吊打，要他交出钱或衣物；如某富农分得田地比某贫农好，就和这贫农调换，先是调换收割，后是调换耕种；房子好的也要和贫农调换住，衣物可拿走，家具和农具可随房屋一起调换。④

这种过激、怪诞现象当时非常普遍，一方面反映动员达到沸点的

汇集，甲1，第279-280页。

① 《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5页。

② 《皖西北特委政治决议案》，1931年5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322页。

③ 《皖西北特苏对鄂豫皖特区苏维埃政府的工作报告》，1931年6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第429页。

④ 《金寨革命历史资料（二）》，第274页。转引自《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集》，1982年3月郑州，无出版社，第394页。

表征，同时也反映其造成的另一种实实在在的恶果，而这种恶果肯定不是一个好兆头，它的确是张国焘唯成分论、发动群众反富农最为投鼠忌器的地方。据建国后徐向前回忆：当时，“一个是肃反，一个是‘左’的政策，肉体消灭富农，不是搞统一战线。说是反富农，实际上不是（只）反富农，而是把贫农也反了。开始就‘左’，以后更‘左’”。^①因此，张国焘有意发动群众进行反富农，其直接恶果又侵犯了贫雇农的利益，换句话说，反富农因动员民众革命开始，却以消损民众动员参与革命的积极性而亮灯。

于是，张国焘又出台政策纠偏。放手发动群众反富农，只要加强政治管控及民众动员的目的达到，纠偏是必然的，并且这种纠偏是随时随地的纠偏。1931年7月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就明确指示“分配土地应时时注意到巩固中农的联盟，不能将没收原则应用到比较富裕的中农的土地上面去了。在商城是犯了这个错误，以致弄得广大中农动摇”。^②在中央分局通告里也强调“富农兼有半封建的剥削性，他或是出租土地、或放高利账，或雇用长工，或做老板请店员。不能因为钱多一点，粮食多一点，做生意（不请店员）、放点账（不是高利），甚至有时请一个长工或请点短工就说是富农，这样只能说是富裕的中农。富农和富裕的中农的分别，主要是在是否有剥削性”。^③富农的钱“不能随便没收，放的高利贷‘照

^① 《徐向前同志谈话记录——鄂豫皖三省党史调查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第13页，C4-02-11。

^②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给皖西北特苏的指示信》，1931年7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第41页。

^③ 《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

苏维埃规定一分利息以上的帐’应当没收,他做生意小贩,只要遵照苏维埃的法令税章,也不得没收其资本”。^①

张国焘时期,采取从宽定义富农,以便增加此类人占总人口中的比例,而一旦达到动员贫雇农、中农的目的,再借助过左纠偏,为被错误打成地主富农的贫雇农、中农平反,以此达到动员的目的。这有表现为动员而动员的迹象,运动过程中,冤枉一些人,在张国焘看来是必要的代价,能刺激人们为了避免规避风险而更加疯狂地投身革命运动。福柯说“在规训权力的体制中,惩罚艺术的目的既不是将功补过,也不仅仅为了压制”,^②而是呈现一种权力运作,同时也达到对规避心理的免疫。正因为意识形态整合及情绪意志的集中,张国焘主政鄂豫皖时期成功地达到了“使穷人反对富人的方法来发动穷人”的目的。^③

关于肃反,这是一种保护性革命高压手段,同样具有相当群众基础。^④我们知道,张国焘曾在苏俄滞留过三年左右时间,他深谙苏俄

第155-156页。

^①《鄂豫皖中央通告第七号》,1931年7月14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157页。

^②【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翻译,三联书店,2007年,第206页。

^③费正清、费维凯编:《剑桥中华民国史(1912-1949)》,下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第370页。

^④据徐立清回忆:张国焘肃反,“当时的人民和军队是拥护张国焘路线的,不愿意苏区有反革命”,即为印证(《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9页,C4-02-12)。另外,当时苏区盛行的《反改组派歌》及《庆祝肃反胜利歌》等革命歌谣,亦可佐证。譬如《反改组派歌》中有“工农与红军,团结向前走,肃反工作最要紧,一刻莫消停。一个许继慎,再个周维炯,都是改逆的首领,送他见阎君”等句,《庆祝肃反胜利歌》中有“红军到底谁人军,为着工农才去把命拼,该死的许继慎,混入红军来把工农坑,周维炯、肖方,都要杀干净”,等等。这些歌词流行与脍炙人口,从一个侧面也能透视

肃反内情。1931年7月，其来鄂豫皖苏区不久，即着手成立政治保卫总局，随后各县亦相继建立政治保卫局。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还专门通过了《肃反决议案》，该决议案明确规定：“政治保卫局是肃反的主要组织”，“各级苏维埃革命团体，都必须以极大的力量，经常供给保卫局材料，特别要以阶级意识坚决的分子，来担任肃反工作”。^① 当时，张国焘正是依托政治保卫局这套组织体系，进行大规模肃反来达到反富农之目的。

应该说，在践行反富农过程中，鄂豫皖苏区正巧发生了“党军矛盾”、“投毒案”与“离间信”三个事件。^② 这些事件随后即迅速扩大化，张国焘本人及老红军肖永正都有回忆言论，他们的言论都不同程度地指出了这种肃反所带来的肃杀狂潮的热度。张国焘说：“其时军中弥漫着肃反的狂热，各师各团在进行中就曾逮捕了一百多

出，当时苏区的肃反，某种程度而言，具有相当群众基础，哪怕这种群众基础也有营造的嫌疑。可参见项志培：《霍山苏区歌谣》，未刊书稿，第34、50页，安徽大学汤奇学教授提供。

^①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专题报告集）》，内部资料，1985年，第119页。

^② 敏志：《张国焘在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错误“肃反”》，《江淮文史》，1994年，第3期，第94-107页；陈永发：《政治控制和群众动员：鄂豫皖肃反（上、中、下）》，载《大陆杂志》1993年第1、2、3期，第20-38、67-78、120-129页。这些事件，牵连不少早期地方革命领导成员成为反革命分子。1931年10月9号，中央分局给中央的报告说，因此些事件而起的肃反，在皖西北约逮捕一百人，在黄麻约逮捕二百人，在红四军中逮捕约三百人，反动分子一共六百人以上（《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426页）。后来张国焘在其回忆录中亦说因此些事件而肃反，“被捕者约六百人，军人占三分之一；实际被整肃的有许继慎等百余人，其中判死刑者约三十人”（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第274页）。因此，这个因此些事件引起的被肃反的人数应该是可信的，同时，也可以断定的是反富农从中央分局到地方牵连的人数或许更多、更多，原先的动员优势，就会成为肃反扩大化的由头。

个嫌疑犯。红四军中发现有国民党改组派的大新闻传到苏区，肃反的浪潮，就跟着泛滥到各个角落，‘肃清反革命’、‘肃清国民党改组派’的声浪，高唱入云，法兰西大革命时清除贵族反革命的热浪，不期然重现于这个苏区。人们多分辨不清甚么是国民党改组派，什么是反革命，只要有人指证，谁就要受到这股热浪的冲击。红四军中，各师各团的军政干部，对于嫌疑人犯，不问情由，便严加审问。审问的方式多系群众性的，被审问者在群情愤慨之下，几乎无法为自己辩护，甚至刑讯的事也发生不少”。^①老红军肖永正回忆亦说：“当时，我在白雀园，亲身经历了这场惊心动魄的‘大肃反’。先是整军、师、团、营级的干部，而后波及到连、排、班……，在那令人恐怖的日子里，白天照常迎敌作战，如不死于与敌人的炮火屠刀之下，晚上就捉回来搞肃反，班长以上的干部分批进行所谓的‘审查’。五个或十几个一批，由张国焘所豢养的那些彪形大汉来传呼，通宵地进行逼供，让被审查的干部承认自己是‘AB团’、‘第三党’、‘改组派’，是‘混进革命队伍的反革命分子’。光是承认了自己是这，还要证明有那些人，特别是有哪些干部是‘同党’。如果不承认，又不证明，那就要动刑，……很多人被传呼走了，就再也不见回来。天黑被传呼走，天不亮就被杀在白雀园的荒郊”。^②

至于肃反狂潮的原因，郭述申建国后在谈话录中总结最到位。据郭述申谈话录记载：“一是思想上的主观主义，不调查，不分析。二

^① 张国焘：《我的回忆（下）》，东方出版社，2004年，第272页。

^② 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6）》，无出版社，1984年，第101-102页。

是一犯错误就加刑讯逼供，谁要你干的，你是不是国民党改组派，第三党，谁发展你的，你又发展了谁，就一连串的抓出来了。三是有些人想整人，就把问题说重重的，当成反革命肃掉”。^① 这三点原因成立的关键内核逻辑其实又与苏区早期动员模式正相关，苏区早期动员多是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通过动用传统“社会资本”及“日常行为轨制”发展起来的，苏区一旦大兴肃反，这些存续相连的传统“社会资本”、“日常行为轨制”及后来革命中形成的同志式的革命关系都会成为牵累。这样，通过“吊打”、“烙铁烙”、“灌辣椒水”、“坐快活椅”（即坐老虎凳）等暴力惩戒^②及单纯口供的审讯方式大搞后人轻描淡写的“逼供信”，就会造成颇多“要好的同志、同乡，在一块议论过什么事，便成了‘同党’、‘反革命组织’。就这样，一牵连一大片”。

^① 《郭述申同志谈有关鄂豫皖根据地的一些情况》，安徽省党史办藏，第3页，C207-54（2）。

^② 比如讲到保卫局肃反审讯时，亲历者都有谈话录留世。如陈明义回忆强调：“我在保卫局工作期间，亲眼看到在‘肃反’审讯中施行灌辣椒水，吊打等多种酷刑，完全搞的是逼供信那一套，各级保卫局都搞。上到省保卫局，下至县保卫局”、“当时‘肃反’搞逼供信是上上、下下，军队、地方都盛行，苦打成招，互相株连，搞得人人自危”。（陈明义：《陈明义关于1931年鄂豫皖苏区肃反问题的回忆和看法》，麻城市党史办，第6-7页，C4-03-25）；如周希汉回忆强调：肃反“采取逮捕、速审、速决。搞逼供信，用烙铁烙，灌辣椒水，乱咬、乱捕，用大刀砍脑袋。丢枪、说错话都联系改组派，我大哥周希春，顺区负责，被肃掉了，四弟周希川整后疯傻了，四婶让侦探杀了，可见肃反之广，我家就四个。当时晚上不敢走路，到处是死人，非常恐怖”（《关于肃反——海军副司令员周希汉同志口述》，麻城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如胡斌也回忆强调：“逼供信这一招非常厉害，对被抓来的人使用各种酷刑，比如：吊打、灌辣椒水、坐‘快活椅’（即老虎凳）等等，进行逼供。坚决不招供的被活活打死；受不了酷刑的则乱招乱供，招供到谁，谁就倒霉。捕了逼供，供了即杀，杀后再捕，捕了又逼，这样像滚雪球似的越滚越大，株连的人也就越来越多，肃反扩大化就更严重了”（胡斌：《张国焘在鄂豫皖苏区肃反扩大化的情况回忆片段》，安徽省党史办藏，第4页，H07-07）。

① 因此早期革命知识分子组成的地方领导群体成员颇多都受到这些事件的牵连。

不过，公允地说，当时这些牵连一大片的轰动事件倒不专为反富农制造出来的，但客观上为苏区反富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难得契机，张国焘也即刻抓住了这个契机而见风使舵，他的见风使舵方式就是扬言苏区破获了“改组派”、“AB团”、“第三党”等反革命组织^②，然后借力打力进行大规模审查、标签化定罪，而带有原罪感的富农，其贱民身份即马上填补了反革命组织与成分论之间的断链，而从成分上寻找反革命定罪的理由与线索即成理所当然。我们可以从张国焘1931年11月份底给鄂豫边特委的指示信中看出端倪，他说：“淘汰富农地主成分及一般党内异己分子，与坚决开展党内两条路线上的斗争，应当成为目前最迫切的工作”，^③因此“要开展党内两条战线的斗争和扩大苏维埃机关内反官僚主义的斗争、反富农和淘汰革命异己

① 徐向前：《历史的回顾（上）》，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第161页。

② 当时中央、鄂豫皖、湘鄂西、闽西几大苏区，肃反所贴政治标签，各有偏重，中央苏区主要整肃“AB团”，鄂豫皖苏区与湘鄂西苏区主要整肃“改组派”，闽西苏区主要整肃“社会民主党”（可参见：中共中央书记处编：《六大以来党内秘密文件（下）》，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64页）。就鄂豫皖苏区而言，当时亦有其它“反革命”政治标签泛滥，但主要是“改组派”、“AB团”、“第三党”。据内部资料记载：“当时红军中的‘肃反’，从日常生活表现中深挖‘改组派’、‘AB团’、‘第三党’，由此而派生出各种反动组织。几个男女青年在一起，被认定是‘恋爱委员会’；几个人在一起打‘平伙’，被说成‘好吃委员会’；几个人在一起摸鱼捉虾，被视为‘王八委员会’；几个人在一起就地小便，被打成‘撒尿队’；米袋破了小洞，几句牢骚话，被看为‘改组派’、‘反革命’等”。可参见：《鄂豫皖苏区政治保卫局工作历史资料长编》（1984年4月），转引自《湘鄂赣、鄂豫皖、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内部反“改组派”“斗争问题的综合研究报告》，内部资料，湖北省党史办藏，1986年1月，第44-45页。

③ 《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鄂豫边特委信》，1931年11月24，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37页。

分子的斗争”，对那些“即使自身没有加入反动组织，他们也有千条线索与地主富农阶级及反动派别联系起来，成为反动活动的基础”，而那些“凡是加入改组派、AB团、第三党的，没有一个好的成分”^①。张国焘在这里表达的还颇为婉转，而后英山中心县委给中央的报告说的就更直接，报告称：“他们这些分子的成分是富农地主，对革命不满意”。^②这样，肃反内容即发生转向，转移到并落脚到唯成分论上来进行“无限上纲”，认为成分不好的分子必然趋向反革命。职是之故，肃反、富农贱民身份及反革命罪三者之间即相互牵连、验证。如此，革命队伍中，成分不好的都要受到审查、清洗与整肃，肃反扩大化、简单化及血腥泛滥，也就在所难免。

据徐向前后来回忆，张国焘肃反审查的对象主要是三种人，“一是从白军中过来的，不论是起义、投诚的还是被俘的，不论有无反革命活动，要审查；二是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不论表现如何，要审查；三是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凡是读过几年书的，也要审查”。^③第一种人被审查，有残酷的武装斗争必然招致的疑神疑鬼有关，不用讨论。第二种人被审查，是唯成分论，与反富农有关。笔者这里可举两例反映概貌：据周希汉回忆，他参军时，还是个十五岁的红小鬼，但其刚参军即碰上张国焘整肃富农，他因被划为富农出身，遂被开除军籍，

^①《鄂豫皖中央分局给鄂豫边特委信》，1931年11月24，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40页。

^②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6年，第7页。

^③徐向前：《历史的回顾（上）》，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第158页。

还好后来有贵人作保，才免于罹祸。^① 周希汉还算是幸运的个人，而当时整个英山县委组织就不那么幸运了，据陈克非整理资料记载，当时整个英山县委组织都被定成地主、富农成分而被打成“第三党”，并受到全盘整肃。^② 第三种人被审查，同样与反富农有关，因为在乡村，能够读得起书的基本都是富裕家庭子弟，他们之中颇多后来都成为鄂豫皖苏区地方精英党员，有主见，有地方经验，但他们地方及富农意识也很浓厚。关于知识分子的审查，张国焘在苏区曾多次强调“工农同志在工作中犯了错误，党可原谅三分，倘是知识分子同志犯了错误就要加重三分”，^③ 因此张国焘对他们的审查、清洗与整肃，则更为严格，这无疑会造成颇多反智主义恶果。

关于这种恶果的史料颇多。韩熙型说，张国焘肃反整肃知识分子，使整个苏区找不到能够写得出清楚文句的秘书，一个简单的条子都要书记自己写，有的游击区和区委无一人识字。^④ 这不免有点夸张，因为就笔者所见，当时苏区确实还存在颇多因恐惧等原因而假装不识字的人。董洪国就说，他识字、写字都没问题，但却因张国焘肃反整肃识字的人而恐惧、害怕，因此也就装着不太识字，连写个请假条，也错字连错字。^⑤ 另外，杨文局亦说：“为了避免嫌疑”，苏区“不少同

^① 周希汉纪念文集编委会编著：《周希汉纪念文集》，解放军出版社，2000年，第900页；《关于肃反——海军副司令员周希汉同志口述》，麻城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② 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6年，第7、141-148页。

^③ 盛仁学编：《张国焘问题研究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299页。

^④ 盛仁学编：《张国焘问题研究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77页。

^⑤ 董洪国：《从铁匠到将军——革命艰苦历程》，内部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90年，第70-71页。

志装聋作哑，有的本来是知识分子，却装成连自己的名字都不认识的文盲；有的本来写得一手好字，却故意装作不懂得怎么握笔的大老粗”。^① 笔者这里难以统计这种假装、隐藏之人有多少，但可以肯定的是，对知识分子的整肃，这甚至会降低苏区领导及红军作战、指挥水平。关于红军作战、指挥水平急速下降，建国后徐向前、倪志亮有深刻总结，他们说“由于这一肃反，使红四军的战斗力大大削弱了。部队中知识分子有军事学识、有战斗经验、勇敢而又机智的大批干部被肃掉后，使红四军在军事理论上与作战指挥上大大的削弱了，部队中的文化程度也一落千丈，使部队中还造成了极端反对知识分子、反对戴眼镜的恶劣倾向，几乎使红军变为一支愚蠢的军队”。^②

或许张国焘当时还不太清楚如此反富农进行肃反会招致多种恶果，但他想要达到的效果却非常明晰。

张国焘肃反，进行大规模审查、整肃，轻则清洗，重则杀头，确切地说用了不少反人伦等极端杀手锏。而最终达到的效果，据陈昌浩内部通告讲肃反“淘汰了大批反革命的分子——富农（约二千人）”，^③ 而在其另一份报告中他又说“这次共计肃清改逆一千人，富农及一切不好的分子计一千五六百人”。^④ 这还只是个模糊的数字通告，实

^① 杨文局：《红色的好管家》，《星火燎原（5）》，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第300-301页。

^② 徐向前、倪志亮：《鄂豫皖苏区红军史》，《鄂豫皖苏区革命斗争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81年9月，第21页。

^③ 《肃清改组派、第三党、AB团》，1931年11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77页。

^④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政委陈昌浩关于此次肃反详情之报告》，1931年11月2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129页。

际情况，比这残忍的多。据常毅回忆说：“张国焘在军队和地方上大量逮捕和杀害的人，绝大部分都是革命初期有文化的领导人。他们不少都是成份不好、后来背叛家庭参加革命的学生，却以 AB 团、第三党、改组派等莫须有的罪名被杀害了”。^① 据徐立清回忆说：“鄂豫皖暴动的领袖都杀了。有的不只杀一批，杀一批之后，提拔一批，然后把提拔起来的又杀了。肃反搞了一、两个月，有一点文化的都被杀了，没有杀的只是个别的，平常表现非常老实的。所以，鄂豫皖的干部里，文化高的很少”。^② 徐向前 1982 年 8 月 14 日在接受中央党史研究室相关人员的采访时说道：“张国焘在白雀园肃反，杀了不少干部，把那时部队的指挥员、几个党代表、政治委员都搞掉了，县委书记、地方干部也被杀了不少，军队干部杀了一批又一批。鄂豫皖肃反比湘鄂西好不了多少”。^③ 徐立清、徐向前所谈的这种“割韭菜式”肃反方式，王进轩有更细致的描述，他说：苏区红军基层肃反，“一天下午抓走一批‘改组派’，因部队工作需要，马上提一批人补上。被抓走的人经过吊打乱供了一些人，天黑又把新提起的这批人抓走，又提一批干部补上，到了半夜又把新提起的那批班排连长抓走，抓来抓去，结果把全连的党员干部都抓走了”。^④ 可见，“这一肃反的危害，不仅仅是逮杀了大批大批的军政党群的领导人，而且在党内、苏

^①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5）》，内部资料，1991 年，第 108 页。

^② 《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第 7 页，C4-02-12。

^③ 徐向前：《徐向前同志谈话录》，1982 年 8 月 14 日。

^④ 《王进轩同志谈鄂豫皖苏区肃反及有关情况》，转自《关于鄂豫皖苏区反“改组派”问题的调查（初稿）》，湖北省党史办藏，1983 年 10 月 25 日，第 25 页。

维埃政权内、军队内与地方群众中，也造成了极端严重的赤色恐怖，幸免的同志终日惴惴不安，不知死之何时将至”。^①

如此，人的性命一旦被视为建构美好社会图景及捍卫苏维埃政权所必须的工具及原材料时，造成太多覆盆之冤即在所难免，革命即开始反噬自己。1927-1932年的中共苏维埃革命，早期革命知识分子出身的党政军群等地方领导群体成员除了革命牺牲的，比如潘忠汝、吴光浩、王幼安、王志仁、刘文蔚、蔡济璜、刘象明、汪奠川、詹谷堂、桂步蟾、邓天文、吴干才、李梯云、薛卓汉、赵赐吾等人，或内斗被杀的，如徐子清、徐其虚、戴亢若、漆海峰等人，而因肃反牵连的“冤烈”就有许继慎、周维炯、徐朋人、戴克敏、戴季伦、曹学楷、雷绍全、陈定侯、王勉勤、冯树功、王培吾、凌柱中、罗炳刚、肖方、姜镜堂、王效亭、吴荆赤、徐百川、李荣桂、桂伯炎、舒传贤、江子英、王秀松、曹大俊、方英等人。^②

^① 徐向前、倪志亮：《鄂豫皖苏区红军史》，《鄂豫皖苏区革命斗争史料汇编》，内部资料，1981年9月，第21页。

^② 可参见：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烈士名录》，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徐向前：《历史的回顾（上）》，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第159页；陈明义：《陈明义关于1931年鄂豫皖苏区肃反问题的回忆和看法》，麻城市党史办，第8页，C4-03-25；郭煜中：《论鄂豫皖苏区肃反中的几个问题》，《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一、二届年会论文选集》，1981年3月，第293-332页；《麻城县部分英烈简历》，麻城党史办藏，C1-04-03。另外关于“冤烈”一词的使用，可参见孙丹年：《川北的红军“冤烈”》，《炎黄春秋》，2013年第11期，第40页。应该说，在鄂豫皖苏区，国民党的白色恐怖及中共肃反的赤色恐怖，最终致使该苏区早期革命知识分子出身的地方领导群体成员几乎洗刷殆尽，革命的理想主义成分亦无可避免地受到难以估量的折损。那么，革命在进行地方性实践时，存在如此多吞噬自己儿女的场面，而革命的女儿却很少变节，原因为何？这大概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推敲：第一、他们不想成为为之奋斗的未尽崇高革命事业的叛徒；第二、革命组织内部严密的监控，比如政治保卫

但是,事情发展的逻辑却并非如此简单。张国焘全面肃反过程中,“淘汰”与“引新”又是并举的。当时,在张国焘肃反乱贴标签、大搞逼供信面前,苏区党上层领导人及红军将领都难以、也不可能避免、逃脱被杀的命运,同时这股风潮也波及到地方。1931年10月,当鄂豫皖苏区肃反正紧锣密鼓之时,张国焘及中央分局就为肃反曾致各县一封很长的指示信,这封指示信努力告诫地方党:肃反主要是“淘汰异己分子”,而“异己分子内容主要的是地主、富农出身的知识分子”,而采取的方法是“在党员中选择工人雇农成分、政治坚定勇敢的积极分子二三十人支配他们特殊的工作,就是去查察党员中异己分子和反动分子,用种种法子刺探反动活动的内容来将他们的秘密活动发现,并将一切异己分子驱逐出党去”,并且“要在群众面前去开除他的党籍,对群众说明他的罪恶,并且让群众参加意见”,目的是“好让党员群众都了解这一斗争来积极参加”。^①应该说,地方肃反带来不少

局所发挥的作用;第三、国民党实行白色恐怖,即使外逃也是死路一条;最为厉害的是第四、乡村豪绅地主组织清乡团反攻倒算,在乡村熟人社会里,这种反攻倒算应该说更为明了与凶残。不过,面对不堪忍受的肃反扩大化,产生幻灭感而逃跑成功的。比如做过商城、英山少共县委书记的漆先棣,原名漆先昂,皖西麻埠肃反被抓,关押、吊打二十多天后逃跑成功,脱党并沿路乞讨,终于免于死。北平解放后重新入党参加革命。关于这段脱党经历,建国后陈明义曾为其出示证明,才算解释清楚(可参见《“皖西事件”我被打成改组派的前后》,安徽省党史办藏, H07-06(2);陈明义:《陈明义关于1931年鄂豫皖苏区肃反问题的回忆和看法》,麻城市党史办,第6-7页, C4-03-25)。而有的则直接领导群众进行反张国焘肃反的暴力抗争,甚至造成群体性事件,比如红安“仙居区事件”(可参见:《五区事件调查》,红安县档案馆藏,453;《黄宏儒同志谈“仙居区事件”》,红安县档案馆藏,533;《袁克服同志的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503;《鄂豫皖苏区历史上的一个大冤案——“仙居区事件”的经过及其教训》,《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第一、二届年会论文集》),无出版社,1981年3月,第358-374页)。

^① 《鄂豫皖中央分局为肃反致各县一封指示信》,1931年10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

受益者，他们文化水平及判断力都有限，但他们因为政治忠诚及自己的积极勇敢而获选拔、重用，因此在实际工作中，他们肯定会不遗余力地蛮干，因为只有这样，才会配得上领导的信任，而领导才会肯定其是个好党员、好干部。此即所谓上有所好，下必甚焉。至于要让更多的党员群众参加肃反大会，无非是增加同仇敌忾之心，亦与民众动员有关。职是之故，地方上肃反就更简单化、扩大化，杀的人也就更多。不过，光杀而没有民众再动员也是不可能的，因此在同一封信中，张国焘及中央分局又进一步强调：“要公开征求党员，在群众大会上积极勇敢的工人雇农分子，不必他有文字知识，不必他懂得多少关于党的事，不必问他是否有布置能力，只要真要革命，有好的斗争表现，可以自动要求入党，加以个别的考察，即可吸收入党”。^①

正因为如此，从中央分局到地方，党政军群组织内，“淘汰”与“引新”达到一种交替呈现。但究其效果而言，也并非一帆风顺。当时肃反在党政军群中，造成了严重的恐怖心理状态，苏区弥漫着不愿入党、不愿当干部及不愿学文化的现象，比如，老红军常毅就说：“有些干部受了严刑，处分后还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误，所以有些人不愿意当干部，怕当了干部犯错误”。^②比如老红军戴德归也说：“当时部队干部很多被‘肃反’杀掉一层，又换上一层新干部，搞得许多人不敢当干部，不愿入党。当时张体学在军队交通大队当班长。因他

件汇集，甲1，第399-400页。

^①《鄂豫皖中央分局为肃反致各县一封指示信》，1931年10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01页。

^②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6）》，无出版社，1984年，第6页。

们营长被杀，要提拔他当营长，他不愿干，哭了一夜，后来没法只好答应了。特别是我们连的一个排长，说是提拔他当指导员，他不愿干，于是就把他捆起来，关了一个星期，直到他答应干了，才放了他”。

① 应该说，张国焘及中央分局通过命令拉蛮等多种方式的解决，整体效果也并非全然消极、悲观。我们以红军为例。据陈昌浩1931年11月份报告，肃反之后，“除极少数的富农分子他们在革命斗争中真正表现了长期的忠实勇敢投降无产阶级不断反对富农以外，其余的富农分子应一律淘汰出去，绝对与对富农分子留恋的倾向作斗争”，而“大批富农流氓分子驱出之后，红军中的成分得到大的改造，大批工农干部提拔起来了”。^② 而“提拔大批的工农干部，现在红军中军、政、党、团的干部全部改造了，新提拔的十二个工人做团政治委员，七、八个工农分子做团政治处主任，师、团、营、连、排长及政治指导员完全是从阶级斗争中锻炼出来的工人、雇农、贫农及好的中农”。^③ 因此，肃反使大批富农出身、温和而又富有有异见的地方精英党员被整肃了，替代的是更加激进、更加顺服的工农干部，革命高举的理想主义色彩在消退、式微。这大体能够体现鄂豫皖苏区左倾化不断升级及民众再动员能力不断提升的连贯流程。如此，张国焘在1931年11月25日给中央自我标榜的报告中就说：“我们四军中，在黄、麻、皖西党、

① 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15）》，无出版社，1984年，第185页。

② 《肃清改组派、第三党、AB团》，1931年11月，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第478页。

③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政委陈昌浩关于此次肃反详情之报告》，1931年11月22日，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乙本，第132页。

苏维埃和地方武装中，肃反都已得确定胜利。以前路线转变不能深入，就是有这些反革命的暗中破坏”，“现在的确开始了全苏区及红军的一个彻底转变，这一转变是执行中央路线之中领导着工农群众长期斗争中所获得的”。^①

实际上，这种民众再动员的模式并不可持续，逻辑亦非常荒谬。

这其中，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反富农一旦与肃反浑然而成，标签化暴力及民粹恐怖就成为民众动员的必要手段。这其中的内在逻辑是这样的：只要革命的理想是高尚的，手段是可以非道德化或者非是非化，而富农在建构的意识形态话语里是反革命“异己分子”，通过妖魔化、污名化及标签化，然后进行民粹化整肃。当富农成为反革命的阶级敌人时，肃反手段的暴虐性必然取代保守性，反富农形成标签化暴政也就在所难免，而这又会侵蚀革命理想的道德幌子，但只要非理想化的目的达到，必要的阵痛是必须承受的。因此，为民众再动员而反富农，而反富农利用富农标签进行肃反，遂通过剪除“异己分子”达到了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与管控。这样，某种程度而言，不但彻底整肃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还达到了树立张国焘所代表的党中央的权威及管控力，而这种权威管控力的增强，反过来又会反作用民众动员的力度与效果。可见，解决“搭便车困境”、反富农、肃反、加强权威权力及民众再动员，几者之间，无形中又具有了某种微妙系络。

总之，六届四中全会形成的反富农政策与鄂豫皖苏区现实需要合

^①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下）》，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第458页。

流而形成了张国焘更加激进左倾的反富农政策，在贯彻执行的过程中，毫无疑问出现了地方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的抵制，但张国焘汲取了立三时期反富农的经验教训，改走群众路线，充分利用民众的浪漫主义非理性，有意制造过激、怪诞现象，达到动员贫雇农、中农的目的后，再借助过左纠偏。而对那些顽抗、桀骜不驯分子，张国焘也毫不手软，采取肃反战略，因为中共的“富农分子”、“反动分子”、“反革命分子”有时很难区分，自由心证余地非常大，所以这个时期，中共与富农的关系，走向了全面对抗，直到富农全部受控，因此民众动员过程中的“搭便车困境”得到了彻底解决，张国焘所代表的党中央的权威管控力也得到了加强，此两者相互缠绕、倾轧与并进，却又造成、加剧了另一民众动员困境，即涸泽而渔式“过度动员”。

① 在没有明显的刹车、制衡机制及其改错机制的制衡下，这恐怕是苏维埃革命难以消解的困境。

① 台湾陈永发先生认为“过渡动员”是指中共“动员农村人力、物力和财力，需索很快超过农村所能忍受的限度”的一种不得已的强力动员模式，应该属于“动员困境”最厉害的一种。如需对陈永发此种定义进行完善，笔者认为“过度动员”就是指战争环境下，中共为应付眼前危机，被动或主动地通过意识形态、组织结构以及有效的干部队伍实现吸纳超过地方社会所能承载的人力、物力、财力等社会资源极限的一种动员方式（陈永发：《中国共产革命七十年（上）》，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98年，第279页）。徐向前1982年在其谈话录中即印证说：“鄂豫皖苏区主要是“左”的错误，土地政策是“左”的，经济政策也是“左”的，……我们由于“左”的错误政策，把苏区搞的民穷财尽，人力物力都没有了。农村开个会，你看主要是妇女，男的都当红军去了。当时扩大红军，贫下中农出身的年轻人都参加了红军”，“这样的政治、经济政策是不行的”。（《徐向前同志谈话记录》，1982年8月14日，红安县档案馆藏，第16-17页）。

五、小结

20世纪30年代前后中共的富农政策，其直接源于苏联影响及共产国际的指导，因此，中共政策制定的理想目标、理论逻辑及国际国内的政治社会背景不应忽略。但是，如力争使学术研究避免陷入以偏概全的境地，当然应该在不忽略中共革命理论及其阶级分析逻辑的主导作用下，去充分注意中共民众动员现实需要及柔性层面。

就鄂豫皖苏区而言，其富农政策形成、实践与共产国际、中共中央及该地民众动员需要有莫大关系。不同时期富农政策，都是自上而下的中央决策与自下而上的解决地方现实动员困境两者双向合流而成，而不同时期富农政策贯彻执行的过程中，又会形成相异的中共与富农博弈关系。

多种史料能够证实，该地中共与富农总的博弈轨迹是，前期中共动员农民包括联合富农打击乡村革命与农民叙事结构完全雷同的主要敌人豪绅地主、贪官污吏等，后期随着共产国际指导下中共富农政策转变，同时也为满足乡村民众动员、解决“搭便车困境”的需要，中共逐渐从联合富农走到联合、动员贫雇农、中农打压富农上面来。因此整个鄂豫皖苏区时，中共与富农是一个从合作、半合作相容性关系到富农抗争及全面受控的排他性关系发展的过程。

具体而言，六届二中全会以前，为解决乡村革命的初始动员困境，中共的富农政策基本上贯彻执行的是联合、动员富农包括那些“搭便车”之富农的策略，因为这时中共乡村革命的敌人是地主豪绅、贪官

污吏，可以动员农民包括富农一起干革命，实现革命的宏图伟业，所以，此阶段该地中共与富农是一种合作、半合作关系；六届二中全会以后到六届四中全会以前，中共在共产国际的指示下，中共的富农政策从联合富农转向反富农，出台了立三反富农政策，反富农其实就是让富农成为革命的社会结构性敌人而向贫雇农、中农屈从，达到动员的目的。立三反富农政策在鄂豫皖苏区得到贯彻执行，它是暗含认识陷进的中央通盘反富农决策与该革命场域民众再动员现实需要双向合流而形成的一种迫不得已的理性选择，因为只有动员起来，才能改变乡村资源和权力分配，让革命的绩效永不衰退、松弛下来。但是立三反富农政策多仰赖地方精英党员去贯彻执行，而这些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对立三反富农政策进行了抵制，并且出现了很多“反行为”，而使党的反富农政策处于涣散无为状态，所以，此阶段该地中共与富农已经走向离异与局部抗争，抗争的结果是民众动员的困境依然如故，而中央与地方矛盾也在激化，中央权威管控力虚弱亦得到凸显；六届四中全会后，张国焘在此地执行更左的，同样也是双向合流而形成的反富农政策，与执行立三反富农政策境遇颇同，也遭受了地方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的抵制，不过他汲取了立三时期反富农经验与教训，走群众路线，通过从宽定义富农，扩大此类人在总人口中的比例，有意制造过激现象，避免“富农路线”、“调和主义”、“和平倾向”、“改良主义”等对革命话语及实体的侵蚀，然后进行纠偏，为被错误打成富农的贫雇农、中农平反，以此达到动员的目的。另外，还采取惩罚主义性质的肃反战略，通过不断的路线斗争达到一

种将错就错的“纠错”，这种“纠错”功能所导致的“标签化暴政”，不能漠视，但它有利于成就权威管控力的树立及民众再动员效果。这个时期该地中共与富农关系是走向全面抗争，并且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被迫全面受控，可见，苏区民众再动员能力及张国焘代表的中央权威管控力毫无疑问地得到了无限升级，两者交织、缠绕且疯长并进，革命的一元性、战斗性及组织的严密纯化正式生成。

那么，通观全文可见，其实鄂豫皖苏区最初是由地主、富农出身的地方精英党员建立起来的，而曹大俊、曾中生等外来精英党员要巩固自己的势力，使自己传达的政令，包括反富农政策，能在鄂豫皖苏区通行，必须自发性地切合地方实情进行务实化转变，走调和路线，事实上，他们也是如是践行的，但这不利于民众再动员，更不利于中央管控地方。张国焘来到此地，通过不断的路线斗争、以群众运动及肃反战略等左的方式来建立其政治正确，以牺牲务实来达到了更强度的民众动员，这样，温和的务实的共产党被整肃下去了，提拔起来的都是更加激进、更加顺服张国焘个人意志的共产党，张国焘本人则通过这个办法达到了加强对该苏区的管控，同时也提升了民众动员之强度。这表明中共一元化领导机制的强化及党动员力的增强，但却是一种“过度动员”。手段、目的开始戕害价值、理想，难免会产生两难困境，甚至消弱、反噬自身。

博弈本是斗争与妥协的艺术，高超的博弈者在斗争中需纯熟拿捏斗争与妥协的分寸。鄂豫皖苏区虽不代表整个中共苏维埃革命的全貌，但可尝鼎一脔，它是一种特殊的政治斗争，在剧烈斗争政治下，

往往采取的是“全赢全输”的零和博弈形式，动员策略也并不精细，反映了早期中共革命的不成熟性。抚今追昔，通过这项已定格的个案缩影历史研究，我们后辈在直面、反思革命的现代传统时，应该汲取那个峥嵘岁月一些弥足珍贵的历史经验及教益。

第七章 结语

史学的主题就是人类本身及其行为，历史研究的最终目的显然在于增进人类的利益。

——【法】马克·布洛赫：《为历史学辩护》

在一个不再相信人类理性全能的时代，不再相信乌托邦所能产生的理想后果的时代，产生反乌托邦是自然的事情：这是一种解除幻想的文学，不仅发出了对理性的否定，同时表现着深深的怀疑精神，告诉我们，如果梦境推展得过分，不是把我们带到梦魇，就是让我们在沮丧挫折中醒来。

——【法】尤金·韦伯：《二十世纪的反乌托邦》

过往历史研究者，一般把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准确的说就是1927-1937年的中共乡村革命表述为土地革命时期，这有某种道理。不过笔者认为，将其改称苏维埃革命时期，或许更合乎历史本身的演进逻辑。但仅把这个时间段的中共革命割裂为苏维埃革命，又有失之偏颇之地，苏维埃革命并不是断裂历史的产物，它有一个持续的生成、发展的过程，其本身具有前缘的连续性，因此本文的时间段从早于1927年的1920年开始追叙。

但就苏维埃革命而言，是中共在落后山区推展的一场共产主义意识形态革命，因此革命过程中，中共必须利用以弱克强的革命园艺学，

把夺取政权看作革命的首步。列宁曾有言：“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不弄清这一点，便谈不上自觉地参加革命，更不用说领导革命”。^① 毛泽东早年也曾说：“非得政权则不能发动革命，不能保护革命，不能完成革命”。^② 应该说，马列主义理论视域里的“政权”就是政治上的统治权力，是指掌握国家主权的无产阶级统治精英及政党组织运用其所掌握的政治工具，来维护对社会的统治及阶级专政的权力，这种权力工具是无产阶级统治精英及组织对社会“产生预期效果的能力”。^③ 正因为如此，鄂豫皖苏区中共党组织发动武装暴动就明确指出：“我们现在暴动，打土豪，杀劣绅，不仅是把富人打倒就算事，我们要把富人用来杀穷人的一把刀夺过来，拿在穷人手里，这样才能永远不受富人欺，苏维埃政权也就是从富人手中夺过来的一把刀”。^④ 革命只有通过各种组织能力、策略及禀赋将苏区不同群体的民众纳入中共革命的体制之内，然后才能去夺取政权之“刀”。中共也只有夺取这把政权之“刀”以后，才能凭借自己的革命意识及政治意志去工具化使用权力，进而达到改造中国社会的目的。

不过，中共的夺权之路，颇为坎坷与曲折。中共建立之初，耻于争权夺利，只主张社会革命。国共合作的国民革命时期，中共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因此这个时期，中共一般从事的是帮助国民党抢夺

^①【苏】列宁：《列宁选集（3）》，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9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4页。

^③【美】丹尼斯·朗：《权力论》，陆震纶、郑明哲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3页。

^④《建设苏维埃政府宣传大纲》，1930年3月，六安县第六区苏维埃筹备各处印。转引自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99页。

地方政权及整合地方精英社会，夺权并非明目张胆。1927年国共分裂后，中共才真正在乡村掀起夺取政权及建立苏维埃政府的斗争。鄂豫皖苏区，是中共在大别山区推展苏维埃革命的产物。

在这个革命场域之中，中共党人领导、推行了一场通盘性的政治、社会革命，它是包括权力体系、阶级体系、话语体系及社会地位体系等在内的社会结构的、旨在于促成整体性、暴力性社会变动的一场革命运动，它以共产主义为指归，以阶级斗争暴力行为形式来进行反帝、反封建及反国民党，以取得政权为最终目标的综合性变革，反映的是不可调和的暴力性阶级颠覆活动。

那么，这种特性的苏维埃革命在鄂豫皖苏区是怎样被动员起来的？经历了怎样的动员过程？其间泛起了怎样的动员困境？统合结果如何？

一、革命动员

以往中共党史视域内的党史及地方革命史研究，一般都认为苏维埃革命的缘起，多半是因为军阀、帝国主义在乡村的基础——土豪劣绅、贪官污吏——等旧恶势力对乡村的盘剥及农民的绝对穷困而招致的，然后中共党人一来到乡村，通过宣教自己的理念及斗争方式，农民就会顺其自然地汇入革命洪流。应该说，这种庸俗经济决定论的历史叙事模式，一直以来，都被固化为标准模式来教化后革命年代的芸

芸众生。现在比照真实的历史来看，有些研究值得进一步推敲、审视。

笔者结合实证研究，先就苏维埃革命之民众动员进程谈点看法，历史的本相其实非常吊诡。

大概辛亥革命已降，中国即进入传统的王朝国家体制逐步向民族国家体制转型的大转型时代。但是，这个大转型时代依然未改变中国强政府、弱社会式极权样态，且带来颇多加剧性的碎片化阵痛——列强强盗化、军阀土匪化、土匪军阀化、基层官员武劣化、国家四分五裂。中国大极权虽已式微，而小极权却在加强。这种碎片化的阵痛在乡村加剧造成的既有结构性的矛盾及仇恨，也有私怨性的矛盾及仇恨，比如官民矛盾及仇恨、贫富矛盾及仇恨，等等。这些矛盾及仇恨大小不一、形式多样，并以各种方式散落在乡村各个角落。与此同时的是，科举制度已被取消，但是乡村人们通过读书来改善自身及自家处境的心态却未改变。因此那些后进的地富家庭的子弟由于上述原因，他们被自家长辈送到更加开放的大中小城市去读书。处在内忧外患危机氛围中的他们，在读书求学的过程中也变的更易于接受新概念，他们的国民身份意识及国族意识得到进一步启蒙，他们的道德激情与优越感得到进一步提升，而这种提升的道德激情与超越感，又促使他们总是在谋求一种更为完满的理想社会。于是，处在青春期的他们，就普遍怀有某种浪漫主义心态，开始读书不忘救国，并谋求现实社会的急切改良。其中的颇多人也正是在这个时候，从读书不忘救国走向读书不忘革命，开始接触激进主义新组织与新思想，比如中共组织及观念。他们最初在城市践行艰辛的城市运动，这包括利用比如师

徒、同学、同乡、宗亲关系等传统“社会资本”进行串党、串团活动等。当然，这期间，也因各种因素，比如放假、毕业、军阀镇压及受中共上级委派等因素的综合主导下，他们开始回到乡村推展乡村农民运动。

总体来说，国共合作破裂、国民党清党运动之前，乡村运动还是涓涓细流，但是国共合作破裂、国民党清党运动之后，在城市，他们已无存活的安全保障，于是，他们大批量转入乡村，在自己的家乡进行乡村革命运动。前期偏向联络地方精英，后期专注联络农民。

值得一提的是，当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回乡革命，有着自身的地缘优势，他们熟稔当地的人文社会生态。他们经过一番试错、调整后，没有过多传播马列主义意识形态及共产主义理想社会图景，而是捡拾中共不断激进化的农运政策，通过这些乡村长久积淀的“日常行为轨制”，这包括先验既存的“串亲戚”、“交朋友”、“谈天”、“唱山歌”等方式不断深入乡村。在乡村，这些回乡革命知识分子，最为厉害的地方就是使农民组织化而成立农民协会，并用阶级矛盾及仇恨去整合、置换前文所言的乡村散落的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这样，这些矛盾与仇恨不管是结构性的，还是私怨性的，都被整合、置换到阶级矛盾及仇恨的框架内。一旦各式各样的矛盾及仇恨被整合、置换成阶级矛盾及仇恨之后，乡村豪绅地主及贪官污吏等旧恶势力，也就成了农民近在咫尺的阶级敌人，下乡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乡村敌我斗争也就具有阶级斗争的深刻含义。不过，乡村大规模的政治斗争却是由日常斗争引导而来的，这些日常斗争包括借粮运动、减租减息运动及五

抗运动等。最初，这些日常斗争，很多是以和平方式解决的，但是难免擦枪走火，最后却走向了群体性武装斗争的境地。一旦进入此种群体性事件境地，颇多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即开始逃跑。有的逃到大城市，有的逃到中小城市。因此，为了制止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逃跑，革命知识分子领导的农民协会就会进行清算运动，这种清算运动是从镇压名副其实的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开始的，随后即步入专横与扩大化的狂欢。他们在清算的过程中，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在乡村的威风被打压下去，而农民在镇压土豪劣绅、贪官污吏的立威肉刑之中抒发、释放了无以复加的仇恨感，同时也赢得实实在在的包括吃大户、分浮财在内的物质利益。但是，逃跑的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亦不是等闲之辈，他们也会组织起来进行报复与反报复、复仇与反复仇。职是之故，乡村阶级界限及仇恨意识毫无疑问已在敌对阶级血泪四溅之中夯实。如此乡村阶级革命，就难免不异化为乡村地域及族群械斗。因此，这个时期，民众动员更多的是情感驱动的，仇恨及愤怒是革命暴动的真正动力源泉。而平分土地并非革命缘起的充分必要条件。鄂豫皖苏区最早暴动的鄂豫边黄麻地区，此地农民国共分裂前即暴动，但是平分土地却是1929年春之事。可见，土改并非革命暴动之充分必要条件。正因为是情感和仇恨的驱动，这个时期，暴动难免带有半自发性特征，同时也更多地兼具无序性。这是第一阶段的动员情况。

第二阶段是土改的型塑。我们都知道，维持革命的绩效需要一个稳定的后方提供人力、物力、财力资源支持，于是中共开始在暴动区域努力恢复秩序，并建立一个非同寻常的苏维埃及中共党政军群组

织，农民之所以愿意加入苏维埃政府及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土改是第二阶段民众动员运作的标志性动作。土改立竿见影性地满足了农民土地农有的物质利益，因此农民都愿意加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而他们一旦加入中共的党政军群组织，同时又带来社会地位的升抬。因此，中共通过组织化动员，达到组织资源的一元化。笔者把中共建立的这套组织资源一元化的体制称为“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在这套体制里，农民逐步党国化，即使大刀会等民间组织及妇女群体，中共也会通过各种途径，将其纳入革命阵营之中。农民一旦在物质利益及社会地位上升机会的激励之下进入中共党政军群组织，就会成为中共政治、经济、话语垄断的追随者，中共及苏维埃政权指向哪里，底层那些农民就会将阶级对立的怒火喷射到哪里。但革命毕竟是大规模的暴力性集体行动，随着国民党围剿的加剧，这种民众动员的强度也会水涨船高，而一些既得利益同时又因长期革命让其失去既得利益的农民，就会对中共及苏维埃政权产生并非全推心置腹的了解与信任，这是不可避免的。因此，中共民众动员就会以自己已经掌握的一套组织系统，以组合动员技艺来弥补，这种情况越是到苏维埃革命后期越是明显。另外，中共对异类的惩罚也一直在警示着民众，激情背后是无处不在的凝视与恐惧，不服从组织动员的目的，随时就有被划为富农成分的“反动分子”、“反革命分子”的危险。至于革命组织内被划为富农成分的“反动分子”、“反革命分子”的异类，中共也会进行肃反等方式来达到民众再动员的目的。

第三阶段是反富农的再动员。在“革命全能主义”的苏区封闭环

境里，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已在初期革命运动中基本扫光殆尽，而孔急的反围剿战争状态下，中共又必须强力动员，而强力动员是必须动员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革命洪流来维持革命的绩效。这样，中共为继续推进动员贫雇农革命，就不得不确立另一种贱民成分——富农——作为革命组织的敌人，剥夺他们的一切权力，甚至生命权，来适应民众再动员的需要。不过，至少 1929 年 10 月之前，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等乡村旧恶势力还是中共乡村革命不共戴天的仇敌，而富农还是中共革命的同路人。但是，在苏俄召开的中共六大充分吸收了苏俄的反富农经验之后，随着中共六大相关政策在鄂豫皖苏区的传播，反富农之风在该苏区风起云涌。因此，在不忽略中共革命策略理论及其阶级分析逻辑的主导作用下，也应充分注意中共民众动员现实需要及柔性层面。就该苏区的民众再动员而言，反富农又是一个不得已的选择。立三时期即开始反富农，但因地方地富出身的地方领导群体及富农的抵制，招致宣传不到位，也并未强力执行，因此并未起到民众再动员的效果。但是，张国焘六届四中全完毕来到该苏区之后，即面临国民党的迭次围剿，为动员广大贫雇农激情投入中共革命的洪流，反富农就成为必然选择。张国焘很厉害，他深谙苏俄肃反经验，并有自己的手段及独到见解。他为动员广大贫雇农投身革命，就采取民粹式群众路线及肃反强力战略，基本而言，手段既有中国小传统及法家传统式的，也有马列主义式的，不但达到加强一元化领导、管控该苏区，使原先富农及富农出身的地方领导群体惨烈性被边缘化，而且也达到了通过反富农来驱动民众动员机器的目的，这在前期几乎是

不可能的事情。不过在没有相关刹车机制的制衡下，不得不说的是，这种民众动员最终走向的只能是“过度动员”之泥潭而不可自拔，因此某种程度而言，也可见苏维埃革命本身注定是不可持续的。

这样，中共革命及其民众动员大体有这样的轮廓过程，可以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由仇恨驱动的；第二阶段是由土改型塑的；第三阶段重点是反富农的再动员。这个过程，是经过不断试错性整合而成的，并不是先期预定的轻而易举与一蹴而就的道路，这种道路充分展现了中共革命从城市转入乡村、从联络地方精英到专注民众动员的实践过程。当然这样的民众动员实践，夺取政权及建立苏维埃政府是其围绕旋转的真正轴心。

需要指出的是，在没有相关“刹车机制”的制衡下，不得不说的是，这种民众动员最终走向的只会是“过度动员”，因此某种程度而言，也可见苏维埃革命注定是不可持续的。那么，有没有更好的民众动员路径，应该说没有。一方面，此时苏维埃革命的地方性及国家性敌人正处在上升阶段，另一方面苏维埃革命区域多处在落后的封闭地区，因此这种动员模式必然走向不可持续地步，凸显了苏维埃革命实践本身之两难困境。

张鸣研究中共党史上“长征”原因之成果——《红军长征之谜》一文曾称：“动员式的土地革命，在动员农民造反方面的确成效显著。这使得中国共产党革命的农民战争威力巨大，历代农民造反不能望其项背。然后，只有在动员效应的有效期内推倒国民政府，苏维埃革命才能成功；否则，就会被自己催生出来的掠夺式政治经济模式所吞

噬”，“事实上，这一时期红军之所以相继从主要的根据地撤出，进行逃跑式的‘战略转移’，标志着中国苏维埃运动的失败。这个失败，实际上是中共这一时期革命与动员模式选择的必然结果，而其政治和军事策略的失误，在正宗的中共党史解释学里，被过分夸大了”。^①所言非谬。

综合而言，革命因期望建立共产主义理想社会图景而起，但在革命理想与现实行为处境调适与试错性实践过程中，角力政权及权力目标导向渐逐明确且首要，要想成功攫取这一首要目标，就必须不断提升自身组织力、动员力、凝聚力及控制力，而这种提升过程，亦导致自身的革命理想持续性消退而布尔什维克化原则逐渐增强，甚至造成更大的社会灾难。不管如何，这种试错性民众动员实践，最终目标肯定是为形成中共特有的“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并通过这种体制动员民众夺取政权及权力，进而通过政权及权力的有效攫取，来最终实现革命的理想图景。

二、革命畸变

美国学者莫里斯·迈斯纳在研究中国相关问题时曾言：“知识分子自身并不能创造历史。由于割断了他们与其所属的社会阶级之间的联系，知识分子虽然成为一种独立的力量，但在政治上和历史上还是

^① 张鸣：《红军长征之谜》，香港《二十一世纪》，2007年2月号，第54、63页。

处于软弱地位。只有当知识分子感觉到将自己与其他社会阶级联系起来必要性并把握住这种时机，从而成为表达穷苦群众的社会经济不满情绪的政治代言人，并将群众的活动纳入新的政治活动的形式中之时，知识分子才能够认识和利用近代中国历史环境提供的革命变革的潜力，也只有在这时，知识分子才能利用时机按照自己的观念和理想改造社会现实。”^①

笔者通过前文民众动员进程梳理来看，苏维埃革命最初是由出身地富家庭的中共革命知识分子回乡开启的，这些革命知识分子颇多都是道德绝对自信的革命者，他们在践行共产主义理想社会图景过程中逐渐明白，要实现这种图景的主要手段就是争取群众基础来夺取政权及权力，然后根据政权及权力来除旧布新，创立新的理想社会。

革命践行中，一旦政权及权力被看作是使共产主义理想社会图景转变为现实的主要手段，那么就不可避免地使政权及权力自身成为首要目的，革命中的理想通过目的式征程，理想与目的的界限即模糊不清，本是为了目的，而宣扬的却是为了崇高理想，既然为了宣扬的崇高理想，马基雅维利式的不择手段亦不可避免。这样，革命的崇高理想即成为目的式征程的道德面子，使崇高理想与手段发生互置，并成为政治布局的服务借口。当所谓革命崇高理想无法实现时，不择手段即泛滥成灾，这最后的结果也只能是“手段绑架理想”，^② 革命崇高

^① 【美】莫里斯·迈斯纳：《毛泽东的中国及后毛泽东的中国：人民共和国史》，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3页。

^② 李新：《李新回忆录》，未刊文稿，有“手段绑架理想”一说，但是刊印本《流失的岁月：李新回忆录》（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8年），此语删除。

理想在异化中畸变、走样与变味，人在政权及权力嬗递及运转机制面前同样也失去了自我的人权。

正因为如此，当时这些革命知识分子如陈永发先生所言“大概从来没想过权力是否有腐化作用，作为道德和正义的化身，他们认为只要能真正有效地改造中国，个人的自由（及尊严）并不重要，暴力流血也在所不惜”。^① 陈永发先生所言极是，其强调的正是要正视政权及权力本身的“恶”，如不堤防此点，就必然造成灾难。比如鄂豫皖苏区加强政治管控及民众再动员目的的反富农及肃反运动，不但残害异类且大面积反噬自身。

谈及此，也使笔者联想到秦晖先生谈中国传统社会行为模式——“儒表法里”特征的一个说法。他说，这个“儒表法里”即说的是“儒家政治”，行的却是“法家政治”；讲的是“性善论”，行的却是“性恶论”；说的是“四维八德”，玩的却是“法、术、势”；纸上“伦理中心主义”，行为上却是“权力中心主义”。^② 但是，五十年代把反极权与反儒家划等号，中共革命更是把反极权与反文化传统、反传统文化（如儒家文化等）等同起来，这种思路其实都是有问题的。反极权，应该更多关注、警惕的是法家传统（如极权主义、权谋方面等）的流延与泛用。笔者将中共革命反极权践行的行为模式，称为“共表权里”模式。这个“共表权里”即表面上说的是“共产主义理想”，内里行的却是“极权主义政治”；讲的是“理想社会图景”，玩的却是“法、

^① 【台湾】陈永发：《中国共产党革命七十年》，上卷，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第79页。

^② 秦晖：《传统十论》，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83页。

术、势”。两者看似前后相延而又有断裂性。“儒表法里”，“儒”和“法”本是两套观念制度，因此才有表里之别。“儒表法里”的“儒”并非仅仅只是“儒家知识分子”，更是“儒家”的制度安排，“儒表法里”的“表”也不仅仅是流于口头的政治主张，它也是政治统治模式的一部分，只是这一部分不能起到根本的作用。而“共”本来就与“权”密不可分，中共革命中也没有出现无“极权主义”、“权谋”方面的“共”。结合秦晖先生的意思，笔者倒是觉得可以把中共革命视为“儒表法里”中“法里”对“儒表”的抛弃。由于中共革命的冲击，“儒表”已经丧失了合法性地位，无法再为“法里”提供法理支持，那么作为“里”的“法”或“权”自然就依附于新的合法性基础，包括其统一于仅“表面化”的共产主义。这里还有更深入的问题。作为政权及权力运作规则的“里”，与人们对权力本身的期待与要求是两回事，由此才产生了“表里”之别。如此，“表里”之别的存在，在于人们无法正视政权及权力自身的运作规律。西式现代政治文明的建立，起点就来自马基雅维利将政治与道德、宗教等附加物剥离开，显示出其赤裸裸的本性与逻辑。后来的政治建设，都是以此为基点的。西式的政治模式，就是在去掉政权及权力外围的装扮与修饰，权力直接露出本来面貌之后，按权力自身的规律与逻辑来限制“恶”的发生。而中共革命则走上了相反的道路，它一方面去掉了政权及权力外围温情的外衣，让权力直接呈现于人们面前；另一方面，却没有去限制政权及权力的“恶”，反而是将政权及权力直接作为合法性，让权力无限扩张与集中，形塑成一种全能式极权主义样态。中共之所以能够这样做，是因为政权及

权力与革命是天然的同盟关系。这正如列宁所言：“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不弄清这一点，便谈不上自觉地参加革命，更不用说领导革命”。^① 而共产主义本身就是革命夺取政权及权力最好的外衣，所以，以共产主义为革命合法性，必然造成政权及权力的极度扩张、延伸与集中。在“儒表法里”行动模式结束之后，中共革命其实是直接以“共产主义”来取代“儒表”。但这里的关系有变异。在“儒表法里”行为模式下，“儒”与“法”是对立的，即“儒表法里”行为模式可以起到遏制“法”的过度膨胀的作用。但中共革命以“共产主义”取代“儒表”之后，由于革命与政权及权力本身就是同盟关系，相互支持，于是就造成了内里的“法”（极权主义、权谋方面）的无限扩张、延伸与集中。

因此，中共革命践行“共表权里”行为模式，其中“表里”高度一致性及结伴关系，最终形塑为一种全能式极权主义体制。在这种体制里，政权及权力得到无限扩张、延伸与集中。在没有相关制衡机制的情况下，与政权及权力扩张、延伸与集中相伴随，就会出现一种奇异的情况：作为整体的政权及权力，其本身力量越来越庞大，扩张与延伸到无孔不入的地步；与此同时，集中也在随时随地的强力发生。其间的弹性、分化与张力因素，必然致使政权及权力本身的“恶”随之无限扩张与延伸。早期道德绝对自信及理想化的知识分子型的中共党人在反富农及肃反运动中之所以惨烈性地被边缘化，取而代之的是更加深谙马列主义组织原则、中国法家传统及乡村小传统的中共党人

^①【苏】列宁：《列宁选集（3）》，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9页。

比如张国焘为首者的新型领导，本身就具有其内在本质必然性。

进行革命史研究，一定要注意此点，如果不承认这种现实，“用绝对的正确和错误来定义某一个决定，那么就会受一种残酷的宿命论支配，以至无法对历史的经验作出有益的反省；除了印证干巴巴的教条外，历史的丰富意义之源也会关闭”。^① 革命史是历史研究的富矿带，我们在轻轻抚慰我们的研究对象时，应该本着多元统合的原则，从历史经验中孕育、汲取理性常识的教益。

三、革命怪圈

那么，传统国家历史书写模式能否从历史经验中孕育、汲取理性常识的教益呢？答案恐怕并非如此肯定。

自上个世纪 50 年代以降，中国官方的历史书写，尤其是革命史的书写，严重被纳入国家化轨道，这种意识形态书写及配套教育方式，总是在为政权的合法性进行以一贯之的论证，即便这也是一种无可厚非的论证。但是，一旦革命生成的现代传统在后革命时代又经革命胜利者不断装扮、精致化，日久弥新为单一话语结构及体系，其革命正义道德在国人心中，就会享有至高无上、至爱无双的崇高地位，铺天盖地都是革命的正当性宣传。任何人似乎只要扯上革命的大旗，就占据了道德召唤的至高点。一旦这种剧场效应形成，就会带来左稚路径依赖及相关负面遗患。

^① 胡传胜：《“五四”事件中暴力行为再反思》，《开放时代》，2010年第8期，第54页。

中国自 1978 后，即进入大转型时代。这个大转型时代，随着中共革命事件的过去及意识形态魔力的消散，组织系统内骨干分子与民众分离、游移都将无可避免性地愈发突出，并导致组织体系及其凝聚力的瓦解、销蚀。这样，中国的官民、贫富矛盾及仇恨如历史剧场中一样，总在重复、激化，并造成民间暴力机制不断生成与蔓延，中国好像又在渐逐陷入一个一以贯之的革命怪圈循环机制的漩涡与陷阱之中。

如此，要真正把脉革命正义道德消解而走出革命怪圈循环机制，就需知晓中共革命缘起及动员进程的内在理路。其中的内在理路其实很简单：不管是传统王朝国家体制还是转向民族国家体制，中国社会一直处于强政府、弱社会式极权统治模式下，官民、贫富矛盾及仇恨，尤其是官民矛盾及仇恨一直是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及仇恨，于是革命的情况存在并累积。当革命的情况与革命的火种相遇，革命的烽火就会点燃。中共革命的火种，即早年深受激进主义思潮洗礼的革命知识分子。他们下乡动员怨恨中的农民汇入革命洪流，切中的要害即上文提到的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及仇恨，而将其整合、置换到阶级矛盾及仇恨上来，并在乡村践行打倒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暴动，当时极为深入人心。之后，随着敌对国家力量的强力进入，乡村社会即从群体性暴动走向革命。革命过程中，中共组织力、动员力、凝聚力及管控制得到不断提升，传统乡村社会结构即被打破，建立的却是“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建国后这种“革命全能主义”体制又直接过渡为“全能主义”式极权体制。

赫尔岑曾说：“充分地理解过去——我们可以弄清楚现状；深刻认识过去的意义——我们可以揭示未来的意义；向后看——就是向前进”。^① 历史研究的目的是为寻求历史真相，但最终目的是为探索未来国家走向。因此，现今中国当政精英及组织应该从先辈革命的经验及教训中汲取深刻教益，尽量避免后革命年代的革命怪圈循环机制，即革命者最初的革命都以打倒土豪劣绅及贪官污吏的名义革命，而一旦革命成功，革命者执掌政权及权力，后革命年代革命者却面临着与其革命对象所处之同样困境。

实言之，中国改革开放已经走过三十余年，但此种大困境依然未解决。这三十余年，中国强政府、弱社会式极权统治模式形塑的官民、贫富矛盾及仇恨不仅未被根除，甚至有加剧的趋势，这是中国激进主义生成与泛滥的根源，如果继续放任、加剧官民、贫富矛盾及仇恨的进一步激化，其引起的怨恨累积恐怕无法消解甚至突破临界点。一旦临界点突破，底层人们将再一次爆发反体制的叛乱或革命，那其破坏性及残忍性将是无以复加的，而且这一历史的周期也不会比前一段时间短。这是其一。其二，要与这样一种后极权主义政权进行抗争，妥协甚至是不可能的，只有进行民粹式的死命抗争，而抗争的结果，要么失败，要么成功。如果想成功的话，作为反抗的主体必须是一个更有组织力、动员力、凝聚力及管控力的实体，不然毫无成功之希望。在激烈抗争过程中，即使经受了浪漫、亢奋甚至鲜血沸腾的残酷之后，最后走向了成功及胜利，人们之后也会突然发现，旧的习惯及行为方

^① 【苏】罗伊·麦德维杰夫著，赵洵、林英翻译：《让历史来审判——斯大林主义的起源及其后果（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页。

式依然根深蒂固，在废墟上重建的也是更加极权的国度，一切宛如昨天，甚至更糟。关乎此点，托克维尔研究法国大革命时就说，革命最初追求的也是自由、平等、博爱等启蒙理念，但革命后的社会只会更加极权，这或许还是历史传统的延续，因为革命本身是国家极权的结果，但极其吊诡的是，革命及后革命年代则又加剧了极权的程度。^① 梁启超也有类似的表述，他说“革命之恒必相续”，“革命只能产出革命，决不能产出改良政治”。^② 通过他们两人的表述可见，激进主义是极权主义的变种，激进主义是暴力革命的向导，但是，以激进主义反对极权主义，不但没有解决问题，反而会陷入激进与极权的循环与轮回。这样，历史穿越弯曲的时空隧道，给后人带来颇多经验教训：既然急风暴雨式的革命不能随意鼓噪，那么就突显出自觉理性的改良比暴力仪式性的革命更重要。

按照亨廷顿《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一书核心观点来阐释，社会转型本身不会产生革命及大规模社会运动，只有当一个社会的社会变化不能及时调节或者说制度化时，社会变迁才会成为大规模集体行动甚至革命的温床。^③ 很明显，亨廷顿先生所言的“及时调节或者制度化”属于自觉理性改良的范畴。那么这种自觉理性的改良又是怎样的一种导向呢？可以断定，中国式全赢全输的零和革命方式换不来社

^①【法】托克维尔着，冯棠翻译：《旧制度与大革命》，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第280-317页。

^② 梁启超：《革命相续之原理及其恶果》，《梁启超全集（9）》，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第2612页。

^③【美】萨缪尔·亨廷顿着，李盛平、杨玉生翻译：《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北京：华夏出版社，1988年，第260页。

会进步，它必须对革命历史中形塑的“共表权里”行动模式进行反思，在反思的基础上促成当政政治精英及组织对民权的逐步让步来实现中国的转型与进步。当然，这只是一种社会改良导向，至于如何具体自觉理性的调节或制度化改良，笔者认为相互妥协、温和稳健的制度性制衡及制度化抗争是进行自觉理性的改良、调适及消解革命正义道德机制轮回的关键因素，并且这种制衡性制度及抗争性制度，其制度形式与内涵是一种内生及外嵌相融合而生成的，不是完全移植于西方，但可包容性向西方学习、借鉴。

这或许才能使中国真正从以往一以贯之的革命怪圈循环机制的漩涡与陷阱中“逃生”。

历史在不断变动中，已无数次地翻页、翻页、再翻页，其累积与迭加已使我们后人无法轻易转身、走开。当我们回首凝视自己身后的影子及走过的道路时，历史已经赋予我们真切使命：一方面，我们必须努力廓清那些漂染与涂抹的东西；另一方面我们还要仔细聆听、阅读，并不断地重新思考、检讨历史，哪怕最后所剩的只是几页、几行带有泪水的有价值痕迹，呈现给这个新世纪的平庸年代，但我们不要小看这种呈现，它可以溢出常识，帮助凡人通过琐碎的日常行为来理解理性共识的启蒙。值得思考的是，在这个平庸年代，中国会走出那个曾经的“革命困境”么？会避免真正的“后革命困境”么？中国通向未来之梦的未来路径还会是一种依赖路径么？

参考文献

一、档案资料

【日】竹内实监修:《毛泽东集(1-4)》,东京北望社,1970-1972年。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1)》,人民出版社,1991年。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11)》,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1991年。

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甲5、乙)》,无出版社,1985年。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4)》,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

中央档案馆等编:《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甲10、乙)》,无出版社,1983-1986年。

中央档案馆等编:《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甲11、乙)》,无出版社,1984-1985年。

中央档案馆等编:《安徽革命历史文件汇集(1-4)》,无出版社,1987年。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安徽省档案馆:《安徽省早期传播马克思主义史料选》,无出版社,1986年。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安徽省档案馆:《安徽早期党团组织

史料选》，无出版社，1987年。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安徽省档案馆：《五四运动在安徽》，无出版社，1988年。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安徽现代革命史资料长编(1-2)》，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6、1991。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1-17）》，北京图书馆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2002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战史编审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鄂豫皖时期（上、下）》，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战史编审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资料选编——附卷》，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共产主义小组（上、下）》，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

《六霍起义》编辑委员会编：《六霍起义》，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9年。

《商南起义》编辑委员会编：《商南起义》，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9年。

《黄麻起义》编辑委员会编：《黄麻起义》，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78年。

盛仁学编：《张国焘问题研究资料》，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

年。

张起厚编：《中共苏区的红色恐怖：肃反史料选集》，无出版社，1986年。

华中师范学院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教研室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史资料选编（1-3）》，无出版社，1979、1981、1983年。

湖北省档案馆等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经史资料选编》，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

河南省档案馆等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商税收史料选编》，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

于建荣主编：《中国农民问题研究资料汇编（1-4）》，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年。

王大鉉主编：《共匪祸国史料汇编（4、5、6）》，中华民国开国文献编纂委员会、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74年。

安徽档案馆等编：《安徽革命根据地财经史料选（1-2）》，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年。

河南革命文化史料征编室编：《鄂豫皖苏区文化史料选编》，无出版社，1991年。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地图集》编委会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地图集》，河南美术出版社，1994年。

本社编：《革命歌谣选（1、2、3）》，上海文艺出版社，1959年。

红安县革命史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红安革命歌谣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6年。

河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河南红枪会资料专辑》，河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1984年。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1-1927）》，人民出版社，1986年。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编：《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927-1937）》，人民出版社，1991年。

中国妇女管理干部学院编：《中国妇女运动文献资料汇编（1918-1949）》，中国妇女出版社，1987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爱国运动档案资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

张影辉、孔祥征编：《五四运动在武汉史料选集》，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中共党史资料》编委会：《中共党史资料》，中共党史出版社，1982-2005年。

《革命史资料》编辑部编：《革命史资料（1-18）》，中国文史出版社，1981-1987年。

中共中央党校党史研究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2、3）》，人民出版社，1979年。

《党史资料丛刊》编纂委员会编：《党史资料丛刊》，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1985年。

中共六安市委党史研究室编：《皖西党史资料辑要（一、二）》，内部资料，2011-2012年。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资料(1-5)》,商城县印刷厂印刷,1985-1991。

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写领导小组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4年4月。

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5年1月。

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史资料(3)》,内部资料,1986年6月。

中共新洲县委党史办公室编:《新洲革命史资料简录》,内部资料,1987年5月。

河南省档案馆编:《鄂豫皖苏区革命斗争史资料汇编》,内部资料,1981年9月。

中共麻城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麻城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5年7月。

中共黄冈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黄冈革命史资料(1)》,内部资料,1984年12月。

中共黄冈县委党史办编:《黄冈革命史资料(2)》,内部资料,1987年7月。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中共河南党史资料(3)》,河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

中国现代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翻印:《中国苏维埃》,北京大学印刷厂印刷,1957年。

张允候等编：《五四时期的社团》，三联书店，1979年。

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1）》，麻城市党史办藏，1983年7月。

中共黄冈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办公室编：《鄂东革命史资料（2）》，黄冈地委印刷厂印刷，1984年12月。

麻城县革命历史文物征集办公室、武汉大学历史系75级赴麻城调查队编：《麻城革命史资料汇编》，麻城市党史办藏，1977年11月。

《黄冈地区党史专题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1983年8月。

地委党史办大崎山革命斗争史编写组：《崎山革命根据地大事记》，麻城市党史办藏。

中共黄冈地委党史办：《鄂豫皖革命根据地（鄂东部分）党史大事记及资料依据》，麻城市党史办藏，1986年3月。

中共新县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中共新县党史资料（1）》，出版地不详，1985年10月。

中共河南省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印：《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1-15）》，无出版社，1984-1987年。

二、未刊档案

项志培：霍山苏区歌谣，未刊，安大汤奇学教授提供。

郑位三谈话录，湖北省档案馆藏，SZA-2993、SZA-2994、SZA-2995、

SZA-2996、SZA-2997、SZA-2998、SZA-2999。

南方老根据地访问记，湖北省档案馆藏，E-71。

徐向前同志办公室给安徽省党史征集委员会的信，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80(2)。

肃反及反对改组派的斗争，安徽省党史办藏，H07-119。

“皖西事件”我被打成改组派的前后，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6(2)。

张国焘皖西肃反中部分罪恶事实，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1(2)。

张国焘皖西肃反的一些情况，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5(2)。

鄂豫皖苏区三〇、三一年时一些左的政策，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3。

张国焘在鄂豫皖苏区肃反扩大化的情况回忆片段，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7(2)。

皖西肃反亲历记，安徽省党史办藏，H07-08。

胜会道一大刀会的情况，安徽省党史办藏，H07-175。

一夜消灭三处大刀会，安徽省党史办藏，H07-162。

霍山“大刀会”，安徽省党史办藏，H07-112。

郭述申同志谈有关鄂豫皖根据地的一些情况，安徽省党史办藏，H07-54(1)。

郭述申同志对一九三四年九月鄂豫皖省委第四次常委扩大会(对郭述申同志决议)有关情况回忆，安徽省党史办藏，H07-57(1)。

郭述申同志谈话记录，安徽省党史办藏，H07-58(1)。

郭述申同志谈话纪要，安徽省党史办藏，H07-52。

皖西北苏区革命斗争史料的回忆(一)——郭述申口述，安徽省党史

办藏，C207-286。

皖西北苏区革命斗争史料的回忆（二）——郭述申口述，安徽省党史办藏，H07-53。

访问王逸常同志记录，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88。

访问张希才同志谈话记录，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90。

访问长沙铁道学院党委书记朱国栋同志记录要点，安徽省党史办藏，H07-37（1）。

访问万进东同志，安徽省党史办藏，H07-35（1）。

访问汪登科同志记录，安徽省党史办藏，H07-31（2）。

关于二次革命战争时期的材料，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89。

在苏家埠四十八天战斗的日子里——六安党政军民支援红军战斗的片段回忆，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35。

鄂豫皖苏区的土地革命，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36。

访问张宗杰笔录，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39（2）。

第四次反围剿及其失败的经过，安徽省党史办藏，H07-258。

周狷之烈士事略，六安市党史办藏，B214-0801。

王绍虞烈士传略，六安市党史办藏，B214-0401（1）。

六安河西暴动领导人毛正初烈士传记，六安市党史办藏，B214——0404。

我所知道的王绍虞烈士的生平事迹，六安市党史办藏，B214-0401（2）。

走访漆先昂记录，六安市党史办藏，B2。

肃反及反对改组派的斗争情况，六安市党史办藏，079。

太平山地区早期革命活动, 六安市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关于李梯云政委革命活动的访问笔录,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关于李梯云政革命事迹调查,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关于李梯云政委的革命活动调查,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访问丁江成同志笔录,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在胭脂公社茅畈大队访问材料,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关于詹谷堂烈士的情况,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詹谷堂点滴事迹,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烈士詹谷堂点滴事迹,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詹谷堂一家遭受敌人摧残情况, 六安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访问朱蕴山笔录, 1978年3月21日, 六安市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储鸣谷关于舒城党组织建立和活动情况的回忆, 六安市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金寨县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调访资料, 六安市党史办藏, 档案号未详。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四号——加强肃反工作问题, 湖北省档案馆藏, G3-1-36-1。

鄂豫皖苏区三〇、三一年时一些左倾的政策, 湖北省档案馆藏, GM2-1-120(1)。

郭述申: 苏区历史总结(未写完的), 湖北省档案馆藏, GM2-1-120(2)。

顾敬之个人资料, 麻城市党史办藏, C1-04-01。

访问徐部长谈话记录, 麻城市党史办藏, C4-02-12。

吕清同志视察麻城谈有关麻城党史资料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40。

徐向前同志谈话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11。

大革命时期党在麻东活动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3-01-02。

大革命时期党在麻活动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2。

王淑娥传略，麻城市党史办藏，C4-04-30。

调访戴季英同志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6。

李培文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C7-04-04。

可行桥肃反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11。

调访傅兴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20。

李庆卿、吕清、鲍先志、王恩厚、董学义等谈话摘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13。

冯志陆同志来信，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29。

党史资料调查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27。

张培荣个人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C7-04-47。

谢店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35。

土地革命苏区农会苏维埃建立，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38。

保卫局组织情形，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21。

戴季英谈话摘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2。

土地革命时的苏维埃政府，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37。

陈明义关于1931年鄂豫皖苏区肃反问题的回忆和看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3-25。

红色看护班的成长,麻城市党史办藏,C4-03-21。

红色医官,麻城市党史办藏,C4-03-22。

我的回忆——戴季英,麻城市党史办藏,C4-03-01。

戴季英同志谈话,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4。

访问戴季英老人,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1。

王宏坤同志的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C4-03-04。

回忆鄂豫皖苏区红军医院的一些主要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
C4-03-05。

李庆柳同志来信,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30。

余席珍革命事迹简介,麻城市党史办藏,C4-04-08。

余锡真(席珍——引者按)资料摘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4-10。

访郭述申同志谈话纪要,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

土地革命斗争,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39。

历经艰辛创伟业、民垂青史映后人——回忆吴焕先同志,麻城市党史
办藏,C4-03-?。

符向一事略,麻城市党史办藏,C4-04-09。

李递云烈士传略,麻城市党史办藏,C4-04-05。

汪心一谈大革命时期麻城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1。

麻城县革命遗址简介,麻城市党史办藏,E4-23。

中共湖北地方党史部分人物笔名、别名、化名录,麻城市党史办藏,
C1-04-05。

麻城县农民自卫军,麻城市党史办藏,4-01-03。

- 关于红十五军军史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9。
- 郭述申七年来麻的讲话，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5。
- 麻城党组织的建立发展及活动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1-01-01。
- 难忘的岁月——陈再道德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3。
- 麻城县部分英烈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C1-04-03。
- 麻城县苏维埃政权，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04。
- 智勇双全的游击队长——邱江甫传奇故事选，麻城市党史办藏，E4-20。
- 风雨五十年——陈则进个人回忆，麻城党史办藏，C1-03-01。
- 鄂豫皖苏区红军历史材料，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3。
- 红四军成立后反攻的第一仗，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10。
- 顺河集区“农民暴动”始末，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05。
- 黄麻地区农运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2。
- 古城山张才斗谈大革命，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8。
- 乘马区六、七乡农民运动，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9。
- 泗店农民借粮运动，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02。
- 朱玉学个人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C7-04-38。
- 麻城惨案委员会成立经过及其活动，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4。
- “麻城惨案委员会”成立之经过及活动，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3。
- 麻城老区简介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C1-04-07。
- 李淑南的生平简历，麻城市党史办藏，C3-04-01。
- 大革命时期宋埠群众运动一例，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9。

- 大革命时期的中宋边去宣传队,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7。
- 郑位三回忆大革命时期,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2。
- 麻城县团级以上著名烈士名单,麻城市党史办藏,C1-04-06。
- 鄂豫皖苏区党报《列宁报》社论(65期),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24。
- 鄂豫皖中央分局关于红四军的决议,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21。
- 边界通告第十五号,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0。
- 鄂东北特区代表徐朋人对自己反四中全会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给中央的报告,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2。
- 鄂豫皖苏区发展的简略概况,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3。
-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一号,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5。
- 戴觉敏来麻城座谈记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41。
- 烽火弥漫中的女杰,麻城市党史办藏,C7-04-45。
- 鲍先志谈话录,麻城市党史办藏,C6-02-01。
- 鄂豫皖苏区军委会对红枪会的策略,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6。
- 鄂东特委关于黄麻边界地区斗争情况给中央的报告,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5。
- 郑位三同志在鄂豫皖省苏第三次执委扩大会议上的报告,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27。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革命法庭的组织与政治保卫局的关系及其区别,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30。
- 鄂东北道委第一次扩大会议案,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28。
- 中央给鄂豫皖省委的指示信,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29。

- 杨业奎给麻城县党史办一封信，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10。
- 麻城乘马四、九乡农民运动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7。
- 香山村在大革命时期，麻城市党史办藏，C3-02-05。
- 曾少萍同志来信，麻城市党史办藏，C5-02-93。
- 鄂豫皖特委报告摘录，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5。
- 我在大革命时期，麻城市党史办藏，C3-03-01。
- 中共中央关于张国焘错误的决议及开除张国焘党籍的决定和开除张国焘党籍的党内报告大纲，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31。
- 陈则进来麻城座谈党史资料记录，麻城党史办藏，C1-02-65。
- 宋埠区龙影党史资料，麻城市党史办藏，C1-02-10。
- 县团级以上革命烈士英名录索引，麻城市党史办藏，C1-04-02。
- 鄂豫皖中央分局指示麻城县委信，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17。
- 红安革命历史博物馆资料摘录，麻城市党史办藏，E4-10。
- 艰苦的生活、坚定的信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11。
- 鄂东北特委报告，麻城市党史办藏，A3-05-07。
- 战争时期麻城“民间歌谣”，麻城市党史办藏，C1-02-03。
- 麻城在战争时期中的地位和作用——王乐均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C1-02-02。
- 董必武在张杰，麻城市党史办藏，C1-02-09。
- 顺河区农民协会组织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C4-02-08。
- 关于鄂豫皖特委小考，麻城市党史办藏，C4-01-13。
- 试述鄂豫皖苏区 1931 年 4 月-1932 年 6 月大发展的原因，麻城市党

史办藏, C4-01-12。

麻城市博物馆关于土地革命时期资料摘录, 麻城市党史办藏, E4-11。

鄂豫皖中央分局为肃反致各县一封指示信, 麻城市党史办藏,
A3-05-19。

鄂豫皖苏区党报《列宁报》社论(62期), 麻城党史办藏, A3-05-20。

鄂豫皖苏区党报《列宁报》社论(60期), 麻城市党史办藏, A3-05-22。

鄂豫皖苏维埃政府给麻城县苏一封指示信, 麻城市党史办藏,
A3-05-14。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十三号, 麻城市党史办藏, A3-05-18。

中国共产党在湖北地区革命斗争史大事记, 麻城市党史办藏, 1985
年11月。

麻城县苏区革命斗争史(1927-1959),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59年,
31-3-1。

麻城县大革命时期的情况,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59年, 31-3-2。

乘马区党史、革命史调查小组编写的“麻城革命史料调查”一、二集,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58年, 31-3-4。

县苏区地方武装发展和扩大红军的历史资料,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63
年, 31-3-6。

中共农民讲习所镇压麻城反动红枪会叛乱史料,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75年, 31-3-9。

麻城县行政区划与政权建立、演变情况, 麻城市档案馆藏, 1964年,
31-3-19。

国民武汉大学教授会为武大六一惨案宣言，麻城市档案馆藏，1979年，31-3-27。

关于鄂豫皖苏区反“改组派”问题的调查，湖北省党史办藏，1983年，档案号未详。

湘鄂赣、鄂豫皖、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内部反“改组派”斗争问题的综合研究报告，湖北省党史办藏，1986年，档案号000008。

中共黄冈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黄冈历史》，未刊送审稿，2012年。

红二十五军革命史资料汇集摘录：关于根据地群众照顾伤病员的情况，麻城市党史办藏，档案号未详。

1932-33年有关麻城史摘记，麻城市党史办藏，档案号未详。

陈再道同志谈黄麻起义前后的革命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杨志雅同志谈麻城自卫军和王树声的部分事迹，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董学义同志谈乘马岗地区初期的革命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李庆柳同志谈五师突围的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吕清同志谈麻城县委领导人和独立团肃反，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王恩厚同志谈王树声的家庭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陈则进同志谈邱江甫的游击队和参加苏家埠战役情况，麻城市博物馆

藏,档案号未详。

鲍先志同志回忆麻城县苏有关领导人的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赵丙安同志回忆红二十五军一些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肖永正同志回忆黄麻地区初期的革命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何兰阶同志回忆土地革命时期的一些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张汉承同志回忆土地革命初期麻城的一些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李长如同志回忆廖荣坤同志的事迹,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吕清同志回忆三年游击战争在麻,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肖志功同志回忆麻城大革命时期的斗争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张世功同志回忆乘马岗地区的农民运动,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陈明池同志回忆革命斗争片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苏凤同志回忆苏维埃时期列宁小学,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郭述申同志回忆学生军驰援麻城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陈祥同志回忆红 25 军、28 军的斗争片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林维先同志回忆三年游击战争在麻城的活动,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

号未详。

戴季英老人回忆麻城领导人的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杨叶奎同志回忆在列宁小学读书的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张培荣同志回忆担任交通员的工作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周希汉同志回忆在第二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部分工作，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俞新华同志回忆黄麻暴动前后的部分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周纯麟同志回忆建立桃园区的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邱子林同志回忆鄂豫皖斗争片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有关麻城早起领导人，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詹才芳同志回忆肃反斗争，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麻城部分老红军的简历，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周希汉、徐其孝同志回忆大革命时期的一些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关于红四方面军的部分情况，麻城市博物馆藏，档案号未详。

黄安县初期革命斗争情况——郑位三同志给红四方面军战史编写人员的报告记录，红安县党史办藏，1960年5月，档案号不详。

红四方面军战史修改办公室编：徐帅重要讲话，1986年7月8日，红安县档案馆藏，201。

徐向前:徐帅谈话记录,1982年10月19日,红安县档案馆藏,202。

徐向前:徐向前同志谈话记录,1982年8月14日,红安县档案馆藏,203。

湖北共祸关于共匪情况的调查报告,红安县档案馆藏,440。

荣生与王逸常谈话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45。

五区事件调查,红安县档案馆藏,453。

郭述生同志在麻城礼堂讲话,红安县档案馆藏,455。

学生军驰援麻城的情况(访问刘征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56。

访问宁贤文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57。

访问李述全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58。

访退休老红军田厚义,红安县档案馆藏,459。

访省电力局局长翁少元同志谈话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60。

访问成仿吾同志记录(摘抄),红安县档案馆藏,461。

访问周业诚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63。

访问何再香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64。

关于赵赐吾同志的革命活动(访问材料),红安县档案馆藏,466。

访王正国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68。

访原国家银行办公室主任辜守宽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69。

访铁道兵副司令员何辉燕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70。

访问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宋侃夫同志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71。

周希汉同志谈大革命时期部分情况,红安县档案馆藏,473。

徐其孝同志谭大革命时期部分战斗情况和红枪会匪情况,红安县档案

馆藏，474。

林维先副司令谈话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476。

徐向前同志谈鄂豫皖川陕几个问题，红安县档案馆藏，478。

消灭麻城会匪的经过，红安县档案馆藏，483。

郭述申同志谈“八七”会议前后鄂豫皖农民运动的情况，红安县档案馆藏，484。

肖永正同志谈农民自卫军斗争的几个故事，红安县档案馆藏，485。

郭述申同志谈鄂豫皖肃反问题，红安县档案馆藏，496。

程启光同志的十次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1981年11月28日，498。

袁克服同志的谈话，红安县档案馆藏，503。

刘敏、朱业奎同志谈当年红四方面军部队基层的一些思想反映，红安县档案馆藏，507。

宋侃夫同志谈红四方面军几个重大历史问题，红安县档案馆藏，520。

黄宏儒同志谈“仙居区事件”，红安县档案馆藏，533。

忆慕尧，红安县档案馆藏，541。

江竹青烈士及五区肃反歌，红安县档案馆藏，542。

我知道张国焘在红安队伍中做了那些事，红安县档案馆藏，544。

洪学智同志谈话记录，红安县档案馆藏，545。

石家庙缉私盐卡，红安县档案馆藏，548。

麻城党的建立及其初期活动，红安县档案馆藏，551。

黄麻起义资料调查，红安县档案馆藏，549。

鄂豫皖苏区肃反扩大化的一些情况，红安县档案馆藏，553。

湖南省军区副司令程启文同志回忆黄麻地区革命斗争历史,红安县档案馆藏,554。

七里、紫云地区革命经历情况,红安县档案馆藏,555。

沈征:中共黄麻特委历史考,红安县档案馆藏,784。

中共白雀公社党委编:白雀园土地革命时期简况,红安县档案馆藏,785。

戴季英:戴季英历略,河南省党史办藏,1988年6月8日,B424-17。

三、地方县志

六安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六安县志》,黄山书社,1993年。

金寨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金寨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

霍山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霍山县志》,黄山书社,1993年。

霍邱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霍邱县志》,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2年。

余晋芳:《麻城县志续编》,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1975年。

麻城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麻城县志》,红旗出版社,1993年。

唐健主编:《红安县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

英山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英山县志》,中华书局,1998年。

光山县史志编纂委员会编纂：《光山县志》，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

罗山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罗山县志》，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

商丘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商丘县志》，三联出版社，1991年。

黄陂县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黄陂县志》，武汉出版社，1992年。

黄冈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黄冈县志》，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年。

信阳市志编纂委员会编纂：《信阳县志》，中州古籍出版社，2001年。

大悟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大悟县志》，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6年。

商城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商城县志》，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

四、文史资料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集萃》。

政协安徽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安徽文史资料》。

政协湖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湖北文史资料》。

政协河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河南文史资料》。

政协六安市委员会文史学习委员会编：《六安文史资料》。

政协六安县政协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六安县文史资料》。

政协霍邱县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编：《霍邱文史资料》。

- 政协金寨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金寨文史》。
- 政协霍山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霍山文史资料》。
- 政协安庆市文史资料研究会编：《安庆文史资料》。
- 政协安庆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组编：《安庆史话（初稿）》。
- 政协六安市金安区委员会编：《金安文史》。
- 政协信阳市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编：《信阳文史资料》。
- 政协新县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编：《新县文史资料》。
- 政协光山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光山文史资料》。
- 政协罗山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罗山文史资料》。
- 政协商城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商城文史资料》。
- 政协潢川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会编：《光州文史资料》。
- 政协大悟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大悟县文史资料》。
- 政协红安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红安文史资料》。
- 政协麻城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麻城文史》。
- 政协武汉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武汉文史资料》。
- 政协黄冈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黄冈文史资料》。
- 政协罗田县文史资料编纂委员会编：《罗田文史资料》。
- 政协湖北省黄梅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编纂研究委员会编：《黄梅文史资料》
- 政协蕲春县文史教文卫委员会编：《蕲春文史资料》。

五、杂忆文集

罗章龙：《罗章龙回忆录（上中下）》，溪流出版社，2005年。

【苏】A·B·巴库林：《中国大革命武汉时期见闻录》，郑厚安、刘功勋、刘佐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

张国焘：《我的回忆（上、下）》，东方出版社，2004年。

杨子烈：《张国焘夫人回忆录》，台湾：自联出版社，1970年。

陈文祺：《战争年代的片段回忆》，麻城市党史办藏，1983年6月。

董洪国：《从铁匠到将军——革命艰苦历程》，麻城市党史办藏，1990年。

成仿吾：《记叛徒张国焘》，北京出版社，1985年。

龚楚：《龚楚将军回忆录（上、下）》，民报月刊社，1978年。

龚楚：《我与红军》，南风出版社，1954年。

徐向前：《历史的回顾（上、中、下）》，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

恽代英：《恽代英日记》，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

恽代英：《恽代英文集（上、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

洪学智：《洪学智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2年。

刘华清：《刘华清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4年。

秦基伟：《秦基伟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96年。

陈锡联：《陈锡联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4年

王宏坤：《我的红军生涯》，人民出版社，1991年。

陈再道：《陈再道回忆录》，上下，解放军出版社，1988年。

许世友:《我在红军十年》,解放军出版社,1983年。

许世友:《许世友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6年。

徐海东:《生平自述》,三联书店,1982年。

周纯麟:《周纯麟回忆录》,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

包惠僧:《包惠僧回忆录》,人民出版社,1983年。

人民出版社编辑部编:《革命回忆录文丛(1-20)》,人民出版社,1980-1987年。

中国青年出版社编辑:《红旗飘飘(1-32)》,中国青年出版社,1957-1993年。

皖西革命斗争史编写组:《皖西革命回忆录: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上、下)》,安徽人民出版社,1980年。

安徽省军区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编:《革命回忆录选编》,无出版社,无出版时间。

徐向前等:《艰苦的历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革命回忆录选集(上、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上、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

中共商城县委编:《大别山烽火》,河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

鲍劲夫主编:《回忆许继慎》,无出版社,2001年。

中共金寨县委党史办公室编:《立夏节烽火》,安徽人民出版社,1980

年。

中共金寨县委党史办公室编：《立夏节烽火·续集一》，无出版社，1985年。

中共金寨县委党史办公室编：《立夏节烽火·续集二》，无出版社，1986年。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编：《纪念朱蕴山文集》，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

中共霍邱县委党史办公室编：《霍邱革命回忆录》，无出版社，1986年。

中共麻城市委党史办公室编：《麻城革命回忆录》，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1989年。

中共安庆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中共岳西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清水寨暴动》，安庆报社印刷厂，1983年。

周希汉纪念文集编委会编著：《周希汉纪念文集》，解放军出版社，2000年。

陈瀚笙：《陈瀚笙文集》，商务印书馆，1999年。

六、中文专著

王奇生：《党员、党权、党争：1924-1949年中国国民党的组织形态》，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

- 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
- 王奇生:《二十世纪中国革命的再阐释》,中华书局,2013年
- 陈永发:《中国共产革命七十年(上、下)》,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
- 吕芳上:《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 吕芳上:《革命之再起》,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9年。
- 黄金麟:《政体与身体——苏维埃的革命与身体(1928-1937)》,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
- 黄金麟:《历史、身体、国家:近代中国的身体形成(1895-1937)》,新星出版社,2006年。
- 邹谠:《中国革命再阐释》,香港:牛津出版社,2002年。
- 邹谠:《二十世纪中国政治:从宏观历史与微观行动角度看》,香港:牛津出版社,1994年。
- 秦晖、金雁:《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北京:语文出版社,2010年。
- 张鸣:《乡村社会权力和文化结构的变迁(1903-1953)》,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
- 赵鼎新:《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
- 姜义华:《理性缺位的启蒙》,上海三联书店,2000年。
- 黄琨:《从暴动到乡村割据:1927-1929,中国共产党革命根据地是怎样建立起来的》,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

蒋纬国主编：《国民革命战史·反共戡乱（三、四）》，黎明文化有限公司印行，1978年。

贺明纓：《匪区田地分配方法与解决业佃问题之研究》，台湾：成文出版社，1977年。

蒋永敬：《鲍罗廷与武汉政权》，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71年。

郭华伦：《中共史论（1-4）》，台北：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89年。

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系，2002年。

戴玄之：《红枪会》，台北：食货出版社，1982年。

姜新立：《张国焘的彷徨与觉醒》，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

陈建华：《“革命”的现代性——中国革命话语考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

何高潮：《地主、农民、共产党——社会博弈论分析》，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年。

鄂豫皖苏区史编写组：《鄂豫皖苏区历史简编》，湖北人民出版社，1983年。

谭克绳、欧阳植梁：《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斗争史》，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

周质澄、吴少海：《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财政志》，湖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

《论文选集》编辑组:《鄂豫皖苏区理事会研究会第三届年会论文集》,无出版社,1982年。

何定华主编:《湖北英烈传(1-2)》,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1987年。

许继鸾:《皖西匪区土地整理问题》,台北:成文出版社,1977年。

汪季石编:《鄂东革命史略》,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年。

《王树声传》编写组:《王树声传》,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

张耀纶等编:《鄂豫皖苏区教育史》,河南大学出版社,1988年。

钟桂松:《沈泽民传》,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

卢振国:《吴焕先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

刘光明:《郑位三传记》,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1988年。

王一帆、刘影:《郭述申纪念文集(上、下)》,大连出版社,1996年。

《李先念传编写组》编写组:《李先念传》,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

马德俊:《许继慎传》,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

周进:《将军情长》,安徽人民出版社,1993年。

安徽省民政厅主编:《江淮英烈》,安徽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中共六安县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六安县党史人物传(一)》,无出版社,1984年。

中共六安市委党史研究室编:《军事家许继慎》,无出版社,2001年。

王志怀主编:《舒传贤传》,安徽大学出版社,2007年。

中共六安地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皖西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年。

中共六安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六安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

中共霍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霍邱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4年。

《金寨县革命史》编委会编：《金寨县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91年。

中共霍山县委党史办公室编：《霍山革命史》，安徽人民出版社，1989年。

中共光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著：《光山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年。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新县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

红安县革命史编写办公室编著：《红安县革命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

大悟县革命史编写组编：《大悟县革命史简编》，无出版社，1981年。

中共潢川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潢川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年。

中共商城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商城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

张励中编：《豫南革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年。

白开基、夏宇立主编:《乘马顺河革命史》,北京:长征出版社,2003年。

《六安将军传》编委会编:《六安将军传》,安徽人民出版社,2006年。

于吉南:《张国焘和〈我的回忆〉》,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著:《中共河南党史(上)》,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

陈传海、徐有礼编:《河南现代史》,河南大学出版社,1992年。

侯志英主编:《大别山风云录》,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年。

胡菊莲主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货币史》,中国金融出版社,1998年。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局编译处编:《国外中共党史中国革命史研究译文集(1)》,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

陈公博:《共产主义在中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

费孝通:《乡土中国与乡土重建》,风云时代出版公司印行,1993年。

华中师大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教研室、鄂豫皖苏区历史研究会湖北分会编:《台湾及国外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史研究动态(1)》,武昌:无出版社,1985年。

盛仁学编:《张国焘年谱及言论》,解放军出版社,1985年。

袁伟主编:《木兰烽火》,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

刘王立明著:《中国妇女运动》,商务印书馆,1933年。

吕美颐、郑永福:《中国妇女运动(1840-1921)》,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0年。

尚一译述：《妇女运动（上、下）》，商务印书馆，1924年。

陈文联：《冲决男权传统的落网——五四时期妇女解放思想研究》，中南大学出版社，2003年。

谈社英编著：《中国妇女运动通史》，南京：妇女共鸣社，1936年。

中共麻城市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办公室编：《黄麻起义》，出版地及出版时间不详。

郭家齐主编：《黄麻起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

中共英山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办公室编：《英山革命斗争大事记（1919-1949）》，无出版社，1988年。

林代昭主编：《中国近代人事制度》，北京：劳动人事出版社，1989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烈士名录》，解放军出版社，1993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人物志》，解放军出版社，1998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25军战史编辑委员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战史》，解放军出版社，1985年。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编辑委会编：《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史》，解放军出版社，2007年。

中共罗田县委党史办公室编：《罗田革命史讲座（1924-1949）》，内部资料，1987年6月。

陈富安、谭克绳:《湖北农民运动史(1923-1927)》,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1996年。

武汉大学经济系编:《乘马人民公社地区经济发展史(初稿)》,麻城市党史办藏,1959年9月。

《董必武年谱》编纂组:《董必武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

红二十五军战史编委会办公室编:《郭述申年谱及著述补遗》,出版社不详,1995年。

中共湖北省孝感地委党史办公室编:《郭述申著述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3年。

李国栋主编:《红安无产阶级革命家群体研究》,解放军出版社,2009年。

徐小岩主编:《徐向前元帅百年诞辰纪念》,解放军出版社,2003年。

安徽省公安厅公安史志办公室编:《公安史志(1-3)》,内部资料,1989-1990年。

安徽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安徽省志·公安志》,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3年。

七、中文论文

萧功秦:《中国社会各阶层政治态势与前景展望》,《战略管理》,1998年,第5期。

王奇生:《党员、党组织与乡村社会:广东的中共地下党(1927-1932)》,

《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5期。

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1920年代中国三大政党的党际互动》，
《历史研究》，2004年，第5期。

王奇生：《高山滚石——20世纪中国革命的连续与递进》，《华中师范大学学报》，2013年第5期。

张宏卿：《农民、革命与中央苏区民众动员》，上海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

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3年。

桑俊：《红安革命歌谣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

丁留宝：《乡村教师：乡村革命的播火者》，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

陈永发：《中共早期肃反的检讨：AB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7期上册，1988年。

陈永发：《内战、毛泽东和土地革命——错误判断还是政治谋略》，《大陆杂志》，1996年，第1-3期。

陈永发：《政治控制和群众动员：鄂豫皖肃反（上、中、下）》，《大陆杂志》，1993年，第1-3期。

陈耀煌：《对中共鄂豫皖苏区发展若干特点之考察（1927-1932）》，正大史粹，1999年，第6期。

陈耀煌：《地方精英与中共农民运动关系之研究——以湘鄂西苏区早期发展为例》，《政大史粹》第2期，台北：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系，2000年6月。

郑建生：《国民革命中的农民运动——以武汉政权为中心的探讨》，台

湾国立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博士论文, 2007年。

郑建生:《地方精英与农民运动:湖北阳新事件的考察(1927年2月27日)》,《正大史粹》,2001年,第3期。

郑建生:《红枪会与农民运动——以1927年的麻城惨案为例的探讨》,《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报》,2003年,第5期。

姜新立:《张国焘与鄂豫皖苏区》,《东亚季刊》,第11卷第2期,台北:政治大学东亚研究所,1979年。

邹一清:《鄂豫皖苏区之形成、发展与崩溃》,《共党问题研究》,第一卷,第1期,台北:共党问题研究中心,1975年。

蔡明裕:《张国焘与中共》,台湾国立政治大学东亚研究所硕士论文,1973年。

施哲雄:《鄂豫皖苏区的肃反运动》,《东亚季刊》,第十八卷第1期,1986年。

李敏:《门生业绩有光辉——记武汉中学对鄂东革命的贡献》,《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

游志:《试论知识分子在英山早期革命中的历史作用》,《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

易仕先:《从通讯社到共产主义小组——陈潭秋在汉活动片段》,《鄂东党史通讯》,1991年,第1期。

丛小平:《通向乡村革命的桥梁:三十年代地方师范学校与中国共产党的转型》,《香港二十一世纪》,2006年,第4期。

刘昶:《革命的普罗米修斯:民国时期的乡村教师》,《中国乡村研究》,

2008年，第6辑。

夏中义：《“革命”探源启示录——评陈建华的〈“革命”的现代性——中国革命话语考论〉》，《文艺研究》，2003年，第6期。

谭克绳、刘守荣：《试述第一次国共合作和湖北农民运动》，《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第2期。

戴鸣今：《宗族势力与革命势力间互动关系的演变——以20世纪2、30年代鄂豫皖边地区为中心的分析》，《华中师范大学研究生学报》，2006年，第4期。

欧阳植梁：《鄂豫皖苏区的土地革命》，《江汉论坛》，1982年，第10期。

齐德坤、杨克：《论鄂豫皖苏区土地革命中的富农政策》，《信阳师范学院学报》，1989年，第3期。

王全营：《鄂豫皖苏区土地政策演变》，《中州学刊》，1982年，第3期。

欧阳植梁、谭克绳：《关于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武汉大学学报》，1986年，第6期。

谭克绳、江抗美：《论革命知识分子在创建鄂豫皖苏区中的历史地位》，《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3年，第6期。

方向阳：《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史料剪辑》，《江汉论坛》，1959年，第11期。

《一份珍贵的革命历史文献——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规约〉》，《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1年，第1期。

蒋秋玮:《以本地干部为主要对象的肃反斗争—以鄂豫皖苏区为例》,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论文,2001年。

敏志:《张国焘在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错误“肃反”》,《江淮文史》,1994年,第3期。

路海江:《鄂豫皖苏区政治保卫局述评》,《中共党史研究》,2002年第4期。

郭煜中:《论鄂豫皖苏区肃反中的几个问题》,《中国现代史论丛(上)》,1983年。

郭煜中:《张国焘在鄂豫皖根据地的所谓肃反经验及其恶果》,《安徽史学》。1987年,第3期。

姜义华:《论1931年鄂豫皖苏区的肃反》,《复旦学报》,1980年,第2期。

孙丹年:《川北的红军“冤烈”》,《炎黄春秋》,2013年第11期。

八、外文著述

Robert W. McColl: *The Oyuwan Soviet Area, 1927-1932.* Association for study, Vol.27, No1 (Nov, 1967), pp 41-60.

Wou, Odoric Y.K.: *Mobilizing the masses: Building Revolution in Henan.*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dford University, 1994.

William T. Rowe: *Crimson Rain: seven centuries of vilolence in*

a Chinese county. Stanford, California, 2007.

van de ven, Hans J.: *From Friend to Comrade: The Founding of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1920-1927*.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1.

Ted Robert Gurr: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0.

Tang Leang-li : *The inner histor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London: Routledge, 1930.

Tony Saich: *The Origins of First United Front in China: the Role of sneevliet*. Leiden, 1991.

Philip A. kuhn: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Zhou Xue guang: *Unorganized interrests and Collective Action in Communist China*. American, Sociology Review, 58, 1993.

Robert Redfield : *Peasant Society and Culture : An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 to Civilizati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 Rress, 1956.

Michele Barrett : *The Politics of Truth: From Marx to Foucaul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Kornhauser, William: *The Politics of Mass Socie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59.

九、翻译著述

【英】理察·皮佩斯:《共产主义简史》,蔡东杰翻译,远足文化事业有限公司,2004年。

【英】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翻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

【法】马克·布洛赫:《为历史学辩护》,张和声、程郁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

【意】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

【美】列文森:《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郑大华、任菁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

【法】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冯棠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

【美】塞缪尔·亨廷顿:《变动中的社会秩序》,李盛平等翻译,上海三联书店,1989年。

【南】密洛凡·德热拉斯:《新阶级》,陈逸翻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63年。

【英】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冯兴元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

【美】J·米格代尔:《农民、政治与革命——第三世界政治与社会变革的压力》,李玉琪、袁宁翻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年。

【美】詹姆斯·C·斯科特：《农民的道义经济学：东南亚的反叛与生存》，程立显、刘建等翻译，译林出版社，2001年。

【美】裴宜理：《华北的叛乱者与革命者》，池子华、刘平翻译，商务印书馆，2007年。

【美】贺弗尔：《狂热份子》，梁永安翻译，台湾：立绪文化事业有限公司，2004年。

【法】古斯塔夫·勒庞：《革命心理学》，佟德志、刘训练翻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年。

【法】古斯塔夫·勒庞：《乌合之众》，冯克利翻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5年。

【美】詹姆斯·C·斯科特：《弱者的武器》，郑广怀等翻译，译林出版社，2007年。

【美】罗伯特·诺斯、津尼亚·尤丁编著：《罗易来华使命》，王洪、杨云若、朱菊卿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1年。

【美】周锡瑞：《义和团运动的起源》，张俊义、王东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

【美】贝思飞：《民国时期的土匪》，徐有威、李俊杰等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

【日】三谷孝：《秘密结社与中国革命》，李恩民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

【美】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翻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年。

【美】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翻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7年。

【日】石川祯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袁广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

【美】阿里夫·德里克:《革命与历史》,翁贺凯翻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

【美】曼瑟尔·奥尔森:《集体行动的逻辑》,陈郁等翻译,上海三联书店,2008年。

【美】巴林顿·摩尔:《民主与独裁的社会起源:现代世界诞生时的贵族与农民》,拓夫翻译,久大文化公司、桂冠图书公司,1991年。

【美】乔治·卡特布编:《现代人论乌托邦》,孟祥森翻译,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0年。

【美】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于散布》,吴睿人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

【美】丹尼斯·朗:《权力论》,陆震纶、郑明哲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

【美】费正清、费维恺:《剑桥中华民国史(上、下)》,杨品泉等翻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翻译,三联书店,2007年。

【法】米歇尔·福柯:《性经验史》,余碧平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

【法】雷蒙·阿隆：《阶级斗争：工业社会新讲》，周以光翻译，译林出版社，2003年。

十、期刊报纸

民国上海日报/民国汉口日报/民国河南日报/民国安徽日报/东方杂志/红色中华/红旗周报/向导/中国青年/政治周报/政治生活/中国农民/炎黄春秋/申报/晨报/大公报

致谢

博士论文写作基本上是一种理性思考，而到写博士论文《致谢》之时，却是情感流露的真诚时刻：有时候真的很感触，有时候眼睛甚至有点模糊，“眼泪只是心头雨，情到深处自然来”！

——张宏卿：《网聊记录》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

三年博士在读，只如一瞬间，已经闪过我的人生。回想三年来在此“切”、“磋”、“琢”、“磨”，上海及上海师范大学浓郁的人文自由主义气息及氛围，使我深染太多理性常识，以后无论我将走向哪里，它们都将顽固性地存留为我的精神理念，难以抹去。

回首往日，落笔今朝。春语悠悠，点点绿意映春红；情意拳拳，脉脉恩情濯我心。

在博士论文完稿之际，首先得感谢我的导师萧功秦教授。三年来，他无论在为人还是为学上，对我影响都极深。他的学术及思想观点是现实的，但个性上存有浓烈的古之士大夫式的激情及浪漫情怀；他主张新权威主义，但个人生活方面又绝对是个典型儒家自由主义知识分子。这种知识分子，有一种道德，这种道德就是为自己特立独行的选择，而偿付自愿的责任。三年来，我一直跟随导师研修历史与现实，

他一直恪尽职守、润物无声。我如沐春风。在我确定博士论文选题、修缮框架、字斟句酌每一个章节到最后拿出“半成品”文稿时，导师给我的深邃启发不知凡几，在此谨向导师表示深深谢意。

感谢上海师范大学苏智良教授、唐力行教授、周育民教授、徐茂明教授、邵雍教授、钱杭教授及外校的高华教授、Timothy Cheek（齐慕实）教授、王奇生教授、许纪霖教授、刘昶教授、汤奇学教授、王邦虎教授、陆发春教授、高晓黎先生。他们都是我人生路上的良师，在平时学习、博士论文开题、预答辩及相关学术会议交流上，各位老师都提出了颇多珍贵性建设意见，使我的思路得到了进一步拓展。

感谢安徽省档案馆、安徽省图书馆、安徽大学图书馆、安徽大学历史系资料室、六安市党史办、金寨县党史办、湖北省档案馆、湖北省党史办、华中师范大学近代史所、武汉大学图书馆、麻城市档案馆、麻城市党史办、红安县档案馆、红安县党史办等相关单位及老师为我提供博士论文资料，尤其要感谢麻城市党史办的李敏先生、红安县党史办的辛向阳先生、六安市党史办的蒋二明先生、金寨县党史办的胡本昌先生等，他们都是一辈子无怨无悔地扎根于深入调查研究地方史、党史等第一手资料，应该说是中国当代真正的地方精英，我博士论文所需颇多地方性一手史料都是由他们提供的，如果没有他们的帮助，我的博士论文进展将困难重重。

另外，三年的学习生涯，我也不是孤军奋战，同门师兄弟张宏卿、黎志辉、彭景涛、谢源卿、刘萧寒、刘媛媛、宋其洪、朱兴和、王毅、李寅初、邢建东、龚文雅、张飞龙及好友赵胜、朱兵、董子源、尹建

龙、李嘉树等，对我都施以援手，并且提供了相互切磋砥砺的良好氛围及值得回忆的激扬时光，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同样，任何学术研究都是“骑”在前人肩膀之上的创作。在本文写作过程中，学界前辈的创造也给了我不少学养滋养，对于他们的思想、观点及灵感，我也多有参考、吸收与借鉴，这基本都在文中做了引注，在此亦向他们表示感谢。对于参阅而未引用的，我在参考文献目录中也列了颇多相关的，多为调访来的一手档案、口述资料。

最后，感谢我的父母、内子英及女儿熠然，他们永远是我生活中最为重要的部分。多年来，他们一直在默默支持与关爱着我，这是我能够完成博士论文初稿写作及随后的修改工作的重要精神支柱。

黄文治

初稿书于沪校学思湖畔

2011年3月12日

定稿书于皖校翡翠湖畔

2014年12月12日

后记

“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一直是我的研究兴趣与关注焦点。我试图通过这个领域的学习与研究，尝试梳理并勾勒出二十世纪初的国共革命到改革开放这一个世纪的政治大势。这一思维的基点主要以二十世纪红色革命为关注焦点，并运用这一新的解释框架或范式，来追溯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脉络及考察以下问题：中国为什么发生红色革命，红色革命又如何发展壮大，革命政治文化中有哪些矛盾，导致建国后的左倾思潮的膨胀与文革的大灾难，文革后的中国又如何摆脱激进浪漫的乌托邦，走向改革开放并获得相当成功的。最后，考察二十世纪中国留下哪些政治遗产，困境与矛盾对未来中国的持续影响。^①

但我的博士论文选取的却是“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前半时段一个“小点”作为切入正题的突破口与考察对象。这个“小点”，即鄂豫皖苏区（又称大别山苏区）的革命，我的研究路径主要分三步走，第一步是完成一部《鄂豫皖苏区道路：一个民众动员的实践研究》的博士论文，第二步是校勘一部《亲历“苏维埃革命”：大别山区革命者讲述自己的革命史》的口述历史，这两步工作目前已经完成，修订后的成果也要出版。甚感欣慰。接下来是第三步工作，我想就《革命、肃反及政治保卫局：鄂豫皖苏区与湘鄂西苏区比较研究的一个视角》

^① 萧功秦老师在上海师范大学讲授《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博士、硕士研究生大课，曾提供党史国史反思与冷峻审视的问题意识、学术理念及方法框架，笔者深受启发与影响，在此表示感谢。

为题，做一个专项研究。目前这方面研究，整体思路已经打通，但尚缺部分核心资料，有生之年希望能够完成此项课题的发掘与研究。

在这些研究经历中，我有一些感悟（即便自己做的不够好），但一直在努力。即史学研究首要的是要以问题意识为中心，这种问题意识有可能来源于学术史梳理，也可能来源于原始档案阅读，更有可能来源于回到历史现场的田野工作，等等。但任何有问题意识的研究，都是以史料的调查与解读为基础的，革命史研究也不例外。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革命史研究更为倚重地方史料，比如地方未刊档案资料、史料汇编、报刊文本、谱牒资料、地方县志、文史资料、杂忆文集、口述史料、私人日记、工作笔记、革命歌谣、实物图像等方面资料（尤其是民间资料）。但面对如此浩瀚的地方性资料，其一是要做好史料的编年，以及理清各种史料的发现、生产过程。其二是利用好主干档案资料及收集到的其它微观资料之间的“互证”研究。两者其实是相辅相成的关系。至于“互证”研究，第一是做好档案资料与档案资料之间的“互证”；第二是做好档案资料与县志文史、杂忆文集及口述日记等微观资料之间的“互证”；第三是做好县志文史、杂忆文集及口述日记等微观资料之间的“互证”。这三个“互证”是一个“考证”与“考订”的基础工作，目的是产生“无影灯效应”，发现史料背后的历史“逻辑”，遂达到最大限度地还原历史“本相”与“脉络”。即“史实”与“逻辑”的统一呈现。

本书修改完成之后，我将继续专注于“二十世纪中国政治史”的后半时段，即中国当代史的学习与研究工作的。

黄文治

书于合肥南郊翡翠湖畔

2016年12月12日



更多好书，尽在书苑！

通过全球发展最迅速的网上书店之一，快速直接购买图书！
‘按需印刷’，绿色环保！

网上购书，请选用：

www.shuyuan.sg

Buy your books fast and straightforward online - at one of the world's fastest growing online book stores! Environmentally sound due to Print-on-Demand technologies.

Buy your books online at
www.shuyuan.sg

OMNISCRIPITUM MARKETING SGP PTE. LTD
10 Anson Road, #30-1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info@shuyuan.sg
www.shuyuan.sg

OMNIScriptum



